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601998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8年度報告

中信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第一而享誉海内外。2007年4月27日，中信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步上市，成功跨入了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中信银行一级资本和品牌价值已跻身全球商业银行排名100强，成为一家资本实力雄厚、业务特色鲜明、盈利快速增长、资产质量优良的全国性商业银行。

一一零零二二

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09年4月28日通过了本行《二〇〇八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际到会董事12名。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董事书面委托孔丹董事行使表决权；张极井董事书面委托居伟民董事行使表决权；谢荣独立董事书面委托艾洪德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08年度会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

本行董事长孔丹，行长陈小宪，主管财务工作行长助理曹国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王康，保证本行2008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目录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92
财务概要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 员工情况	99
董事长致辞	7	公司治理报告	118
行长致辞	11	董事会报告	131
荣誉榜	14	监事会报告	13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重要事项	138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18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	146
财务报表分析	19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238
业务综述	48	备查文件	239
风险管理	66	股东参考资料	240
前景展望	84	组织架构图	242
社会责任	87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243
		附录	247

# 目錄

#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下称“本公司”、“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缩写“CNCB”)
法定代表人：	孔丹
授权代表：	陈小宪、罗焱
董事会秘书：	罗焱
董秘联系地址、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6555 8000、6555 0809、ir_cncb@citicbank.com
证券事务代表：	彭金辉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地址、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6555 8006、6555 0809、ir_cncb@citicbank.com
联席公司秘书：	罗焱、甘美霞(ACS, ACIS)
注册会计师：	芦苇(MPA, CPA)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邮政编码：	100027
互联网网址：	bank.ecitic.com
联系电话：	86-10-65558000
传真电话：	86-10-65550809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号太古广场三座28楼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	刊登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 刊登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年报备置地点：	中信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合规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100738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
股份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银行 60199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0998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7年4月7日
首次注册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
变更注册日期：	2006年12月31日
变更注册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和变更注册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1000600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6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	110105101690725
组织机构代码证：	10169072-5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英文文本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财务概要

##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8年	2007年	增幅(%)	2006年
营业收入	40,155	27,838	44.25	17,830
营业利润	17,615	13,103	34.43	6,789
利润总额	17,746	13,140	35.05	6,83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8,290	60.68	3,726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87	8,575	53.78	4,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31	29,519	375.05	(7,574)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23	47.83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4	0.23	47.83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24	41.67	0.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9	0.76	372.37	(0.24)

##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8年末	2007年末	增幅(%)	2006年末
总资产	1,187,837	1,011,236	17.46	706,859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64,924	575,208	15.60	463,167
总负债	1,092,491	927,095	17.84	675,029
客户存款总额	945,835	787,211	20.15	618,412
同业拆入	963	639	50.70	3,14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95,343	84,136	13.32	31,82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4	2.16	12.96	1.02

##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08年	2007年	增减	2006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A)	1.21%	0.97%	0.24	0.57%
平均净资产回报率(ROAE)	14.84%	14.30%	0.54	13.4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97%	9.85%	4.12	11.7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83%	10.19%	3.64	1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4%	12.70%	2.14	13.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70%	13.14%	1.56	15.67%
成本收入比	32.98%	34.89%	(1.91)	39.99%
信贷成本	0.84%	0.54%	0.30	0.34%
净利差	3.11%	2.95%	0.16	2.53%
净息差	3.33%	3.12%	0.21	2.62%

## 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8年末	2007年末	增减	2006年末
不良贷款比率	1.36%	1.48%	(0.12)	2.50%
拨备覆盖率	150.03%	110.01%	40.02	84.62%
贷款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2.04%	1.62%	0.42	2.11%

## 资本充足指标

项目	2008年末	2007年末	增减	2006年末
资本充足率	14.32%	15.27%	(0.95)	9.41%
核心资本充足率	12.32%	13.14%	(0.82)	6.57%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03%	8.32%	(0.29)	4.50%

##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下表为本行权益持有人应享有净资产及净利润准则差异调节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		净利润	
	2008年末	2007年末	2008年	2007年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所示金额	95,658	84,086	13,354	8,322
房屋及建筑物按重估值计量导致的差异	(492)	(152)	(10)	10
设备及其他资产按历史成本计量导致的差异	177	202	(24)	(42)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所示金额	95,343	84,136	13,320	8,290

具体详见本年报[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章节

孔丹 董事长



## 董事长致辞

“本人欣然向广大股东报告，中信银行在充分拨备的基础上实现了利润的快速增长，净利润为133.2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0.68%；平均资产回报率(ROAA)和平均权益回报率(ROAE)分别为1.21%和14.84%；每股收益0.34元，同比增长47.83%。本行拨备覆盖率为150.03%，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14.32%和12.32%，强大的资本实力和充足的拨备为本行抵御风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8年末，本行在英国《金融时报》全球市值500强企业 中位居第260位，并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1,000家大银行”评选中按一级资本位列第77位。”

2008年是全球经济金融形势动荡起伏的一年，次贷危机引发的国际金融危机愈演愈烈，迅速从局部发展到全球，从发达国家传导到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从金融领域扩散到实体经济领域，酿成了前所未有、冲击力极强、波及范围很广的国际金融危机。随着经济全球化程度的加深，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在这场金融危机中独善其身。为了应对这场危机，2008年中国宏观调控政策经历了两次重大调整，从“防过热、防通胀”，到“保增长、控物价”，进而转向“保增长、扩内需”，政策出台的速度之快、力度之大、密度之高，历史罕见。一系列强有力的宏观调控政策保障了中国经济9%的高速发展。

在这样一个复杂多变、各种矛盾相互交织的经营环境中，中国商业银行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这一年，中信银行在监管机构、境内外股东、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卓越努力下，立足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的利益，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优化经营与业务架构、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强化内控体系建设，经受住了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在此，本人欣然向广大股东报告，中信银行在充分拨备的基础上实现了利润的快速增长，净利润为133.2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0.68%；平均资产回报率(ROAA)和平均权益回报率(ROAE)分别为1.21%和14.84%；每股收益0.34元，同比增长47.83%。本行拨备覆盖率为150.03%，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14.32%和12.32%，强大的资本实力和充足的拨备为本行抵御风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8年末，本行在英国《金融时报》全球市值500强企业 中位居第260位，并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1,000家大银行”评选中按一级资本位列第77位。

## 董事长致辞

持续改进公司治理，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一直是我们努力追求的目标。2008年，本行董事会健全了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保持了董事会及高管层构成的专业性、多元化和独立性，更好地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通过与全球范围投资者经常沟通，本行努力保持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正确判断和估值。

在有效的公司治理保障下，中信银行风险管理体系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虽然国际金融危机并未对中国金融体系造成直接冲击，但对我国实体经济的不利影响一定程度上将传导到金融业。得益于一贯奉行的稳健经营理念，本行坚持营造科学的风险文化，建设独立、全面、垂直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技术，保持了优良的资产质量。对于2008年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金融风险，本行准确把握了市场走势，及时采取稳妥策略，适度减持外币债券，有效避免了金融危机的冲击。

本行着力提高银行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中信集团强大的品牌和综合实力，与集团旗下证券、基金、信托、保险、期货等金融子公司携手并进，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的优势得到了更大的发挥。我们相信，中信集团将更好地整合金融资源，为中信银行搭建海外发展平台，创造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本行携手战略投资者BBVA两年来，不断将战略合作推向纵深。2008年，BBVA逆势增持本行股份至10.07%，完成交割后成为本行第二大股东，充分体现其对中国经济发展以及本行价值的高度认同。

在追求利润最大化的同时，本行切实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把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坚持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把社会各界的公信与支持作为发展的根本。在奥运金融服务保障工作中，本行工作出色获得了广泛的赞誉。在抗击雪灾和地震救助过程中，本行积极捐款、捐物，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 董事长致辞

展望未来，机遇孕育于挑战之中。尽管全球金融危机阴霾未尽，但是，中国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扩大债券发行规模，加大项目投资力度，鼓励企业兼并重组等，为我们在许多新的领域提供了创新发展的难得机遇。历经风浪的中信银行已变得更加强健，我相信，中信银行一定能够从容应对艰难险阻，取得持续、平稳、健康的发展，回馈股东和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



董事长：孔丹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陈小宪 行长



## 行长致辞

2008年，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风云变幻，但本行经受住了严峻的挑战，保持了经营业绩的健康稳步发展。截至2008年末，本行总资产达11,878.3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7.46%；各项存款余额达10,544.4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30%；各项贷款余额6,649.2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5.60%；净利润达133.2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0.68%，成为国内盈利能力最强的商业银行之一。2008年，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全球1,000家大银行排名中，本行按一级资本位列第77位；在全球金融品牌价值500强中，本行位列第99位。回顾本行2008年的经营业绩，可以归纳为七个“进一步”。

### 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2008年，本行净利润达133.20亿元人民币，在拨备水平大幅提高的基础上，四年复合增长率高达105.67%，盈利能力实现了质的飞跃。盈利基础不断扩大，来源更加多元化。一是利息收入和非利息收入双双保持大幅增长。在下半年国家连续5次降息背景下，本行净息差达3.33%，比上年提升0.21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40.6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43.65%，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跃增至10.12%。二是当年新增分支机构62家，2008年末分支机构总数达544家，为本行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三是成本收入比32.98%，同比下降1.91个百分点，财务资源投入产出效率进一步提高。

### 资产质量和内控体系进一步巩固

本行紧紧围绕“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对公客户策略，加大调整信贷结构的力度，严格限制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两高一剩”和房地产行业的贷款，严格控制“两头在外”的企业授信。通过加强贷后管理工作，对企业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监控，极大地提高了预警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克服去年年初雪灾、汶川地震和金融风暴的影响，2008年本行不良贷款全年仅增加5.54亿元人民币(含地震影响)，不良率1.36%，同比下降0.12%。同时，风险抵御能力迅速提升，当年提取拨备53.79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从上年的110.01%大幅跃升至150.03%。

面对全球金融海啸，本行适度减持外币债券头寸，有效降低了资产组合风险，尽最大努力保护客户和银行的利益。2008年，本行以强化内控管理、防范案件和防范操作风险、促进合规经营为目标，狠抓案件防范和治理，全年未发生一起案件。本行的内控体系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

## 公司银行业务优势进一步增强

2008年，对公存款余额迈上了7,736.99亿元人民币的新台阶，同比增长20.89%。对公贷款余额5,771.61亿元，同比增长15.64%，继续保持了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的领先地位。国际结算量达1309.53亿美元，同比增长40.32%，连续四年增长率逾40%。结售汇业务交易量达948亿美元，同比增长28.20%，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国内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第一位。在巩固对公业务传统优势的同时，本行重点业务领域得到了进一步增强：一是存款素质明显提高，通过大力压缩高成本的协议存款208亿元，年末协议存款对公占比进一步降至1.03%。二是业务平台更加完善，现金管理项目732个，同比增长99.46%；公司网银交易量达5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4.94%。三是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全行2,200多家战略客户存款余额3,078.66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1.89%；贷款余额2,362.6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26%；发行中、短期票据301.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1.79%。

## 零售业务基础进一步夯实

2008年，零售管理资产2,372.5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6.55%；个人储蓄存款余额1,721.36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6.94%，继续保持中小股份制银行第二位。本行零售业务实现了快速发展，后发优势正逐步形成。

一是客户基础不断壮大。本行借记卡和贷记卡活跃客户830万人，月均代发工资客户300万人，个人网银证书客户108万人，5万元以上金卡客户78万人，50万元以上贵宾客户8.8万人，均超过本行零售战略发起前10倍以上。

二是零售业务盈利点成效显著。2008年末，理财产品销售1,479.2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42.52%。信用卡累计发卡量达755万张，新增发卡量333万张，全年信用卡交易量590.30亿元人民币，未清偿贷款额折合人民币111.41亿元；实现税前利润9,114.72万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4.9倍。私人银行已全面启动，搭建了以北京、深圳分中心为主的直接营销体系。

三是电子渠道发展迅速。个人网上银行证书客户数和交易量分别为107.63万户和683.45亿元人民币，分别同比增长142.51%和216.41%，实现了几何级数的增长。

## 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

本行通过在等级行考核中全面实施经济利润考核、引入FTP利润，强化了绩效考评体系；成功上线全行账务集中系统，有效地防范了操作风险、提升了业务处理效率。2008年，本行继续按照渐进式原则稳步推进准事业部建设，在信用卡中心、私人银行中心、投行中心、汽车金融中心、托管中心建设方面不断取得成效。

## 中信集团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进一步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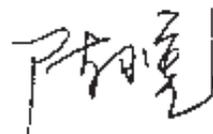
在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进行关联交易披露的基础上，本行与中信集团旗下各金融子公司的合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在对公业务领域，与中信集团各子公司合作的托管业务规模总计为323亿元人民币；与中信证券联合为企业主承销发行短期融资券36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74亿元人民币；并与中信信托、中信证券、华夏基金联合开发“信福年金”品牌下的“中信全牌照”年金产品。在对私业务领域，本行与中信集团各金融子公司合作开发理财产品共73支，销售额达793.70亿元人民币；第三方存管业务新增机构客户4,033户，新增个人客户17.06万人。

## 社会责任履行进一步突出

本行尽力保障奥运期间经济金融顺畅运行，被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评为“奥运金融服务先进集体”，客户服务中心被奥组委授予“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在抗击雨雪灾害和汶川大地震过程中，本行捐赠近2,200万元人民币，体现了我们与社会各方共存、共赢、共同发展的一贯理念。为此，本行获得了中国《银行家》杂志“2008年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这一殊荣。

在全球经济跌宕起伏的2008年，中信银行取得了优异业绩，这得益于监管机构的指导与支持，有赖于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理解与信任，离不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策与监督，更是凝聚着全体员工的辛劳和创造。在此，我代表管理层向各位表示衷心的感谢！

2009年，是中国经济发展不确定因素较多的一年，也将是中信银行发展面对前所未有挑战的一年。但是，正如中国思想家老子所说，“祸兮，福之所倚”。机遇孕育于挑战，危机蕴涵着机会。我坚信，当2009年的熹微曙光笼罩大地，中国经济将度过国际金融风暴的严冬，穿越困难，迎来荣光。严冬里的信心，既来源于中国政府一揽子的经济刺激计划，又来自于我们自身雄厚的资本实力、坚实的盈利能力、优良的基础管理，尤其是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能力，以及中信集团的强大支持。我深信，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中信银行这个光荣的团队一定能以优异的成绩向各位股东和社会奉献满意的答卷，迎来满园春色的明天。



行长：陈小宪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 荣誉榜

## 2008年

### 三月

#### The Banker

- 世界1000家银行第77位
- 全球2008年金融品牌价值500强第99位
- 《欧洲货币》
- 中国股票组合管理最佳私人银行奖
- 《环球时报》
- 2008读者最关注的零售银行



### 六月

#### THE ASIAN BANKER®

- 最佳财富管理奖
- 英国《金融时报》
- 2008年全球市值500强企业第260位
- 《21世纪经济报道》
- 年度最佳设计创新、最佳收益表现理财产品
- 年度中国最具潜力私人银行
- 亚洲十佳商业银行最佳公司业务奖



### 七月

#### 中国《银行家》杂志

- 中国全国性商业银行核心竞争力排名第五位
- 2007年度最具发展潜力奖
- 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
- 陈小宪行长连续第四年荣获“中国十大金融人物”
- 《中国证券时报》和南方基金
- 2007年度上市公司价值百强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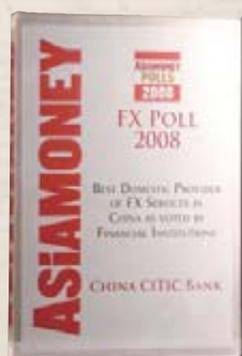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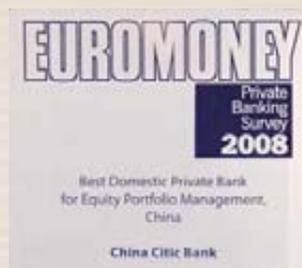


## 2008年

### 八月

#### ASIAMONEY

- 中国最佳外汇服务提供商
  - 最佳综合外汇服务提供商
  - 中国本土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 美国年度呼叫中心展会
- 全球最佳呼叫中心



### 十月

中国《首席财务官》

- 2008年度中国CFO最信赖的银行

中国《第一财经日报》

- 2008年度发展战略奖
- 年度公司金融服务品牌奖
- 年度零售金融服务品牌奖
- 陈小宪行长当选“2008年度金融家”

### 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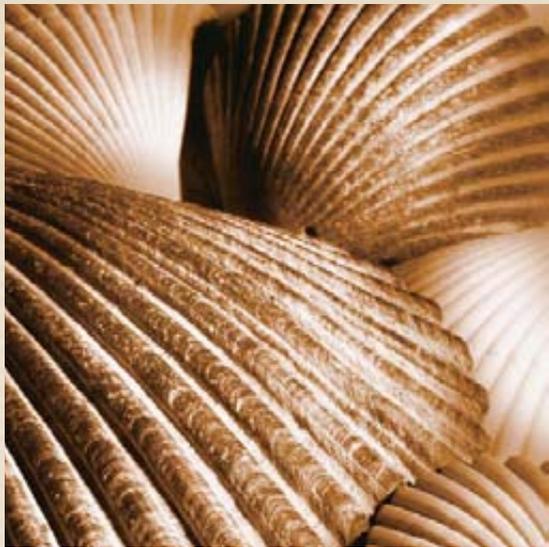
《金融时报》社和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中国金融改革开放最具影响力50件大事

暨2008中国最佳金融机构”排行榜评选：

- 年度最佳股份制银行
- 年度最佳风险控制银行
- 年度最佳人民币理财银行





## 我们的表现 业绩卓越

### 优良的盈利能力

2008年，本行净利润达133.20亿元人民币，在拨备水平大幅提高的基础上，四年复合增长率高达105.67%，盈利能力实现了质的飞跃。盈利基础不断扩大，来源更加多元化，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利息收入和非利息收入双双保持大幅增长。在下半年国家连续5次降息背景下，本行净息差达3.33%，比上年提升0.21个百分点。非利息收入40.6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43.65%，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跃增至10.12%。二是当年新增分支机构59家，2008年末分支机构总数达551家，为本行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三是成本收入比32.98%，比上年下降1.91个百分点，财务资源投入产出效率进一步提高。



中国四大发明中的火药用途广泛，可制作烟花和炮仗等，火药亦是清除障碍、开天辟地的利器。据载起源于晚唐甚至秦朝，中国在实用性火器的使用上早于欧洲五个世纪左右。中信银行作为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勇于开拓，积极创新，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项第一而享誉海内外。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

2008年，受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显著下滑，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经济体同步衰退，主要新兴市场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速大幅放缓。当前，世界经济增长面临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国际金融市场持续动荡，金融风险急剧上升。国际金融市场利率和主要股指大幅下跌，主要债券收益率创多年来新低，主要货币汇率、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全球金融业损失惨重，众多国际知名金融机构破产倒闭或陷入困境。

2008年，受特大自然灾害和国际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中国经济增速明显放缓，但经济发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总体呈现增长较快、价格回稳、结构优化、民生改善的发展态势。全年国内生产总值300,670亿元人民币，增长9%；投资保持较快增长，投资结构有所改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172,291亿元人民币，增长25.5%；国内市场销售增长平稳，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8,488亿元人民币，增长21.6%；进出口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全年进出口总额25,616亿美元，增长17.8%，贸易顺差2,955亿美元，增长12.49%；价格涨幅前高后低，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5.9%。

中国金融业总体运行平稳。年末广义货币(M2)余额47.5万亿元人民币，增长17.8%；狭义货币(M1)余额16.6万亿元人民币，增长9.1%；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303,468亿元人民币，增长18.76%；各项存款余额466,203亿元人民币，增长19.73%。人民币继续升值，年末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为6.8346元，全年升值12.66%；股票市场大幅下跌，年末沪深两市总市值为121,366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底缩水62.50%。受益于生息资产规模的增长，净利息收益率的提高，非利息收入的增长，以及实际所得税率的下降，国内银行业的净利润实现了较快增长。

2008年，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经济增长的压力，中国政府及时调整宏观经济政策，在年中提出了“保增长、控物价”，把保持经济增长放在了突出位置。进入三季度后，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加剧和国内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的形势，中国政府果断决策，实行灵活审慎的宏观调控政策，围绕“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促发展”的目标，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先后推出了总额4万亿元人民币的经济刺激计划，出台了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制定和实施了重点产业振兴计划。央行在不到百日的时间内先后五次降息，四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取消了信贷额度限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对抑制国内经济增速下滑、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将推动中国经济率先走出困境，迈向发展的新阶段。

经济形势的急剧变化和宏观政策的调整，给银行经营管理带来了严峻的挑战，也创造了新的机遇。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本行加强了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和预判，减少了经济形势的不利变化对银行经营的负面影响；贯彻执行宏观调控措施，优化调整信贷结构，实行有保有压，有进有退的客户策略；在巩固传统优势业务的基础上，加快发展资产托管、财富管理、投资银行、私人银行等新兴业务，提高非利息收入占比；加大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密切监控企业经营风险，强化合规和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巩固和提高资产质量，在复杂的经营环境下，实现了“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为银行未来长远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财务报表分析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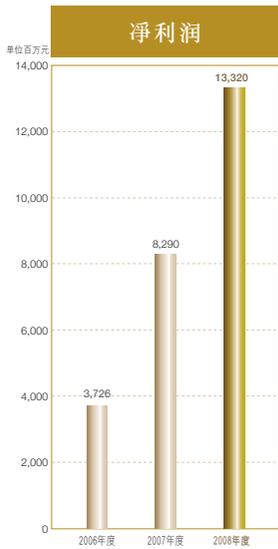
### 概述

2008年，本行及子公司(简称“本集团”)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成本费用控制合理，资产质量不断提高，业务及收入结构更趋合理。虽然本集团第四季度受到全球经济危机影响，但总体运营状况良好。

2008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11,878.3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加1,766.01亿元人民币，增长17.46%；负债总额为10,924.91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加1,653.96亿元人民币，增长17.84%；股东权益总额(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953.43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加112.07亿元人民币，增长1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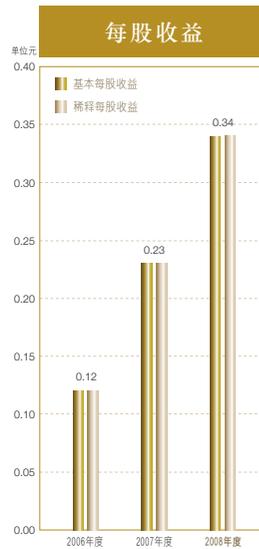
2008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润133.2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度增加50.30亿元人民币，增长60.68%。

## 经营业绩主要指标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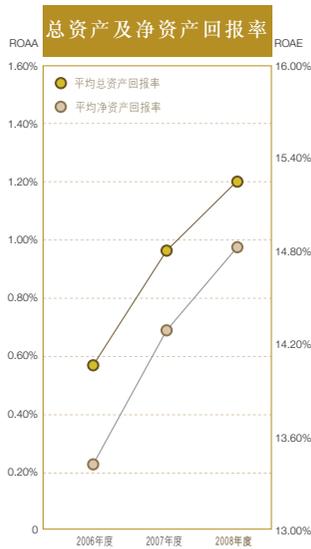
### 净利润

2008年本集团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资产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有效税率明显下降，净利润显著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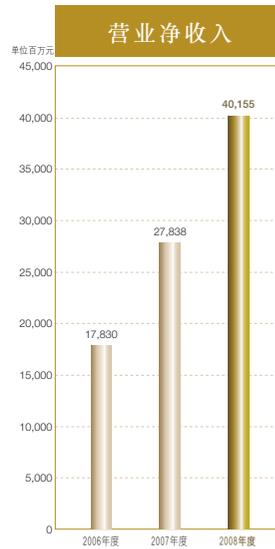
### 每股收益

2008年本集团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为0.34元，增加0.11元，增长47.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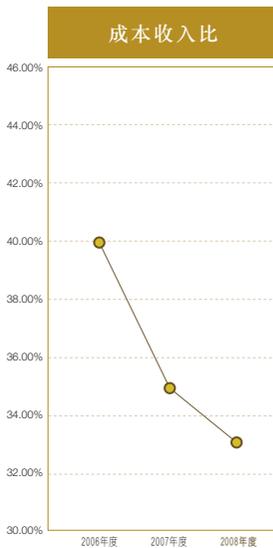
### 总资产及净资产回报率

2008年本集团平均总资产回报率1.21%，提高0.24个百分点。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14.84%，提高0.54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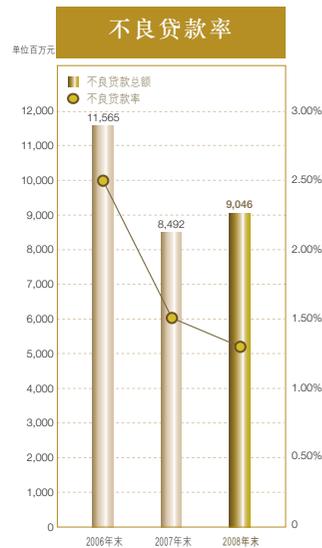
### 营业净收入

2008年本集团实现营业净收入401.55亿元人民币，增加123.17亿元人民币，增长4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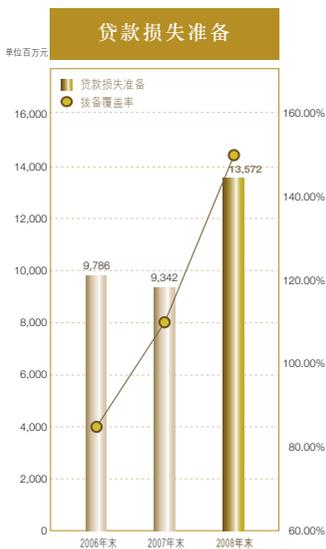
### 成本收入比

2008年本集团采取有效措施控制运营成本的增加，成本收入比为32.98%，下降1.9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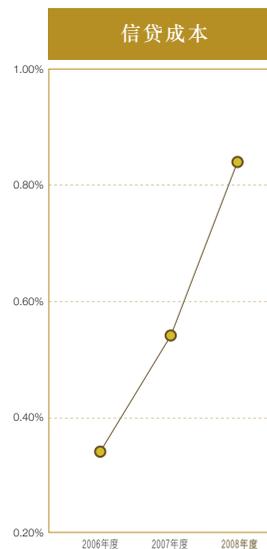
### 不良贷款

2008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90.46亿元人民币，增加5.54亿元人民币，不良贷款率1.36%，下降0.12个百分点。



### 贷款损失准备

2008年末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余额135.72亿元人民币，增加42.30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150.03%，提高40.02个百分点。



### 信贷成本

2008年本集团信贷成本0.84%，提高0.3个百分点。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利润表项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净利息收入	36,091	26,170	16,473
非利息净收入	4,064	1,668	1,357
营业净收入	40,155	27,838	17,8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4)	(2,034)	(1,398)
业务及管理费	(13,242)	(9,713)	(7,881)
资产减值损失	(6,444)	(2,988)	(1,762)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1	37	50
税前利润	17,746	13,140	6,839
所得税	(4,426)	(4,850)	(3,113)
税后利润	13,320	8,290	3,726
可分配给：			
本行权益持有人	13,320	8,290	3,72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非经常性损益			
—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入	3	(2)	(14)
— 租金收入	74	38	37
—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36	20	8
—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14)	(1)	(2)
— 收回已核销存放同业款项	53	20	19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58	—	—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25)	(5)	(11)
— 提取预计负债	(10)	(40)	(20)
— 其他净损益	14	7	33
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	(295)	—
中信集团管理费	—	—	(7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	(258)	(700)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56)	(27)	(3)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133	(285)	(703)

注：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提取预计负债等不能在税前抵扣。

## 净利息收入

本集团的净利息收入既受生息资产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成本率差值的影响，也受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的影响。2008年度，本集团实现净利息收入360.91亿元人民币，增加99.21亿元人民币，增长37.91%。

本集团生息资产、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平均余额	平均 收益率/ 利息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平均 收益率/ 利息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平均 收益率/ 利息 成本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637,895	45,460	7.13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债券投资	216,594	8,097	3.74	153,944	5,206	3.38	103,329	3,477	3.3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5,135	2,245	1.66	84,035	1,333	1.59	56,904	849	1.49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款项	34,090	754	2.21	25,433	710	2.79	14,265	354	2.48
买入返售款项	59,894	2,311	3.86	41,806	1,679	4.02	17,442	476	2.73
小计	1,083,608	58,867	5.43	837,832	41,494	4.95	629,064	28,444	4.52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810,579	18,866	2.33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及拆入款项	152,243	3,099	2.04	103,502	1,713	1.66	35,658	648	1.82
卖出回购款项	5,622	177	3.15	7,098	344	4.85	3,240	97	2.99
其他 <sup>(1)</sup>	12,033	634	5.27	12,110	594	4.91	9,330	436	4.67
小计	980,477	22,776	2.32	764,278	15,324	2.00	600,099	11,971	1.99
净利息收入		36,091			26,170			16,473	
净利差 <sup>(2)</sup>			3.11			2.95			2.53
净息差 <sup>(3)</sup>			3.33			3.12			2.62

- 注： (1) 包括应付央行款项和已发行的次级债。  
 (2) 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3) 按照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其中因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共同影响产生的变化反映在利率因素变动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对比2007年			2007年对比2006年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b>资产</b>						
客户贷款及垫款	6,433	6,461	12,894	5,090	4,188	9,278
债券投资	2,118	773	2,891	1,701	28	1,72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2	100	912	404	80	484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	242	(198)	44	277	79	356
买入返售款项	727	(95)	632	665	538	1,203
利息收入变动	10,332	7,041	17,373	8,137	4,913	13,050
<b>负债</b>						
客户存款	3,346	2,847	6,193	1,758	125	1,8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809	577	1,386	1,235	(170)	1,065
卖出回购款项	(72)	(95)	(167)	115	132	247
其他	(4)	44	40	130	28	158
利息支出变动	4,079	3,373	7,452	3,238	115	3,353
净利息收入变动	6,253	3,668	9,921	4,899	4,798	9,697

### 利息收入

2008年度，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588.67亿元人民币，增加173.73亿元人民币，增长41.87%。利息收入增长主要由于生息资产（特别是客户贷款及垫款）规模的扩张以及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的提高所致。2008年度，本集团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为10,836.08亿元人民币，增加2,457.76亿元人民币，增长29.33%；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从2007年的4.95%提高至2008年的5.43%，提高了0.48个百分点。

####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一直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08年度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占本集团总利息收入的77.22%，下降1.26个百分点。

下表分别以期限结构和业务类别列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

	2008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短期贷款(含贴现)	378,688	27,143	7.17%
其中：票据贴现	46,839	3,586	7.66%
中长期贷款	250,663	17,871	7.13%
逾期贷款	8,544	445	5.21%
合计	637,895	45,460	7.13%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平均			平均			平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公司类贷款	509,776	36,189	7.10	424,722	27,025	6.36	340,606	19,320	5.67
票据贴现	46,839	3,586	7.66	48,670	1,932	3.97	54,750	1,571	2.87
个人贷款	81,280	5,685	6.99	59,222	3,609	6.09	41,768	2,397	5.74
客户贷款总额	637,895	45,460	7.13	532,614	32,566	6.11	437,124	23,288	5.33

2008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454.60亿元人民币，增加128.94亿元，增长39.59%，主要是由于贷款平均收益率由2007年的6.11%提高至2008年的7.13%，同时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增长所致。

贷款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由于：(1)尽管央行自9月份开始连续五次降息调低客户贷款基准利率，但其影响仍小于上年度央行六次加息在本期体现的累计影响；(2)由于市场原因，票据平均贴现率显著升高；(3)本集团注重对信贷产品的利率定价管理。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008年，本集团债券投资利息收入80.97亿元人民币，增加28.91亿元人民币，增长55.53%。主要由于债券投资平均余额从2007年的1,539.44亿元人民币上升至2008年的2,165.94亿元人民币，增长40.70%，同时平均收益率从2007年的3.38%提高至2008年的3.74%。

债券投资平均余额的增长主要由于各项存款持续增长，资金来源充裕，将未能用于贷款投放的剩余资金投向比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收益率更高的债券投资。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2008年，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22.45亿元人民币，增加9.12亿元人民币，增长68.42%，增长主要由于其平均余额的增加和平均收益率的攀升。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从2007年的840.35亿元人民币上升至2008年的1,351.35亿元人民币，主要由于：(1)法定存款准备金余额随着客户存款的增加而增加；(2)尽管央行自9月份开始连续四次降低法定存款准备金比率，但其影响仍小于上半年央行六次提高法定存款准备金比率的累计影响。平均收益率从2007年的1.59%提高至2008年的1.66%，是由于本集团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加强资金头寸的运作，超额准备金率保持平稳，但超额准备金平均余额占存放央行款项平均余额的比重较上年有所下降。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

2008年，本集团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利息收入7.54亿元人民币，增加0.44亿元人民币，增长6.20%，主要是由于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增加86.57亿元人民币，并抵销平均收益率由2.79%降低至2.21%所致。其中：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平均余额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各项存款持续增长，现金流较为充裕，而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于资金市场利率走低所致。

###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

2008年，本集团买入返售款项利息收入为23.11亿元人民币，增加6.32亿元人民币，增长37.64%。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款项平均余额增加180.88亿元人民币，并抵销平均收益率由4.02%降低至3.86%所致。

## 利息支出

2008年，本集团利息支出227.76亿元人民币，增加74.52亿元人民币，增长48.63%。利息支出增长主要是由于付息负债规模的增长，同时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提高所致。本集团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从2007年的7,642.78亿元人民币上升至2008年的9,804.77亿元人民币，增长28.29%；付息负债平均成本从2007年的2.00%上升至2008年的2.32%。

###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一直以来都是本集团主要的资金来源。2008年和2007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分别占本集团总利息支出的82.83%和82.70%。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以产品划分的公司类存款和个人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类存款									
定期	367,979	13,011	3.54	280,188	7,924	2.83	252,889	6,854	2.71
活期	335,619	3,346	1.00	276,279	2,815	1.02	214,347	2,116	0.99
小计	703,598	16,357	2.32	556,467	10,739	1.93	467,236	8,970	1.92
个人存款									
定期	77,711	2,320	2.99	63,372	1,766	2.79	72,299	1,727	2.39
活期	29,270	189	0.65	21,729	168	0.77	12,336	93	0.75
小计	106,981	2,509	2.35	85,101	1,934	2.27	84,635	1,820	2.15
客户存款合计	810,579	18,866	2.33	641,568	12,673	1.98	551,871	10,790	1.96

2008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188.66亿元人民币，增加61.93亿元人民币，增长48.87%，主要是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增加1,690.11亿元人民币，同时平均成本率上升35个基点所致。

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上升主要由于：(1)尽管央行自10月份开始连续四次降息调低客户存款基准利率，但其影响仍小于上年度央行六次加息在本期体现的累计影响；(2)本集团定期存款平均余额占比由2007年的53.55%上升至2008年的54.98%。

本集团通过有效的负债结构调整使得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仅比2007年提高了35个基点。本集团人民币协议存款(平均成本较其他存款高)日均余额在公司类存款日均余额中的占比由2007年的6.33%下降至2008年的3.4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2008年，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为30.99亿元人民币，增加13.86亿元人民币，增长80.91%，主要是由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平均余额增加47.09%，同时平均成本率由1.66%上升至2.04%所致。平均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与证券公司深入开展第三方存管业务，平均成本率上升主要由于人民币同业平均存款利率走高。

#### 其他借入资金利息支出

2008年，本集团借入央行资金和发行债券利息支出6.34亿元人民币，增加0.4亿元人民币，增长6.73%，主要是由于平均成本率上升所致。平均成本率从2007年的4.91%提高至2008年的5.27%，主要由于本集团2004年发行的次级债务的利率是浮动利率。

#### 净息差和净利差

2008年，本集团努力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压缩低收益资产和高成本负债的比重，尽管央行自9月份开始连续五次降息，但其总体负面影响仍小于上年度央行六次加息在本期体现的累计正面影响，使本集团净息差从2007年的3.12%提高至3.33%，上升0.21个百分点；2008年净利差从2007年的2.95%提高至3.11%，上升0.16个百分点。

根据相关因素分析，净息差增长的主要来源是信贷产品收益率的提高，其次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放款项占比提升带来的结构优化效应。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非利息净收入

2008年，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40.64亿元人民币，增加23.96亿元人民币，增长143.65%。2008年和2007年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12%、5.99%。

如分别剔除2008年及2007年外币资本金汇兑损失等相关非经营性因素2.76亿元人民币、14.41亿元人民币的影响，2008年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为43.40亿元人民币，增加12.31亿元人民币，增长39.59%，经营性非利息净收入占经营收入的比例由2007年的10.62%提高至2008年的10.73%。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5	2,080	759
汇兑净收益	226	144	5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54	(812)	78
投资收益/(损失)	(7)	121	(82)
其他业务收入	146	135	99
非利息净收入合计	4,064	1,668	1,357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顾问和咨询费	734	269	45
银行卡手续费	868	434	199
结算业务手续费	459	236	21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87	135	16
担保手续费	395	295	215
代理手续费	302	358	186
理财服务手续费	429	594	16
其他	79	44	74
小计	3,453	2,365	9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8)	(285)	(2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5	2,080	759

2008年，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30.45亿元人民币，增加9.65亿元人民币，增长46.39%。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34.53亿元人民币，增长46.00%，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大力发展非利息收入业务，顾问和咨询费、银行卡手续费、结算业务手续费、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担保手续费等项目增长明显。

2008年，本集团顾问和咨询费收入7.34亿元人民币，增加4.65亿元人民币，增长172.86%，上述业务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大力发展财务顾问服务等投行类业务。

2008年，本集团实现银行卡业务收入8.68亿元人民币，增加4.34亿元人民币，增长100%。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信用卡的发行，同时信用卡使用量的上升带动交易量加大。

2008年，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4.59亿元人民币，增加2.23亿元人民币，增长94.49%。本集团结算业务手续费大部分为国际结算手续费，2008年本集团国际结算手续费为3.42亿元人民币，增长60.56%。国际结算手续费增加主要是由于结算业务量的增加。

2008年，本集团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1.87亿元人民币，增加0.52亿元人民币，增长38.52%，主要是由于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大幅增长所致。

2008年，本集团担保手续费收入为3.95亿元人民币，增加1亿元人民币，增长33.90%。上述期间担保手续费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市场对该类服务需求增长，导致交易量增加。

2008年，本集团代理手续费收入3.02亿元人民币，减少0.56亿元人民币，下降15.64%，降低主要由于基金和保险等产品及服务的销售量降低，其中降幅较大的是代理基金业务手续费收入，减少了1.1亿元人民币。

2008年，本集团理财服务手续费收入4.29亿元人民币，减少1.65亿元人民币，下降27.78%，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业务收入降低所致。

2008年，本集团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4.08亿元人民币，增加1.23亿元人民币，增长43.16%，主要由于：(1)本集团银行卡交易量增加，由此支付的手续费支出增加；(2)本集团外汇交易量增加，因此支付给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交易手续费也相应增加。

## 汇兑净收益

本集团2008年的汇兑净收益为2.26亿元人民币，增加0.82亿元人民币，增长56.94%，主要是本集团外币结售汇业务净收益弥补资本金汇兑造成的损失后的盈余。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2008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为6.54亿元人民币，增加14.66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上年度重估损失的衍生产品在本期出售从而转回收益所致。

## 投资收益／(损失)

本集团2008年的投资损失为0.07亿元人民币，较2007年1.21亿元的投资收益减少1.28亿元人民币，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待售类债券投资所致。

##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2008年其他业务收入为1.46亿元人民币，增加0.11亿元人民币。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邮电费收入。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资产减值损失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所示期间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支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客户贷款及垫款	5,379	2,860	1,481
表外信贷资产	82	65	54
投资	739	7	(4)
存拆放同业	(3)	(1)	(3)
其他资产(注)	247	57	234
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6,444	2,988	1,762

注：包括抵债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减值损失，其中为已平盘代客衍生业务垫款计提减值准备2.52亿元人民币。

2008年，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64.44亿元人民币，增加34.56亿元人民币，增长115.66%，主要是由于：(1)贷款规模增长及信用风险预期增大，增提减值准备；(2)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对外币债券投资及已平盘代客衍生业务垫款计提减值准备。

###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员工成本	7,406	4,777	2,914
物业及设备支出及摊销费	2,132	1,825	1,651
其他	3,704	3,111	2,566
中信集团管理费	—	—	750
业务及管理费用小计	13,242	9,713	7,881
成本收入比率(扣除上缴集团管理费)	32.98%	34.89%	39.99%

2008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用132.42亿元人民币，增加35.29亿元人民币，增长36.33%。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业务发展迅速，机构扩张，经营网点增加，相应地加大了人力资源等相关资源的投入。

2008年，本集团成本收入比率为32.98%，下降1.91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本集团有效的成本管理控制与经营收入的快速增长。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8年本集团营业税金及附加为28.54亿元人民币，增加8.2亿元人民币，增长40.31%，主要是由于应税收入的增长。

## 所得税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税前利润	17,746	13,140	6,839
按法定税率25/33%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4,436	4,336	2,257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员工成本	—	228	654
— 由于税率变动转出递延所得税	—	295	—
— 其他(注)	251	237	398
非纳税项目收益：			
— 国债利息收入	(260)	(245)	(168)
— 其他	(1)	(1)	(28)
所得税	4,426	4,850	3,113

注：包括由于超出可抵税金额的不能扣税的业务招待费、广告及宣传费等。2006年的金额中还包括向中信集团缴纳的不可扣税的管理费的税务影响。

2008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44.26亿元人民币，减少4.24亿元人民币，下降8.74%。本集团有效税率为24.94%，下降11.97个百分点，主要由于企业所得税税率由以前年度的33%下降至本年度的25%。

##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64,924	—	575,208	—	463,167	—
减值准备	(13,572)	—	(9,342)	—	(9,786)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651,352	54.8	565,866	56.0	453,381	64.1
投资 <sup>(1)</sup>	198,223	16.7	159,848	15.8	104,424	14.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6,936	17.4	123,369	12.2	74,650	10.6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净值	50,446	4.2	26,655	2.6	14,409	2.0
买入返售款项	57,698	4.9	118,046	11.7	44,811	6.3
其他 <sup>(2)</sup>	23,182	2.0	17,452	1.7	15,184	2.2
<b>总资产</b>	<b>1,187,837</b>	<b>100.0</b>	1,011,236	100.0	706,859	100.0
客户存款	945,835	86.6	787,211	84.9	618,412	9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项	109,568	10.0	97,248	10.5	34,463	5.1
卖出回购款项	957	0.1	15,754	1.7	1,744	0.3
应付次级债	12,000	1.1	12,000	1.3	12,000	1.8
其他 <sup>(3)</sup>	24,131	2.2	14,882	1.6	8,410	1.2
<b>总负债</b>	<b>1,092,491</b>	<b>100.0</b>	927,095	100.0	675,029	100.0

注：(1)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  
 (2) 包括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3) 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负债等。

本集团资产大部分是客户贷款及垫款。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扣除减值损失准备后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占本集团总资产的比例为54.84%。

### 贷款业务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达6,649.24亿元人民币，增加897.16亿元人民币，增长15.60%。

有关贷款业务分析参见本年报“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章节。

## 投资业务

### 投资组合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持有至到期债券	105,151	53.1	109,391	68.4	68,196	65.3
可供出售债券	84,900	42.8	43,502	27.2	31,166	2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损益的债券	7,755	3.9	6,500	4.1	4,725	4.5
<b>债券合计</b>	<b>197,806</b>	<b>99.8</b>	<b>159,393</b>	<b>99.7</b>	<b>104,087</b>	<b>99.7</b>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303	0.1	341	0.2	267	0.2
长期股权投资	114	0.1	114	0.1	70	0.1
<b>投资合计</b>	<b>198,223</b>	<b>100.0</b>	<b>159,848</b>	<b>100.0</b>	<b>104,424</b>	<b>100.0</b>
其中：持有至到期债券中上市 证券市值	3,229		5,582		6,641	

### 债券投资分类情况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债券投资为1,978.06亿元人民币，增加384.13亿元人民币，增长24.10%，主要是由于央行票据和国债投资的增长。下表为本集团近三年投资组合分类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政府	42,860	21.7	36,858	23.2	23,106	22.2
中国人民银行	78,042	39.4	42,187	26.5	23,721	22.8
政策性银行	32,627	16.5	28,594	17.9	24,917	2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1,895	6.0	22,223	13.9	15,650	15.1
中国境外公共实体	7,639	3.9	15,295	9.6	8,988	8.6
其他(注)	24,743	12.5	14,236	8.9	7,705	7.4
<b>债券合计</b>	<b>197,806</b>	<b>100.0</b>	<b>159,393</b>	<b>100.0</b>	<b>104,087</b>	<b>100.0</b>

注： 主要为企业债券。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价值	占比(%)
中国境内	166,878	84.4	121,845	76.4	74,760	71.8
中国境外	30,928	15.6	37,548	23.6	29,327	28.2
债券合计	197,806	100.0	159,393	100.0	104,087	100.0

### 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

下表为本集团账面价值10亿元人民币(含)以上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期限	年利率(%)
债券1	7,217	2008-4-2 至 2009-4-2	4.06%
债券2	6,900	2007-10-12 至 2010-10-12	3.95%
债券3	5,000	2007-9-7 至 2010-9-7	3.71%
债券4	4,150	2008-4-16 至 2009-4-16	4.06%
债券5	3,092	2008-1-30 至 2009-1-30	4.05%
债券6	3,000	2007-3-9 至 2010-3-9	3.07%
债券7	3,000	2007-7-13 至 2010-7-13	3.60%
债券8	2,650	2008-2-20 至 2015-2-20	4.90%
债券9	1,713	2008-7-4 至 2009-3-24	4.86%
债券10	1,663	2008-6-24 至 2009-3-24	4.86%
债券11	1,596	2008-7-28 至 2009-1-24	零息债券
债券12	1,524	2008-12-30 至 2009-3-26	零息债券
债券13	1,500	2008-4-24 至 2013-4-21	3.69%
债券14	1,300	2008-3-25 至 2018-3-20	4.07%
债券15	1,200	2008-2-13 至 2015-2-13	3.95%
债券16	1,194	2008-3-13 至 2009-2-15	3.99%
债券17	1,090	2000-9-21 至 2010-9-21	4.61%
债券18	1,050	2008-4-8 至 2013-4-8	4.63%
债券19	1,020	2008-8-25 至 2009-8-21	4.79%
债券20	1,008	2008-1-11 至 2009-1-9	4.04%
债券21	1,000	2008-3-17 至 2011-2-22	4.56%
债券22	1,000	2008-2-15 至 2011-2-15	4.52%
债券23	1,000	2008-12-23 至 2009-6-23	2.30%
债券合计	53,867		

权益投资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权益投资包括：(1)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投资3.03亿元人民币；(2)对中国银联的长期股权投资1.14亿元人民币。

投资质量分析

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	截至2007年 12月31日	截至2006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12	242	321
本年计提 <sup>(1)</sup>	739	7	(4)
核销	(7)	(66)	(79)
转出 <sup>(2)</sup>	—	(171)	4
期末余额	744	12	242

注：(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投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包括依法收回不良债权抵押物，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投资减值准备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	截至2007年 12月31日	截至2006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投资减值准备	521	—	19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23	12	223
合计	744	12	242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持有外币债券总额49.42亿美元(折合人民币337.78亿元)。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持有外币住房按揭抵押债券9.73亿美元(折合人民币66.48亿元)，占本集团本外币债券投资的3.35%，其中98%为优级住房按揭抵押债券。本集团持有中级住房按揭抵押债券0.20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35亿元)，信用评级均为AAA，累计提取减值损失准备0.0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0.32亿元)。本集团未持有美国次级住房按揭抵押债券。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持有房利美和房地美担保的住房按揭抵押债券9.00亿美元(折合61.51人民币亿元)，持有房利美和房地美发行的机构债1.3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9.21亿元)。

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持有雷曼兄弟公司的相关债券面值0.79亿美元(折合人民币5.40亿元)，已全额提取减值损失准备。

本集团秉持审慎的原则，已累计提取外币债券投资减值损失准备1.08亿美元(折合人民币7.38亿元)。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衍生工具分类与公允价值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88,022	2,921	(3,376)	137,348	947	(312)
货币衍生工具	130,168	2,423	(2,141)	113,307	1,093	(1,600)
信用衍生工具	1,089	13	(62)	456	9	(2)
合计		5,357	(5,579)		2,049	(1,914)

### 表内应收利息

下表为本集团应收利息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			200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12月31日
应收贷款利息	1,497	45,460	(45,521)	1,436
应收拆借同业及买入返售利息	112	5,310	(5,413)	9
应收债券利息	1,744	8,097	(7,345)	2,496
应收其他利息	18	—	(18)	—
合计	3,371	58,867	(58,297)	3,941

## 客户存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公司类存款			
活期	384,024	338,074	260,971
定期	389,675	301,931	251,580
协议	7,970	28,770	46,080
非协议	381,705	273,161	205,500
小计	773,699	640,005	512,551
个人存款			
活期	40,456	66,900	26,053
定期	131,680	80,306	79,808
小计	172,136	147,206	105,861
客户存款合计	945,835	787,211	618,412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为9,458.35亿元人民币，增加1,586.24亿元人民币，增长20.15%。本集团自2005年起主动压缩平均成本高于整体公司类存款的公司协议存款，2008年末本集团协议存款为79.70亿元人民币，减少208.00亿元人民币，下降72.30%。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个人客户存款占存款总额比重为18.20%，下降0.5个百分点。

## 客户存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人民币	907,048	95.9	735,558	93.4	562,106	90.9
外币	38,787	4.1	51,653	6.6	56,306	9.1
合计	945,835	100.0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吸收存款行所在的位置划分地区存款情况。下表列示了截至所示日期止，本集团按地理区域统计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环渤海地区(注)	334,401	35.4	355,927	45.2	218,259	35.3
长江三角洲	267,796	28.3	176,372	22.4	179,751	29.1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33,441	14.1	99,913	12.7	89,082	14.4
中部地区	100,099	10.6	65,163	8.3	59,844	9.7
西部地区	78,856	8.3	63,336	8.0	48,181	7.8
东北地区	31,242	3.3	26,500	3.4	23,295	3.7
客户存款合计	945,835	100.0	787,211	100.0	618,412	100.0

注：包括总部。

### 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存款的分布

下表列示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按剩余期限统计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逾期/不定期		3个月到期		3-12个月到期		1-5年到期		5年后到期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存款	388,493	41.1	200,173	21.2	156,014	16.5	25,025	2.6	3,994	0.4	773,699	81.8
个人存款	40,922	4.3	65,143	6.9	54,883	5.8	11,184	1.2	4	—	172,136	18.2
合计	429,415	45.4	265,316	28.1	210,897	22.3	36,209	3.8	3,998	0.4	945,835	100.0

股东权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95,343	84,136	31,825
少数股东权益	3	5	5
股东权益合计	95,346	84,141	31,830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投资重估					未分配 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	少数股东 权益	总权益
	股本	股本溢价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2007年12月31日	39,033	36,916	(98)	829	3,731	3,730	(5)	5	84,141
净利润	—	—	—	—	—	13,320	—	—	13,320
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价 值变动影响	—	—	(68)	—	—	—	—	(2)	(70)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资而 实现的净损失	—	—	40	—	—	—	—	—	40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 关的所得税影响	—	—	5	—	—	—	—	—	5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 一般准备	—	—	—	1,332	3,985	(5,317)	—	—	—
股利分配	—	—	—	—	—	(2,088)	—	—	(2,088)
外币报表折算	—	—	—	—	—	—	(2)	—	(2)
<b>2008年12月31日</b>	<b>39,033</b>	<b>36,916</b>	<b>(121)</b>	<b>2,161</b>	<b>7,716</b>	<b>9,645</b>	<b>(7)</b>	<b>3</b>	<b>95,346</b>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表外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 银行承兑汇票	222,158	166,939
— 开出保函	44,886	32,547
— 开出信用证	29,515	36,016
—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7,270	8,150
— 信用卡承担	32,608	16,934
小计	336,437	260,586
经营性租赁承诺	3,531	2,275
资本承担	296	399
用作质押资产	965	15,766
合计	341,229	279,026

### 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sup>(1)</sup>	标准值(%)	本集团数据(%)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其中：人民币	≥25	51.37	38.90	38.66
外币	≥60	83.24	110.01	99.98
存贷款比率 <sup>(2)</sup>				
其中：人民币	≤75	73.29	74.40	79.93
外币	≤85	45.65	68.82	33.36

注：(1) 以上数据均为银行口径，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2) 计算存贷款比率时，贷款包含贴现数据。

## 资本充足率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监会”)2004年2月23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4]第2号)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自2005年起,本行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下发商业银行市场风险资本要求计算表、计算说明的通知》(银监发[2004]第374号),计算市场风险资本。

自2001年以来,本行已采取若干措施以提高资本充足率。本行于2004年、2005年及2006年,分别获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简称“中信集团”)注资了25亿元人民币、86亿元人民币及74亿元人民币。此外,于2004年及2006年,本行还分别发行次级债务及次级债券,面值均为60亿元人民币,本行于2007年在上海和香港两地成功上市,募集资金448亿元人民币。

截至2008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为14.32%,较上年末下降0.95个百分点;核心资本充足率为12.32%,较上年末下降0.82个百分点;资本净额为1,068.70亿元人民币,增加116.99亿元人民币,其中,核心资本净额为919.93亿元人民币,增加100.99亿元人民币;加权风险资产总额为7,465.47亿元人民币,增加1,232.47亿元人民币。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核心资本:			
已缴足普通股股本	39,033	39,033	31,113
储备	53,009	42,906	(7)
总核心资本	92,042	81,939	31,106
附属资本:			
呆账一般准备	6,527	3,621	2,663
次级债	8,400	9,600	10,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未实现部分累计净利得	—	101	—
总附属资本	14,927	13,322	13,463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106,969	95,261	44,569
扣除:未合并股权投资	99	90	158
扣除后资本净额	106,870	95,171	44,411
扣除后核心资本净额	91,993	81,894	31,027
风险加权资产	746,547	623,300	471,957
核心资本充足率	12.32%	13.14%	6.57%
资本充足率	14.32%	15.27%	9.41%

## 主要会计估计与假设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相关资产、负债及报告期损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报表时，会作出若干会计估计与假设。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的，并且会不断对其进行评估。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

本集团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贷款减值损失准备及呆账核销、债券及权益性投资分类、交易性投资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交易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养老精算福利责任的确认、递延所得税及所得税费用的确认等。

##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按照《中信银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工具取价办法》执行，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采用金融媒介报价、采用公开或自主估值技术和采用交易对手或第三方询价法。本行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原则上优先使用活跃市场交易报价，对于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最近市场交易报价，而对于没有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使用估值技术或询价法取得。

本行严格执行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流程。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会计核算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共同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取得方法和来源。会计核算部门根据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独立的公允价值评估，定期编制估值报告。风险管理部门对各类估值报告进行审阅，并对估值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制度和办法由本行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

### 持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计入权益的			期末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35	683	—	—	7,533
其中：衍生工具 <sup>(1)</sup>	135	589	—	—	(22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843	—	(145)	(521)	85,203
金融资产小计	50,478	683	(145)	(521)	92,736
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	(9)	—	—	(139)
2、其他 <sup>(2)</sup>	(7,212)	(20)	—	—	(2,500)
合计	43,266	654	(145)	(521)	90,097

注：(1) 衍生工具为衍生金融资产减衍生金融负债的净额。

(2) 其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

###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计入权益的			期末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0	741	—	—	176
其中：衍生工具 <sup>(1)</sup>	106	739	—	—	(10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75	—	(610)	(521)	21,239
3、持有至到期投资	18,735	—	—	(218)	11,827
金融资产小计	40,080	741	(610)	(739)	33,242
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	(9)	—	—	(139)
2、其他 <sup>(2)</sup>	(6,107)	(85)	—	—	(2,361)
合计	33,973	647	(610)	(739)	30,742

注：(1) 衍生工具为衍生金融资产减衍生金融负债的净额。

(2) 其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分部报告

#### 地区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长江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b>2008年</b>										
经营收入	10,732	5,671	10,555	3,954	3,311	1,094	4,762	76	—	40,155
成本费用	(4,209)	(2,273)	(3,511)	(1,518)	(1,234)	(400)	(2,885)	(66)	—	(16,096)
资产减值损失	(2,117)	(635)	(1,239)	(472)	(801)	(115)	(1,060)	(5)	—	(6,444)
营业利润/(损失)	4,406	2,763	5,805	1,964	1,276	579	817	5	—	17,615
<b>2008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345,602	174,413	464,202	131,550	110,020	40,803	436,640	889	(518,350)	1,185,769
分部负债	311,164	154,565	413,507	119,886	99,986	37,565	473,332	836	(518,350)	1,092,491
资产负债表外										
信贷承担	102,930	36,891	81,338	49,359	20,801	12,510	32,608	—	—	336,437
<b>2007年</b>										
经营收入	8,183	3,915	7,593	2,518	2,283	829	2,464	53	—	27,838
成本费用	(3,139)	(1,633)	(2,471)	(992)	(857)	(294)	(2,318)	(43)	—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652)	(257)	(1,291)	(373)	(125)	(194)	(95)	(1)	—	(2,988)
营业利润/(损失)	4,392	2,025	3,831	1,153	1,301	341	51	9	—	13,103
<b>2007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331,592	179,884	399,102	118,088	91,833	32,035	559,905	651	(702,808)	1,010,282
分部负债	289,710	163,753	351,563	105,243	80,120	27,395	611,562	544	(702,808)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										
信贷承担	82,503	36,734	66,603	36,687	13,495	7,630	16,934	—	—	260,586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环渤海地区三个区域一直是本集团重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来源，2008年上述地区在本集团营业利润占比为73.65%。本集团中部、西部及东北部地区业务2008年也取得了较快发展，与2007年同期相比，营业利润增长了10.24亿元人民币。

## 业务分部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其他业务及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	合计
<b>2008年</b>					
经营收入	31,514	6,594	3,215	(1,168)	40,155
成本费用	(9,378)	(5,550)	(775)	(393)	(16,096)
资产减值损失	(5,059)	(424)	(736)	(225)	(6,444)
营业利润/(损失)	17,077	620	1,704	(1,786)	17,615
<b>2008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683,124	106,073	391,489	5,083	1,185,769
分部负债	779,781	175,529	124,492	8,689	1,092,491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303,829	32,608	—	—	336,437
<b>2007年</b>					
经营收入	22,368	4,687	2,707	(1,924)	27,838
成本费用	(7,066)	(3,822)	(676)	(183)	(11,747)
资产减值损失	(2,866)	(130)	(7)	15	(2,988)
营业利润/(损失)	12,436	735	2,024	(2,092)	13,103
<b>2007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580,049	99,739	324,390	6,104	1,010,282
分部负债	649,676	149,174	121,412	6,820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43,652	16,934	—	—	260,586

本集团在公司银行业务领域一直保持着领先优势，2008年公司银行业务为本集团贡献营业利润170.77亿元人民币。由于本集团日益重视发展个人银行业务，2008年个人银行业务产生的净利息收入较上年度增长了54.59%，但受投资理财市场变动影响，理财等资本市场业务手续费收入下降较多，导致个人银行业务贡献的营业利润较上年度下降15.65%。2008年发生全球性金融危机，本集团通过灵活调整投资结构，有效控制了组合风险，资金业务贡献的拨备前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增长20.14%，同时出于谨慎应对金融风险考虑，对外币债券计提了减值准备，拨备后营业利润较上年度下降15.81%。

###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项目	2008年	较上年	
		增减(%)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6,936	67.74	存放央行存款准备金增加
存放同业款项	31,303	101.11	资金充裕，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19,143	72.61	资金充裕，拆出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5,357	161.44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公允价值重估正值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698	(51.12)	买入返售证券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203	94.34	资金充裕，带动债券投资力度加大
无形资产	762	95.89	购入土地使用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8	116.7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5,579	191.48	衍生产品交易量增大，公允价值重估负值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7	(93.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170	72.56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付利息	6,427	57.06	应付客户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负债	2,978	81.59	待清算款项增加
盈余公积	2,161	160.68	提取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7,716	106.8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45	158.58	本年利润大幅增加
利息收入	58,867	41.87	贷款平均余额增加及收益率提高
利息支出	22,776	48.63	存款平均余额增加及成本率上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53	46.00	非利息收入业务发展迅速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8	43.16	非利息收入业务手续费相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54	—	出售以前年度重估损失的衍生产品，转回收益
汇兑净收益	226	56.94	外币结售汇净收益弥补资本金汇兑损失有盈余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4	40.31	应税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13,242	36.33	规模增长，带动各项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444	115.66	贷款规模增长及风险预期，增提减值准备



**中信投资银行**  
共树坚强信心 助您逆势上扬

债券承销 | 并购贷款 | 银团贷款 | 出口信贷 | 国内保理 | 资产管理 | 财务顾问



## 业务综述

### 公司银行业务

#### 经营策略

2008年，本行以“构建中小股份制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为战略目标，加强公司银行架构、团队、产品、流程、机制和系统建设，强化总分行对公司银行业务的管理和协调，加快业务结构调整，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本行公司银行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本行坚持“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对公客户策略，不断强化与主流客户的业务合作，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和提高。截至2008年末，本行2,200多家战略客户存款余额3,078.66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长41.89%，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39.79%；贷款余额2,362.64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长19.26%，占本行公司类贷款的40.94%。

#### 经营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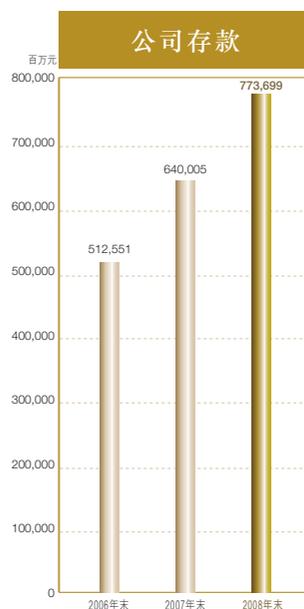
2008年，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本行积极应对挑战，扎实推进公司银行业务发展能力建设，在继续巩固传统业务优势的同时，大力推进现金管理、产业金融、金融同业、小企业金融等重点平台建设，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多元化经营成效显著，形成了传统对公业务与新兴业务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截至2008年末，本行公司类存款增长20.89%，公司类贷款增长15.64%，营业收入增长40.89%。

- 集团现金管理交易量增长117.81%，项目数是上年末的1.99倍，客户数比上年增加2,104个；公司网银交易额、客户数分别增长60.21%、75.63%，公司网银账户替代率提升至16.63%。
- 产业链融资业务保持增长。钢铁金融合作经销商增长43.42%，累计融资增长32.63%；汽车金融合作厂商基本涵盖国内市场所有主流品牌，合作经销商增长23.56%，累计融资增长44.09%。
- 金融同业业务快速增长，63家券商与本行签署了第三方存管协议，带来日均存款422.07亿元人民币，是上年末的3.2倍。
- 小企业金融业务稳健发展，贷款余额增长17.13%，不良率降至0.79%。
- 国际结算量达1,309.53亿美元，增长40.32%，连续四年增长率逾40%。

由于公司银行业务的卓越表现，本行荣获《首席财务官》颁发的“2008年度中国CFO最信赖的银行大奖”以及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颁发的“2008年亚洲十佳商业银行最佳公司业务奖”。

### 公司存款业务

凭藉良好的机构客户合作基础，本行不断丰富对公产品线，通过现金管理、公司网银等重点产品交叉销售，着力开辟多元化的负债业务来源渠道，在外部经营形势不确定因素增多的形势下，公司存款保持快速稳定增长。本行主动压缩成本较高的人民币协议存款，当年压缩到期的协议存款208亿元人民币，进一步优化了本行存款结构。截至2008年末，本行公司类存款余额7,736.99亿元人民币，增长20.89%，占全部存款的81.80%，其中财政、税务等机构类客户存款2,065.31亿元人民币，增长58.16%，占本行公司类存款的26.69%；协议存款占比1.03%，比上年下降3.47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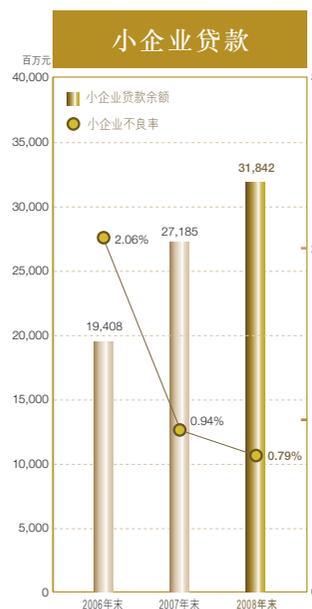


### 金融机构业务

本行积极拓展金融机构业务，加强与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多元化地组织同业存款。截至2008年末，本行金融机构日均存款余额1,467.37亿元人民币，增长44.24%，其中由第三方存管业务带动的金融机构日均存款余额422.07亿元人民币，占本行金融机构日均存款的28.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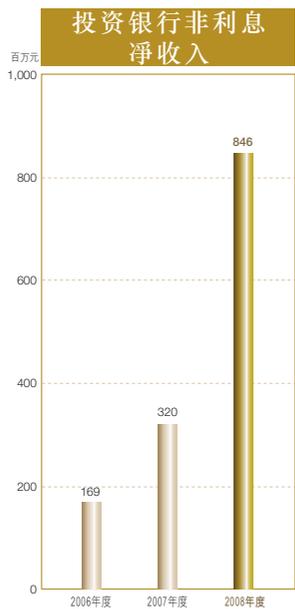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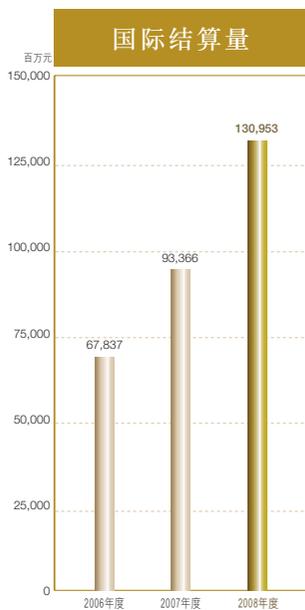
### 公司贷款业务

本行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主动调整信贷结构，加大优质客户营销力度，积极支持交通、电力、采矿业等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资源性行业，本行资产业务保持了持续稳健发展。截至2008年末，本行公司类贷款余额5,771.61亿元人民币，增长15.64%，其中票据贴现余额435.39亿元人民币，增长29.58%。



本行以风险控制为核心，以产业链、产业集群、专业市场内的优质小企业为客户定位，不断丰富“中信小企业成长伴侣”品牌内涵，提升小企业金融服务品质。本行以专业化经营为方向，强化担保平台建设，小企业金融业务稳健发展。截至2008年末，本行小企业授信客户数6,678户，与上年基本持平；贷款余额318.42亿元人民币，增长17.13%；小企业不良贷款余额4.1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减少0.15亿元；不良率为0.79%，比上年末降低0.15个百分点。

本行进一步细分产业金融业务市场，针对钢铁、汽车、船舶、石化等重点行业核心目标客户群，实施差异化的营销服务策略。通过积极主动优化产业金融客户结构，加强业务专项检查，本行产业金融业务保持平稳健康增长。截至2008年末，本行钢铁金融合作厂商82家，累计为436家经销商提供504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支持，增长32.63%。汽车金融合作厂商32家（34个品牌），基本涵盖国内市场所有主流品牌；累计为1600家经销商提供融资853亿元人民币，增长44.09%。



### 非利息收入产品和业务

本行继续推进公司银行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并继续加强与中信集团其他金融子公司之间的交叉销售，带动了对公非利息收入业务的发展。截至2008年末，本行对公业务非利息净收入为25.84亿元人民币，增长73.89%，占全行非利息净收入的63.58%。

### 国际结算

截至2008年末，本行国际结算量达1,309.53亿美元，增长40.32%，连续四年增长率逾40%，成为第六家进出口结算量逾千亿的银行。本行贸易项下国际结算量市场份额比上年提升1.0个百分点至5.8%，总量居于中国所有全国性商业银行第六位，居于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首位。实现国际业务非利息净收入11.31亿元人民币，增长42.40%，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43.77%。

###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确定了财务顾问、债券承销、资产管理、银团贷款、表外融资为重点发展的五项产品，巩固和培育投资银行业务增长点。截至2008年末，本行投资银行非利息净收入达8.46亿元人民币，增长164.38%，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32.74%。其中，财务顾问收入增幅高达349.33%，银团贷款、表外融资和出口信贷等结构融资业务非利息净收入增幅达299.55%。本行全年完成债券承销发行规模301.40亿元人民币，增长31.79%，自业务开展以来本行累计短期融资券承销额已达848.90亿元人民币，位居中国所有全国性商业银行第四位。

2008年，本行投资银行业务创新实现了多项重大突破：本行成为第一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银行，并成功完成40.77亿元人民币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取得首批中期票据和中小企业融资券主承销试点资格；推出出口信贷和银团贷款创新产品，出口信贷累计余额保持中资商业银行排名前列，并使本行在中国地区牵头银团的中外资银行中的排名跃升至第五位。

### 公司网银及现金管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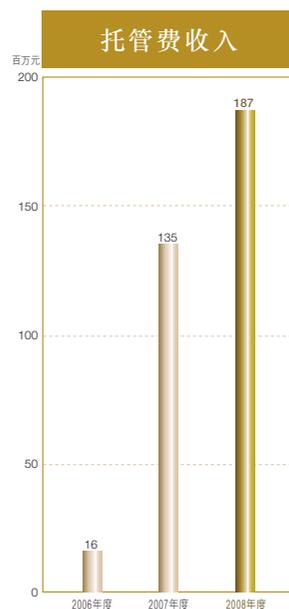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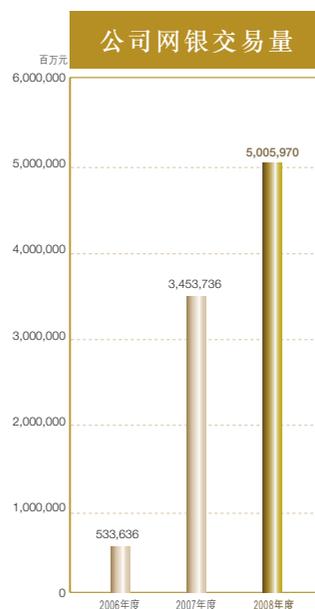
本行以公司网银平台为基础，大力发展现金管理业务，加快推进新一代现金管理系统建设，推出了“中信现金管理”品牌，举办“现金管理论坛”营销活动，加大业务推广力度，本行现金管理业务市场影响力不断扩大。截至2008年末，本行公司网银客户数41,090个，增长75.63%；累计交易金额50,060亿元人民币，增长44.94%；公司网银账户替代率16.63%，比上年提高6.96个百分点。累计为732家集团客户提供了现金管理业务服务，户数增长99.46%，实现交易量19,762亿元，增长117.81%。2008年，本行荣获《亚洲货币》授予的“中国本土最佳现金管理银行”奖。

### 第三方存管业务

本行加强与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的合作，第三方存管业务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2008年末，本行已与63家券商签署了第三方存管协议，比上年增加13家。由第三方存管业务带动的金融机构日均存款余额422.07亿元人民币，增长224.62%；占本行金融机构日均存款的28.76%，比上年提高15.9个百分点。第三方存管业务非利息净收入3911.68万元人民币，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1.51%。

###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托管业务在全球金融危机及国内经济下滑的不利形势下，仍保持较快的发展态势。截至2008年末，托管费收入为1.87亿元人民币，增长38.52%，占对公非利息净收入的7.24%。本行成功推出国内首个年金品牌——“信福年金”，创下业内多个第一，累计中标及签约客户105家，正式签约及托管规模近25亿元人民币。由于托管业务的快速成长，本行荣膺《首席财务官》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信福年金”系列产品荣获和讯网财经风云榜的“2008年年金类最佳市场品牌奖”等多个奖项。



## 零售银行业务

### 经营策略

本行高度重视零售银行业务的发展，自2005年开始实施零售银行战略，提出零售银行业务“三年三步走”的发展目标，建设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 实施“三维四动”的零售银行发展战略，即围绕客户、产品和核心竞争力三个维度，加强全员推动、公私联动、产品拉动、专业促动。
- 遵循“三个环节”的发展路径，即同步发展客户积累、客户经营和客户增值三个环节，以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满足不同层次的客户需求。
- 构建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零售银行服务体系，即突出高集中客户经营度、提高科技替代率、为高中端客户打造产品和服务体系。
- 重点发展消费信贷、财富管理、信用卡三个赢利点，提升本行零售银行业务盈利能力。

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客户基础进一步扩大。截至2008年末，本行拥有1,461万零售银行客户，增长21.65%；本行贵宾客户<sup>①</sup>数量为87,637人，增长31.58%。

### 经营概况

2008年，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实现了在剧烈波动市场形势下的稳定增长。截至2008年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增长16.94%，个人贷款余额增长15.34%，营业收入增长40.69%。本行零售银行非利息净收入12.93亿元人民币，增长2.78%。本行零售银行业务主要业绩如下：

- 个人理财、消费信贷、信用卡三个盈利点稳步增长
  - 理财产品销售1,479.20亿元人民币，增长42.52%，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位居前列；
  - 个人贷款余额877.63亿元人民币，增长15.34%，占全部贷款比重13.20%，比上年下降0.03个百分点；
  -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755.14万张，全年交易量590.30亿元人民币，实现盈利9,114.72万元人民币。
- 电子渠道建设快速发展。个人网银高级客户数、个人网银交易量分别增长142.51%、216.20%，电子交易和自动设备的业务替代率提升至66.92%。
- 私人银行率先提出了六大私人银行服务，创造业界多项第一。

2008年，本行零售银行业务荣获《亚洲银行家》“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之“最佳财富管理奖”、《欧洲货币》“2008年度中国股票组合管理最佳私人银行奖”、全球呼叫中心年度展会颁发的中国区唯一“全球最佳呼叫中心”等诸多奖项。

注：（1）“贵宾客户”指在本行管理的资产超过50万元（含50万元）人民币的客户。

### 零售管理资产<sup>(1)</sup>

2008年，面对剧烈波动的市场环境，本行始终立足通过全方位金融服务获取客户和收益。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工作重心，在提高理财产品研发、销售和管理专业化水平的同时，加强围绕个人存款的基础建设和精准营销，实现了零售管理资产的稳步增长。截至2008年末，本行零售管理资产2,372.52亿元人民币，增长26.55%，其中个人存款余额1,721.36亿元人民币，增长16.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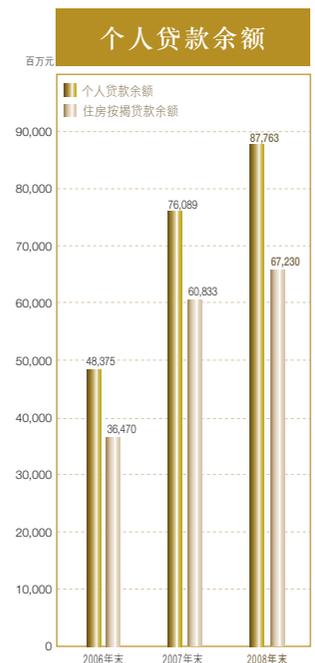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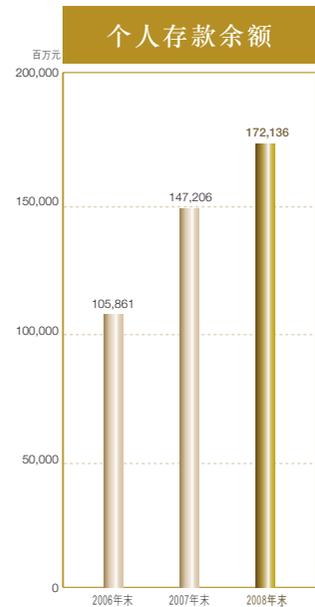
### 零售消费信贷

2008年，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住房交易市场明显萎缩，银行业个人消费信贷增长幅度均不同程度下降。本行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继续稳健发展零售信贷业务。截至2008年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877.63亿元人民币，增长15.34%。其中住房按揭贷款余额672.30亿元人民币，增长10.52%，占个人贷款总额76.60%，比上年下降3.35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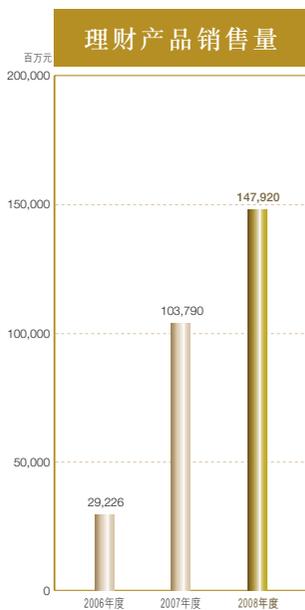
2008年，本行认真贯彻执行央行关于首套普通住房和改善型普通住房的优惠政策。针对房地产市场变化，推出了二手房交易直通车、气球按揭等新业务，设计了单双周还款、递进还款、宽限期还款、自动提前还款、分段还款等多种新的个人贷款还款方式，并着手对汽车消费贷款、综合消费贷款、个人留学贷款等业务进行优化。本行零售信贷管理系统2.0版上线，实现了个人贷款数据集中，打开了从分支机构直接到总行的电子审批快速通道，实现了网上银行平台上自助质押贷款、自助提前还款、自助贷款查询等功能。

### 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

2008年，针对投资理财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本行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平台优势，联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中信基金和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信托”)等其他金融子公司，不断推出创新理财产品。2008年，本行共计销售本外币理财产品857只，销售额1,479.20亿元人民币，增长42.52%。理财产品非利息净收入3.28亿元人民币，占零售非利息净收入的25.37%。本行推出的“稳健财富计划”、“稳健理财计划”等主动管理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资本市场配置类理财计划、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投资房地产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等产品，均为国内首创理财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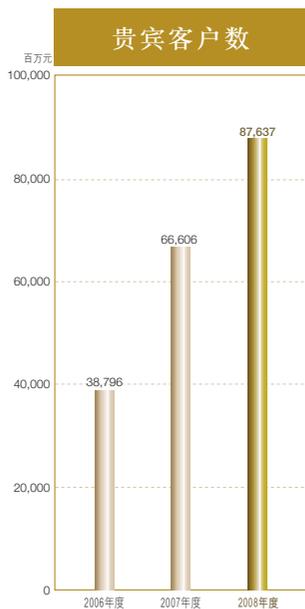
注：(1) “零售管理资产”指银行管理的个人客户储蓄存款和理财资产总值。



2008年，本行大力拓展代销基金、代销保险业务，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报告期末，本行与国内所有基金公司建立了代销关系，合作基金公司从年初的19家扩展到59家，代销基金数量从100支增加到440支，代销额达71.64亿元人民币。在代销保险业务上，本行加强了与中信集团旗下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合作，全年代销保费5.77亿元人民币，增长415.18%。此外，本行已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保险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

面对2008年资本市场的剧烈变化，本行建立了全方位理财产品监控制度，进行仓位排查，每月召开投资顾问例会，加强理财产品投资运作监督。本行启动销售人员认证资格制度，通过集中培训和考试认证授予全行首批3,000人理财产品销售资格。

“中信贵宾理财”是本行VIP客户服务品牌。2008年本行继续整合优化贵宾增值服务体系，提供包括高尔夫活动、机场贵宾登机、汽车救援、导医导诊和法律咨询等多项服务；一年一度的“中信银行青少年高尔夫球对抗赛”和“白金之夜”活动也赢得越来越多的贵宾客户的欢迎，有效提升了“中信贵宾理财”品牌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2008年，本行大力建设贵宾客户专属服务场所，加强对贵宾理财经理的培训，通过1,100余名经验丰富的专职理财经理，为逾8万名贵宾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理财服务。



本行针对在本行管理资产800万人民币以上的高端客户提供私人银行服务。本行目前已在23家分行全面展开私人银行业务，搭建了以北京、深圳分中心为主的直接营销体系，服务体系覆盖了华东、华北、华南、西北、东北、西南大部分地区。报告期末，私人银行客户逾2,000余个。本行私人银行中心在国内市场上率先提出了商业银行服务、财富管理服务、国际资产传承规划服务、综合授信服务、投资银行咨询服务和家庭增值服务等六大私人银行服务，建立起富有特色的产品和服务开发体系。基于本行私人银行业务的开创性表现，本行先后荣获《欧洲货币》颁发的“2008年度中国股票组合管理最佳私人银行奖”、《21世纪经济报道》评选的“中国年度最具潜力私人银行奖”和《华夏时报》评选的“2008年最佳私人银行奖”等诸多荣誉。

## 信用卡

2008年，本行信用卡业务盈利能力大幅提升，进入了稳步发展阶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计发卡逾755.14万张，比上年增长78.94%，其中2008年当年发卡333.27万张，增长71.77%；信用卡交易量达590.30亿元人民币，增长161.86%；年末未清偿贷款余额111.41亿元人民币，增长168.78%；全年信用卡业务收入达13.77亿元人民币，增长167.40%；实现税前利润9,114.72万元人民币，增长486.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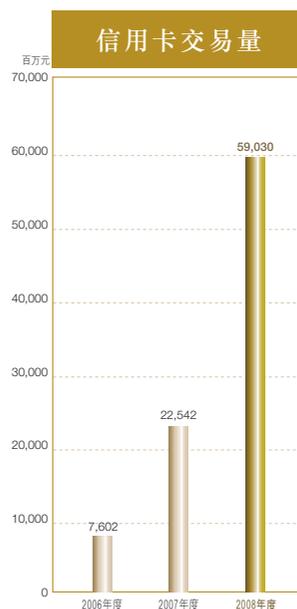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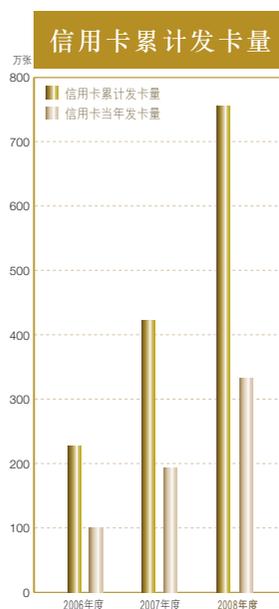
2008年，本行针对高端、商旅、女性等细分市场，推出了出国留学信用卡、高尔夫白金信用卡、中信地产金融信用卡、携程联名公务卡、女性钛金卡等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形成了拥有市场影响力的信用卡品牌。本行中信国航知音信用卡以40%的市场占有率居国内首位，总发卡量和当年交易额分别突破100万张、100亿元人民币。面向中国女性发行的中信魔力卡总发卡量亦突破100万张。中信白金“36+1”高尔夫服务已逐步成为市场的领导性服务品牌。本行设立了产品研发中心，保障信用卡产品持续创新。2008年，本行针对年轻、时尚、追求快节奏生活的客户群体推出的支持接触与非接触双界面支付的中信拍拍卡、针对高端女士的魔力钛金卡、企业商旅携程联名卡等系列创新产品颇具市场竞争力。

2008年，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先后荣获全球呼叫中心年度展会颁发的中国区唯一“全球最佳呼叫中心”，蝉联由中国信息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颁发的“2008中国最佳呼叫中心”，《金融时报》评选的“金融业最佳客户服务中心”，并在亚太地区杰出顾客关系(CRE)与优质顾客服务质量标准峰会中获“最佳客户联络中心”和“最佳顾客体验”等诸多奖项。

## 渠道建设和服务品质管理

2008年，本行不断加快零售银行电子化建设。（具体请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分销渠道”）

同时，本行强化了服务专业化管理，进一步推进服务品质体系建设。（具体请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服务品质管理”）



##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

### 经营策略

2008年国际国内金融市场复杂多变，面对这样充满挑战的市场环境，本行积极控制风险，向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务。

2008年本行贯彻落实「简单产品，高效营销」的业务发展策略，大力推动结售汇等简单产品的营销，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同时按照立足本土市场、积极做市的策略，在提高投资能力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外汇交易、人民币债券交易，并发展理财业务。

本行坚持「专业、快捷、灵活」的营销策略，有效地发展了资金资本业务的基础客户群，进一步强化「交易—销售」的经营模式，加大营销力度，实现交易、销售的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 经营概况

本行为公司及个人客户提供资金产品及服务，并从事自有资金的资产管理和交易。交易—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外汇买卖、固定收益产品、衍生产品等，通过这些产品，本行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投融资等方面的服务，客户涉及零售、公司、金融机构等。资产管理主要指有价证券债券投资及交易。

2008年，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行通过产品创新、提高交易能力等方面的努力，市场领先优势不断扩大，并树立了较好的市场形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营业收入32.15亿元人民币，增长18.77%，占全部营业收入的8.01%。

本行交易—销售业务围绕本年度营销策略和原则，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截至2008年末，本行资金资本市场非利息净收入9.40亿元人民币，增长144.16%，占全部非利息净收入的23.13%。

本行紧密围绕「从产品销售商向服务提供商转型」的战略意图，大力发展总、分、支三级联动的营销组织体系，不断拓展终端客户群，打造「专业、快捷、灵活」的服务品质。本行利用国内及国际汇率、利率、信用、商品、期货、期权和结构性产品等多种金融市场工具，为个人、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构客户提供避险增值、融资便利等解决方案及标准化产品，以满足企业管理财务风险、降低财务成本和提高投资收益等多元化的需求，与一大批战略客户建立了长期、深度的合作关系。

## 外汇业务

2008年，本行继续保持外汇业务领域传统优势，在银行间外汇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并获得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发的“年度最佳做市商”、“年度最佳做市能力做市商”及“年度最具影响力做市商”等几项大奖。本行连续第三年当选《亚洲货币》“中国最佳外汇服务提供商”，并首次入选“亚太地区最佳综合外汇服务提供商”前十名。

面对世界金融危机导致的外汇市场动荡，本行加强风险控制，未受到金融危机的直接冲击，外汇交易业务未产生非经营性损失。截至2008年末，本行结售汇业务交易量达947.74亿美元，增长28.20%，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国内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第一。

## 本币债券和利率做市业务

2008年，本行积极发展人民币债券做市业务和利率衍生品做市业务。

本行人民币债券做市业务在2008年全年债券交易规模较2007年增加1.5倍，债券做市业务成为本币利率业务的重要利润来源。本行2008年度利率衍生品市场占有率较高，并持续为市场提供多品种的双边报价，树立了较好的做市商形象。

## 理财及衍生产品交易业务

2008年本行理财产品在今年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中表现较为稳健，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其中，外币理财产品荣获《21世纪经济报道》「金贝奖年度最佳外币理财产品奖」，并获和讯网「年度中国银行理财产品测评」第一名以及「最具投资价值奖」。本行根据客户对固定收益产品的需求情况，及时推出对公理财产品，带动银行负债业务增长。

本行2008年坚持以稳健的原则推进代客衍生产品业务，为高端客户提供专业化、定制化服务。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时本行积极控制风险，有效维护了客户和银行的利益。

## 资产管理

2008年美国次级房贷危机演变为席卷全球各主要国家的金融风暴。受金融风暴的影响，中国财政和货币政策出现了转折性变化，从稳健的财政政策和从紧的货币政策演变为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本行通过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保持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三者之间的平衡，提高资产管理的效率和科学性。

本行在动荡的市场环境下及时对资产结构进行了调整，在外币债券投资中有目的地减持风险资产、增持政府债券，将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的程度降到最低，提高了整体资产抗风险能力。2009年本行将继续关注信用风险、产品风险、交易对手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行人民币投资账户投资规模在2008年上半年大幅增加，总体久期有所延长，收益率较高。2009年本行将保持稳健的投资策略，减小市场大幅波动带来的影响，并将采取更为谨慎的信用投资策略。



## 服务品质管理

2008年，本行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服务品质管理：进一步推进服务品质体系建设，完成了柜员薪酬与服务评价挂钩、大堂经理配备及考核、客户投诉流程执行及责任人处理、节假日营业网点和自助设备正常运营、网点晨会管理等工作；加强了对全行大堂经理的业务和营销培训，提高网点服务营销水平；实施了第三方满意度调查和“神秘客户”监测，促进了全行整体服务水平的提升。本行圆满完成奥运金融服务保障工作，被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中国银行业迎奥运文明规范服务系列活动组织奖”，客户服务中心被奥组委授予“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27家分支机构被中国银行业协会评为“2008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示范单位”。

## 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发挥

中信集团旗下涵盖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保险、期货等金融子公司，且诸多子公司均处于行业龙头地位。本行通过中信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正逐步形成独特的竞争力。为避免同业竞争，中信集团将更好地整合境内外金融资源，为银行搭建海外发展平台，创造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 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通过金融产品交叉销售以及对重大项目进行联合市场营销，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 承销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与中信证券联合为企业主承销发行了总额为36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和总额为74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
- 发行对公理财产品。与中信信托联合发行多期专项投资于新股申购、优质信贷资产以及货币市场工具的对公理财计划6.6亿元人民币。

## 广泛开展客户资源共享

本行与中信集团下属的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4家证券公司开展第三方存管业务合作，带来了大量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

- 机构客户：来自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的机构客户共4,033户，证券公司在本行开立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汇总账户日均余额373.40亿元人民币，收取存管手续费3,589.92万元人民币。
- 个人客户：本行来自中信集团旗下证券公司的第三方存管个人客户新增17.06万人。

### 开展交叉设计和交叉销售

- 合作开发销售理财产品。本行充分发挥银行理财产品设计灵活、可连接任何基础资产的独特优势，与中信集团旗下的中信信托、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等公司，不断合作开发市场创新产品。例如，在业内首创了“稳健财富计划、稳健理财计划”等主动管理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资本市场配置类理财计划、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以及投资房地产股权信托的理财计划。2008年，本行与中信旗下金融子公司合作销售理财产品73支，实现销售额793.7亿元人民币，分别为上年的102.82%和86.31%。其中，与中信证券的合作全面深入，双方共同设计17支产品，销售额逾402亿元人民币人民币；与中信信托共同开发了固定收益型产品、资本市场关连产品、股权投资类产品等，其中投资房地产投资基金信托计划的“盛景计划”产品为业内首创；与信诚保险公司的合作日趋紧密，去年全年代销保费5.77亿元人民币，增长415.18%。
- 发挥托管业务平台优势。2008年，本行托管业务在产品开发、产业(创投)基金业务平台搭建以及托管市场开拓等方面，与集团内中信证券、中信信托、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锦绣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华夏基金”)、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振华财务等机构开展了全面合作。截至2008年末，本行与中信集团各子公司合作的托管业务规模达323.18亿元。
- 联合开发“中信全牌照”年金产品。本行与集团旗下的中信信托、中信证券、华夏基金开发了在“信福年金”品牌下的“中信全牌照”年金产品。还先后与中信信托结盟泰康养老，推出了“泰康中信祥瑞信泰企业年金计划”，与中信证券结盟平安养老推出了“平安中信锦绣人生企业年金计划”，年金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不断地扩展和延伸。



## 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

2008年，本行与战略投资者西班牙对外银行(简称“BBVA”)进一步推进了公司银行、投资银行、国际业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私人银行、风险管理和人才交流等方面的战略合作。双方高层通过战略合作委员会定期会晤，保持了顺畅的沟通机制，共同推进各领域的合作不断深化。

基于对本行未来发展和双方合作前景的强烈信心，BBVA进一步增持了本行股票。BBVA已于2009年2月10日完成了交割手续，至此，BBVA持有本行股票从4.83%增至10.07%。未来，双方将持续加强沟通和协调，深化合作。

公司银行业务方面，双方加快了汽车金融和年金业务合作步伐，在产品的设计、营销手段、风险管理、系统规划等方面加深了合作。

投资银行业务方面，双方积极推进项目融资、跨境并购重组等方面的合作。2008年6月19日，双方在北京共同举办了“中国企业投资拉美论坛”，研究通过利用本行多年来服务国际化客户的丰富经验和中信金融控股平台优势，联合BBVA为中国企业在拉美市场的投资提供全面的财务顾问和配套金融服务。

国际业务方面，BBVA为本行重点代理行，是本行在国际业务上的优先合作银行，互相共享代理行网络，相互推荐客户和营销。同时，双方在结算业务、贸易融资、备证担保贷款、出口信贷、西班牙政府转贷款、清算业务等业务积极开展合作。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方面，本行借鉴BBVA在国际市场的成功经验，成立了“业务合作管理委员会”，通过加强在产品和营销方面的合作，实现业务系统及营销网络的全面共享，为客户提供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全方位的综合服务。

私人银行业务方面，双方在产品研发、IT系统建设、风险管理、人员培训等方面的合作进行了深入沟通，为进一步合作奠定基础。

风险管理方面，BBVA参与了本行公司债项评级与违约风险暴露计量项目、零售评级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对实际项目开发提供了相关技术支持；BBVA风险管理专家团队在本行就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经验和风险计量技术进行交流。

人力资源方面，本行组织了12个BBVA培训考察团，全行公司、国际等业务管理线的114名管理干部和业务骨干参加了培训，深入学习了解BBVA的先进经验。

## 分销渠道

### 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行在继续完善长三角、珠三角等沿海发达地区机构布局的同时，紧紧抓住“中部崛起”、“西部大开发”和“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政策机遇，进一步加强了在中、西部和东北地区的机构布局。2008年，本行共有南宁、哈尔滨、莆田、南通和洛阳5家分行实现开业，57家支行实现开业。截至2008年末，本行机构网点总数已达544家，其中一级分行30家，二级分行20家，支行493家，财务公司1家。

### 自助服务网点和自助服务设备

本行不断增加自助银行和自助设备分销网络，以减少营运成本和提高网点盈利。截至2008年末，本行拥有826家自助银行和2,127台自助设备(指取款机、存款机和存取款一体机)，分别增长13.46%和31.03%。

## 电子银行

### 网上银行

2008年，本行电子银行业务发展快速，客户群和交易量快速提高，体系建设取得突破，产品不断更新换代，集中经营平台初显成效，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

公司网银方面，在不断完善网银5.0版本功能的同时，启动了6.0版本开发工作，新增了授信业务、托管业务、理财业务等功能模块，扩展了网银服务范围。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网银客户数41,090个，比上年度增长75.63%，实现交易金额50,06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度增长44.94%。

个人网银方面，本行对个人网银客户开展集中经营，有效地提升了客户活跃度。网上消费商户超过100万户，网银缴费项目达到62项(年初22项)。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网银证书客户数107.63万户，比上年度增长142.51%；个人网银客户占个人客户比重7.36%，较上年提升3.66个百分点。个人网银交易量达683.45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长216.41%。个人网银系统创新引入客户体验指标模型设计，3月1日成功上线新版个人网银5.0版本，社会评测机构对本行网银给予了积极评价。本行先后荣获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评选的“2008年中国网上银行最佳客户体验”奖、中国电子商务协会颁发的“最佳网上银行”奖和和讯网2008财经风云榜评选的“最佳客户感受”奖。

###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全国统一的电话银行服务热线95558为客户提供7天24小时全天候服务。2008年本行电话银行系统升级至4.0版本，进一步拓展了在线交易功能、外呼营销功能和内部管理功能。通过同贵宾理财、网上银行等各项业务的整合，初步建立了集中经营客户的平台。建立了10105558贵宾服务专线，面向贵宾客户开展个性化的服务和主动关怀，包括贵宾登机、汽车救援、高尔夫预约、医疗绿色通道等。丰富了集中运营职能，开展了速汇金授权、晒卡相片集中审核、贷发借集中销售制卡等业务。

## 信息技术

2008年，本行致力于持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控能力。通过强化项目管理，全面引入质量保证(QA)流程和测试标准，提升项目交付能力和交付质量；实施全行信息系统安全风险评估，制订重要信息系统应急预案，进行全行网络安全隔离改造，持续提升全行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健全内控制度，构建严密的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体系，全面提升信息系统安全运行水平。

2008年，本行继续按计划加大信息技术投入，信息技术对全行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推动和支持作用持续增强。本行持续加大信息系统建设资源投入，致力于提升客户体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和更加丰富的金融产品，新推出了电子票据、现金管理(新版)、手机银行、储蓄国债等产品和服务；本行电子渠道客户数量及交易量大幅上升，网上银行系统和呼叫中心屡获殊荣；业务处理集中系统成功上线，业务流程再造取得重大进展；本行注重通过科技推动内部管理水平的提高，一批重大管理类项目如非现场审计、全面预算、新资本协议等已经开始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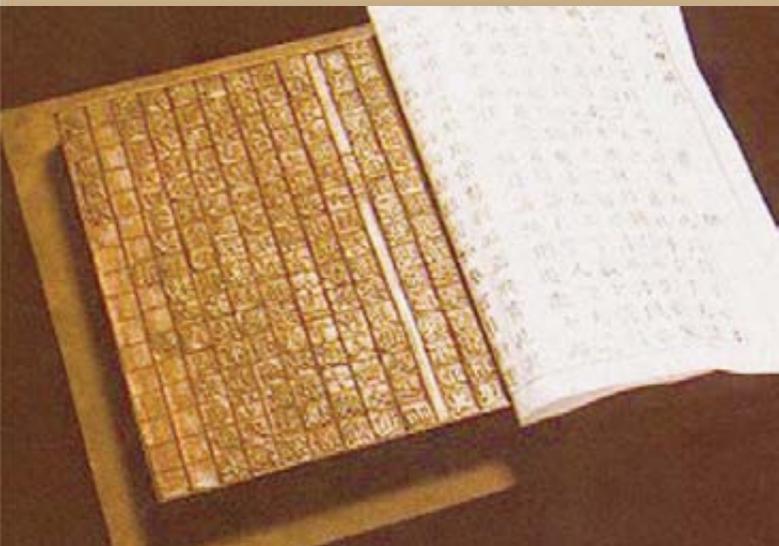


# 我们的基础 扎实稳健

## 审慎的风险管理

2008年，本行继续致力于建立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培育追求「滤掉风险的效益」的风险管理文化，实施「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风险管理战略，主动管理各层面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

克服去年年初雪灾、汶川地震和金融风暴的影响，2008年本行不良贷款全年仅增加5.54亿元人民币（含地震影响），不良率1.36%，比上年末下降0.12%。同时，风险抵御能力迅速提升，当年提取拨备53.79亿元人民币，拨备覆盖率从去年的110.01%大幅跃升至150.03%，本行抵御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中国四大发明中的活字印刷术是现代印刷术的前身，对纸币的发展有莫大的贡献。据载是北宋时期毕升发明了胶泥活字印刷术，这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活字印刷技术。犹如精细的活字印刷术，中信银行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建立起产品覆盖全面，科技手段先进的业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全面周到的专业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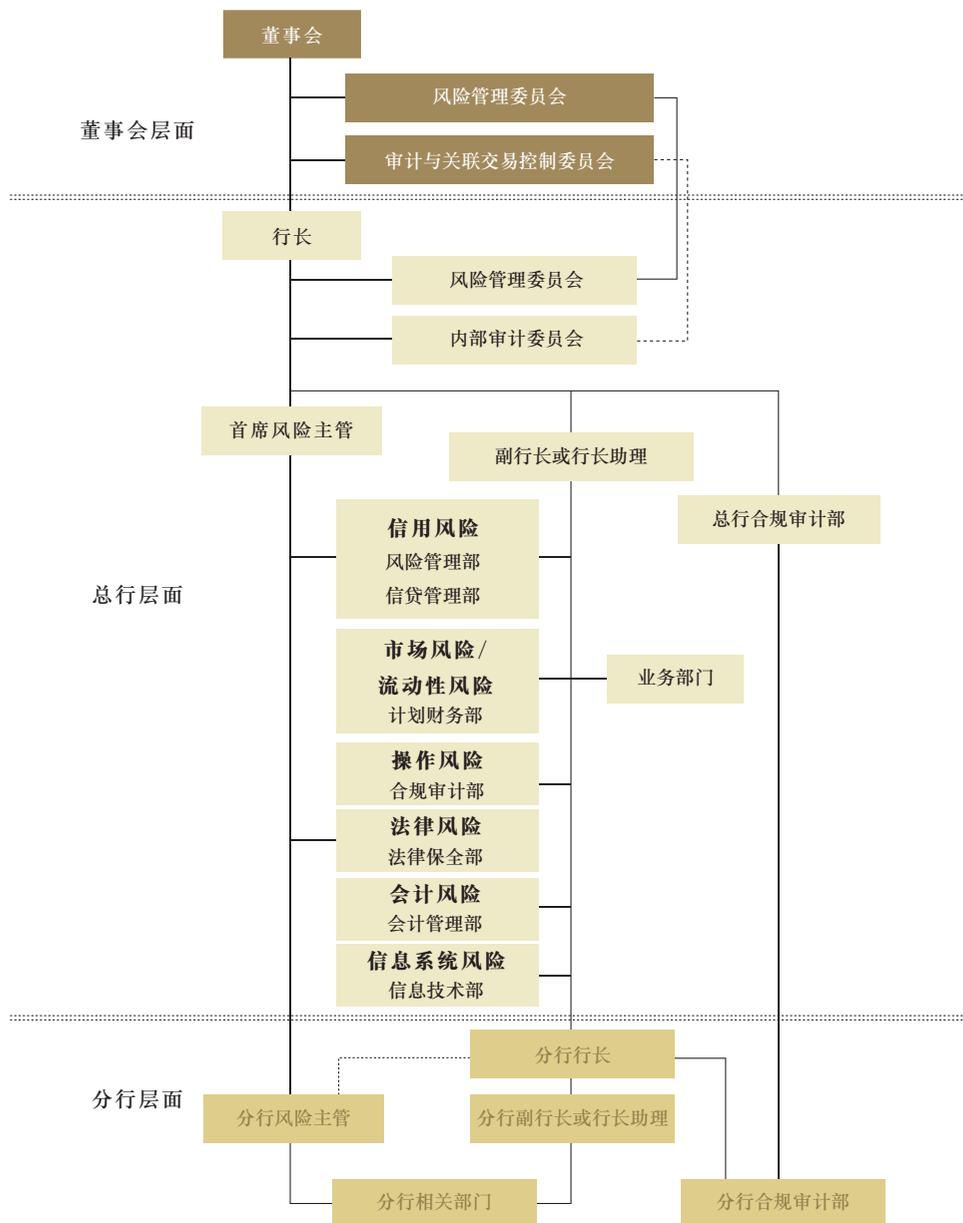


## 风险管理

### 风险管理体系

2008年，本行继续致力于建立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培育追求“滤掉风险的效益”的风险管理文化，实施“优质行业、优质企业，主流市场、主流客户”的风险管理战略，主动管理各层面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

### 风险管理架构



## 风险管理技术

本行继续完善和充分利用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已评级公司客户总数超过3万家，公司信贷资产评级覆盖率约95%，居国内同业前列。目前风险评级系统已广泛应用于客户选择、产品设计、信贷审批、授权管理、政策制定等方面，对提高全行风险管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根据本行实施的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规划纲要，本行启动了公司债项评级与违约风险暴露(EAD)计量项目和零售评级项目的开发。按照计划，两个评级项目均将在2009年年底投入运行。届时，本行在信用风险领域将达到高级内部评级法技术水平。

本行公司信贷管理系统进一步优化了系统功能，目前已实现对公司授信业务的客户信息维护、授信调查、审查审批、放款操作及贷后管理等业务流程的电子化操作，为信贷业务的数据处理、统计分析、风险预警、业务决策的信息支持等奠定了技术基础。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方无法履行协议中所规定义务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行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承诺和其他表内、表外风险敞口等。

### 信用风险管理

#### 公司贷款风险管理

针对高度不确定的宏观经济形势和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本行2008年确立了“防范系统风险，努力提高收益，强化结构调整，加快业务创新”的信贷业务指导思想。年底前后，积极响应国家扩大内需的政策，在严控风险前提下加大了贷款投放力度，支持经济发展。

- 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坚持授信总量控制，突出有保有压，进一步加快信贷结构调整，防范系统风险。积极支持能源、交通、通讯、重大技术装备工业等抗经济波动风险能力强的行业。
- 紧紧围绕“双优双主”发展战略，以房地产、钢铁等宏观调控重点行业为突破口，试行定量组合管理，主动配置资源，加大信贷结构调整力度。
- 科学调整授权管理，将授信授权与客户评级级别、各类产品的风险程度以及不同的担保方式挂钩。
- 继续推行行业审贷。总行在原有5个行业审查小组的基础上又成立了电力煤炭、石油化工、政府投融资平台3个专业审查小组，进一步推进审贷的专业化管理。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

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变化，本行制定了《中信银行2008年小企业信贷政策指引》，提出了“分类管理、重点发展、择优限劣、强化风控、确保效益”的总体政策，从区域、行业、客户、产品等多维度明确了营销工作重点。

- 严把准入关口，以长三角、环渤海地区为重点地区，以优质成长型小企业为目标客户，以重点分行进行试点的方式，开展小企业授信业务。
- 坚持有进有退，基本保持10%的小企业客户年退出率，优化本行小企业客户结构。
- 加强贷后管理，重点监测企业往来账户使用情况，关注企业现金流量和担保能力变化，不定期对小企业贷款用途和担保等情况作专项检查或抽查，杜绝风险隐患。
- 搭建合作平台，积极搭建担保机构、政府和金融同业等外部合作平台，加入了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战略合作联盟，有效分散授信风险。

### 个人贷款风险管理

针对宏观经济的波动，本行加大了零售贷款合规检查、质量监测和不良贷款清收力度。

- 开展个人信贷业务全面自查，对重点分行、重点产品进行了现场检查。全面检查个人贷款抵押登记落实情况，办妥正式抵押登记的比率从2007年年末的79%提高到2008年年末的85%。
- 重点监控重点地区2007年房价高涨时期发放的住房按揭贷款，进行房价压力测试，严防房价下跌引起的信贷风险。
- 逐个分行逐个项目落实清收和化解方案，保证了年末个人贷款资产质量保持较好水平。

### 信用卡风险管理

2008年，信用卡业务重点围绕完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及时调整客户和信贷结构，积极应对经济形势变化。

- 严格客户准入管理，以准入政策和初始信用额度两方面为重点，加快客户结构调整。
- 提升风险量化技术，引入了申请风险评分技术，提升信贷审批准确性、科学性及效率。
- 提升反欺诈管理水平：引入审批环节反假冒申请的INSTINCT系统、交易授权环节的反欺诈交易侦测的FDM (Fraud Detection Module) 等系统。
- 加强风险管理，通过批量降额、强制销卡、商户管控、提前催收等手段控制套现风险；通过属地化催收团队，优化催收策略和催收系统，建立积极有效的资产管理体系。

## 资金业务风险管理

目前本行资金资本业务的日常风险决策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根据制衡原则，总行风险管理部和计划财务部参与了资金资本业务的重要风险决策。在金融风暴，经济衰退的大背景下，本行审慎开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和代客业务。

- 在本币债券投资方面，以符合本行授信政策的行业内优质企业为重点投资对象；外币债券投资方面，加强债券存量投资风险排查，对风险较高的投资予以减持；在代客业务方面，以信用评级较高的优质企业作为重点目标客户审慎开展业务。
- 由总行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年度授信政策，并建立由交易人员、策略分析师、风险管理人员共同参与的投资磋商小组，形成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决策机制。
- 进一步加强了市场情况的监控、报告机制和应急机制，提高了危机事前、事中处理效率。

## 贷款监测及贷后管理

本行高度重视贷后管理，一贯推行全程性和全面性信贷管理模式。2008年，为应对国内外宏观形势的剧烈变化，本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 推进放款中心管理工作，强化放款操作的审核把关职能，堵截了多起风险漏洞。
- 推进预警系统建设，完成“天眼”信贷预警系统和“天眼匹配系统”的开发和上线，启动了信贷资金流向监控系统项目、“集团客户风险预警系统”，使预警关口前移。
- 进一步完善到期回收预案及其到期管理工作，制定了《公司贷款逾期管理办法》，每月、每季度对全行逾期贷款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加强对逾期贷款的管理。
- 结合国家宏观调控，加强对中小企业、出口型企业以及“两高一剩”、房地产等行业的分析，及时关注因国家政策调整给客户带来的冲击，避免影响信贷资产安全。
- 分析、点评风险贷款回收案例，组织、指导各分行开展拉网式风险排查工作，指引分行早发现、早行动、早化解。
- 实行贷款月度分析制度，严密监控授信企业日常运营和资金周转情况，制定风险化解预案；根据媒体报道、结合监管部门的提示对资金链出现断裂迹象的客户进行预警，强化对重点客户的风险监控和持续跟踪。
- 开展信贷检查及整改工作，强化合规经营。将有关企业分为维持类、压缩类、和退出类。对于“维持类”和“压缩类”要求企业追加风险缓释能力较强的资产担保，如房地产抵押、变现能力较强的动产质押。

为了便于更好的了解和评估本行及其子公司(简称“本集团”)承担的信用风险，下文将依次描述本集团贷款分布情况、贷款质量情况和贷款减值准备情况。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信用风险分析

#### 贷款分布

##### 贷款地区集中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205,670	31.0	182,058	31.7	146,784	31.7
环渤海地区 <sup>(1)</sup>	188,308	28.3	167,329	29.1	138,310	29.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00,366	15.1	90,358	15.7	68,230	14.7
中部地区	74,566	11.2	60,410	10.5	46,704	10.1
西部地区	72,068	10.8	55,780	9.7	43,820	9.5
东北地区	23,536	3.5	19,065	3.3	19,141	4.1
香港	410	0.1	208	—	178	—
客户贷款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注：(1) 包括总部。

本集团贷款投放一贯倾斜于中国东部沿海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如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及珠江三角洲。截至2008年、2007年及2006年年末，本集团对这三大区域贷款总额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4.4%、76.5%、76.3%。2008年贷款投放较快的地区是长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地区，分别增加236.12亿元和209.79亿元。

##### 按产品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533,622	80.3	465,520	81.0	369,156	79.7
个人贷款	87,763	13.2	76,089	13.2	48,375	10.4
票据贴现	43,539	6.5	33,599	5.8	45,636	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2008年，本集团积极开展个人住房按揭业务和信用卡业务，虽然受商品房销售市场低迷的影响，但个人贷款占比仍与上年末持平。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达5,336.22亿元人民币，增加681.02亿元人民币，增长14.63%；个人贷款达877.63亿元人民币，增加116.74亿元人民币，增长15.34%；票据贴现达435.39亿元人民币，增加99.40亿元人民币，增长29.58%。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2008年，本集团积极支持能源、交通等重点行业，从严控制对房地产行业的贷款投放，同时，应对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本行加大对制造业细分及其管理力度，加强对产能过剩、潜在过剩及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行业的风险监控，有效控制行业风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163,164	30.6	145,272	31.2	108,539	29.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938	11.8	62,856	13.5	35,933	9.7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7,199	10.7	44,392	9.5	38,022	10.3
批发和零售业	48,855	9.2	42,239	9.1	33,468	9.1
房地产开发业	42,225	7.9	41,741	9.0	28,796	7.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592	6.9	28,324	6.1	26,915	7.3
租赁和商业服务	31,396	5.9	34,793	7.5	29,375	8.0
建筑业	23,739	4.4	22,199	4.8	23,364	6.3
公共及社用机构	22,004	4.1	8,131	1.7	10,468	2.8
金融业	2,328	0.4	1,512	0.3	3,107	0.8
其他客户	43,182	8.1	34,061	7.3	31,169	8.5
公司类贷款合计	533,622	100.0	465,520	100.0	369,156	100.0

按货币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2008年审慎开展以美元为还款币种的外汇流动资金贷款，限制开展以美元为还款币种的中长期外汇贷款，外币贷款占比迅速下降。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人民币	647,279	97.3	544,532	94.7	444,812	96.0
外币	17,645	2.7	30,676	5.3	18,355	4.0
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为积极应对高度不确定的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本集团2008年继续坚持“双优双主”客户战略，加大对优质客户的信贷支持力度，导致信用贷款占比有所提高。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90,835	28.7	158,972	27.6	129,411	28.0
保证贷款	191,214	28.8	171,145	29.8	142,321	30.7
抵押贷款	178,185	26.8	155,591	27.1	108,502	23.4
质押贷款	61,151	9.2	55,901	9.7	37,297	8.0
小计	621,385	93.5	541,609	94.2	417,531	90.1
票据贴现	43,539	6.5	33,599	5.8	45,636	9.9
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 贷款到期情况

下表列示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剩余期限划分的贷款产品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1年内	1-5年	5年以上	实时	总计
	到期	到期	到期	偿还 <sup>(1)</sup> 无期限 <sup>(2)</sup>	
公司类贷款	383,053	92,194	49,425	69	533,622
票据贴现	43,526	—	—	13	43,539
个人贷款	19,815	19,886	44,431	1,865	87,763
客户贷款合计	446,394	112,080	93,856	1,947	664,924

注：(1) 包括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30天(含)以内未付的贷款。

(2) 包括全部不良贷款和本金全部或部分逾期30天以上未付的贷款，利息已逾期90天以上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贷款客户集中度

本集团注意对贷款客户的集中风险控制。目前，本集团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适用监管要求。本集团将单一借款人定义为明确的法律实体。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关联方。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截至12月31日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4.21	3.41	6.7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3.95	25.03	47.60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下表列示截至2008年末本集团十大单一借款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占监管资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采矿业	4,500	0.67	4.21
借款人B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00	0.45	2.81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41	0.40	2.47
借款人D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500	0.37	2.34
借款人E 房地产业	2,300	0.35	2.15
借款人F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240	0.34	2.10
借款人G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80	0.33	2.04
借款人H 制造业	2,120	0.32	1.98
借款人I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2,110	0.32	1.97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00	0.30	1.88
合计	25,591	3.85	23.95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贷款质量分析

#### 贷款五级分类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团授信资产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授信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2008年，本集团继续执行授信资产风险分类的集中化管理，由总行统一监督管理，一级分行集中审核认定贷款风险分类。对授信资产进行分类时，本集团充分考虑影响信贷资产质量的各项因素，按照“资产回收的可能性和损失的程度”这一核心标准进行判断，经过分行授信主办部门贷后检查提出初步意见、分行信贷管理部门初步认定、分行风险主管审定和总行最终认定环节，认定贷款分类级别。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贷款实施分类级别的动态调整。

2008年末，本集团按照监管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总额90.46亿元人民币，增加5.54亿元人民币，其中因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造成的新增不良贷款合计4.52亿元人民币。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比率1.36%，较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641,463	96.4	554,892	96.4	440,352	95.1
关注	14,415	2.2	11,824	2.1	11,250	2.4
次级	1,001	0.2	915	0.2	1,981	0.4
可疑	6,948	1.0	7,085	1.2	7,404	1.6
损失	1,097	0.2	492	0.1	2,180	0.5
客户贷款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良好贷款	655,878	98.64	566,716	98.52	451,602	97.50
不良贷款	9,046	1.36	8,492	1.48	11,565	2.50

2008年，本集团主要通过催收、法律诉讼、仲裁、重组等常规手段对不良资产进行清收处置。

贷款迁徙情况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五级分类迁徙情况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正常类迁徙率(%)	1.42	1.20	0.52
关注类迁徙率(%)	6.94	6.12	7.20
次级类迁徙率(%)	39.03	54.04	32.03
可疑类迁徙率(%)	19.28	5.86	23.52
良好贷款迁徙至不良贷款迁徙率(%)	0.36	0.28	0.52

逾期贷款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贷款	653,838	98.3	564,528	98.2	449,427	97.0
贷款逾期 <sup>(1)</sup> ：						
1-90天	3,526	0.5	2,700	0.5	2,311	0.5
91-180天	1,238	0.2	438	0.1	735	0.2
181天或以上	6,322	1.0	7,542	1.2	10,694	2.3
小计	11,086	1.7	10,680	1.8	13,740	3.0
客户贷款合计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463,167	100.0
逾期91天或以上的贷款	7,560	1.2	7,980	1.3	11,429	2.5
重组贷款 <sup>(2)</sup>	5,365	0.8	5,303	0.9	4,583	1.0

注：(1) 客户贷款及垫款中的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已逾期，或利息已逾期超过90天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2) 重组贷款是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贷款及垫款。

按客户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余额	占比(%)	不良率(%)
公司贷款	8,326	92.0	1.56	8,004	94.3	1.72	11,151	96.4	3.02
个人贷款	720	8.0	0.82	488	5.7	0.64	414	3.6	0.85
票据贴现	—	—	—	—	—	—	—	—	—
合计	9,046	100.0	1.36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长江三角洲	2,227	24.6	1.08	852	10.0	0.47	756	6.5	0.52
环渤海地区 <sup>(1)</sup>	3,519	38.9	1.87	4,114	48.4	2.46	5,091	44.0	3.68
珠江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1,372	15.2	1.37	1,877	22.1	2.08	3,977	34.4	5.83
中部地区	624	6.9	0.84	772	9.1	1.28	816	7.1	1.75
西部地区	870	9.6	1.21	452	5.3	0.81	497	4.3	1.13
东北地区	434	4.8	1.84	425	5.1	2.23	428	3.7	2.24
香港	—	—	—	—	—	—	—	—	—
合计	9,046	100.0	1.36	8,492	100.0	1.48	11,565	100.0	2.50

注：(1) 包括总部。

###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金额	占比(%)	不良率(%)
制造业	4,300	51.5	2.64	4,051	50.6	2.79	4,780	42.9	4.40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122	1.5	0.19	65	0.8	0.10	156	1.4	0.43
电力、燃气及水的 生产和供应业	279	3.4	0.49	22	0.3	0.05	16	0.1	0.04
批发和零售业	1,266	15.2	2.59	1,539	19.2	3.64	2,383	21.4	7.12
房地产开发业	721	8.7	1.71	783	9.8	1.88	1,330	11.9	4.62
租赁和商业服务	372	4.5	1.18	358	4.5	1.03	829	7.4	2.82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18	0.2	0.05	18	0.2	0.06	18	0.2	0.07
建筑业	93	1.1	0.39	28	0.3	0.13	48	0.4	0.21
金融业	257	3.1	11.04	231	2.9	15.28	240	2.2	7.72
公共及社会机构	—	—	—	13	0.2	0.16	102	0.9	0.97
其他客户	898	10.8	2.08	896	11.2	2.63	1,249	11.2	4.01
不良贷款合计	8,326	100.0	1.56	8,004	100.0	1.72	11,151	100.0	3.02

## 贷款减值准备

本集团按照审慎、真实的原则，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贷款减值准备包括两部分，即按单项方式评估的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准备。有关贷款减值准备的详细会计政策，详见本年报财务报表注释四、3(e)。

###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8年12月末，本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135.72亿元人民币，增加42.3亿元人民币，主要是计提贷款减值损失准备所致。

2008年12月末，本集团减值损失准备总额对不良贷款总额和客户贷款总额的覆盖率分别为150.03%和2.04%，较上年末分别提高40.02个百分点和0.42个百分点。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	截至2007年 12月31日	截至2006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9,342	9,786	12,230
本年计提 <sup>(1)</sup>	5,379	2,860	1,481
折现回拨 <sup>(2)</sup>	(160)	(187)	(210)
转出 <sup>(3)</sup>	(72)	(45)	(153)
核销	(931)	(3,072)	(3,685)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14	—	1,23
期末余额	13,572	9,342	9,786

- 注： (1) 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支出净额。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本集团确认为利息收入。  
 (3) 包括贷款资产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减值损失准备。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按客户类型划分贷款减值准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拨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拨备覆盖率(%)	金额	占比(%)	拨备覆盖率(%)
公司贷款	12,669	93.3	152.15	8,867	94.9	110.78	9,399	96.0	84.29
票据贴现	61	0.5		51	0.6		39	0.4	
个人贷款	842	6.2	116.98	424	4.5	86.86	348	3.6	84.06
合计	13,572	100.0	150.03	9,342	100.0	110.01	9,786	100.0	84.62

### 按评估方式划分的贷款减值准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单项方式确认减值贷款						
减值准备	6,490	47.8	5,421	58.0	6,859	70.1
组合方式确认减值贷款						
减值准备	520	3.8	299	3.2	264	2.7
组合方式确认非减值贷款						
减值准备	6,562	48.4	3,622	38.8	2,663	27.2
合计	13,572	100.0	9,342	100.0	9,786	100.0

##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本行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准入审批和限额管理方式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以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市场风险委员会作为市场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流程，审批市场风险准入和限额结构。计划财务部作为市场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资金资本市场部作为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部门，负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政策、流程，确保市场风险水平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额度内。

## 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本行主要通过缺口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估，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以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

对于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本行采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进行计量和控制，并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等风险限额。本行依托先进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和独立的内控中台，对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控、管理和报告。

本行通过掉期、远期等衍生产品交易对本行资产负债表及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进行有效控制。

## 利率风险分析

2008年人民币利率经历由上行周期到下行周期的转折。2008年10月以来，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中国人民银行调整之前的从紧货币政策，连续降低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人民币利率由之前的持续上升趋势转而进入下行通道。

考虑到利率下行趋势对本行收益的影响，本行提前积极采取应对措施，着力于延长信贷资产重定价周期和债券投资的久期，在有效控制资产负债错配风险的基础上，缓冲了利率下降对本行净收益的不利影响。截至2008年末利率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总资产	27,291	808,222	286,136	47,496	18,692
总负债	34,768	793,263	220,125	34,599	9,736
利率缺口	(7,477)	14,959	66,011	12,897	8,956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汇率风险管理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表内外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

本行主要通过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本行外汇敞口由结构性敞口和交易性敞口组成。结构性敞口主要来自外币资本金和外币利润等经营上难以避免的外汇头寸。交易性敞口主要来自外汇交易业务所形成的外汇敞口。本行外汇敞口主要为结构性敞口。

对外币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的汇率风险，本行主要通过提高外币资金运用水平，对外币资本金保值增值等方式弥补汇兑损失。

对外汇交易业务敞口的汇率风险，本行由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对交易性外汇敞口进行集中管理，所有分行外汇头寸都需要与总行背对背平盘。总行资金资本市场部通过在市场上平盘或套期保值等方式，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市场风险委员会设定的限额之内。

### 汇率风险分析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2008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市场经历较大转折。上半年，人民币兑美元持续2007年升值走势，下半年以来，欧美经济大幅放缓拖累出口，外需不振促使人民币升值放缓，汇率受市场预期、外部市场动荡和央行政策干预等因素的影响波动剧烈。人民币兑美元的升值带来外币资产缩水和账面汇兑损失等风险，汇率的剧烈波动造成汇率风险的放大。

针对本行外币资本金的汇率风险，本行建立专门的资本金保值策略组合，紧密跟踪境内外币资金市场利率走势变化，灵活调整资产负债产品对外报价，提高外币资金运用水平，并努力提高境内资产，特别是信贷类资产的收益，通过增加外币资产负债的净利差水平来有效对冲人民币升值造成的外币资本金贬值损失。

针对本行外汇交易业务的汇率风险，本行审慎开展外汇交易业务，严控风险敞口，积极防范市场流动性风险，合理调整产品报价，引导客户需求，以减少外汇交易业务承担的汇率风险。截至2008年末外汇敞口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美元	其他	合计
表内净头寸	21,692	(3,177)	18,515
表外净头寸	(17,098)	1,893	(15,205)
合计	4,594	(1,284)	3,310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及时获取资金，以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资产业务增长等需求的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提供资金等经营活动。

##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流动性管理的目标是遵循既定资产负债目标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及时履行本行支付义务，满足业务需要。本行流动性管理采取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模式。总行司库作为全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者，通过辖内市场为分行提供流动性资金需求，通过货币市场、公开市场操作、转贴现等工具平补资金缺口，运用盈余资金。分行司库部门接受总行指导，在授权范围内负责所辖分支机构的流动性管理。

## 流动性风险分析

2008年，本行流动性虽有间或波动，但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保证了各项业务的正常、有序开展。上半年央行六次上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由14.5%升至17.5%；下半年四次下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由17.5%降至13.5%，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央行货币政策的调整，都直接影响到商业银行的流动性管理。同时，受周边资本市场的影响，理财业务品种和资产投向的转变使金融机构存款流向发生变化，从而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本行的资产负债结构，促使流动性管理作出积极应对和调整。

针对货币政策调整及本行资产负债变化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本行遵照监管机构指引和本公司管理目标，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着力完善流动性资产三级备付制度和预警机制。报告期内，本行继续保持对流动性资产的动态管理，合理安排资产工具和期限结构，加强客户营销，保持负债稳定性，并保持公开市场、货币市场等负债渠道的畅通。通过继续强化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完善流动性管理预案，进行流动性组合的动态调整，本行的流动性抗风险能力继续稳步增强。

本行继续通过期限缺口分析来识别、计量和监控流动性缺口，截至2008年末，本行3个月内流动性缺口为负，其余期限为正。本行活期存款和即期偿还的定期存款占比较高，造成该期限档次呈现负缺口。本行流动性缺口状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356,065)	(57,168)	158,854	123,429	114,372	111,924	95,346

## 操作风险管理与反洗钱

### 操作风险

2008年，本行从系统建设、健全风险监控体系以及加强会计检查等多个方面着手，夯实风险防范基础，提升全行风险防范水平。

加强系统建设。成功上线账务集中项目，全面上线指纹身份认证系统，大大降低操作风险；上线电子档案及事后监督管理系统，提高了事后监督的风险防控能力。

建立联动机制。建立健全总行、分行、支行三级联动的管理机制，多渠道地加强对操作风险的监督管理。通过办公网架设后台数据修改审批流程，通过电子问题单(QC)解决分支行操作疑难，通过热线电话及时指导分行业务处理，全方位地对分行实施风险监控和精细化管理，切实保障业务健康平稳开展。

开展会计专项检查。组织开展了全行会计检查工作，特别对新建行、升格行的反洗钱管理、授权管理、银企对账、现金管理、重要核算环节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检查。同时，督导分行落实整改近三年会计检查发现的问题。

### 反洗钱

2008年，本行继续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主要措施包括：加强系统建设，完成了反洗钱系统二期、三期开发以及反洗钱系统与速汇金系统、国际业务系统等的衔接，使反洗钱数据报送更加全面、及时；落实反洗钱工作责任制，在总分支行各级配备反洗钱工作人员，明确岗位工作职责，保证反洗钱工作的顺利开展；执行严格的奖惩制度，严厉追究并处罚未切实履行反洗钱工作职责的人员，推动反洗钱各项要求和措施得到切实贯彻；加强反洗钱技能培训，提高员工反洗钱意识及工作能力。

##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包括：资本充足率在任何时刻都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保持雄厚的资本基础，根据资本确立资产增长计划；追求风险可控的股东价值最大化。为实现上述目标，本行的资本管理策略是：定期监测并制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目标，保持风险资产合理增长；突出资本约束机制，强化资本有偿使用理念，在2008年全面推行以“经济利润”和“风险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的绩效考核体系；制定年度资本管理方案，通过经济资本配置体系，实现经济资本在全行、产品之间的优化配置和动态监测，持续稳定地实现资本回报最大化目标。



## 前景展望

### 宏观环境变化

#### 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展态势

全球经济运行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因素。国际金融危机仍未见底企稳，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负面影响将进一步显现。预计美国、欧盟、日本等发达经济体的经济将陷入较大幅度的衰退，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速将显著放慢，美元、欧元等全球主要货币汇率以及石油、金属、农产品等大宗商品价格持续波动，全球通货紧缩风险依然较大。

尽管面临严峻的国际经济金融形势，但中国经济有望在政府出台的强有力经济刺激计划的作用下率先实现复苏。随着国内积极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货币政策效应的逐步显现，预计全年国内经济将实现8%的增长目标，经济结构将进一步优化，经济增长的质量将进一步改善。受国际市场大宗商品价格显著下降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国内物价指数将继续回落，国内经济存在通货紧缩的风险。

#### 行业竞争格局变化

随着市场参与主体的不断增加，国内银行业的竞争将更趋激烈。大型国有银行凭借其综合优势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加快综合化、国际化经营步伐；中小股份制银行则加快网点布局速度，继续扩大各项业务规模；城市商业银行纷纷加紧重组改制，在巩固提高对区域经济影响力的同时，寻求跨区域经营和扩张；外资银行将在重点业务领域与中资银行展开激烈竞争。

资本市场在经历了大幅调整后，有望先于实体经济回暖，股票市场的融资功能也将相应得到恢复。企业债、地方债的扩大发行将进一步分流居民储蓄、减少企业对银行信贷的依赖。

#### 市场需求的新机遇

尽管外部环境的恶化和同业竞争的加剧给银行的发展带来严峻挑战，但是政府和监管部门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为银行发展创造了新的机遇。适度宽松货币政策实施将扩大银行信贷投放能力；政府4万亿投资计划和十大行业振兴规划将有助于银行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信贷规模的合理扩张和信贷结构的优化调整；国家扩大内需、鼓励消费的政策措施将推动银行个人消费信贷、信用卡等个人业务的发展；股票市场的见底企稳和债券市场的发展将促使银行财富管理、托管、投资银行等非利息收入业务重新走上较快发展的轨道。

## 2009年本行经营计划和发展思路

### 经营计划

本外币客户存款余额约10,960亿元人民币左右；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达7,850亿元人民币左右。

### 发展思路

2009年将是本行面临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因素最大的一年。本行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变化，保利润、控风险、促发展，通过以下五个方面的经营策略和举措，确保本行可持续发展和股东价值最大化。

第一，优化机制促营销。强化公司战略客户管理，搭建重大项目联合贷款平台，加大金融同业业务推动力度，提升公司银行业务综合金融服务能力；零售银行业务坚持以理财业务为重要突破口，加强代发工资、借贷联动、第三方存管、个人网银等业务的交叉营销，保持理财和储蓄业务的协调发展。

第二，深化改革控风险。信用风险方面，重点优化信贷结构，把有限资源向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向经济资本回报高的地区、向战略业务领域、向重点目标客户倾斜，严格控制不良反弹。市场风险方面，强化制衡机制、强化信息报告制度、强化规章制度执行力度。操作风险方面，逐步建立独立于业务线管理的机制，促进操作风险专业化管理。

第三，狠抓落实强内控。通过构建全行性的有效内控体系、加大审计检查整改力度、加强员工道德风险和案件防控力度强化内控管理。

第四，科学考核促发展。加大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简称“FTP”)考核力度，按照统筹协调与差别管理相结合、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相结合、考核评价与资源配置相结合的原则，调整绩效考评体系。

第五，有效管理强基础。针对2009年的复杂形势，重点开展增收节支、实现全行账务集中系统上线运行、加强IT规划等一系列措施夯实基础管理。



信

## 社会责任

本行始终坚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以利润回报社会、回报客户，为提高国家综合国力、构建和谐社

### 公益事业

#### 担任北京奥运会观众呼叫中心志愿者

2008年北京奥运会期间，本行信用卡客服中心工作人员被定向招募为北京奥运会观众呼叫中心志愿者，为观众提供整个赛事及城市相关方面的咨询以及语言支持，展现了中信银行风采，为奥运会做出了突出贡献。为此，第29届奥林匹克运动组织委员会授予本行“感谢函”匾牌及“北京奥运、残奥会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的荣誉称号。

#### 在所有营业网点内开设“绿色通道”

在赈灾活动发生的第一时间，本行在全行所有营业网点开设抗震救灾“绿色通道”，为捐款者提供无需排队的快速通道，免除了所有向慈善机构捐款的汇款手续费，并在网上银行系统开通了在线捐款的功能。

#### 开展“加油中国！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

2008年，本行与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上海东方卫视合作开展“加油中国！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成功募得善款5.3亿元人民币，用于四川灾区希望小学建设和全国14,000多所希望小学的体育设施的改扩建。此项活动创造了希望工程历史上单项活动募集善款的最高纪录。

#### 支持各种体育赛事

本行长期以来注重体育比赛对公众健身的促进作用，大力支持了中国网球公开赛和中国青少年高尔夫巡回赛等一系列体育赛事，引导公众加强体育锻炼，提高全民综合身体素质。

## 教育及慈善事业

2008年，本行参与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累计向社会捐赠款物1,618万元人民币，形式包括向贫困地区和学校捐赠物资、建造“希望小学”、向残疾人协会捐助、向各种慈善基金会捐款、向贫困大学生提供爱心助学捐助等。尤其是应对年内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过程中，本行积极向灾区提供财力、物力、人力等方面的支持和援助，为灾区人民度过难关作出了积极贡献。

## 抵御南方冰冻灾害

2008年，中国南方冰冻灾害救助中，本行仅用半天时间，就动员全行员工向灾区捐款520余万元(其中以本行名义捐款300万元，全行约1.5万余名员工捐款220余万元)。踊跃捐款之外，本行各分支机构加强了金融服务，合理调配人力物力，保证各界向灾区捐款通道的顺畅。

## 救助汶川受灾地区人民

2008年，汶川地震救助中，本行向灾区捐款逾2,400万元。赈灾期间，本行信用卡中心免除了四川地区中信信用卡客户因地震影响而延迟还款所造成的滞纳金和利息，迅速启动主题为“13亿颗心，同一个愿望，只因一家人”的赈灾活动，号召数百万中信信用卡持卡人向灾区献出自己的爱心。信用卡中心开通捐款热线，所有中信银行信用卡持卡人只要拨打中信信用卡中心的客服热线，即可向地震灾区捐款。经统计，通过中信信用卡账户捐款合计超过1,627笔，金额达33万元人民币。

本行为四川地震灾区重建特别设计了名为“中信理财快车之爱心计划”爱心理财产品。该产品自2008年5月28日起发行，运作期限为26天，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优质信贷资产。与以往同类产品不同，购买该理财产品的客户最终获取7日通知存款利率的收益，其余收益连同由中信银行让渡的管理费、托管费，都以客户名义经由中国红十字总会直接捐赠灾区，所有捐赠款项全部用于汶川灾区的灾后重建工作。

## 环保

本行始终坚持把支持节能减排、保护环境作为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追求可持续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切实根据国家陆续出台的各项产业政策，相应调整钢铁、电力等行业的信贷策略，使信贷业务的发展与国家政策导向保持一致。多年来本行一贯坚持对环境保护型、能源节约型企业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并在制定授信审批政策时明确把环保指标达标作为对大中型客户授信准入和审批的重要依据，要求贷款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的要求，明确规定了不予支持的行业和项目，在信贷投资上向环保企业倾斜，在环境治理、绿色工程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坚持“环保一票否决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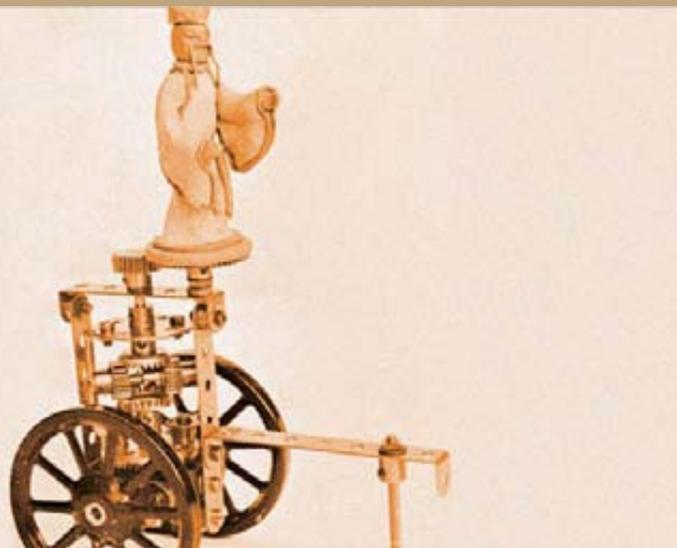


# 我们的责任 和谐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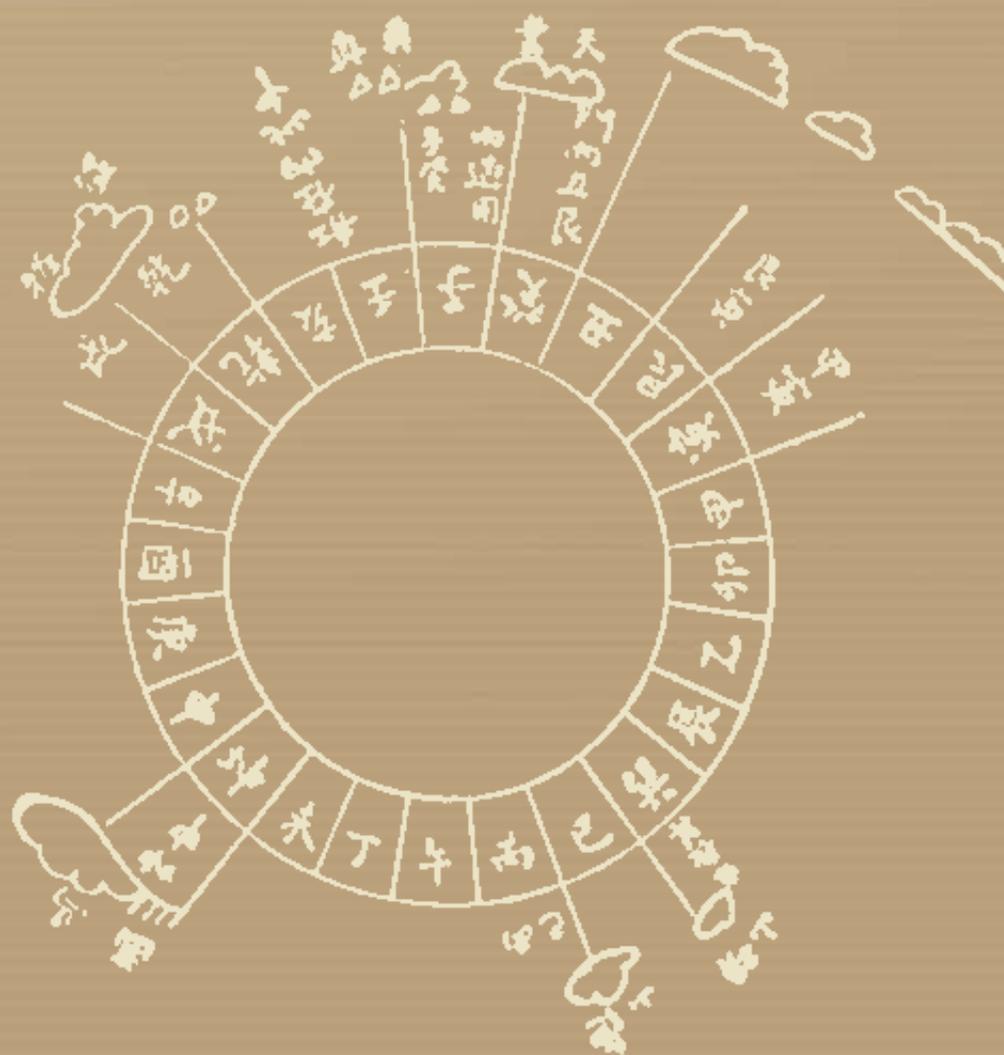
## 与社会共同繁荣进步

本行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建设最受尊重的企业为总体目标，切实履行作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所应承担的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环境责任，促进经济、社会、环境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本行社会责任核心理念是「坚持信贷环保合规、建设绿色信贷银行」的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塑造绿色银行；坚持和谐发展，塑造人文银行；坚持回报社会，塑造爱心银行；坚持「诚信经营，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塑造诚信银行；坚持以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坚持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的前列，塑造价值银行。



中国四大发明中的指南针前身为中国古代的司南，用于指示方向，是航海者及探险家必带的工具。早在古代已对贸易和文化交流造成深远影响。中信银行制定明确的经营管理方针，如指南针般为银行发展指明方向、为客户掌舵领航，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股份变动

###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0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08年12月31日		
	股份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860,195,400	84.18					-6,920,680,305	25,939,515,095	66.45
1. 国家持股	0							0	
2. 国有法人股	25,051,622,919	64.18					-722,014,000	24,329,608,919	62.33
3. 其他内资持股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4. 外资持股	7,808,572,481	20.00					-6,198,666,305	1,609,906,176	4.1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808,572,481	20.00					-6,198,666,305	1,609,906,176	4.12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73,148,654	15.82					6,920,680,305	13,093,828,959	33.55
1. 人民币普通股	1,784,694,654	4.57					517,238,000	2,301,932,654	5.9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388,454,000	11.25					6,403,442,305	10,791,896,305	27.65
4. 其他	0							0	
股份总数	39,033,344,054	100.00						39,033,344,054	100.00

### 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集团	24,329,608,919	—	—	24,329,608,919	公司承诺	2010.4.28
BBVA	1,885,311,281	382,548,000	—	1,502,763,281	公司承诺	2010.3.2
	—	—	107,142,895	107,142,895	注(3)	注(4)
中信国金	5,855,002,200	5,855,002,2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瑞穗实业银行	68,259,000	68,259,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8,259,000	68,259,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259,000	68,259,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34,129,000	34,129,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129,000	34,129,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29,310,000	29,310,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5,862,000	25,862,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其他A股战略投资者	462,066,000	462,066,000	—	0	公司承诺	2008.4.28
合计	32,860,195,400	7,027,823,200	107,142,895	25,939,515,095		

- 注：(1)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向战略投资者配售517,238,000股A股，于报告期末，该等配售A股已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
- (2)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向五名基础投资者配售273,036,000股H股，于报告期末，该等配售H股已不受十二个月限售锁定约束。
- (3) 根据2008年6月3日中信集团、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简称“GIL”)与BBVA签订的有关框架协议，BBVA按如下三个步骤增持本行股份：①由GIL向BBVA转让其持有的中信国金50%的新股份，之后中信国金按照GIL和BBVA对中信国金的持股比例转让其持有的所有本行股份(约占已发行股份的15%)；②通过行使2006年签订的股份及股份认购权协议项下由中信集团授出的购股权，GIL向BBVA转让相当于本行已发行股份0.14%的本行H股股份；③GIL向BBVA转让本行H股，致使BBVA持有本行已发行股份的10.07%。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上述协议项下有107,142,895股的H股完成了过户登记。其余股份已于2009年2月10日完成了过户登记。
- (4) 锁定期取决于以下两个时间中更早的一个：①BBVA行使增持4.93%的买入期权的实际日期(该日期为买入期权行权期间的某一天)；②买入期权行权届满日即2010年12月4日(2008年6月3日中信集团、GIL与BBVA签订的有关框架协议中，将行权期间修改为解决公众持股问题日起至第二个周年日，即2008年12月4日至2010年12月4日)

###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若注(1)所指时间介于2008年12月4日至2010年3月2日之间：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注(1)	107,142,895	25,832,372,200	13,200,971,854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2010年3月2日	1,502,763,281	24,329,608,919	14,703,735,135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2010年4月28日	24,329,608,919	0	39,033,344,054	中信集团所持A股解禁

注：(1) 同限售股份变动表注(4)

若注(1)所指时间介于2010年3月3日至2010年4月28日之间：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10年3月2日	1,502,763,281	24,436,751,814	14,596,592,240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注(1)	107,142,895	24,329,608,919	14,703,735,135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2010年4月28日	24,329,608,919	0	39,033,344,054	中信集团所持A股解禁

注：(1) 同限售股份变动表注(4)

若注(1)所指时间介于2010年4月29日至2010年12月4日之间：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10年3月2日	1,502,763,281	24,436,751,814	14,596,592,240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2010年4月28日	24,329,608,919	107,142,895	38,926,201,159	中信集团所持A股解禁
注(1)	107,142,895	0	39,033,344,054	BBVA所持部分H股解禁

注：(1) 同限售股份变动表注(4)

##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BBVA	H股	1,502,763,281	2010年3月2日	1,502,763,281
BBVA	H股	107,142,895	注(1)	107,142,895
中信集团	A股	24,329,608,919	2010年4月28日	24,329,608,919

注：(1) 同“限售股份变动表”注(4)

##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6年4月13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签订协议，约定以2005年12月31日转让定价基准日，中信集团向中信国金转让本行19.9%的权益，转让价格以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后的2005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基础，溢价15.3%，且不低于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中国财政部”)核准的资产评估结果，实际总对价为约53.008亿港元，相当于每股购买价1.12港元。作为对价，中信国金向中信集团定向发行新股。2006年11月16日，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发起设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31日，由中信集团与中信国金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本行整体改制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3,111,311.14万元人民币，中信集团持有本行2,639,420.22万股，占本行发行前全部股份的84.83%；中信国金持有本行471,890.92万股，占本行发行前全部股份的15.17%。

2007年，本行控股股东中信集团与境外战略投资者BBVA签订了《股份及期权购买协议》。根据协议，BBVA于2007年3月1日完成认购中信集团所持本行股份1,502,763,281股，占本行本次A股发行和H股发行前全部股份的4.83%。

2007年4月27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BBVA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行后，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总股本39,033,344,054股。

### 次级债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本行于2004年向保险公司和投资公司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务60亿元人民币；于2006年通过公开市场投标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政策性银行等机构投资者发行次级债券60亿元人民币。

2004年次级债务系列包括四批于2010年6月至2010年9月期间到期的次级债务，其中三批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72%的利差计息，余下一批则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2.6%的利差计息。

##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2006年的次级债券包括两个品种。其中一种面值为20亿元人民币，2021年6月到期，利率为4.12%。本行可以选择于2016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6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至7.12%。另一种面值为40亿元人民币，2016年6月到期，利率为3.75%。本行可以选择于2011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1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75%。

### 内部职工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股东情况

###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567,407户，其中A股股东518,068户，H股股东49,339户（H股股东持股情况乃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 前十名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1	中信集团	国有	A股	24,329,608,919	62.33	24,329,608,919	0	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	H股	6,111,205,855	15.66	0	1,265,393,855	未知
3	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	外资	H股	3,862,548,024	9.90	0	3,862,548,024	0
4	BBVA	外资	H股	1,992,454,176	5.10	1,609,906,176	107,142,895	0
5	中国建设银行	国有	H股	168,599,268	0.43	0	168,599,268	未知
6	瑞穗实业银行	外资	H股	68,259,000	0.17	0	0	未知
7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	H股	68,259,000	0.17	0	0	未知
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国有	H股	68,259,000	0.17	0	0	未知
9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国有	H股	34,129,000	0.09	0	0	未知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H股	34,129,000	0.09	0	0	未知

截至2008年末，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简称“GIL”）是中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以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瑞穗实业银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五名H股发行基础投资者承诺，未经本行和所有联席全球协调人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于上市日后12个月或禁售期内任何时间，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出售根据基础配售认购的任何H股，在禁售期后出售名下任何根据基础配售认购的H股前，将会书面知会本行。（H股股东持股情况乃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6,111,205,855	H股
2	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	3,862,548,024	H股
3	BBVA	382,548,000	H股
4	中国建设银行	168,599,268	H股
5	瑞穗实业银行	68,259,000	H股
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8,259,000	H股
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259,000	H股
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34,129,000	H股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129,000	H股
10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29,310,000	A股

截至2008年末，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以外，本行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股份类别
BBVA	9,720,672,261 <sup>(L)</sup>	78.38 <sup>(L)</sup>	H股
	3,770,622,562 <sup>(S)</sup>	30.40 <sup>(S)</sup>	
BBVA	24,329,608,919 <sup>(L)</sup>	91.36 <sup>(L)</sup>	A股
中信集团	3,862,548,024 <sup>(L)</sup>	31.15 <sup>(L)</sup>	H股
	1,977,236,743 <sup>(S)</sup>	15.94 <sup>(S)</sup>	
中信集团	24,402,891,019 <sup>(L)</sup>	91.38 <sup>(L)</sup>	A股
雷曼兄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sup>(L)</sup>	6.32 <sup>(L)</sup>	H股
	732,821,000 <sup>(S)</sup>	6.32 <sup>(S)</sup>	
雷曼兄弟(亚洲)有限公司	732,821,000 <sup>(L)</sup>	6.32 <sup>(L)</sup>	H股
	732,821,000 <sup>(S)</sup>	6.32 <sup>(S)</sup>	
雷曼兄弟亚太(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732,821,000 <sup>(L)</sup>	6.32 <sup>(L)</sup>	H股
	732,821,000 <sup>(S)</sup>	6.32 <sup>(S)</sup>	
Barclays Global Investors UK Holdings Limited	627,846,439 <sup>(L)</sup>	5.07 <sup>(L)</sup>	H股
	6,241,000 <sup>(S)</sup>	0.05 <sup>(S)</sup>	
Barclays PLC	627,846,439 <sup>(L)</sup>	5.07 <sup>(L)</sup>	H股
	6,241,000 <sup>(S)</sup>	0.05 <sup>(S)</sup>	

注：(L) — 好仓，(S) — 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08年12月31日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需要本行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

BBVA是1857年在西班牙毕尔巴鄂(西班牙)注册成立的全球金融集团。截至2008年末，BBVA的注册资本为1,836,504,869欧元，市值达324.57亿欧元。BBVA在全球拥有8000余家分支机构，其中超过50%在西班牙本土以外，主要集中于拉丁美洲地区，是该地区最大的金融集团。BBVA的金融服务范围包括零售银行、公司银行、国际贸易融资、全球市场业务、消费信贷、资产管理、私人银行、养老金和保险等，是西班牙和拉丁美洲地区领先的金融机构。

##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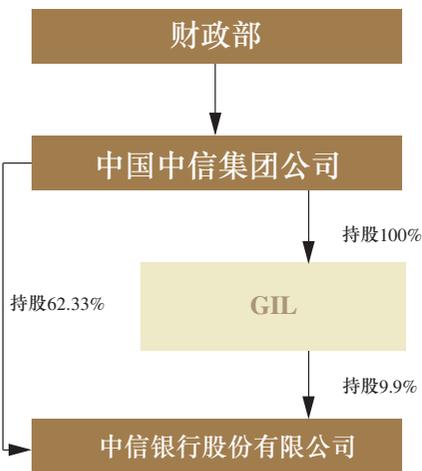
根据2008年6月3日中信集团、GIL与BBVA签订的有关框架协议，BBVA受让本行2,045,346,465股H股(约占本行已发行总股本的5.24%)，使其所持股份在本行已发行总股本中的占比从约4.83%增至10.07%。该项增持是分步完成的。截至2008年12月31日和2009年2月10日，BBVA持有本行并完成过户登记的H股股份分别为1,992,454,176股和3,930,657,746股(分别约占本行已发行总股本5.1%和10.07%)。

##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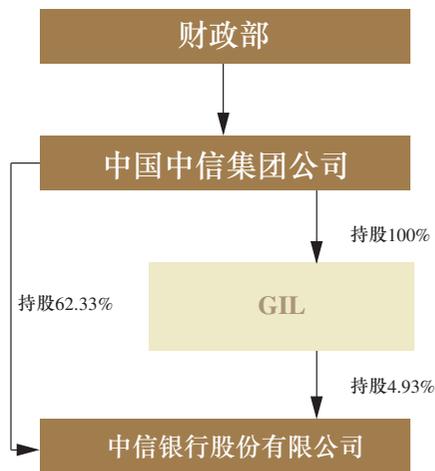
中信集团是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中信集团直接持有本行A股24,329,608,919股，占总股本的62.33%；通过GIL持有本行H股3,862,548,024股，占总股本的9.90%；中信集团共计持有本行72.23%的股份。基于2008年6月3日中信集团、GIL与BBVA签订的有关框架协议，GIL和中信国金分别向BBVA转让相应股份，截至2009年2月10日交割完毕。至此，中信集团直接持有本行A股24,329,608,919股，占总股本的62.33%；通过GIL持有本行H股1,924,344,454股，占总股本的4.93%；中信集团共计持有本行67.23%的股份。

中信集团注册地和办公地均为北京，是由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倡导，国务院批准，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于1979年10月创办的中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经过历次资本变更，截至2008年末，中信集团注册资本为30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孔丹。中信集团是中国领先的大型跨国国有企业集团，重点投资于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目前在香港、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均有业务经营。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行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截至2009年2月10日，本行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董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	是否
							从本行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孔丹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06.12-2009.6	0	0	—	是
常振明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6.12-2009.6	0	0	—	是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4	2006.12-2009.6	0	0	551.31	否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6.12-2009.6	0	0	—	是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07.2-2009.6	0	0	—	是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09.6	0	0	—	是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	男	58	2006.12-2009.6	0	0	374.79	否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女	54	2006.12-2009.6	0	2,974,689	—	是
郭克彤 <sup>(1)</sup>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08.6-2009.6	0	0	—	是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07.2-2009.6	0	0	—	是
白重恩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06.12-2009.6	0	0	30	否
艾洪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7.2-2009.6	0	0	30	否
谢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07.2-2009.6	0	0	30	否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06.12-2009.6	0	0	30	否
李哲平 <sup>(2)</sup>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09.1-2009.6	0	0	0	否

- 注： (1) 郭克彤先生于2008年4月15日辞去监事职务，并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上当选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8年7月15日获得中国银监会对其董事资格的核准。
- (2) 独立非执行董事蓝德彰先生于2008年9月2日请辞董事职务。李哲平先生于2008年12月29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弥补因蓝德彰先生辞任而产生的空缺。2008年，蓝德彰先生从本行领取税前报酬总额30万元。
- (3) 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最迟将于2009年6月进行换届改选。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监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 持股数	报告期内	是否
							从本行领取的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在股东单位 或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王川 <sup>(1)</sup>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08.6-2009.6	0	0	—	是
王栓林 <sup>(2)</sup>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9	2006.12-2009.6	0	0	257.00	否
庄毓敏	外部监事	女	46	2007.3-2009.6	0	0	27	否
骆小元 <sup>(3)</sup>	外部监事	女	55	2008.6-2009.6	0	0	4.5	否
郑学学	监事	男	54	2007.8-2009.6	0	0	—	是
林争跃	职工监事	男	45	2006.12-2009.6	0	0	205.75	否
邓跃文	职工监事	男	44	2006.12-2009.6	0	0	187.06	否
李刚	职工监事	男	39	2006.12-2009.6	0	0	126.69	否

注：(1) 王川先生于2008年4月15日辞去董事职务，并于2008年6月12日举行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当选为本行监事。  
(2) 王栓林先生于2008年2月起在本行领取薪酬。  
(3) 骆小元女士于2008年11月起在本行领取津贴。

### 高级管理层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 持股数	报告期内	是否
							从本行领取的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在股东单位 或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4	2006.12起	0	0	551.31	否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	男	58	2006.12起	0	0	374.79	否
欧阳谦	副行长	男	53	2006.12月起	0	0	370.50	否
赵小凡	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男	44	2006.12月起	0	0	370.70	否
苏国新	副行长	男	41	2006.12月起	0	0	361.80	否
曹彤	副行长	男	40	2006.12月起	0	0	374.40	否
曹斌 <sup>(1)</sup>	纪委书记	男	47	2008.4月起	0	0	264.20	否
王连福	副行级工会主席	男	54	2006.12月起	0	0	365.30	否
曹国强	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	男	44	2006.12月起	0	0	368.90	否
张强	行长助理	男	45	2006.12月起	0	0	369.20	否
罗焱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07.1月起	0	0	207.00	否

注：(1) 曹斌先生于2008年4月起在本行领取薪酬。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陈许多琳女士原持有中信国金2,974,689股股份，在中信国金私有化过程中该等股份根据相关协议安排被注销，而后获得相应中信银行股份作为注销的代价。截至报告期末，陈许多琳女士共持有本行H股2,974,689股。除陈许多琳女士外，本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股份。



## 董事

### 孔丹先生

61岁 中国国籍

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2005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孔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中信国金、中信(香港)集团、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裕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孔先生于2000年7月至2006年7月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担任中信嘉华董事长。加盟中信集团之前，孔先生长期就职于以金融为主业的控股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高级管理职务。孔先生曾在国务委员兼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办公室工作。孔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 常振明先生

52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常先生同时担任中信国金副董事长、董事及中信嘉华非执行董事。常先生于2006年8月起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信泰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0月起担任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先生于2004年9月至2006年7月出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1995年8月至2004年7月出任中信集团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1994年1月至1995年8月出任中信集团协理，1993年9月至1994年1月出任本行副行长，1992年10月至1993年9月出任本行助理行长。常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获日本语言学士学位，后获纽约保险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 陈小宪博士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于2004年11月加入本行。陈博士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与副总经理，以及中信国金和中信嘉华的非执行董事。陈博士被东北财经大学聘为博士生导师和教授，同时亦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自2000年3月至2004年10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副行长。此前，自1993年12月至2000年3月，陈博士曾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另外，自1982年9月至1993年12月，陈博士曾任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处长、行长助理、副行长。陈博士为高级经济师，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6年从业经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政金融专业学士学位。此后，陈博士先后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硕士学位，于东北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博士学位。2005年至2008年，陈博士连续四年被中国《银行家》杂志评选为“年度中国十大金融人物”，2006年和2007年还连续两年被中国国际金融论坛评选为“中国十佳金融新锐人物”。



### 窦建中先生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窦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兼副总经理、中信国金董事兼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长、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事安集团董事长及振华财务董事。窦先生于1980年加入中信集团，并于1987年4月加入本行，自1987年至1994年出任本行副行长，自1994年至2004年出任本行行长。窦先生毕业于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后获辽宁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为高级经济师，拥有丰富的金融从业经验。

### 居伟民先生

45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自2000年3月至今，居先生先后担任中国中信集团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亚洲卫星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曾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及后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并于2008年11月5日撤销上市地位)以及中信嘉华银行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居先生拥有超过20年的融资、投资及企业管理经验。居先生获杭州电子工业学院颁授的经济学(主修会计学)学士学位及中国人民大学颁授的经济学(主修会计学)硕士学位。

### 张极井先生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张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总经理助理、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以及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自1984年12月至今历任中信集团董事、战略与计划部主任、综合计划部主任，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以及中信海外投资部矿产部副经理等职。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 吴北英先生

58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常务副行长。吴先生于1987年8月加入本行，至今一直服务于本行。自1995年7月至2001年12月出任本行副行长，期间曾于1996年7月至1999年9月兼任本行北京分行行长，1999年9月起则兼任本行广州分行行长。此前，自1993年12月至1995年7月，吴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吴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 陈许多琳女士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陈女士于1998年加入中信国金，为执行副总裁，2001年5月获委任为中信国金董事，自2002年起出任中信国金董事总经理兼替任行政总裁、中信嘉华董事、总裁兼行政总裁和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女士在信贷和风险管理、人力资源和战略发展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陈女士现担任香港浸会大学校董会和该大学财务委员会成员，同时为该大学持续教育学院荣誉顾问及香港浸会大学基金董事局成员。陈女士现兼任中国神学研究院主席。加入中信国金前，陈女士曾为香港渣打银行零售银行部的主管，拥有超过三十年的丰富银行业务经验。

### 郭克彤先生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2008年4月，郭先生任中信银行监事。自2006年至今，郭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董事。2000年至今，郭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人事教育部主任。此前，郭先生曾任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房地产公司董事。1986年至2008年，郭先生任中信集团人事部副主任、主任助理、处长、副处长。郭先生为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大专学历。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 先生**

54岁 西班牙国籍

本行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自2001年12月，格里哥萨里先生同时担任BBVA行长兼首席运营官。1977年，格里哥萨里先生加盟Banco de Bilbao银行从事战略规划。1992年至1994年，格里哥萨里先生担任BBV总经理。1994年至今，格里先生为BBV执行委员会成员。自1995年向中美及南美拓展业务期间，格里哥萨里先生领导BBV美洲业务部。1999年10月至2001年，在Bilbao Vizcaya Bank-Argentaria并购项目中，格里哥萨里先生在执行委员会中任职，主要负责拉美业务运作。2001年4月至12月，格里哥萨里先生担任集团高级执行官副行长、零售银行业务主管。2000年7月至今，格里哥萨里先生任墨西哥BBVA Bancomer公司董事。2005年10月至今，格里先生任Fundación Consejo Spain-USA董事长。格里哥萨里先生毕业于西班牙德乌斯托商业大学(University of Deusto)，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英国利兹大学(University of Leeds, UK)获金融与战略规划研究生学位。1977年至1979年，格里哥萨里先生曾为德乌斯托商业大学战略规划专业教授。

**白重恩博士**

45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白先生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主任，自1999年起历任香港大学经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和副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弗雷曼经济学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此前，白先生曾任教于美国波士顿学院。白先生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获学士学位，后获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数学博士学位及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白先生在发展及转轨经济学、公共经济学、公司治理、金融、产业经济学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2006年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2007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评为长江学者。白先生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中国经济评论》编委和清华大学《经济学报》联执主编、美国哥伦比亚大学IPD研究所公司治理研究员、美国密西根大学戴维逊研究所研究员，并曾任世界银行咨询顾问。

**艾洪德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艾博士于2008年当选为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艾博士1999年1月1日至2005年5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1998年3月至12月任大连市高新技术园区副主任，1997年12月至1998年2月任大连市政府副秘书长，1996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助理校长，1993年1月至1996年6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副主任。艾博士是教授、博士生导师，2000年开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艾博士在货币政策与货币理论、金融机构管理、国际金融、金融市场、区域金融与信用制度等领域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主持完成国家或省政府资助的研究课题16项。艾博士的学术观点与政策建议曾被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全国人大常委会、辽宁省政府、大连市人民政府等采纳并应用于政策实践。艾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及学术委员会委员、辽宁省价格学会副会长、辽宁省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辽宁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等。艾博士亦担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 谢荣博士

56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7年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谢博士自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夥人，1985年12月至1997年12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教授、副教授、讲师。期间，曾在英国沃瑞克(Warwick)大学高级访问研究一年，并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兼职注册会计师。谢博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谢博士在会计学、审计学、金融企业内部控制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深的造诣，曾牵头或参与多个由国家、财政部、注册会计师学会等资助的研究课题。谢博士同时担任多个社会职务，包括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上海成本研究会副会长，同时是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创业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 王翔飞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6年12月加入本行董事会。王先生现任中安石油国际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安国际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以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王先生现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H股和上交所A股的上市公司)和财讯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雅域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的执行董事。王先生在中国光大集团工作多年，1996年至2002年，曾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助理总经理，历任下属多家控股的上市公司的执行董事和上市公司的行政职位，亦先后在多家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业务的公司担当高级管理职务。王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任职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金融教研室助教。

### 李哲平先生

43岁 中国国籍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现任《当代金融家》杂志社执行社长兼主编。李先生于1995年至2003年任统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年至1995年任《中国证券报》理论版主编，1989年至1993年任中国金融培训中心助教。李先生从2008年8月至今担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先生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并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后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学位。



## 监事

### 王川先生

60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会主席。王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集团副董事长、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12月至2008年6月，王先生出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加盟中信集团之前，王先生于2001年10月至2004年7月出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此前，王先生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超过20年，并担纲多个不同职位，包括总行副行长、吉林分行行长、总行信贷业务部总经理、研究部门及人力资源部门副总经理。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大专学历。

### 王栓林先生

59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会副主席。王先生自2003年起担任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事会副局级、正局级专职监事。此前，王栓林先生曾在金融领域担任多个职务，先后担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券交易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司处长、办公室主任。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财政金融专业，获学士学位。

### 庄毓敏女士

46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庄女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货币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年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系任教，担任金融教研室副主任，金融系主任等职。1984年至1995年在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工作，担任教研室副主任。庄女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后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



### 骆小元女士

55岁 中国国籍

本行外部监事。1983年至1991年，曾任中国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研究》杂志副主编、编辑部副主任；1991年至今，曾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总会计师、全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兼考试部主任、注册中心主任、财务部主任、《会计研究》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杂志编辑部主任等。曾任和现任社会职务包括中国成本研究会副秘书长、中国中青年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大学《经济财会教育丛书》特聘编委、北京工商大学兼职副教授、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兼职教授、华夏银行独立董事、嘉实基金独立董事等。骆女士是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会计专业，获得学士学位。

### 郑学学先生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郑先生现任中信集团稽核审计部主任，同时担任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信渤海铝业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华东（集团）有限公司、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以及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0年3月至2007年4月，担任中信集团及其前身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主任。1986年3月至2000年3月，历任中信集团干部、副处长、处长、主任助理。1983年3月至1986年3月，在北京市公安局工作。郑先生是高级会计师，于1983年3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 林争跃先生

45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林先生同时兼任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林先生于2007年8月起出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7月曾任总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5年6月，林先生曾任本行南京分行稽核部副总经理。此前，林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江苏分行。林先生是中国经济师、美国注册财务策划师(RFP)、美国企业理财顾问师(CFC)，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4年从业经历。林先生于江苏省电视大学获得金融专业的学士学位。



### 邓跃文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邓先生于2007年2月起担任本行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04年2月至2005年10月则担任总行营业部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此前，自1996年4月至2004年2月，邓先生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总行营业部零售银行部和深圳分行信审部。自1996年4月至今，邓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邓先生毕业于武汉工学院，获学士学位，后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 李刚先生

39岁 中国国籍

本行监事。李先生于2006年6月起担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06年6月，李先生在本行曾先后担任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部总经理、本行总行营业部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此前，李先生曾在中信大榭开发公司历任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财税局资金处副处长、处长等职。李先生毕业于中国金融学院。



## 高级管理人员

### 陈小宪博士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简历见本行董事。

### 吴北英先生

58岁 中国国籍

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兼风险负责人，简历见本行董事。

### 欧阳谦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欧阳先生于1988年加入本行，至今一直为本行服务。2005年以来，欧阳先生同时担任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欧阳先生自1995年7月升任本行副行长。自1994年4月至1995年7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1年欧阳先生负责本行内部风险控制系统的研究设计工作。1989年1月，欧阳先生在本行资金部工作，主要从事外汇交易、债券交易、黄金买卖等；同年9月，开始从事资产组合投资管理管理工作。欧阳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水利机械专业硕士学位，后获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航空工程博士学位。

### 赵小凡博士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并于2006年4月开始兼任本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自1998年8月至2001年12月，赵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1986年7月至今，赵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赵先生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财务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后获辽宁大学国际金融专业硕士学位及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学位。



### 苏国新先生

41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苏先生曾担任中信集团办公厅副主任、同时兼任中信集团董事长及中信银行董事长秘书。1997年6月开始担任中信集团董事长秘书。1991年8月至1993年10月，在中国外交部工作。1993年10月至1997年5月在中信集团负责外事工作。1996年1月至1997年1月，在瑞士银行SBC和瑞士联合银行UBS等金融机构工作。苏先生毕业于天津外国语学院，获文学学士学位，曾在北京外国语学院攻读联合国研究生，后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 曹彤先生

40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长。此前，曹先生自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本行行长助理，自2005年1月至2006年3月兼任本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计划资金部副经理、营业部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总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和深圳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另外，自1990年7月至1994年1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18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先后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硕士学位。



### 曹斌先生

47岁 中国国籍

本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曹先生于2008年3月加盟本行。此前，曹先生自2001年1月至2002年2月任中信集团人事教育部干部。自2002年3月至2002年8月，任中信证券公司总办负责人。自2002年8月至2008年3月，任中信控股公司董事会秘书、总办总经理。曹先生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 王连福先生

54岁 中国国籍

本行副行级工会主席。王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08年4月，曾担任本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副行级人力资源主管。自1999年2月至2006年3月，王先生曾任本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工会主席。自2005年1月至2006年3月，兼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1995年6月至1999年2月，王先生曾任本行行长助理。自1987年5月至今，王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另外，自1984年12月至1987年5月，王先生曾于中信集团人事部调配处任职。王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获得北京师范学院政法专业的大学学历和东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的硕士学位。

### 曹国强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2005年以来，曹先生同时担任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2006年4月，曹先生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此前，曹先生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和总经理，招商银行深圳管理部计划资金部总经理，招银典当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士必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招商银行计划资金部总经理助理。另外，自1988年7月至1992年6月，曹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计划资金处，历任副主任科员、副处长。曹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0年从业经历。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获货币银行学专业学士学位，后获陕西财经学院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 张强先生

45岁 中国国籍

本行行长助理。此前，自2000年1月至2006年4月，张先生历任本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另外，自1990年9月至2000年3月，张先生曾先后就职于本行信贷部、济南分行和青岛分行，历任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分行副行长和行长。自1990年9月至今，张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张先生在中国银行业拥有21年从业经历。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获得计划统计专业的学士学位及于辽宁大学获得金融学的硕士学位。



## 董事会秘书

### 罗焱先生

39岁 中国国籍

本行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罗先生于2004年10月加盟本行，并自2005年6月至2006年3月，出任本行办公室副主任。自2004年10月至2005年6月，罗先生出任本行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此前，自1996年3月至2004年10月，罗先生任职于招商银行，亦自1990年7月至1996年3月任职于交通银行扬州分行。罗先生先后于内蒙古财经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及于浙江大学获得管理工程与科学硕士学位。

## 新聘或解聘情况

2008年4月，王川先生因调整工作安排辞去董事职务，并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当选为本行监事；

2008年4月，郭克彤先生因调整工作安排辞去监事职务，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当选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并于2008年7月获得中国银监会对其董事资格的核准；

2008年4月，刘崇明女士因退休原因辞去本行监事职务；

2008年6月，骆小元女士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当选为本行外部监事；

2008年6月，王川先生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当选为本行监事会主席，王栓林先生当选为本行监事会副主席。

2008年9月，蓝德彰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2008年10月，居伟民先生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增补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2008年10月，郭克彤先生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增补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2008年12月，李哲平先生于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的任职资格已于2009年1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结构、基本和效益年薪的确定作出明确规范，通过财务指标完成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内部管理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考核。独立非执行董事和外部监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本行为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退休计划。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年金。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领取津贴。本行非执行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工资或董事袍金。本行并未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2008年本行业绩突出，净利润133.20亿元，较2007年增长60.68%；拨备覆盖率提高至150.03%；不良资产和不良率双下降，不良率从2007年1.48%下降到1.36%。在经营业绩比上年大幅增长的情况下，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比上年(同比口径)下降了15%左右。报告期内，在本行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22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监事6人，担任董事的高管2人，未担任董事的高管9人。本行2008年度支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为4936万元人民币。

### 人力资源管理和员工情况

2008年末，本行员工数为21,385人<sup>(1)</sup>，其中管理人员3,165人，业务人员15,699人，行政人员2,521人。员工中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为2,324人，占比10.87%；本科学历的为11,691人，占比54.67%；专科学历的为6,009人，占比28.10%；专科以下学历的为1,361人，占比6.36%。本行离退休人员共202人。

### 人力资源管理

2008年，本行按照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互协调的原则，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大力加强各级分支机构管理团队的建设，积极推进一级分行和总行部门管理人员的调整配备工作，经营管理队伍的整体素质和管理水平明显提升。着眼于市场变化和未来竞争的需要，本行着力改进全行招聘调配机制，提高人才甄选质量；稳步推进准事业部制，积极探索部门职能调整，提高经营管理效率；积极适应政策形势变化，调整规范劳动关系管理，促进内部和谐。本行以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和市场化分配导向为指导，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启动建立和规范全行统一的专业技术序列项目，拓宽员工成长通道，增强激励力度；优化薪酬结构，完善福利保险体系，保障员工权益。

注：(1) 2008年，本行规范劳动用工制度，将在本行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纳入员工总数。

##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2008年，本行在总行设立培训中心，并在上海设立培训分中心，加大培训投入力度，全行员工队伍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全年共举办各类集中培训项目8,323个，培训29万人次，人均培训13.5次。全行23万人次参加网络学习，累计16万学时。

本行利用境内外培训资源，着力抓好核心人才培养，进一步提升全行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的经营管理能力。推出新员工入职培训体系和贵宾理财客户经理、公司银行客户经理等专业岗位资格认证培训体系，同时充分利用网络学院平台和资源，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网上培训项目，全员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 我们的愿景 股东价值最大化

## 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前列

本行秉持「坚持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前列」为经营理念，力图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本行在中外银行竞争中走在前列，即是：在可比经营业绩和管理绩效上走在竞争前列；在满足股东、客户、员工需求上走在竞争前列；在为客户提供最佳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上走在竞争前列；在风险管理文化、体制和技术建设上走在竞争前列；在塑造卓越的银行服务品牌和企业文化建设上走在竞争前列；在金融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打造上走在竞争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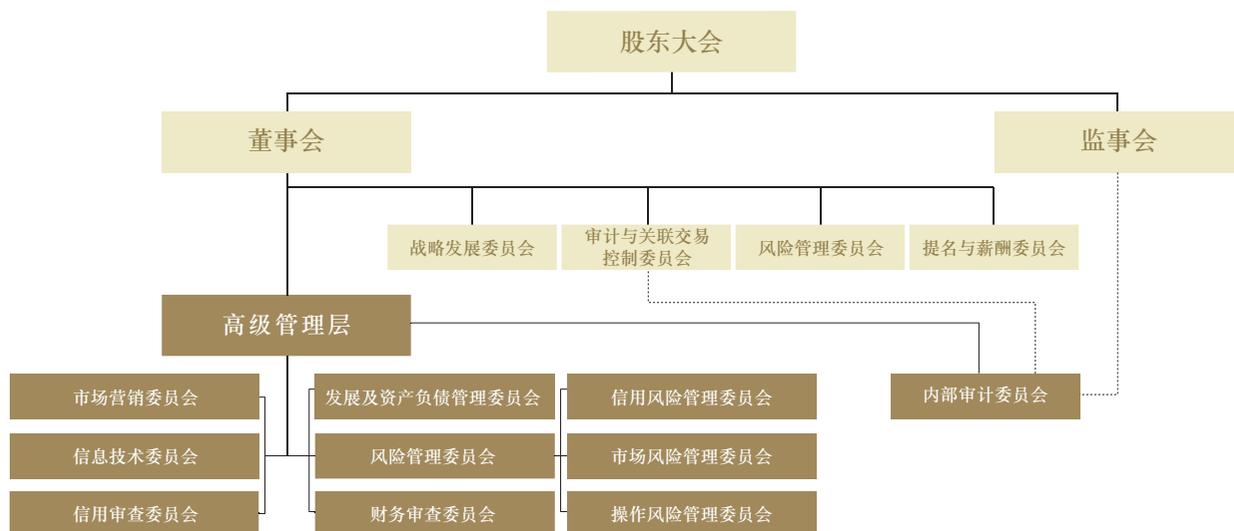


中国四大发明中的造纸术相传由东汉时代蔡伦发明，纸的发明和向全世界的传播，让文化得以大范围的保存和传播，促进世界文明的发展。中信银行在国内的5200余家分支机构战略性地分布在经济发达地区，并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代理行关系，业务辐射全球20多个国家和地区。



# 公司治理报告

## 公司治理架构



##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本行深信，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保护投资者和存款人利益、实现银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自2007年4月中国内地、香港同步上市以来，本行严格按照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监管要求及本行实际，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组建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支持小组，制定了小组工作制度，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机构设置，为董事会高效决策夯实了基础。

制定了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工作规程》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以制度形式强化了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审计监督职能，切实保障独立董事在履职上勤勉尽责。

完善了本行《关联方授信管理实施细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本行关联方授信管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切实保障本行和股东利益。

制定了本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细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为合法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保监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简称“审计署”）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保障本行战略目标的实现、财务控制的优先性及业务经营合规。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北京证监局部署，本行开展了公司治理持续改进活动。根据公司治理整改计划，本行认真实施整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完成了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包括落实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支持小组、制定本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等三项整改工作。上述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本行网站及本行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2008年，本行召开了股东年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08年，本行召开了2007年度股东年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2项议案。本行股东大会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财务预算方案、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改选、聘用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未来三年部分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等事宜进行审议，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 董事会

#### 董事会组成及职责

本行董事会由15名成员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即陈小宪先生、吴北英先生；非执行董事8名，即孔丹先生、常振明先生、窦建中先生、居伟民先生、张极井先生、陈许多琳女士、郭克彤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白重恩先生、艾洪德先生、谢荣先生、王翔飞先生、李哲平先生。本行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决定本行的发展战略以及经营计划、投资方案；
-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的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及其他重大事项方案；
-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拟订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制订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方案；
- 制订回购本行股票方案；
- 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及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 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总行副行长、行长助理及董事会任命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 公司治理报告

- 提请股东大会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审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或者授权董事会下设的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批准关联交易(依法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除外)；
- 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董事会会议

2008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包括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工作规程、财务预算方案、筹建分行、利润分配、2007年年报、选举董监事、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部分持续关联交易未来三年上限、2008年度不良贷款核销额度等25项议案。另外，董事会还听取了高级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的多次工作报告。本行各位董事在2008年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孔丹	8次中出席8次	100%
常振明 <sup>(2)</sup>	8次中出席8次	100%
王川 <sup>(3)</sup>	2次中出席2次	100%
陈小宪	8次中出席8次	100%
窦建中	8次中出席8次	100%
居伟民	8次中出席8次	100%
张极井	8次中出席8次	100%
郭克彤 <sup>(4)</sup>	5次中出席5次	100%
吴北英	8次中出席8次	100%
陈许多琳	8次中出席8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sup>(5)</sup>	8次中出席8次	100%
白重恩	8次中出席8次	100%
艾洪德 <sup>(6)</sup>	8次中出席8次	100%
王翔飞	8次中出席8次	100%
蓝德彰 <sup>(7)</sup>	4次中出席4次	100%
谢荣	8次中出席8次	100%

- 注： (1)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可以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行使其表决权。
- (2) 常振明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8月20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3) 王川先生出席了2008年3月19日的董事会会议和2008年3月26日的董事会会议。2008年4月，王川先生辞去董事职务。
- (4) 郭克彤先生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当选公司非执行董事，并于2008年7月获得银监会任职资格核准后就任。
- (5)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8月20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6) 艾洪德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3月26日、2008年8月20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7) 蓝德彰先生出席了2008年3月19日的董事会会议和2008年3月26日的董事会会议，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4月29日、2008年8月20日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根据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和《关于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行董事会对截至2007年末的利润向境内外股东分派了股息；

根据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聘用200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本行董事会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境内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8年度境外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名骆小元女士作为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股东提名选举王川先生担任监事的议案》和《关于股东提名选举郭克彤先生担任董事的议案》，监事会聘任的新当选监事王川先生和外部监事骆小元女士已就任；董事会聘任的新当选非执行董事郭克彤先生已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任职资格并就任；

根据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并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修订后的章程条款已生效；

根据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选举李哲平先生担任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哲平先生已当选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中国银监会核准并已正式就任；

根据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部分持续关联交易未来三年上限的议案》，本行对日常业务中涉及信贷资产转让和理财服务项下的持续性关联交易设定了未来三年额度上限，并已开始执行。

## 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的申明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告的责任声明，应与本年报中审计报告内的审核意见一并阅读。该两者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一财政年度编制能真实反映本行经营成果的财务报告书。就董事所知，并无任何可能对本行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情况。

###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确认函，并对他们的独立性表示认同。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率达100%)，积极发表意见，通过实地调研、座谈等方式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和对工作的指导。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且成员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绝大多数。本行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加强了与审计师的沟通，充分发挥了独立监督作用。2008年，独立董事对本行董事会或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未提出异议。

### 独立非执行董事就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的不竞争承诺的申明

本行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执行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所作出的不竞争承诺而作出决定，认为本行控股股东遵守了不竞争承诺。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金均就其各自遵守2007年3月13日与本行达成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执行情况向本行作出了声明。

### 符合《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行已采纳了《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规范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本行已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及监事，所有董事及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该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



##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主席由常振明先生担任，委员包括陈小宪先生、窦建中先生、居伟民先生、张极井先生、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和评估本行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业务和组织发展方案、主要投资和融资计划以及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委员会获董事会授权，监督和检查年度经营和投资方案的执行，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008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分行购置新办公楼等议案，并听取了本行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报告、零售业务发展状况及下一步战略方向选择的报告和关于IT建设情况的汇报等汇报。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情况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常振明	3次中出席3次	100%
王川 <sup>(1)</sup>	2次中出席2次	100%
陈小宪	3次中出席3次	100%
窦建中	3次中出席3次	100%
居伟民 <sup>(2)</sup>	1次中出席1次	100%
张极井 <sup>(3)</sup>	3次中出席3次	100%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3次中出席3次	100%

注：(1) 王川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2月25日的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2008年4月，王川先生辞去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2) 居伟民先生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增补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3) 张极井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12月16日的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艾洪德先生担任，委员包括居伟民先生、白重恩先生、谢荣先生、王翔飞先生、李哲平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监察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事宜，并识别本行关联方，根据授权对本行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和备案。

## 公司治理报告

2008年，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定期报告、委员会议事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聘用会计师事务所、职权内关联交易审核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情况及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艾洪德 <sup>(1)</sup>	7次中出席7次	100%
居伟民 <sup>(2)</sup>	7次中出席7次	100%
谢荣	7次中出席7次	100%
白重恩	7次中出席7次	100%
王翔飞 <sup>(3)</sup>	7次中出席7次	100%
蓝德彰 <sup>(4)</sup>	5次中出席5次	100%

- 注： (1) 艾洪德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3月21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2) 居伟民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4月23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3) 王翔飞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4月23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 蓝德彰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4月23日、2008年8月13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2008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委员会对本行提供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议，经过与内部审计部门的充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数据资料比较全面、完整，应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经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包括分别承担境内、境外审计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充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期间，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就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持续性的沟通，督促其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为做好有关工作准备，2009年1月21日委员会在艾洪德主席的主持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直接沟通。到会委员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协商后，确定了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2009年3月4日，委员会再一次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听取了注册会计师对2008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通过跟踪审阅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过程稿，不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所商定的时间安排推进工作。4月10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各位委员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08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阅和讨论后建议提交董事会审阅；审议了关于聘用200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建议本行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作为本行境内、境外审计机构承担审计工作。

此外，委员会还对本行社会责任、内部控制以及避免同业竞争等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讨论，并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计。委员会亦持续加强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和控制，根据境内外监管要求，进一步修订了本行《关联方授信管理实施细则》，还对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下属关联企业间的持续关联交易、年度上限及公告进行了审议，并由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主席由陈小宪先生担任，委员包括居伟民先生、吴北英先生、艾洪德先生、白重恩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本行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程序，及监察和评估本行与风险管理有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和风险管理部門进行的风险管理活动。

2008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了信贷政策和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情况和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陈小宪	2次中出席2次	100%
居伟民	2次中出席2次	100%
吴北英	2次中出席2次	100%
艾洪德	2次中出席2次	100%
白重恩	2次中出席2次	100%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王翔飞先生担任，委员包括郭克彤先生、艾洪德先生、谢荣先生、白重恩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标准，初步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其他资历，制订并监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实行，以及其他董事会授权事项。

2008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了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年度报告披露履职情况汇报、关于向董事会建议提名李哲平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和关于建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增补居伟民先生为委员等事项。有关董事的会议出席情况和出席率列示如下：

董事	出席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率
王翔飞	2次中出席2次	100%
居伟民 <sup>(1)</sup>	2次中出席2次	100%
郭克彤 <sup>(2)</sup>	0次中出席0次	—
艾洪德 <sup>(3)</sup>	2次中出席2次	100%
谢荣	2次中出席2次	100%
白重恩	2次中出席2次	100%

- 注：
- (1) 居伟民先生于第一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增补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同时辞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 (2) 郭克彤先生于第一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增补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郭克彤先生当选委员后，未召开过委员会会议。
  - (3) 艾洪德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3月21日的会议，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职责分工，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研究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2008年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同时监督薪酬方案的实施。委员会认为，2008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在董事会领导和授权下，在监事会的监督 and 指导下，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委员会审核认为，公司所披露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的薪酬符合有关薪酬政策和方案规定，符合公司应遵守的境内和境外上市公司监管机构所要求的披露标准。委员会确认，截至2008年末，本行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8名成员组成，其中外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监事3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由王川先生担任，副主席由王栓林先生担任，成员包括庄毓敏女士、骆小元女士、郑学学先生、林争跃先生、邓跃文先生、李刚先生。本行监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行为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公司章程》或股东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或依法提出诉讼；
-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 审核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和定期报告，发现疑问的，可以以本行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行审计师帮助复审；
- 根据需要，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工作；
- 在收到高级管理层递交的本行按规定定期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报送的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报告中有关信贷资产质量、资产负债比例、风险控制等事项逐项发表意见；
-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008年，本行监事会召开了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定期报告等相关议案。此外，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赴分支机构调研、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工作的情况，具体请参见第十一章“监事会报告”部分。

###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1名成员组成，具体请参见第十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

## 内部控制

本行以有效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确保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为内部控制目标，充分构建内控三道防线，逐步形成全方位覆盖、全过程控制的内部控制体系。

### ● 报告期内本行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是完善内部控制环境。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加强关联交易规范管理，形成科学有效的制衡机制；完善等级行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稳步推进 FTP 利润考核，规范专业技术序列，积极探索多元化分配模式；切实加强内控文化建设，从源头上提高员工抵御道德及操作风险的能力。二是完善风险识别及持续监控手段。信用风险方面，全面应用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启动公司债项评级与违约风险暴露计量项目、零售评级项目；市场风险方面，完善交易风险和市值报告机制；操作风险方面，加强岗位制衡和职能协调，加强操作风险识别及持续监控能力；流动性风险方面，继续完善三级备付制度，完善预警机制。三是强化内部控制措施。授信方面，实行分级授权制度，推进预警系统建设；资金资本市场方面，加强内外部制衡，建立资金交易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完善危机快速反馈机制；会计及柜台方面，实现账务处理集中化、业务流程标准化、风险控制实时化；计划财务方面，进一步明确债券投资多层级止损授权体系，推进以风险资本回报为导向的考核体系建设；中间业务方面，遵循严格的准入制度，完善三级制度体系；计算机信息系统方面，规范应用开发、质量控制、系统运行等各环节。四是健全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开展全行内控评价，深入推进案件专项治理，全面开展“六禁”教育活动，有效杜绝金融案件的发生。五是强化合规管理。2008年，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的规定，积极倡导合规经营管理理念，推行诚信、正直的行为准则，进一步健全完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大力开展员工合规培训和教育，坚持合规经营是第一要务、风险控制是本行的最高原则，不断提高合规风险管理水平。

### ●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本行目前内控制度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主要业务的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的方面体现出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够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合理的保证。本行内部审计报告向监事会和董事会完全开放，外部监事和董事会成员可以随时调阅内部审计报告。2008年，本行组织开展全行内控评价，对全行业务条线和分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评价和监督。本行已选定知名咨询企业为合作方，积极组织落实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 ● 审计师的核实评价意见

本行确认，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的、与编制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经本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查，未发现本行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与审计师对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

## 内部审计

本行内部审计履行对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充分性和有效性的监督评价职责，同时向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本行实行审计工作总分行双线管理，审计任务、人员由总行统一部署和调配。2008年，本行切实增强内部审计的独立性、权威性和有效性。主要措施包括：一是完善内部审计管理体制。建立起审计计划统一管理、项目统一运作、资源统一配置、流程统一规范、过程统一控制、结果统一报告、整改统一跟踪、档案统一管理的“八统一”运行模式。二是加大现场审计力度。本行现场审计覆盖了全行业务、机构和风险控制的所有重点环节，对高风险环节开展飞行审计<sup>(1)</sup>。三是创新审计技术手段。全面完成非现场审计信息系统一期建设，实现了对业务活动的非现场监测、分析和评价，及对数据的非现场采集、排查、分析和挖掘。四是强化内部审计队伍建设。从充实审计力量、改善人员结构、加大审计培训力度等方面入手，不断提升审计团队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

## 关联交易管理

本行一直十分重视对关联交易的管理，通过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避免了非正常关联交易的发生。上市后，本行所面临的境内外监管更加严格，关联交易的管理体系也更加完善。

2008年，本行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体制，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第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颁布实施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作为A+H同步上市的银行，本行兼顾境内外监管要求，本着从严从多的原则，从关联自然人到关联法人、从授信到银行各类表内外业务、从高级管理层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职能划分，全面规范了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框架；第二，根据境内外监管要求，本行对原有《关联方授信管理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进一步规范了关联方授信业务的审批流程管理，控制关联方授信风险，从银行重点业务，即授信业务着手防范关联交易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包括对嘉华银行2009年年度授信总额度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及6,600万美元在内的多项与关联交易相关的重要议案，从而确保本行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开展。此外，为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顺利开展各项业务，本行申请了2008-2010年度持续关联交易的三年上限，该议案在临时股东大会上经独立股东审议并投票通过。此议案的通过使本行能够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简化所涉及关联交易的披露和股东审批手续，提高了工作效率，保护了股东利益。

此外，本行兼顾境内外监管要求，对全部关联方名单进行了汇总和管理，本行关联方主要为中信集团及其旗下的附属公司，如中信信托、中信证券、信诚人寿等。对于一般和重大关联交易本行按不同程序进行审批，并按授信类和非授信类两种业务类型对关联交易进行监测。授信类业务主要包括贷款、承兑、保函等表内外业务；非授信类业务主要包括第三方存管、投资产品代销、资产托管服务、信贷资产转让和理财服务等。积极的管理措施使本行的关联交易在满足境内外监管要求、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更好的促进本行业务的全面发展。

注：(1) “飞行审计”是指审计部门和审计人员在事先不通知被审计机构的情况下实施的突击现场审计。

## 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说明

本行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从事经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未受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行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方面，本行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除本行行长兼任中信集团常务董事和副总经理外，本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本行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方面，本行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标、域名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财务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依法独立设立账户，不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本行控股股东依法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程序、要求均与其他在本行开设账户的第三方完全相同，与本行资金及账户完全独立。

机构方面，本行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本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行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并相信采用国际先进水平的公司治理对维护股东的权益至关重要。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

本行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条文，惟以下情况除外：

守则第A.1.3条规定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应至少提前14天发出通知。本行章程第167条规定，董事会应当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10天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公司在董事会会议通知方面的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按中国法律，会议十天前通知董事已视为足够。

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监管要求以及银行经营范围、规模的变化，银行内部控制的改进是没有止境的。本行将遵循外部监管和上市公司的要求，按照国际先进银行的标准，持续不断地完善内控管理。

## 聘任与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8年度境内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8年度境外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自2006年上市审计开始，本行聘用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法定审计师。

报告期内，本行已支付给毕马威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度中期审阅及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820万元人民币(包括本行境外子公司，此费用已于2007年度预提)。报告期内，本行已就200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应支付但尚未支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的中期审阅及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全部杂费总额)共计提1,200万元人民币。本行境外子公司应支付但尚未支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费用为22万元港币。除上述提及的审计鉴证业务外，本行未向毕马威支付其他重大的非审计业务的服务费用。

## 投资者关系管理

自上市以来，本行管理层对投资者关系始终给予高度重视。2008年，在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前提下，秉持合规性、保密性、公平性、高效性的原则，本行投资者关系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

围绕定期报告的发布，本行策划实施了大型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媒体宣传等活动，范围覆盖了欧洲、北美、中东、中国香港和大陆以及亚太等区域，与投资者、分析师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交流，为本行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针对2008-2010年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申请事宜，本行开展了专项路演活动，加强了与投资者的交流，积极完善并利用本行与投资者的沟通平台，充分实现本行与投资者价值最大化的目标，赢得了投资者的好评，稳固了投资者的信任。

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本行通过多元渠道和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召开一对一、一对多见面会近百次、电话交流会数十场、受理投资者热线5,000余次、邮件千余封等。在不断的积累过程中，本行的投资者关系网络已经初步搭建，并与投资者建立起日益稳固的友好关系。

## 信息披露

本行按照上市及发售股份所在地颁布的各种证券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以保护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因本行目前同时在香港和上海两地上市，本行在进行信息披露时将遵循孰高、孰严、孰多的原则以保证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2008年，本行根据境内外监管规定，共发布了66项公告。为了加快推进信息披露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本行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细则》以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形式、程序、管理等进行了进一步规范。

# 董事会报告

## 主要业务

本行从事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 主要客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五家客户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30%。

## 利润及股息分配

公司上市后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净利润	分配比率(%)
2007年度	2,088	8,290	25

本行2008年度经审计的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境内财务报表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133.20亿元，经审计的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境外会计报表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133.54亿元。董事会建议2008年度利润分配为：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3.32亿元；提取一般准备金人民币39.85亿元；不提取任意公积金。按照境内、境外审计利润孰低原则，2008年度可分配利润数采用根据境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拟分派股息总额为人民币33.30亿元。以A股和H股总股本数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0.853元(税前)，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H股的股息以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年会召开日前一周(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平均基准汇率计算。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2008年度股东年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本次H股股息派发基准日为2009年6月29日，即本次股息将派发予2009年6月29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H股股东。本公司H股的股东名册将由2009年5月30日(星期六)至2009年6月2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两天)期间暂停办理过户登记手续。H股股东如欲享有获派末期股息权利而尚未登记过户文件，须于2009年5月29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之前，将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送达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分处之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之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A股股东的股息派发基准日及具体派发方式等相关事项将由本行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协商后另行公告。

## 储备

本行截至2008年末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34、35及36”。

## 可供分配利润的储备

本行可供分配利润的储备详细情况载于本年报“财务报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财务概要

本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3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概要”。

## 捐款

报告期内，本行对外捐款总额为3,255.84万元人民币。

## 物业和设备

本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17”。

## 固定资产

本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固定资产变动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17”。

## 子公司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振华财务，成立于1984年，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财务顾问、投资银行、直接投资等。截至2008年末，振华财务注册资本2,500万港元，总资产折合人民币89,731万元，净资产折合人民币6,087万元，净利润折合人民币407万元。

## 股本及公众持股量

本行报告期内的股本变动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33”。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董事会认为，截至本年报交付印刷日，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

## 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报告期，本行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股份。

## 优先认股权安排

本行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章程的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 退休与福利

本公司提供给员工的退休福利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42”。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本行募集的资金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所有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提高公司的资本充足率和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 发行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股份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第七章“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本行及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已列入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存置的登记册内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知会本行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的		所涉及股份的 类别/数目	占相联法团	可行使 购股权期间
	相联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已发行股本 的百分比	
孔丹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0,000,000股 <sup>(L)</sup> 期权	0.33%	2008.3.7-2012.3.6
常振明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500,000股 <sup>(L)</sup> 期权	0.01%	2007.10.16-2012.10.15
陈许多琳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权益	2,974,689股 <sup>(L)</sup> H股	0.02%	—

注：(L) — 好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报告期内，本行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本行或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 主要股东权益

请参照本年报第七章“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之权益和淡仓”部分的披露。

## 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中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就本行业务订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合约。

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 税项减免

有关本行税项减免，请参见本年报第六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财务报表分析”。

## 审计师

本行审计师情况，载列于本年报第九章“公司治理报告”，将于2008年度股东年会提呈委任本行审计师的议案。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财务、业务、家属及其他关系。

##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本行并无任何董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 本行董事会成员

执行董事：	陈小宪、吴北英
非执行董事：	孔丹、常振明、窦建中、居伟民、张极井、陈许多琳、郭克彤、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独立及非执行董事：	白重恩、艾洪德、谢荣、王翔飞、李哲平

承董事会命  
孔丹  
董事长

# 监事会报告

## 监事会会议情况

###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修改、提名外部监事候选人、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选举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2007年年度报告、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2008年度中期报告和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等9项议案。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监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王川 <sup>(2)</sup>	5/5	100%
刘崇明 <sup>(3)(6)</sup>	2/2	100%
王栓林 <sup>(4)</sup>	8/8	100%
庄毓敏 <sup>(6)</sup>	8/8	100%
骆小元	5/5	100%
郭克彤	2/2	100%
郑学学	8/8	100%
林争跃	8/8	100%
邓跃文 <sup>(5)</sup>	8/8	100%
李刚	8/8	100%

- 注：
- (1)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
  - (2) 王川先生于2007年度股东大会增选为监事，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当选为监事会主席。
  - (3) 刘崇明女士自2008年3月因退休辞去监事职务，郭克彤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08年3月辞去监事职务。
  - (4) 王栓林先生经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被推选担任监事会副主席。
  - (5) 邓跃文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3月11日的会议，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6) 刘崇明女士、庄毓敏女士和郭克彤先生未能亲自出席2008年3月26日的会议，分别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实行表决权。

##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从维护广大股东和存款人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本行监事会按照监管部门和公司治理有关要求，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和管理层有关会议，及时掌握本行经营情况，依法对本行财务状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通过开展同业和分支机构调研，不断改进完善各项工作，积极探索适合本行实际的工作模式；通过增强与监管部门沟通、参加各类监管培训及会议，把握监管要求，了解宏观经济形势，不断提升监事的履职能力。

### 认真履行职责，加强财务监督和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监督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章程》修改、定期报告等议案，对本行依法经营情况、财务报告的真实性、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尽职检查，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行监事会出席了2008年度内举行的各次股东大会，列席了全年所有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全国分行长会议及部分行长办公会。通过参加会议，监事会及时掌握本行经营管理情况，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董事和高管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

### 积极开展基层和同业调研，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

针对信贷资产质量情况和金融危机产生的影响等重点问题，本行监事会深入到8家分支机构开展实地调查。同时赴同业调研其监事会运作情况，学习借鉴同业监事会的工作模式和经验，并形成了专项报告，进一步完善和改进了监事会的监督机制。

### 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有效促进合规稳健经营

根据监管要求，监事会积极参与指导本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构建完整内控体系的工作。通过了解内审部门的工作情况和外部监管部门审计检查发现的问题，掌握本行日常工作可能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结合中国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对本行内控体系建设进行指导，从而有效地加强了本行内控管理、合规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力度。

### 积极参与学习，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本行监事会积极参加中国银监会年度监管评级通报等会议，专门组织了对监管评级通报结果的研讨，提出了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发挥好监事会监督作用的改进措施。同时，监事会全体成员参加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简称“北京证监局”)组织的2008年度董、监事培训班，并全部通过培训考试，取得了北京证监局颁发的相关证书，提升了监事会成员的履职水平。

##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简称“《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招股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

### 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行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重要事项

## A股及H股上市情况

2007年4月27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2,301,932,654股，H股5,618,300,000股（包括中信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国有股份以及BBVA和中信国金分别行使的反摊薄权利和追加认购权利）。公开发售后，本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总股本39,033,344,054股。A股和H股的发行价格分别为人民币5.80元和港元5.86元，经汇率调整，A股和H股的发行价格一致。

本次A股与H股合计共筹集资金（未扣除发行费用）458.18亿元人民币，其中A股筹集资金133.51亿元人民币；H股筹资总额折计324.67亿元人民币。

## 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者外，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事项。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本行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就公司对外担保发表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1. 经核查，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行开出的保函的担保余额为448.86亿元人民币。
2.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根据该项业务的风险特征，制定了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该项业务运作正常，没有出现违规担保的情形。我们认为，公司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

## 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第49条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对关联公司的贷款余额为57.31亿元人民币，比年初上升104.90%，占本行贷款净额的0.88%。本行关联贷款的风险分类均为正常，且就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而言，现有关联贷款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末，对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关联贷款余额	关联贷款余额
中信集团	72.23	380	380
BBVA	5.10	0	0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违反证监发[2003]56号文、证监发[2005]120号文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情形。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的关联贷款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产生负面影响。

本行战略投资者 BBVA 于报告期增持本行股份，截至报告期末，BBVA 持有本行5.1%的股份，从而成为本行关联方，本行与 BBVA 没有发生任何授信类关联交易。

## 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关联人士开展交易。2008年，本行与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开展了关联交易，并签署了持续关联交易协议。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本行须于本年报中披露的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持续关联交易的条款、年度上限及其他信息如下：

### 第三方存管服务框架协议

本行于2008年11月4日与中信集团签订第三方存管服务框架协议。此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并经双方同意可续期。根据此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与其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有关的第三方存管服务，中信集团必须督促其联系人向本行支付第三方存管服务的服务费。本行提供给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第三方存管服务为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服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并定期复核。本行目前对第三方存管服务收取的服务费的标准是按客户资金每季度底管理账户汇总余额积数乘以年利率0.5%至2.7%之间(换算成日费率)收取，并于每季度账户结息日之后的三个工作日内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资金账户内扣除。截至2008年12月31日，第三方存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0.51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0.36亿元。

## 重要事项

### 投资产品代销框架协议

本行于2008年11月4日与中信集团签订投资产品代销框架协议。此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并经双方同意可续期。根据此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不同种类的与投资产品有关的代销服务，中信集团必须督促其联系人向本行支付代销佣金。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代销服务为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代销佣金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并定期复核。本行收取代销佣金的标准是根据投资产品类型，按代销投资产品面值的0.3%和35.0%之间收取。截至2008年12月31日，投资产品代销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0.24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0.18亿元。

### 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

本行于2008年11月4日与中信集团签订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此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并经双方同意可续期。根据此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与其财务资产或资金有关的资产托管服务，中信集团必须督促其联系人向本行支付托管费。本行提供给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资产托管服务为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本行的托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并定期复核。本行目前收取资产托管费的标准是根据受托资产的类型，按管理下的资产/资金的0.1%和0.3%之间收取，特殊类型的资产托管产品如公司养老基金的托管费标准依据市场竞争情况，以不优于适用于一个可比较的独立第三方的标准收取。截至2008年12月31日，资产托管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1.6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47亿元。

### 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

本行于2008年11月4日与中信集团签订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此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并经双方同意可续展。根据此协议，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购买或出售信贷和其他相关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应收账款、债权和其他财务资产)中的权益。本行与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信贷资产转让交易为不优于适用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的转让价格应按照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则按照市场价；以及若无相关国家法定或指定价格或市场价，价格按照财务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适当的折扣，以反映信贷资产的适当风险。截至2008年12月31日，信贷资产转让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401.38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401.38亿元。

## 理财服务框架协议

本行于2008年11月4日与中信集团签订理财服务框架协议，此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并可经双方同意续期。根据此协议，本行为自己或代表客户聘请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不同种类的理财服务，本行应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就有关他们向本行及本行客户提供的理财服务支付服务费。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应履行各自职责，并根据各自在个人理财业务合作中所提供的服务收取相应费用。本行向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支付的理财服务费为不优于适用于一个可比较的独立第三方的条款。本行支付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的理财服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并定期复核，中信集团及其联系人应履行各自职责，并根据各自在个人理财业务合作中所提供的服务收取相应费用，费用费率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及理财产品说明手册中披露的相关理财产品的收费标准，这些均被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本行客户获知和同意。截至2008年12月31日，理财服务框架协议项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10.50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1.47亿元。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并确认如下：

1. 该等交易属于本行的日常业务；
2.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及
3. 该等交易是依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行股东的整体利益。

审计师获取了本行管理层提供的持续关联交易清单，并在执行抽样基础上的商定程序后发现：

1. 这些交易均经由本行董事会批准；
2. 这些交易的定价符合本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协议所订立的定价条款；
3. 这些交易均已签署协议；及
4. 本年内这些交易的总值未超过本行就其发出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由于本行为收回贷款而提起的，此外还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行涉及的诉讼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案件(无论本行为原告还是被告)共计41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1.89亿元人民币；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无论标的金额大小)共计35宗，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76亿元人民币。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重要事项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和证券投资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 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 账面值	报告期 损益	期初 账面值	报告期	会计 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所有者 权益变动		
1	00762	中国联通(HK)	15,795,000.00	—	7,348,182.66	(6,344,458.69)	15,795,000.00	—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现金购买
2	V	维萨卡	—	—	8,406,233.36	—	—	—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赠送
合计			15,795,000.00	—	15,754,416.02	(6,344,458.69)	15,795,000.00	—	—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如下表列示：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 金额(元)	持股数量 (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 账面值(元)	报告期 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元)	会计 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国银联股份 有限公司	70,000,000.00	87,500,000	4.24%	113,750,000.00	1,4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现金购买

注：除上表所述股权投资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子公司振华财务还持有净值为2.87亿元的私募型基金。

除上述持股情况以外，本行不存在其他证券投资和上市公司股份。

### 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本行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亦没有受到其它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计师已出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说明》。

### 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股东在报告期内无新承诺事项，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与2008年度中期报告披露内容相同。本行未发现持有本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违反原有承诺的情形。

##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日期
中信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12-31
中信银行关联交易公告	2008-12-31
中信银行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08-12-30
中信银行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8-12-30
中信银行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8-11-14
中信银行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8-11-14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11-06
中信银行关于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2008-11-05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11-05
中信银行第三季度季报	2008-10-31
中信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10-31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10-31
中信银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08-10-27
中信银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08-10-27
中信银行2008年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2008-10-20
中信银行关于通过拍卖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008-10-20
中信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10-15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10-15
中信银行关于持有美国雷曼兄弟公司债券情况的公告	2008-09-22
中信银行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2008-09-04
中信银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008-09-03
中信银行公司章程(2008修订)	2008-09-03
中信银行半年报	2008-08-21
中信银行半年报摘要	2008-08-21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08-06
中信银行关于非执行董事郭克彤先生任职资格获批的公告	2008-07-28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8-07-22
中信银行公司治理整改事项完成情况的说明	2008-07-22
中信银行2008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	2008-07-07
中信银行监事会决议公告	2008-06-23
中信银行2007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08-06-18
中信银行关于股东信息的临时公告	2008-06-13
中信银行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8-06-13
中信银行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08-06-13
中信银行关于投资者咨询电话变更的公告	2008-06-10
中信银行关于A股股息派发基准日的澄清公告	2008-05-19

## 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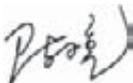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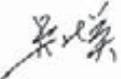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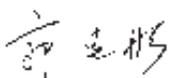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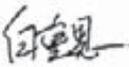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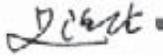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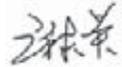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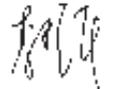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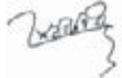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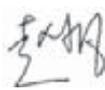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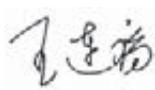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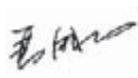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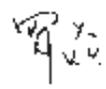
事项	刊载日期
中信银行关于获得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的公告	2008-05-14
中信银行年报(修订版)	2008-05-10
中信银行年报摘要(修订版)	2008-05-10
中信银行2007年年报补充公告	2008-05-10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8-04-30
中信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008-04-30
中信银行第一季度季报	2008-04-30
中信银行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8-04-25
中信银行向A股战略投资者配售A股股票(锁定期12个月)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08-04-25
中信银行200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8-04-25
中信银行监事辞任公告	2008-04-17
中信银行年报摘要(修订版)	2008-04-17
中信银行年报(修订版)	2008-04-17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04-17
中信银行2007年年报更正公告	2008-04-17
中信银行非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2008-04-17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04-03
中信银行年报摘要	2008-03-27
中信银行年报	2008-03-27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8-03-27
中信银行关于200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08-03-27
中信银行监事会决议公告	2008-03-27
中信银行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8-03-21
中信银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08-03-21
中信银行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工作规程	2008-03-21
中信银行澄清公告	2008-03-19
中信银行监事会决议公告	2008-03-12
中信银行H股公告	2008-03-11
中信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008-01-23
中信银行2007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2008-01-15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08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 1、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08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本行2008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
- 3、 我们认为，本行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孔丹	董事长		常振明	副董事长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窦建中	非执行董事	
居伟民	非执行董事		张极井	非执行董事	
吴北英	执行董事 常务副行长		陈许多琳	非执行董事	
郭克彤	非执行董事		何塞·伊格纳西奥·格里哥萨里	非执行董事	
白重恩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翔飞	独立非执行董事	
艾洪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谢 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哲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欧阳谦	副行长	
赵小凡	副行长		苏国新	副行长	
曹 彤	副行长		曹 斌	纪委书记	
王连福	工会主席		曹国强	行长助理	
张 强	行长助理		罗 焱	董事会秘书	

# 审计报告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刊载于第147页至第237页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行”)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贵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行2008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08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中国北京

王立鹏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206,936	123,369
存放同业款项	7	31,303	15,565
拆出资金	8	19,143	11,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7,755	6,500
衍生金融资产	10	5,357	2,0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57,698	118,046
应收利息	12	3,941	3,3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651,352	565,8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85,203	43,8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05,151	109,391
长期股权投资	16	114	114
固定资产	17	8,645	8,444
无形资产	18	762	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068	954
其他资产	20	2,409	2,257
<b>资产总计</b>		<b>1,187,837</b>	<b>1,011,23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108,605	96,609
拆入资金	23	963	6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139	—
衍生金融负债	10	5,579	1,9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957	15,754
吸收存款	26	945,835	787,211
应付职工薪酬	27	5,170	2,996
应交税费	28	3,788	4,187
应付利息	29	6,427	4,092
预计负债	30	50	40
已发行次级债	31	12,000	1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	13
其他负债	32	2,978	1,640
<b>负债合计</b>		<b>1,092,491</b>	<b>927,09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3	39,033	39,033
资本公积	34	36,795	36,818
盈余公积	35	2,161	829
一般风险准备	36	7,716	3,731
未分配利润		9,645	3,7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	(5)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95,343	84,136
少数股东权益		3	5
<b>股东权益合计</b>		<b>95,346</b>	<b>84,14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187,837</b>	<b>1,011,236</b>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

200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206,936	123,360
存放同业款项	7	31,298	15,560
拆出资金	8	19,900	1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7,755	6,500
衍生金融资产	10	5,357	2,0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57,767	118,046
应收利息	12	3,943	3,3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650,942	565,6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84,909	43,5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05,044	109,348
长期股权投资	16	201	201
固定资产		8,621	8,406
无形资产	18	762	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065	954
其他资产	20	2,362	2,257
<b>资产总计</b>		<b>1,187,862</b>	<b>1,011,19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108,605	96,609
拆入资金	23	963	6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139	—
衍生金融负债	10	5,579	1,9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957	15,754
吸收存款	26	945,842	787,214
应付职工薪酬	27	5,168	2,996
应交税费	28	3,791	4,184
应付利息	29	6,427	4,092
预计负债	30	50	40
已发行次级债	31	12,000	1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	4
其他负债	32	2,969	1,624
<b>负债合计</b>		<b>1,092,490</b>	<b>927,070</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3	39,033	39,033
资本公积	34	36,844	36,827
盈余公积	35	2,161	829
一般风险准备	36	7,716	3,731
未分配利润		9,618	3,708
<b>股东权益合计</b>		<b>95,372</b>	<b>84,12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187,862</b>	<b>1,011,198</b>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一、营业收入</b>		<b>40,155</b>	27,838
利息净收入	38	<b>36,091</b>	26,170
利息收入		<b>58,867</b>	41,494
利息支出		<b>(22,776)</b>	(15,3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b>3,045</b>	2,0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3,453</b>	2,3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b>(408)</b>	(285)
投资(损失)/收益	40	<b>(7)</b>	1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1	<b>654</b>	(812)
汇兑净收益		<b>226</b>	144
其他业务收入		<b>146</b>	135
<b>二、营业支出</b>		<b>(22,540)</b>	(14,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b>(2,854)</b>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42	<b>(13,242)</b>	(9,713)
资产减值损失	43	<b>(6,444)</b>	(2,988)
<b>三、营业利润</b>		<b>17,615</b>	13,103
加: 营业外收入		<b>217</b>	117
减: 营业外支出		<b>(86)</b>	(80)
<b>四、利润总额</b>		<b>17,746</b>	13,140
减: 所得税费用	44	<b>(4,426)</b>	(4,850)
<b>五、净利润</b>		<b>13,320</b>	8,290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b>13,320</b>	8,290
少数股东损益		—	—
<b>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b>			
(一)基本每股收益	45(a)	<b>0.34</b>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a)	<b>0.34</b>	0.23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一、营业收入</b>		<b>40,125</b>	27,813
利息净收入	38	<b>36,092</b>	26,180
利息收入		<b>58,868</b>	41,504
利息支出		<b>(22,776)</b>	(15,3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b>3,043</b>	2,0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3,450</b>	2,3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b>(407)</b>	(285)
投资(损失)/收益	40	<b>(24)</b>	1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1	<b>654</b>	(812)
汇兑净收益		<b>225</b>	144
其他业务收入		<b>135</b>	115
<b>二、营业支出</b>		<b>(22,514)</b>	(14,7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b>(2,851)</b>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42	<b>(13,225)</b>	(9,697)
资产减值损失	43	<b>(6,438)</b>	(2,988)
<b>三、营业利润</b>		<b>17,611</b>	13,094
加：营业外收入		<b>216</b>	117
减：营业外支出		<b>(86)</b>	(81)
<b>四、利润总额</b>		<b>17,741</b>	13,130
减：所得税费用	44	<b>(4,426)</b>	(4,849)
<b>五、净利润</b>		<b>13,315</b>	8,281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b>158,624</b>	168,799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b>11,996</b>	65,28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b>324</b>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b>130</b>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60,348</b>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4,010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677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b>573</b>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61,750</b>	42,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3,772</b>	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97,517</b>	292,06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b>(90,647)</b>	(112,0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b>(10,083)</b>	(43,560)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b>(727)</b>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3,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b>(14,797)</b>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7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b>(2,053)</b>	(1,788)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	(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20,217)</b>	(14,1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5,233)</b>	(3,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b>(8,905)</b>	(3,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4,624)</b>	(8,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57,286)</b>	(262,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a)	<b>140,231</b>	29,519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b>371,524</b>	254,1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1</b>	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b>68</b>	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371,593</b>	254,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b>(427,619)</b>	(287,898)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b>(1,523)</b>	(1,4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29,142)</b>	(289,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57,549)</b>	(35,12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109
偿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		<b>(632)</b>	(55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b>(2,088)</b>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	(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22)</b>	(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742)</b>	(1,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742)</b>	43,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1,836)</b>	(4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a)	<b>78,104</b>	37,51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90,545</b>	53,02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b)	<b>168,649</b>	90,545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b>158,628</b>	168,798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b>11,996</b>	65,28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b>324</b>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b>130</b>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b>60,279</b>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4,010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677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b>334</b>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61,746</b>	42,4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3,765</b>	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97,202</b>	292,05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b>(90,444)</b>	(112,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b>(10,083)</b>	(43,560)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b>(732)</b>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3,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b>(14,797)</b>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b>(2,053)</b>	(1,788)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	(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20,216)</b>	(1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5,231)</b>	(3,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b>(8,895)</b>	(3,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4,562)</b>	(8,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57,013)</b>	(262,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a)	<b>140,189</b>	29,492

## 现金流量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b>371,507</b>	253,9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b>1</b>	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产生的现金		<b>54</b>	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371,562</b>	254,0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b>(427,541)</b>	(287,728)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b>(1,522)</b>	(1,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29,063)</b>	(289,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57,501)</b>	(35,10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109
偿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		<b>(632)</b>	(55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b>(2,088)</b>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	(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22)</b>	(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742)</b>	(1,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742)</b>	43,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1,834)</b>	(4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a)	<b>78,112</b>	37,51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90,532</b>	53,02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b)	<b>168,644</b>	90,532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投资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2008年1月1日		39,033	(98)	36,916	829	3,731	3,730	(5)	5	84,141
<b>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一) 净利润		—	—	—	—	—	13,320	—	—	13,320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	—	(68)	—	—	—	—	—	(2)	(70)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0	—	—	—	—	—	—	40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9(b), 34	—	5	—	—	—	—	—	—	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1,332	—	(1,33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3,985	(3,985)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2,088)	—	—	(2,088)
(四)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2)	—	(2)
2008年12月31日		39,033	(121)	36,916	2,161	7,716	9,645	(7)	3	95,346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投资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2007年1月1日		31,113	(14)	—	—	—	726	—	5	31,830
<b>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一) 净利润		—	—	—	—	—	8,290	—	—	8,290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	—	(100)	—	—	—	—	—	—	(100)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8)	—	—	—	—	—	—	(8)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9(b), 34	—	24	—	—	—	—	—	—	24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920	—	36,916	—	—	—	—	—	44,836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829	—	(82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3,731	(3,731)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	—	—	—
4. 利润上缴	37	—	—	—	—	—	(726)	—	—	(726)
(五)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5)	—	(5)
2007年12月31日		39,033	(98)	36,916	829	3,731	3,730	(5)	5	84,141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投资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2008年1月1日		39,033	(89)	36,916	829	3,731	3,708	84,12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13,315	13,315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	—	(19)	—	—	—	—	(19)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2	—	—	—	—	42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9(b), 34	—	(6)	—	—	—	—	(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1,332	—	(1,33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3,985	(3,985)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2,088)	(2,088)
2008年12月31日		39,033	(72)	36,916	2,161	7,716	9,618	95,372

	附注	资本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投资重估储备	股本溢价	盈余公积			
2007年1月1日		31,113	(7)	—	—	—	713	31,81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8,281	8,281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	—	(103)	—	—	—	—	(103)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6)	—	—	—	—	(6)
2.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9(b), 34	—	27	—	—	—	—	27
(三) 股东投入资本								
1. 发行股份		7,920	—	36,916	—	—	—	44,836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	—	—	—	829	—	(82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3,731	(3,731)	—
3. 对股东的分配	37	—	—	—	—	—	—	—
4. 利润上缴		—	—	—	—	—	(726)	(726)
2007年12月31日		39,033	(89)	36,916	829	3,731	3,708	84,128

此财务报告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陈小宪  
行长

曹国强  
主管财务工作的  
行长助理

王康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157页至第23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2006年12月3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

本行于2006年12月26日领取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B10611000H0001的金融许可证，并于2006年12月31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领取注册号为10000010006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监管。

本行的前身为原中信银行(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经国务院批准于1987年4月7日设立的国有独资银行。本行在重组改制前为中信集团公司(“中信集团”，原名为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5年8月2日，中信实业银行更名为中信银行。

于2006年底本行完成股份制改造，经银监会批准，同意中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作为本行的发起人，于2006年12月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本行于2007年4月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2007年4月27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开发售后，银行共有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本行发行的所有H股和A股享有同等权益。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及个人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服务。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行在23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其中于2008年新开设的分行包括南宁分行和哈尔滨分行。

本财务报表已获本行董事会批准，并于2009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已合并下列受本行控制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行于2008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本行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振华财务”)	香港	25万股，每股 面值100港元	95%	借贷服务

## 2 编制基础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行及所属子公司。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按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合理确定，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附注4(2)(b)所述原则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特别注明外，以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2 编制基础(续)

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参见附注4(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参见附注4(3))。

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以历史经验以及其它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因素为基础，作出有关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负债表和收入、支出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有所不同。这些估计及相关的假设会持续予以审阅。会计估计修订的影响会在修订当期以及任何会产生影响的以后期间内予以确认。附注4(18)列示了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判断，以及很可能对以后期间产生重大调整的估计。

### 3 遵循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在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财务报表披露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一贯地采用了下列会计政策。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合并财务报表

##### 子公司和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企业。控制是指本行有权直接或间接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此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评价控制时，本行会考虑对被投资企业当期可行使的潜在表决权的影响。

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自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进行必要调整。

集团内部往来的余额和交易以及集团内部交易所产生的任何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全部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行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列示。

如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冲减本行股东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由本行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 外币折算

#### (a) 外币交易的折算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如该非货币性项目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则折算差额计入股东权益,其他项目产品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外币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上述原则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示。

### (3)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i)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ii)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或(iii)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i)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ii)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或(iii)一个包括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组合)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对混合(组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类似混合(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组合)工具中分拆。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工具的分类(续)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i)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ii)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i)本集团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内出售，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资产；(ii)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iii)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应当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除下列各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ii)持有至到期投资；及(iii)贷款及应收款项。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已发行次级债。

##### (b) 衍生金融工具和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及掉期交易。本集团持有或发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于管理风险敞口，本集团对此类衍生金融工具未采用套期会计。初始确认时，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作为资产反映；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作为负债反映。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会嵌入到非衍生金融工具(即主合同)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与主合同分拆，并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i)该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方面与主合同并不存在紧密关系；(ii)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及(iii)混合(组合)工具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也不计入当期损益。当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被分离，主合同为金融工具的，按附注4(3)(a)所述方式进行处理。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c)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i)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ii)收到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转移，并且本集团已转移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或(iii)本集团保留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满足终止确认现金流量转移的条件，并且本集团已转移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根据对该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i)其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或(ii)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定，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d) 金融工具的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工具，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时，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其他类别的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过程中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e)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将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预期未来事项可能导致的损失，无论其发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为减值损失予以确认。

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债务人或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正常情况下不会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 单项方式评估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出现减值，则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按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资产减值损失时不进行折现。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会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费用，无论该抵押物是否将被收回。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e) 金融资产减值(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续)

##### 组合方式评估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客户贷款和垫款、单项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如有证据表明自初始确认后，某一类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将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客户贷款和垫款，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利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的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可以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资料进行调整。

对于单项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考虑的因素包括：(i)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ii)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及(iii)当前经济和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的所需时间由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经营环境中的历史经验而确定。

按组合方式确认减值损失是在以组合方式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识别单项资产(须按单项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前的过渡步骤。

组合方式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单项资产确定减值损失时，该项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

##### 减值转回和贷款核销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将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本集团已经进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后，贷款仍然不可收回时，本集团将决定核销贷款及冲销相应的损失准备。如在期后本集团收回已核销的贷款金额，则收回金额冲减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而产生的贷款项目。于重组时，本集团将该重组贷款以单项方式评估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持续监管重组贷款，如该贷款在重组观察期结束后达到了特定标准，经审核，重组贷款将不再被认定为已减值贷款。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e) 金融资产减值(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转出的累计损失金额为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期公允价值及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按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以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按以下原则处理：(i)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ii)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金融资产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iii)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不能转回。同时，该类金融资产于年度中期确认的减值损失，当年也不能转回，即使在当年年末减值测试显示该金融资产并无减值或减值金额低于年度中期确认的金额。

##### (f) 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工具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要价。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本集团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技术，并测试其有效性。

##### (g) 抵销

如本集团有抵销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 (h)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附注4(1)进行处理。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本集团设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开展银行及子公司业务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或评估值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费用。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等,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附注4(8))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4(8))累计金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如下: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35年	5%	2.71%-3.17%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5-10年	5%	9.50%-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覆核。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减值按附注4(8)进行处理。

### (6)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无形资产成本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如有)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在摊销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7)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集团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抵押资产便会在“其他资产”中列报。

当本集团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去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抵债资产的减值因素已经确认消失的减值准备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和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 (8)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本集团将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在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本集团会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及折现率等因素。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例，相应抵减其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如延迟付款或清偿会构成重大影响的，将对付款额进行折现后列示于资产负债表内。

##### (a)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另外，本行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中信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职工薪酬(续)

#### (b)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 (c)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就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责任是以精算方式估计。本集团对员工承诺支付其未来退休后的福利的金额计算。这项福利以贴现率厘定其折现现值。在计算本集团的责任时,任何精算收益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0)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在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可能性极低的情况下除外。

### (11)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其中一项主要的受托业务。本集团与多个客户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订明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委托基金”),并由本集团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基金的风险及回报,故委托贷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额记录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作出任何减值估价。

### (12) 收入确认

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其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其他差异的摊销。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收入确认(续)

##### (a) 利息收入(续)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折现回拨”)，按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

##### (c) 股利收入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利润表内确认。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在投资项目的股价除息时确认。

#### (13) 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本集团就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除了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税法规定，按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其变动额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当本集团有法定权利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时，本集团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4)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包括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及存放同业款项，以及期限短、流动性高的投资。这些投资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并在购入后三个月内到期。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5)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拟分配的以及经审计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单独披露。应付股利于董事会批准股利后当期确认为负债。

### (16) 关联方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与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e)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行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行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 (17)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业务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服务的组成部分,其风险和报酬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地区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在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服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也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 (a) 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审阅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以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项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投资组合中债务人及发行人的还款状况出现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或国家或地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引起组合内资产违约等事项。

单项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金额为该贷款和垫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净减少额。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本集团以评估日该金融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价值为基础评估其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减值损失系取得成本(抵减本金偿还及摊销)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异，减去评估日已于损益中确认的减值损失。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和垫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与贷款和垫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厘定，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管理层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小预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额。

##### (b)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投资公允价值大幅或持续下跌至低于成本。在决定公允价值是否出现大幅或持续下跌时需要进行判断。在进行判断时，本集团会考虑历史市场波动记录和该权益投资的历史价格，以及被投资企业所属行业表现和其财务状况等其他因素。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没有活跃交易的市场可提供报价的金融工具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建立的工作流程确保由符合专业资格的员工开发估值技术，并由独立于开发的员工负责估值技术的验证和审阅工作。估值技术在使用前需经过验证和调整，以确保估值结果反映实际市场状况。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地多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集团特有信息。需要指出的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层进行估计(例如信用和交易对手风险、风险相关系数等)。本集团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 (d)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在评价某项金融资产是否符合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条件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本集团对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某项投资至到期日的判断发生偏差，该项投资所属的整个投资组合会重新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 (e)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5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 (a) 营业税

营业税按应税收入金额计缴。营业税率为5%。

#### (b) 城建税

按营业税的1%-7%计缴。

#### (c) 教育费附加

按营业税的3%计缴。

#### (d) 所得税

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3月16日审议通过的统一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中国内地机构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自2008年1月1日起由33%减少至25%。

本集团香港子公司按其所在地16.5%(2007年度：17.5%)的税率计提所得税。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库存现金		<b>3,693</b>	4,341	<b>3,693</b>	4,33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i)	<b>94,254</b>	84,968	<b>94,254</b>	84,96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b>107,677</b>	33,545	<b>107,677</b>	33,545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准备金		<b>1,312</b>	515	<b>1,312</b>	515
合计		<b>206,936</b>	123,369	<b>206,936</b>	123,360

注：(i)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人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于2008年12月31日，存放于人行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13.5%(2007年：14.5%)计算。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5%(2007年：5%)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ii) 存放于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为用作资金清算用途。

### 7 存放同业款项

####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存放中国内地款项					
— 银行		<b>7,725</b>	7,445	<b>7,724</b>	7,44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b>235</b>	255	<b>235</b>	255
小计		<b>7,960</b>	7,700	<b>7,959</b>	7,700
存放中国境外银行款项		<b>23,343</b>	7,865	<b>23,339</b>	7,860
合计		<b>31,303</b>	15,565	<b>31,298</b>	15,560
减：减值准备	21	—	—	—	—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b>31,303</b>	15,565	<b>31,298</b>	15,560

#### (b) 按剩余期限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b>29,192</b>	14,063	<b>29,187</b>	14,059
存放同业定期款项					
— 一个月内到期		<b>650</b>	500	<b>650</b>	500
—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b>1,461</b>	1,002	<b>1,461</b>	1,001
小计		<b>2,111</b>	1,502	<b>2,111</b>	1,501
合计		<b>31,303</b>	15,565	<b>31,298</b>	15,560
减：减值准备	21	—	—	—	—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b>31,303</b>	15,565	<b>31,298</b>	15,560

## 8 拆出资金

###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拆放中国内地款项					
— 银行		15,823	9,658	15,823	9,65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67	471	167	471
小计		15,990	10,129	15,990	10,129
拆放中国境外款项					
— 银行		3,296	1,107	4,053	1,10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	518
小计		3,296	1,107	4,053	1,625
合计		19,286	11,236	20,043	11,754
减：减值准备	21	(143)	(146)	(143)	(146)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19,143	11,090	19,900	11,608

### (b) 按剩余期限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一个月内到期		15,254	10,535	15,550	10,596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4,032	701	4,493	1,158
合计		19,286	11,236	20,043	11,754
减：减值准备	21	(143)	(146)	(143)	(146)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19,143	11,090	19,900	11,608

##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中国内地		
— 政府	324	—
— 人行	1,134	1,093
— 政策性银行	2,513	2,167
— 法人实体	3,506	2,876
中国境外		
— 政府	14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36	364
合计	7,755	6,500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95	—
非上市	7,660	6,500
合计	7,755	6,500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团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集团作为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制定交易结构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别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工具(主要是外汇期权、掉期及利率掉期)管理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

下表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金额按剩余到期日和相应公允价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数额。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合同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合计	资产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43,656	67,153	68,200	9,013	188,022	2,921	(3,376)
货币衍生工具	55,769	69,961	3,829	609	130,168	2,423	(2,141)
信用衍生工具	—	239	666	184	1,089	13	(62)
合计	99,425	137,353	72,695	9,806	319,279	5,357	(5,579)

	2007年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合同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合计	资产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45,327	64,572	19,913	7,536	137,348	947	(312)
货币衍生工具	66,747	39,980	6,580	—	113,307	1,093	(1,600)
信用衍生工具	—	—	259	197	456	9	(2)
合计	112,074	104,552	26,752	7,733	251,111	2,049	(1,914)

####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2008年	2007年
利率衍生工具	1,373	261
货币衍生工具	1,021	1,166
信用衍生工具	44	29
合计	2,438	1,456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照中国银监会制定的有关规则计算，主要取决于交易对手的状况及该等工具的到期日特点。

##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中国内地					
— 人行		12,630	86,030	12,630	86,030
— 银行		41,140	26,157	41,140	26,15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618	3,039	3,618	3,039
— 其他企业		310	2,820	310	2,820
小计		57,698	118,046	57,698	118,046
中国境外					
— 银行		—	—	69	—
小计		—	—	69	—
合计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减：减值准备	21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 (b) 按剩余期限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一个月内到期		43,365	108,605	43,434	108,605
一个月至一年内到期		14,088	9,002	14,088	9,002
一年后到期		245	439	245	439
总额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减值准备	21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 (c)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债券		27,050	101,848	27,119	101,848
票据		26,721	10,648	26,721	10,648
信贷资产		3,927	5,550	3,927	5,550
合计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减：减值准备	21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7,698	118,046	57,767	118,046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2 应收利息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债券投资		<b>2,496</b>	1,744	<b>2,495</b>	1,7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b>1,436</b>	1,497	<b>1,434</b>	1,497
其他		<b>9</b>	130	<b>14</b>	130
合计		<b>3,941</b>	3,371	<b>3,943</b>	3,371
减：减值准备	21	—	(12)	—	(12)
应收利息账面价值		<b>3,941</b>	3,359	<b>3,943</b>	3,359

###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a)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b>533,622</b>	465,520	<b>533,212</b>	465,312
— 贴现		<b>43,539</b>	33,599	<b>43,539</b>	33,599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抵押		<b>67,230</b>	60,833	<b>67,230</b>	60,833
— 信用卡		<b>11,141</b>	4,145	<b>11,141</b>	4,145
— 其他		<b>9,392</b>	11,111	<b>9,392</b>	11,111
贷款和垫款总额		<b>664,924</b>	575,208	<b>664,514</b>	575,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	<b>(13,572)</b>	(9,342)	<b>(13,572)</b>	(9,341)
其中：单项计提数		<b>(6,490)</b>	(5,421)	<b>(6,490)</b>	(5,421)
组合计提数		<b>(7,082)</b>	(3,921)	<b>(7,082)</b>	(3,92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b>651,352</b>	565,866	<b>650,942</b>	565,659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b) 按借款人的法律形式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向下列企业提供的公司类贷款：				
— 股份制企业	229,692	207,396	229,692	207,396
— 国有企业	186,987	165,218	186,987	165,043
— 外资企业	67,820	55,100	67,596	55,096
— 私人企业	37,123	27,673	37,123	27,673
— 共同控制企业	5,479	5,847	5,479	5,847
— 其他	6,521	4,286	6,335	4,257
小计	533,622	465,520	533,212	465,312
个人类贷款				
— 房屋抵押贷款	67,230	60,833	67,230	60,833
— 信用卡垫款	11,141	4,145	11,141	4,145
— 其他	9,392	11,111	9,392	11,111
小计	87,763	76,089	87,763	76,089
票据贴现	43,539	33,599	43,539	33,599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664,924	575,208	664,514	575,000
减：减值损失准备总额	(13,572)	(9,342)	(13,572)	(9,34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51,352	565,866	650,942	565,659

(c)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08年12月31日				
	(注释(i)) 按组合方式 评估减值 损失准备的 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总额占 贷款及 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总额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2,071	—	257	2,328	11.04%
— 非金融机构	653,807	720	8,069	662,596	1.33%
	655,878	720	8,326	664,924	1.36%
减：对应下列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减值损失准备					
— 金融机构	(34)	—	(191)	(225)	
— 非金融机构	(6,528)	(520)	(6,299)	(13,347)	
	(6,562)	(520)	(6,490)	(13,572)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2,037	—	66	2,103	
— 非金融机构	647,279	200	1,770	649,249	
	649,316	200	1,836	651,352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c)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续)

##### 本集团(续)

	2007年12月31日				
	(注释(i)) 按组合方式 评估减值 损失准备的 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总额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总额占 贷款及 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1,281	—	231	1,512	15.28%
— 非金融机构	565,435	488	7,773	573,696	1.44%
	566,716	488	8,004	575,208	1.48%
减：对应下列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减值损失准备					
— 金融机构	(9)	—	(65)	(74)	
— 非金融机构	(3,613)	(299)	(5,356)	(9,268)	
	(3,622)	(299)	(5,421)	(9,342)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1,272	—	166	1,438	
— 非金融机构	561,822	189	2,417	564,428	
	563,094	189	2,583	565,866	

##### 本行

	2008年12月31日				
	(注释(i)) 按组合方式 评估减值 损失准备的 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总额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总额占 贷款及 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2,071	—	257	2,328	11.04%
— 非金融机构	653,397	720	8,069	662,186	1.33%
	655,468	720	8,326	664,514	1.36%
减：对应下列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减值损失准备					
— 金融机构	(34)	—	(191)	(225)	
— 非金融机构	(6,528)	(520)	(6,299)	(13,347)	
	(6,562)	(520)	(6,490)	(13,572)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2,037	—	66	2,103	
— 非金融机构	646,869	200	1,770	648,839	
	648,906	200	1,836	650,942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c)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续)

本行(续)

	2007年12月31日				
	(注释(i)) 按组合方式 评估减值 损失准备的 贷款及垫款	(注释(ii))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总额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总额占 贷款及 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减值损失 准备按单项 方式评估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 金融机构	1,281	—	231	1,512	15.28%
— 非金融机构	565,227	488	7,773	573,488	1.44%
	566,508	488	8,004	575,000	1.48%
减：对应下列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减值损失准备					
— 金融机构	(9)	—	(65)	(74)	
— 非金融机构	(3,612)	(299)	(5,356)	(9,267)	
	(3,621)	(299)	(5,421)	(9,341)	
发放给下列客户的贷款及垫款净额					
— 金融机构	1,272	—	166	1,438	
— 非金融机构	561,615	189	2,417	564,221	
	562,887	189	2,583	565,659	

- 注：(i) 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及垫款的减值损失相对于整个贷款组合并不重大。这些贷款及垫款包括评级为正常或关注的贷款及垫款。
- (ii) 已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该些有客观证据认定出现减值，及其评估的减值损失为重大的贷款及垫款。这些贷款及垫款包括按以下评估方式而有客观证据证明出现减值的贷款及垫款：
- 单项评估(表示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公司类贷款及垫款)；或
  - 组合评估，指同类贷款及垫款组合(表示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 (iii) 上文所述的贷款分类的主要定义见附注53(a)。
- (iv) 于2008年12月31日，损失准备以单项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为人民币83.26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80.04亿元)，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9.23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4亿元)和人民币74.03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65.80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0.03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4亿元)。该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物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对该类贷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为人民币64.90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54.21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d)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 本集团

	2008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3,622	299	5,421	9,342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失准备	2,940	257	2,806	6,00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失准备	—	—	(624)	(624)
折现回拨	—	—	(160)	(160)
本年转出	—	—	(72)	(72)
本年核销	—	(36)	(895)	(931)
本年转回				
— 收回已核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	—	14	14
年末余额	6,562	520	6,490	13,572

	2007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663	264	6,859	9,786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失准备	959	81	2,193	3,23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失准备	—	—	(373)	(373)
折现回拨	—	—	(187)	(187)
本年转出	—	—	(45)	(45)
本年核销	—	(46)	(3,026)	(3,072)
本年转回				
— 收回已核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3,622	299	5,421	9,342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d) 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续)

本行

	2008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3,621	299	5,421	9,341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失准备	2,940	257	2,806	6,00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失准备	—	—	(624)	(624)
折现回拨	—	—	(160)	(160)
本年转出	1	—	(72)	(71)
本年核销	—	(36)	(895)	(931)
本年转回				
— 收回已核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	—	14	14
年末余额	6,562	520	6,490	13,572

	2007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贷款及 垫款损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 其损失准备按 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2,662	264	6,859	9,785
本年计提				
— 在利润表新计提损失准备	959	81	2,193	3,233
— 回拨至利润表的损失准备	—	—	(373)	(373)
折现回拨	—	—	(187)	(187)
本年转出	—	—	(45)	(45)
本年核销	—	(46)	(3,026)	(3,072)
本年转回				
— 收回已核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3,621	299	5,421	9,341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e)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642	346	372	654	2,014
保证贷款	216	898	910	1,086	3,110
附担保物贷款	2,668	714	838	1,742	5,962
其中：抵押贷款	2,543	628	767	1,652	5,590
质押贷款	125	86	71	90	372
合计	3,526	1,958	2,120	3,482	11,086

	2007年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49	125	366	544	1,284
保证贷款	303	440	2,290	903	3,936
附担保物贷款	2,148	569	1,241	1,502	5,460
其中：抵押贷款	2,052	424	1,153	1,410	5,039
质押贷款	96	145	88	92	421
合计	2,700	1,134	3,897	2,949	10,680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已逾期1天及以上，或利息已逾期超过3个月但本金尚未到期的贷款。

##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债券	(i)	<b>84,900</b>	43,502	<b>84,900</b>	43,502
权益工具	(ii)	<b>303</b>	341	<b>9</b>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b>85,203</b>	43,843	<b>84,909</b>	43,502

(i)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由下列机构发行：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中国内地</b>				
— 政府	<b>1,311</b>	231	<b>1,311</b>	231
— 人行	<b>35,402</b>	5,129	<b>35,402</b>	5,129
— 政策性银行	<b>7,233</b>	8,424	<b>7,233</b>	8,424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b>540</b>	—	<b>540</b>	—
— 其他机构	<b>19,952</b>	9,569	<b>19,952</b>	9,569
<b>中国境外</b>				
— 政府	<b>14,674</b>	2,506	<b>14,674</b>	2,506
— 政策性银行	<b>156</b>	452	<b>156</b>	452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b>3,631</b>	11,745	<b>3,631</b>	11,745
— 公共机构	<b>1,765</b>	5,400	<b>1,765</b>	5,400
— 其他机构	<b>236</b>	46	<b>236</b>	46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b>84,900</b>	43,502	<b>84,900</b>	43,502
于香港上市	<b>537</b>	484	<b>537</b>	484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b>3,493</b>	7,243	<b>3,493</b>	7,243
非上市	<b>80,870</b>	35,775	<b>80,870</b>	35,775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b>84,900</b>	43,502	<b>84,900</b>	43,502

(ii)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中国境外金融机构发行的 权益工具投资	<b>303</b>	341	<b>9</b>	—
于香港上市	<b>7</b>	15	—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b>9</b>	—	<b>9</b>	—
非上市	<b>287</b>	326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b>303</b>	341	<b>9</b>	—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发行机构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中国内地</b>					
— 政府		26,341	34,048	26,341	34,048
— 人行		41,506	35,965	41,506	35,965
— 政策性银行		22,636	17,424	22,636	17,424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4,234	3,839	4,234	3,839
— 其他机构		246	1,085	246	1,085
<b>中国境外</b>					
— 政府		68	73	68	73
— 政策性银行		89	127	89	12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577	6,282	3,577	6,239
— 公共机构		5,874	9,895	5,835	9,895
— 其他机构		803	665	735	665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05,374	109,403	105,267	109,360
减：减值准备	21	(223)	(12)	(223)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5,151	109,391	105,044	109,348
于香港上市		197	210	197	210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3,156	5,449	3,088	5,449
非上市		101,798	103,732	101,759	103,689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5,151	109,391	105,044	109,348
上市债券市值		3,229	5,582	3,183	5,582

本集团于2008年度内没有出售或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于2007年度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为人民币14.5亿元，这些转出主要是由本集团未能与其的个别事项所造成。

### 1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下项目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对子公司投资</b>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i)	—	—	87	87
<b>其他投资</b>		114	114	114	114
合计		114	114	201	201

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为本行子公司，其业绩及财务状况已计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内。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1984年，注册资本2500万港元，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财务顾问、投资银行、直接投资等。本行对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95%。

## 17 固定资产

###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08年1月1日	7,701	72	1,842	9,615
本年增加	49	105	729	883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51	(51)	—	—
本年减少	(15)	—	(96)	(111)
2008年12月31日	7,786	126	2,475	10,387
<b>累计折旧：</b>				
2008年1月1日	(498)	—	(673)	(1,171)
本年计提	(266)	—	(362)	(628)
折旧冲销	—	—	57	57
2008年12月31日	(764)	—	(978)	(1,742)
<b>账面价值：</b>				
2008年1月1日	7,203	72	1,169	8,444
2008年12月31日	7,022	126	1,497	8,645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07年1月1日	7,321	237	1,844	9,402
本年增加	145	75	463	683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240	(240)	—	—
本年减少	(5)	—	(465)	(470)
2007年12月31日	7,701	72	1,842	9,615
<b>累计折旧：</b>				
2007年1月1日	(204)	—	(805)	(1,009)
本年计提	(294)	—	(286)	(580)
折旧冲销	—	—	418	418
2007年12月31日	(498)	—	(673)	(1,171)
<b>账面价值：</b>				
2007年1月1日	7,117	237	1,039	8,393
2007年12月31日	7,203	72	1,169	8,444

注：于2008年12月31日，本行部分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之中，其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74亿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5.93亿元)。本行预计办理该产权手续过程中不会有重大问题或成本发生。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8 无形资产

#### 本集团及本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08年1月1日	325	130	14	469
本年增加	348	67	—	415
2008年12月31日	673	197	14	884
<b>累计摊销：</b>				
2008年1月1日	(19)	(55)	(6)	(80)
本年计提	(10)	(31)	(1)	(42)
2008年12月31日	(29)	(86)	(7)	(122)
<b>账面价值：</b>				
2008年1月1日	306	75	8	389
2008年12月31日	644	111	7	762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07年1月1日	323	87	11	421
本年增加	2	44	3	49
本年减少	—	(1)	—	(1)
2007年12月31日	325	130	14	469
<b>累计摊销：</b>				
2007年1月1日	(10)	(36)	(5)	(51)
本年计提	(9)	(20)	(1)	(30)
本年减少	—	1	—	1
2007年12月31日	(19)	(55)	(6)	(80)
<b>账面价值：</b>				
2007年1月1日	313	51	6	370
2007年12月31日	306	75	8	389

## 19 递延所得税

### (a) 按内容分析

#### 本集团

	2008年		2007年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7,176	1,794	3,632	908
公允价值调整	260	65	—	—
其他	836	209	184	46
小计	8,272	2,068	3,816	954
	2008年		2007年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调整	—	—	(52)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值	8,272	2,068	3,764	941

#### 本行

	2008年		2007年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7,176	1,794	3,632	908
公允价值调整	252	63	—	—
其他	832	208	184	46
小计	8,260	2,065	3,816	954
	2008年		2007年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调整	—	—	(16)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值	8,260	2,065	3,800	950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9 递延所得税(续)

#### (b)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 本集团

	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注释(i)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其他	合计
2008年1月1日	908	(13)	46	941
在损益表确认	886	73	163	1,122
在权益中确认	—	5	—	5
<b>2008年12月31日</b>	<b>1,794</b>	<b>65</b>	<b>209</b>	<b>2,068</b>
2007年1月1日	1,732	(141)	509	2,100
在损益表确认	(824)	104	(463)	(1,183)
在权益中确认	—	24	—	24
2007年12月31日	908	(13)	46	941

##### 本行

	发放贷款和 垫款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注释(i)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其他	合计
2008年1月1日	908	(4)	46	950
在损益表确认	886	73	162	1,121
在权益中确认	—	(6)	—	(6)
<b>2008年12月31日</b>	<b>1,794</b>	<b>63</b>	<b>208</b>	<b>2,065</b>
2007年1月1日	1,732	(140)	509	2,101
在损益表确认	(824)	109	(463)	(1,178)
在权益中确认	—	27	—	27
2007年12月31日	908	(4)	(46)	950

注：(i) 因调整投资及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而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于其变现时须计征所得税税项。

(ii)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并无重大的未计提递延税项。

## 20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抵债资产	(i)	465	541	465	54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54	380	554	380
预付租金		212	174	212	174
其他	(ii)	1,178	1,162	1,131	1,162
合计		2,409	2,257	2,362	2,257

### (i) 抵债资产

#### 本集团及本行

	注释	2008年	2007年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77	633
其他		78	225
合计		855	858
减：减值准备	21	(390)	(317)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465	541

于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人民币0.65亿元(2007年：人民币1.08亿元)。

本集团计划在未来期间内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2008年12月31日的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 (ii) 其他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其他资产原值		1,671	1,464	1,620	1,464
减：减值准备	21	(493)	(302)	(489)	(302)
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1,178	1,162	1,131	1,162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200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	—	—	—	—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46	—	(3)	—	—	1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12	—	—	(12)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9,342	6,003	(624)	(218)	(931)	13,5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521	—	—	—	52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218	—	—	(7)	223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17	22	—	51	—	39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02	283	(58)	(18)	(16)	493
合计	10,131	7,047	(685)	(197)	(954)	15,342

注：除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之外，本集团还对表外资产的预计损失进行了计提，详见附注43。

	2007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56	—	—	—	(56)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9	9	(10)	13	(115)	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4	—	—	—	(12)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9,786	3,233	(373)	(232)	(3,072)	9,3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	—	—	—	(19)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23	7	—	(171)	(47)	1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71	71	—	(8)	(17)	3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10	—	(14)	186	(280)	302
合计	11,038	3,320	(397)	(212)	(3,618)	10,131

##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续)

本行

	200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	—	—	—	—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46	—	(3)	—	—	1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12	—	—	(12)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9,341	6,003	(624)	(217)	(931)	13,5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515	—	—	—	5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218	—	—	(7)	223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17	22	—	51	—	39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02	283	(58)	(18)	(16)	493
合计	10,130	7,041	(685)	(196)	(954)	15,336

	2007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56	—	—	—	(56)	—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9	9	(10)	13	(115)	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4	—	—	—	(12)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9,785	3,233	(373)	(232)	(3,072)	9,3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	—	—	—	(19)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23	7	—	(171)	(47)	1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71	71	—	(8)	(17)	3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10	—	(14)	186	(280)	302
合计	11,037	3,320	(397)	(212)	(3,618)	10,130

##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及本行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08年	2007年
中国内地存放款项		
— 银行	26,695	4,73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81,910	91,877
合计	108,605	96,609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23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08年	2007年
中国内地拆入款项		
— 银行	205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758	639
合计	963	639

###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债券卖空	139	—

###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中国内地		
— 人行	—	415
— 银行	300	4,733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3,313
小计	300	8,461
中国境外		
— 银行	657	38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6,913
小计	657	7,293
合计	957	15,754

##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证券	657	9,842
票据	—	520
信贷资产	300	5,392
合计	957	15,754

## 26 吸收存款

###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活期存款				
公司类客户	373,597	330,078	373,597	330,081
个人客户	40,456	66,900	40,456	66,900
活期存款小计	414,053	396,978	414,053	396,98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类客户	389,675	301,931	389,682	301,931
个人客户	131,680	80,306	131,680	80,306
定期存款小计	521,355	382,237	521,362	382,237
汇出及应解汇款	10,427	7,996	10,427	7,996
合计	945,835	787,211	945,842	787,214

上述存款中包含如下项目：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保证金存款		132,810	100,851	132,810	100,851
结构性存款	(i)	2,500	7,212	2,500	7,212

注：(i) 结构性存款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变化主要受基准利率变化的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27 应付职工薪酬

#### 本集团

	注释	200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2	5,543	(3,467)	4,938
职工福利费		—	294	(294)	—
社会保险费	(i)	5	470	(470)	5
住房公积金		—	237	(237)	—
住房补贴		—	128	(128)	—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2	96	(94)	4
补充退休福利	(iii)	38	5	(1)	4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	249	(157)	181
其他职工福利		—	384	(384)	—
合计		2,996	7,406	(5,232)	5,170

#### 本行

	注释	200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2	5,539	(3,465)	4,936
职工福利费		—	294	(294)	—
社会保险费	(i)	5	470	(470)	5
住房公积金		—	237	(237)	—
住房补贴		—	128	(128)	—
补充养老保险费	(ii)	2	96	(94)	4
补充退休福利	(iii)	38	5	(1)	4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	249	(157)	181
其他职工福利		—	384	(384)	—
合计		2,996	7,402	(5,230)	5,168

- 注：(i) 社会保险费  
社会保险费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 (ii) 补充养老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集团为其合格的员工定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集团每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合格员工薪金及佣金的百分之三供款，2008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0.96亿元(2007年：人民币0.42亿元)。  
对于本集团于香港的员工，本集团按照相应法规确定的供款比率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 (iii)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国内合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参与该些福利的员工包括在职员工及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注入资金的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责任是由独立精算师美世咨询公司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审阅。美世咨询公司聘用了美国精算师协会会员。  
除以上27(i)及27(ii)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支付员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

## 28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所得税	2,936	3,444	2,939	3,444
营业税及附加	847	735	847	735
其他	5	8	5	5
合计	3,788	4,187	3,791	4,184

## 29 应付利息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吸收存款	6,096	3,751
其他	331	341
合计	6,427	4,092

## 30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预计诉讼损失	50	40
预计负债变动情况：		
	2008年	2007年
年初余额	40	20
本年计提	10	40
本年转出	—	(20)
年末余额	50	40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31 已发行次级债

####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人行及银监会批准，发行了下列次级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行的次级债包括：

	注释	2008年	2007年
<b>于下列到期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b>			
— 2010年6月	(i)	<b>4,778</b>	4,778
— 2010年7月	(i)	<b>602</b>	602
— 2010年9月	(i)	<b>300</b>	300
— 2010年6月	(ii)	<b>320</b>	320
<b>于下列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b>			
— 2016年6月	(iii)	<b>4,000</b>	4,000
— 2021年6月	(iv)	<b>2,000</b>	2,000
<b>总面值</b>		<b>12,000</b>	12,000

注：(i) 于2004年发行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的票面年利率根据人行公布的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2.72%确定。  
(ii) 于2004年发行的浮动利率次级债务的票面年利率根据人行公布的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2.60%确定。  
(iii) 于2006年6月22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3.75%。本集团可以选择于2011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集团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1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75%。  
(iv) 于2006年6月22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12%。本集团可以选择于2016年6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集团不提前行使赎回权，则自2016年6月开始的5年期间，票面年利率增加至7.12%。

### 32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待清算款项	<b>1,254</b>	369	<b>1,254</b>	364
代收代付款项	<b>205</b>	104	<b>205</b>	104
睡眠户	<b>204</b>	183	<b>204</b>	183
应付承兑国债款	<b>79</b>	53	<b>79</b>	53
其他	<b>1,236</b>	931	<b>1,227</b>	920
<b>合计</b>	<b>2,978</b>	1,640	<b>2,969</b>	1,624

### 33 股本

#### (a) 股本结构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2008年	2007年
本行发起人所持有股份		
— 中信集团	28,192	24,330
— 中信国金	—	5,855
本行战略投资者所持有股份		
— BBVA	1,992	1,885
其他第三方投资者所持有股份	8,849	6,963
合计	39,033	39,033
其中：		
— 境内上市(A股)	26,631	26,631
— 境外上市(H股)	12,402	12,402
合计	39,033	39,033

#### (b) 股本变动情况

本行股本变动表

	2008年	2007年
年初余额	39,033	31,113
发行股本	—	7,920
年末余额	39,033	39,033

于2006年12月31日，本行成立股份公司，注册及实收资本311.13亿元折合311.13亿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股份。311.13亿股股份由本行的发起人中信集团及中信国金持有。

经银监会于2007年2月28日发出的关于中信集团向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BBVA”)出售本行股份的批准(银监复[2007]85号)，中信集团于2007年3月1日出售1,502,763,281股本行股份予BBVA。

于2007年4月，本行通过A股首次公开招股向境内投资者溢价发行23.02亿股面值人民币1元，认购价为人民币5.80元的股份，投入资本股本溢价人民币110.49亿元。A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之后，中信集团在A股首次公开发行之前持有的股份转为A股。

于2007年4月，本行通过H股首次公开招股向香港和境外投资者溢价发行48.85亿股，每股面值1元，认购价为港币5.86元的股份，投入资本包括股本溢价人民币233.52亿元。H股首次公开招股完成之后，中信国金和BBVA在H股首次公开招股之前持有的股份转为H股。

于2007年5月，由于H股超额配售的影响，本行发行了7.33亿股H股，每股面值1元，认购价为港币5.86元的股份，其中股本溢价人民币34.97亿元。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33 股本(续)

#### (b) 股本变动情况(续)

本行于2007年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2007年4月24日出具了KPMG-A(2007)CR No.0018验资报告。于2007年6月30日出具了KPMG-A(2007)CR No.0025验资报告。

2008年10月27日，中信国金与中信集团及BBVA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方式转让其所持股权。此次股份转让后，中信国金不再持有本行任何股份，中信集团和BBVA在本次增持后于2008年12月31日分别持有本行72.23%和5.10%的股份。

所有A股和H股均为普通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附有相同权力和利益。

### 34 资本公积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扣除发行成本前股票溢价		37,898	37,898	37,898	37,898
减：发行成本		(982)	(982)	(982)	(982)
发行溢价净额	(i)	36,916	36,916	36,916	36,916
投资重估储备	(ii)	(121)	(98)	(72)	(89)
合计		36,795	36,818	36,844	36,827

注：(i) 如附注33中所示，本行于2007年共发行了79.2亿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发行所得款项共计人民币458.18亿元。本行将利息收入和发行成本直接计入股票发行相关科目，并将发行溢价人民币369.16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ii) 投资重估储备是指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

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资本公积可用于增加实收资本。

### 35 盈余公积

####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于1月1日	829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32	829
于12月31日	2,161	829

本行需按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 36 一般风险准备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于1月1日	3,73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85	3,731
于12月31日	7,716	3,731

根据财政部于2005年5月17日颁布的《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及2007年3月30日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号)，从事银行业务的金融机构，应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一般准备金的计提比例由金融机构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准备金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一般准备金构成金融机构权益的一部分，并通过税后利润提取。

根据财政部于2005年9月5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号)，要求金融机构由2005年7月1日起在3年左右，最长不得超过5年的过渡期内提取规定的一般准备。管理层认为本行于2008年12月31日已满足上述通知的要求。

### 37 利润分配

#### (a) 本年度利润提取及除宣派股息以外的利润分配

	注释	2008年	2007年
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金	35	1,332	829
一般风险准备	36	3,985	3,731
		5,317	4,560

根据董事会于2008年4月28日的批准，本集团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3.32亿元，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39.85亿元，分别为以按照中国相关会计规则和法规编制的财务报表的税后利润的10%和29.9%。

#### (b) 本年度应付本行股东股息

2009年4月28日，董事会建议分派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0.8531元，该笔合计约人民币33.30亿元的股息将待股东于年度股东大会上决议通过后派发予本行于相关记录日期的股东。这些股息尚未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确认为负债。

#### (c) 上年度应付本行股东利润／股息，于本期／年度批准及支付

根据中国相关规则和法规的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06年12月31日成立后所得损益均归本行股东名册上登记之各股东所有。本行于2008年6月12日召开股东大会并决议通过分派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0.535元，共计约人民币20.88亿元股息已经于资产负债表日以现金方式分派完毕。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38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利息收入：</b>				
存放中央银行	2,245	1,333	2,245	1,333
存放同业	222	331	222	331
拆出资金	532	379	556	4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11	1,679	2,311	1,679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36,189	27,025	36,172	27,010
—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5,685	3,609	5,685	3,609
— 票据贴现	3,586	1,932	3,586	1,932
债券投资	8,097	5,206	8,091	5,206
利息收入小计	58,867	41,494	58,868	41,504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0	187	170	187
<b>利息支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	(6)	(2)	(6)
同业存放	(2,886)	(1,640)	(2,886)	(1,640)
拆入资金	(213)	(73)	(213)	(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7)	(344)	(177)	(344)
吸收存款	(18,866)	(12,673)	(18,866)	(12,673)
已发行次级债	(632)	(588)	(632)	(588)
利息支出小计	(22,776)	(15,324)	(22,776)	(15,324)
<b>利息净收入</b>	<b>36,091</b>	<b>26,170</b>	<b>36,092</b>	<b>26,180</b>

###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银行卡手续费	868	434	868	434
顾问和咨询费	734	269	731	269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459	236	459	236
理财产品手续费	429	594	429	594
担保手续费	395	295	395	295
代理业务手续费	302	358	302	35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87	135	187	135
其他	79	44	79	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453	2,365	3,450	2,365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408)</b>	<b>(285)</b>	<b>(407)</b>	<b>(285)</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3,045</b>	<b>2,080</b>	<b>3,043</b>	<b>2,080</b>

注：(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承销债券、承销投资基金、代理保险服务及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

#### 40 投资(损失)/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交易性债券投资	143	(146)	143	(146)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231)	284	(248)	269
长期股权投资	1	3	1	3
其他	80	(20)	80	(20)
合计	(7)	121	(24)	106

####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交易性债券投资	85	(1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	(20)	(185)
衍生工具	589	(612)
合计	654	(812)

#### 42 业务及管理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b>员工成本</b>					
— 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43	3,675	5,539	3,662
— 社会保险费		470	199	470	199
— 职工福利费		294	207	294	20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	129	249	129
— 住房公积金		237	178	237	178
— 住房补贴		128	113	128	113
— 补充养老保险		96	42	96	42
— 补充退休福利		5	(10)	5	(10)
— 其他		384	244	384	244
小计		7,406	4,777	7,402	4,764
<b>物业及设备支出</b>					
— 折旧费		628	580	627	580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728	577	774	604
— 电子设备营运支出		166	172	166	172
— 维护费		121	106	121	106
— 其他		197	158	197	158
小计		1,840	1,593	1,885	1,620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i)	3,704	3,111	3,646	3,081
摊销费		292	232	292	232
小计		3,996	3,343	3,938	3,313
合计		13,242	9,713	13,225	9,697

注：(i)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额包括人民币1,200万元的审计费(2007年：人民币800万元)。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3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拆出资金减值(转回)	(3)	(1)	(3)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5,379	2,860	5,379	2,8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21	—	515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218	7	218	7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22	71	22	7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25	(14)	225	(14)
小计	6,362	2,923	6,356	2,923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82	65	82	65
合计	6,444	2,988	6,438	2,988

### 44 所得税费用

#### (a) 所得税费用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当期所得税		5,548	3,667	5,547	3,666
递延所得税	(i)	(1,122)	1,183	(1,121)	1,183
合计		4,426	4,850	4,426	4,849

注：(i) 如附注5(d)所述，本行及其在中国大陆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将自2008年1月1日起由33%减少至25%，因此，本行于2007年冲回未来不能转回的递延税资产金额2.95亿元。

####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税前利润	17,746	13,140	17,741	13,13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注释44(a)(i))	4,436	4,336	4,435	4,333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员工成本(注释(i))	—	228	—	228
— 其他(注释(ii))	251	237	252	239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小计	251	465	252	467
非纳税项目收益				
— 国债利息收入	(260)	(245)	(260)	(245)
— 其他	(1)	(1)	(1)	(1)
非纳税项目收益小计	(261)	(246)	(261)	(246)
合计	4,426	4,555	4,426	4,554
由于税率变动转出递延所得税	—	295	—	295
所得税费用	4,426	4,850	4,426	4,849

注：(i) 各期间不可作纳税抵扣的员工成本的税务影响是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国所得税相关法规计算得出的。

(ii) 该金额主要是指超出可抵税金额的不能扣税的业务招待费、广告费及宣传费。

##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的基础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2008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i)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13.97%	14.84%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187	13.83%	14.70%	0.34	0.34

	2007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i)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90	9.85%	12.70%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575	10.19%	13.14%	0.24	0.24

注：(i) 由于本行在截至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任何差异。

### (a) 每股收益

	注释	2008年	2007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8,290
加权平均股本数(百万股)	(i)	39,033	36,33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4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ii)	13,187	8,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4	0.24

注：(i) 加权平均股本数(百万股)

	2008年	2007年
于1月1日已发行的普通股	39,033	31,113
当期发行股份的加权平均股数(注释)	—	5,219
于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本数	39,033	36,332

注：本行于2007年4月发行了A股和H股共计71.87亿股，并于2007年5月根据联席全球协调人行使超额配股权要求分配及发售7.33亿股H股。在2007年12月31日计算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时，已考虑时间因素的影响并进行相应调整。

(i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注释	2008年	2007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8,290
减：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6	133	(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187	8,575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5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续)

#### (b) 净资产收益率

	2008年	2007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8,29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95,343	84,13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97%	9.8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89,738	65,27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4%	1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187	8,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83%	1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0%	13.14%

### 46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规定(2007年度：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年修订))》，本集团于2008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释	2008年	2007年
租金收入		74	38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58	—
收回已核销存放同业款项及应收款项		53	20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36	2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	(i)	(25)	(5)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14)	(1)
提取预计负债	(i)	(10)	(40)
其他净损益		14	7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3	(2)
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	(2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	(258)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56)	(27)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33	(285)

注：(i) 赔偿金、违约金、提取预计负债、罚金、和由于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不能在税前抵扣。

(ii)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a) 本集团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注释	2008年	2007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入净额：			
净利润		13,320	8,290
加：贷款减值准备		5,379	2,86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65	128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0	812
投资损失/(收益)		86	(1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91	812
未实现汇兑损失		639	6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净(收入)/损失		(3)	2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32	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109)	1,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3)	(1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3,825)	(228,4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62,849	242,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140,231	29,5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8,649	90,54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0,545	53,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04	37,518

####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注释	2008年	2007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6	3,693	4,341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107,677	33,545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30,541	15,530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18,987	10,364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债券投资		7,751	26,765
现金等价物合计		164,956	86,204
合计		168,649	90,545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 (b) 本行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注释	2008年	2007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入净额：			
净利润		13,315	8,281
加：贷款减值准备		5,379	2,86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59	128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			
费用摊销		919	812
投资损失/(收益)		103	(1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91	812
未实现汇兑损益		639	6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			
其他资产净(收入)/损失		(3)	2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32	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117)	1,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	(4)	(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3,889)	(228,4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62,865	242,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		140,189	29,4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8,644	90,53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0,532	53,0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12	37,510

#####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注释	2008年	2007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6	3,693	4,332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107,677	33,545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30,536	15,530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18,987	10,364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债券投资		7,751	26,761
现金等价物合计		164,951	86,200
合计		168,644	90,532

## 48 资本充足率

本行按照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期后修订的有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如下：

	注释	2008年	2007年
核心资本充足率	(i)	12.32%	13.14%
资本充足率	(ii)	14.32%	15.27%
<b>资本基础的组成部分</b>			
<b>核心资本：</b>			
— 股本		39,033	39,033
— 资本公积		36,844	36,827
—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9,877	4,560
— 未分配利润	(iii)	6,288	1,620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01)
		<b>92,042</b>	<b>81,939</b>
<b>附属资本：</b>			
— 一般准备		6,527	3,621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未实现部分 累计净利得	(iv)	—	101
— 次级债		8,400	9,600
附属资本总值		<b>14,927</b>	<b>13,322</b>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b>106,969</b>	<b>95,261</b>
<b>扣除：</b>			
— 未合并股权投资		99	90
扣除后总资本基础		<b>106,870</b>	<b>95,171</b>
扣除后核心资本基础总计		<b>91,993</b>	<b>81,894</b>
风险加权资产		<b>746,547</b>	<b>623,300</b>

注：(i) 核心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资本扣除100%商誉和50%未合并股权投资后的净额，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ii) 资本充足率等于扣除后总资本基础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iii) 未分配利润已扣除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本行经董事会批准拟提交股东大会宣布分配的股利。  
(iv) 根据银监会于2007年11月10日发布的公告(《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未实现部分累计额为净利得的，该净利得在考虑税收影响后从核心资本中扣除，并计入到附属资本。

##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a) 关联方关系

原中信银行的权益持有人中信集团是一家于1979年在北京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组织机构代码为：10168558-X。中信集团的核心业务涵盖国内外金融、实业投资以及服务业等产业。

本集团关联方是指本集团的子公司与中信集团及其子公司。

此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见附注4(16))，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属于本集团的关联方。BBVA本年增持后(见附注33(b))于2008年12月31日所持本集团股份为5.10%，构成关联方。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 (a) 关联方关系(续)

于相关期间内，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中信集团，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亿元，并于相关期间内无变化。中信集团于相关期间内所直接持有本行股份或权益比例及其变化列示如下：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2008年度	62.33%	9.90%	—	72.23%
2007年度	84.83%	—	22.50%	62.33%

#### (b) 关联方交易

相关期间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投资、存款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上述业务按照市场价格成交。贷款及存款的利率均按照人行颁布的基准利率及有关的规定确定。

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期间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2008年			
	中信集团	同属母公司 控制公司	BBVA	子公司 (注释(i))
利息收入	43	335	—	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449	—	—
利息支出	(145)	(1,102)	—	—
投资收益/(损失)	19	(5)	(109)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6	(10)	(22)	—
其他服务费用	—	(105)	—	(45)

	2007年		
	中信集团	同属母公司 控制公司	子公司 (注释(i))
利息收入	50	102	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15	—
利息支出	(134)	(606)	—
其他服务费用	—	(45)	(27)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b) 关联方交易(续)

	2008年			
	中信集团	同属母公司 控制公司	BBVA	子公司 (注释(i))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0	5,351	—	—
减：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80	5,351	—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84	—	759
减：减值准备	—	(8)	—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	76	—	759
投资	374	542	42	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68
其他资产	5	97	68	3
<b>负债</b>				
吸收存款	7,063	3,284	—	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存放和拆入	—	14,913	—	—
其他负债	21	123	88	—
<b>所有者权益</b>				
资本公积	—	—	1	—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240	602	—	—
承兑汇票	—	872	—	—
为第三方贷款提供的担保总额	—	3,798	—	—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282	4,350	5,626	—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 (b) 关联方交易(续)

	2007年		
	中信集团	同属母公司 控制公司	子公司 (注释(i))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0	2,417	—
减：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80	2,417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55	519
减：减值准备	—	(8)	—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	247	519
投资	316	578	87
其他资产	5	9	4
<b>负债</b>			
吸收存款	5,191	3,328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存放和拆入	—	33,554	—
其他负债	20	46	—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308	21	—
承兑汇票	—	190	—
为第三方贷款提供的担保总额	—	1,026	—

注：(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

(ii) 本行向个人客户提供由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中信集团的一家全资子公司，进行管理的理财产品。于2008年度，中信信托代理客户向本行购入了总计人民币205.08亿元的贷款及客户垫款，中信信托代理客户于年末前将其理财信托计划中的196.30亿元贷款出售给本行。

####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2008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378	58,867	0.64%
利息支出	(1,247)	(22,776)	5.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9	3,453	13.00%

	2007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152	41,494	0.37%
利息支出	(740)	(15,324)	4.8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5	2,365	4.86%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c)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续)

	2008年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余额	占比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731	651,352	0.8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总额	84	50,582	0.17%
减：减值准备	(8)	(143)	5.5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767	50,439	1.52%
投资	958	198,109	0.48%
<b>负债</b>			
吸收存款	10,347	945,835	1.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存放和拆入	14,913	109,568	13.61%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623	74,401	0.84%
<b>2007年</b>			
	关联方 交易余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余额	占比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2,797	565,866	0.4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总额	255	26,801	0.95%
减：减值准备	(8)	(146)	5.4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净额	247	26,655	0.93%
投资	894	159,734	0.56%
<b>负债</b>			
吸收存款	8,519	787,211	1.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存放和拆入	33,554	97,248	34.50%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329	68,563	0.48%

注：(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49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 (d)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的公司或其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本集团董事认为，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及其所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08年12月31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人民币2,265万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2,579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08年自本集团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4,936万元(2007年：人民币4,680万元)。

#### (e) 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供款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省市级政府组织的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本集团还为其国内合格的员工参与了补充定额供款计划，该计划由中信集团负责管理。此外，本集团还为其国内合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对于本集团于香港的员工，本集团按照当地法规厘定的供款比例参与了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 50 分部报告

分部报告按本集团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进行披露。配合本集团的内部管理要求，本集团将业务分部报告确定为分部报告的主要形式。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开支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 50 分部报告(续)

### (a) 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 个人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和证券代理服务。

#### 资金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业务。资金业务的交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其中包括债务工具买卖、自营衍生工具及外汇买卖。资金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包括发行次级债。

####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这方面的业务指权益投资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或未能合理地分配的本集团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2008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损失)	31,514	6,594	3,215	(1,168)	40,155
利息净收入/(支出)	28,930	5,301	2,275	(415)	36,091
外部利息净收入	24,988	3,388	7,807	(92)	36,091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942	1,913	(5,532)	(323)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1,719	1,289	174	(137)	3,045
其他收入/(支出)	865	4	766	(616)	1,019
二、营业支出	(14,437)	(5,974)	(1,511)	(618)	(22,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97)	(382)	(74)	(1)	(2,854)
业务及管理费	(6,981)	(5,168)	(701)	(392)	(13,242)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5,059)	(424)	(736)	(225)	(6,444)
三、营业利润/(损失)	17,077	620	1,704	(1,786)	17,615
折旧及摊销	(423)	(431)	(38)	(28)	(920)
资本性支出	959	962	85	61	2,067
分部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124	106,073	391,489	5,083	1,185,769
分部负债(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779,781	175,529	128,492	8,689	1,092,491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303,829	32,608	—	—	336,437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0 分部报告 (续)

#### (a) 业务分部 (续)

	2007年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 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损失)	22,368	4,687	2,707	(1,924)	27,838
利息净收入/(支出)	20,882	3,429	2,322	(463)	26,170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8,804	1,915	5,499	(48)	26,170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078	1,514	(3,177)	(41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826	1,258	51	(55)	2,080
其他收入/(支出)	660	—	334	(1,406)	(412)
二、营业支出	(9,932)	(3,952)	(683)	(168)	(14,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3)	(264)	(111)	134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5,273)	(3,558)	(565)	(317)	(9,713)
资产减值(损失)/回拨	(2,866)	(130)	(7)	15	(2,988)
三、营业利润/(损失)	12,436	735	2,024	(2,092)	13,103
折旧及摊销	(384)	(366)	(34)	(28)	(812)
资本性支出	685	637	60	52	1,434
分部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580,049	99,739	324,390	6,104	1,010,282
分部负债(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649,676	149,174	121,412	6,820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243,652	16,934	—	—	260,586

#### (b)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23个省、自治区和中央政府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振华财务在香港注册及经营。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和宁波；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南宁和厦门；
- 「环渤海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和济南；
- 「中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和呼和浩特；

50 分部报告(续)

(b) 地区分部(续)

- 「东北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和哈尔滨；
- 「总行」指本集团总部和信用卡中心；及
- 「香港」指本行的子公司所在的香港特别行政区。

	2008年									
	珠江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长江 三角洲	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环渤海 地区	中部 地区	西部 地区	东北 地区				
一、营业收入	10,732	5,671	10,555	3,954	3,311	1,094	4,762	76	—	40,155
利息净收入	9,774	5,215	9,400	3,636	3,072	1,017	3,933	44	—	36,091
外部利息净收入	8,917	3,982	5,103	3,317	3,338	1,091	10,320	23	—	36,091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857	1,233	4,297	319	(266)	(74)	(6,387)	2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7	296	730	247	210	62	830	3	—	3,045
其他收入/(支出)	291	160	425	71	29	15	(1)	29	—	1,019
二、营业支出	(6,326)	(2,908)	(4,750)	(1,990)	(2,035)	(515)	(3,945)	(71)	—	(22,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4)	(414)	(761)	(294)	(258)	(89)	(91)	(3)	—	(2,854)
业务及管理费	(3,265)	(1,859)	(2,750)	(1,224)	(976)	(311)	(2,794)	(63)	—	(13,242)
资产减值损失	(2,117)	(635)	(1,239)	(472)	(801)	(115)	(1,060)	(5)	—	(6,444)
三、营业利润	4,406	2,763	5,805	1,964	1,276	579	817	5	—	17,615
折旧及摊销	(220)	(99)	(181)	(64)	(59)	(19)	(277)	(1)	—	(920)
资本性支出	367	207	317	150	266	68	683	9	—	2,067
分部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602	174,413	464,202	131,550	110,020	40,803	436,640	889	(518,350)	1,185,769
分部负债(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164	154,565	413,507	119,886	99,986	37,565	473,332	836	(518,350)	1,092,491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02,930	36,891	81,338	49,359	20,801	12,510	32,608	—	—	336,437

	2007年									
	珠江						总行	香港	抵销	合计
	长江 三角洲	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环渤海 地区	中部 地区	西部 地区	东北 地区				
一、营业收入	8,183	3,915	7,593	2,518	2,283	829	2,464	53	—	27,838
利息净收入	7,469	3,653	6,700	2,291	2,118	746	3,175	18	—	26,170
外部利息净收入	6,853	2,817	4,344	2,193	2,328	847	6,773	15	—	26,170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616	836	2,356	98	(210)	(101)	(3,598)	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5	172	591	178	145	72	427	—	—	2,080
其他收入/(支出)	219	90	302	49	20	11	(1,138)	35	—	(412)
二、营业支出	(3,791)	(1,890)	(3,762)	(1,365)	(982)	(488)	(2,413)	(44)	—	(14,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	(292)	(565)	(201)	(188)	(63)	(46)	—	—	(2,034)
业务及管理费	(2,460)	(1,341)	(1,906)	(791)	(669)	(231)	(2,272)	(43)	—	(9,713)
资产减值损失	(652)	(257)	(1,291)	(373)	(125)	(194)	(95)	(1)	—	(2,988)
三、营业利润	4,392	2,025	3,831	1,153	1,301	341	51	9	—	13,103
折旧及摊销	(180)	(62)	(148)	(45)	(45)	(15)	(317)	—	—	(812)
资本性支出	432	100	380	116	220	11	175	—	—	1,434
分部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592	179,884	399,102	118,088	91,833	32,035	559,905	651	(702,808)	1,010,282
分部负债(不含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710	163,753	351,563	105,243	80,120	27,395	611,562	544	(702,808)	927,08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82,503	36,734	66,603	36,687	13,495	7,630	16,934	—	—	260,586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1 代客交易

#### (a)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基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一般并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委托基金作为吸收存款入账。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损益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2008年	2007年
委托贷款	34,787	21,982
委托基金	34,787	21,982

#### (b)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人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信托贷款以及新股认购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损益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及募集的资金不是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也不会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从理财业务客户募集的资金于投资前作为应付客户款项处理，并记录为吸收存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与理财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如下：

	2008年	2007年
理财服务的投资	49,478	30,798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49,478	30,798

于2008年12月31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金中有人民币244.67亿元(2007年：人民币272.53亿元)已委托中信信托进行管理。

## 52 担保物信息

### (a)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以下列资产作为票据再贴现交易，根据回购协议出售资产及证券的质押物。该等协议条款根据标准借款合同制定。于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2008年	2007年
债券	665	9,853
票据贴现	—	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0	5,392
合计	965	15,766

### (b)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没有持有在交易对手没有违约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 53 风险管理

财务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的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受可观察到的市场经济参数影响的敞口，如利率、汇率和股票市场的波动。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支付，或者在持续经营的条件下，无法从市场上以可接受的合理价格借入无需担保或甚至有担保的资金以满足现有和预期的付款承诺。
- 操作风险：** 因未遵循系统及程序或因欺诈而产生之经济或名誉损失。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政策及程序。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续)

####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包含贷款风险，证券业务偿付风险，贸易风险以及国家风险。本集团通过目标市场界定、贷款审批程序、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来确认和管理这些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信贷业务。在资金业务方面，若债务证券发行人之评级下降，因而令本集团所持有的资产价值下跌，亦会产生信用风险。

#### 信贷业务

除制定信贷政策以外，本集团主要通过贷款审批程序管理信贷风险。本集团设置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评价对手及交易的信贷风险并实施审批工作。

本集团在不同级别采取了实时的信贷分析和监控。该政策旨在对需要特殊监控的交易对手，行业以及产品加强事先检查控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了定期从总体上监控信贷组合风险而外，还对单个问题贷款实施监控，不论该问题贷款是已经发生还是潜在发生。

本集团采用贷款风险分类方法监控贷款组合风险状况。贷款按风险程度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最后三类被视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当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证明客观减值证据存在，并出现损失时，该贷款被界定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准备须视情况以组合或单项方式评估。

本集团划分贷款及垫款的五个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集团采纳一系列的要素来决定贷款的类别。贷款分类的要素包括以下因素：(i)借款人的偿还能力；(ii)借款人的还款历史；(iii)借款人偿还的意愿；(iv)抵押品出售所得的净值及(v)担保人的经济前景。本行同时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集团根据每类零售贷款业务具有性质相似，交易价值较小，交易量大的特点设计信贷政策和审批程序。鉴于零售贷款业务的性质，信贷政策主要基于本行具体战略定位和对不同产品和不同种类客户的统计分析。本集团通过增强自身及行业经验来确定和定期修改产品条款以吸引目标顾客群。

## 53 风险管理(续)

### (a) 信用风险(续)

#### 信贷业务(续)

贷款承担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在地理、经济或者行业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贷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地区和产品之间。

#### 资金业务

本集团根据交易产品、交易对手、交易对手所在地理区域设定信用额度，通过系统实时监控信用额度的使用状况，并会定期审阅并更新信用额度。

####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金额是指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余额。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b>203,243</b>	119,028	<b>203,243</b>	119,028
存放同业款项	<b>31,303</b>	15,565	<b>31,298</b>	15,560
拆出资金	<b>19,143</b>	11,090	<b>19,900</b>	1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b>7,755</b>	6,500	<b>7,755</b>	6,500
衍生金融资产	<b>5,357</b>	2,049	<b>5,357</b>	2,0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b>57,698</b>	118,046	<b>57,767</b>	118,046
应收利息	<b>3,941</b>	3,359	<b>3,943</b>	3,3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b>651,352</b>	565,866	<b>650,942</b>	565,6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84,900</b>	43,502	<b>84,900</b>	43,5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b>105,151</b>	109,391	<b>105,044</b>	109,348
其他金融资产	<b>1,109</b>	1,075	<b>1,063</b>	1,075
小计	<b>1,170,952</b>	995,471	<b>1,171,212</b>	995,734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b>336,437</b>	260,586	<b>336,437</b>	260,586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b>1,507,389</b>	1,256,057	<b>1,507,649</b>	1,256,320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 (续)

#### (a) 信用风险 (续)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

	注释	2008年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b>已减值</b>					
单项评估					
总额		8,326	167	—	1,138
减值损失准备		(6,490)	(143)	—	(738)
净额		1,836	24	—	400
<hr/>					
组合评估					
总额		720	—	—	—
减值损失准备		(520)	—	—	—
净额		200	—	—	—
<hr/>					
<b>已逾期未减值</b>	(i)				
总额		3,567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3,080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481	—	—	—
逾期1年以上		6	—	—	—
减值损失准备		(181)	—	—	—
净额		3,386	—	—	—
<hr/>					
<b>未逾期未减值</b>					
总额		652,311	50,422	57,698	197,406
减值损失准备	(ii)	(6,381)	—	—	—
净额		645,930	50,422	57,698	197,406
<hr/>					
<b>资产账面净值</b>		<b>651,352</b>	<b>50,446</b>	<b>57,698</b>	<b>197,806</b>

53 风险管理(续)

(a) 信用风险(续)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存拆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投资按信贷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续)

	注释	2007年			
		发放贷款 及垫款	存拆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b>已减值</b>					
<b>单项评估</b>					
总额		8,004	171	—	31
减值损失准备		(5,421)	(146)	—	(15)
净额		2,583	25	—	16
<b>组合评估</b>					
总额		488	—	—	—
减值损失准备		(299)	—	—	—
净额		189	—	—	—
<b>已逾期未减值</b>					
总额	(i)	2,737	—	—	—
其中:					
逾期3个月以内		2,524	—	—	—
逾期3个月到1年		213	—	—	—
逾期1年以上		—	—	—	—
减值损失准备		(65)	—	—	—
净额		2,672	—	—	—
<b>未逾期未减值</b>					
总额		563,979	26,630	118,046	159,832
减值损失准备	(ii)	(3,557)	—	—	—
净额		560,422	26,630	118,046	159,832
<b>资产账面净值</b>		<b>565,866</b>	<b>26,655</b>	<b>118,046</b>	<b>159,848</b>

注: (i) 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于2008年12月31日, 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中包含采用单独评估方式认定的贷款和垫款人民币6.56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 人民币3.77亿元), 抵押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以及未涵盖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20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6亿元)和人民币3.36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 人民币2.61亿元)。该类贷款所对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92亿元(于2007年12月31日: 人民币2.10亿元), 该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外部评估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确定。

(ii) 此余额为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 (续)

#### (a) 信用风险 (续)

##### (iii)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08年			2007年		
		%	抵押贷款		%	抵押贷款
公司类贷款						
— 制造业	163,164	24.5	48,260	145,272	25.3	40,942
—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62,938	9.5	16,811	62,856	10.9	19,193
— 电力、燃气及水的 生产和供应业	57,199	8.6	9,654	44,392	7.7	7,729
— 批发和零售业	48,855	7.3	21,119	42,239	7.3	17,394
— 房地产开发业	42,225	6.4	27,514	41,741	7.3	28,733
—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36,592	5.5	7,483	28,324	4.9	5,704
— 租赁及商业服务	31,396	4.7	9,740	34,793	6.1	10,036
— 建筑业	23,739	3.6	7,090	22,199	3.9	4,721
— 公共及社用机构	22,004	3.3	8,954	8,131	1.4	1,156
— 金融业	2,328	0.4	842	1,512	0.3	306
— 其他客户	43,182	6.5	6,009	34,061	5.9	4,576
小计	533,622	80.3	163,476	465,520	81.0	140,490
个人类贷款	87,763	13.2		76,089	13.2	
票据贴现	43,539	6.5		33,599	5.8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664,924	100.0		575,208	100.0	
减：减值损失准备	(13,572)			(9,342)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651,352			565,866		

### 53 风险管理(续)

#### (a) 信用风险(续)

##### (iii)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占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以上行业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减值损失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2008年				
	已减值 客户贷款 及垫款	单项评估 减值准备	组合评估 减值准备	在损益表 计入当期 减值损失	当年核销
制造业	4,300	3,256	1,768	1,589	424

	2007年				
	已减值 客户贷款 及垫款	单项评估 减值准备	组合评估 减值准备	在损益表 计入当期 减值损失	当年核销
制造业	4,051	2,833	1,026	1,366	8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	50	456	196	30

##### (iv)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以及相应抵质押贷款余额:

	2008年			2007年		
		%	抵押贷款		%	抵押贷款
长江三角洲	205,670	31.0	65,865	182,058	31.7	66,350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88,308	28.3	58,310	167,329	29.1	51,89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00,366	15.1	42,653	90,358	15.7	39,085
中部地区	74,566	11.2	26,849	60,410	10.5	19,529
西部地区	72,068	10.8	36,149	55,780	9.7	27,991
东北地区	23,536	3.5	9,286	19,065	3.3	6,631
香港	410	0.1	224	208	0.0	10
总额	664,924	100.0	239,336	575,208	100.0	211,492

关于地区分部的定义见附注50(b)。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 (续)

#### (a) 信用风险 (续)

##### (iv)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以及相应抵质押贷款余额：(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占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以上地区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单项方式评估的减值损失准备和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2008年		
	已减值发放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减值准备	组合评估 减值准备
长江三角洲	2,227	1,396	1,942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3,519	2,500	2,56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372	1,048	945
中部地区	624	554	752
西部地区	870	677	612
合计	8,612	6,175	6,818

	2007年		
	已减值发放 贷款及垫款	单项评估 减值准备	组合评估 减值准备
长江三角洲	852	488	1,160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4,114	2,720	1,30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877	1,057	581
中部地区	772	638	381
合计	7,615	4,903	3,429

##### (v)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注释	2008年	2007年
信用贷款		190,835	158,972
保证贷款		191,214	171,145
附担保物贷款		239,336	211,492
其中：抵押贷款		178,185	155,591
质押贷款		61,151	55,901
小计		621,385	541,609
贴现		43,539	33,599
贷款和垫款总额		664,924	575,208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	(13,572)	(9,342)
其中：单项计提		(6,490)	(5,421)
组合计提		(7,082)	(3,92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1,352	565,866

### 53 风险管理(续)

#### (a) 信用风险(续)

#####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008年		2007年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365	0.81%	5,303	0.92%
减：				
— 逾期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 贷款及垫款	2,835	0.43%	2,799	0.48%
— 逾期尚未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30	0.38%	2,504	0.44%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借方的财务状况变差或借方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需经过6个月的观察期，观察期内最高评级不得超过次级。观察期结束后，若借款人达到特定标准，则该重组贷款经审核后可调升至关注。

#### (b)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产生于所有对市场风险敏感的金融资产，包括证券、外汇合约、权益和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资产负债表或结构性头寸。市场风险是利率、汇率和股票价格等市场变量的不利变动以及其波幅而产生的。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集团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的暴露。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委员会负责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流程，设定风险限额和批准新产品。本集团的计划财务部负责市场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制定相关工作流程，以识别、评估、计算及控制市场风险。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部负责管理本集团的投资组合，进行自营性交易、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流程，以确保风险水平在设定额度内。

本集团运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自营性交易或者通过分行网络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产品。金融衍生工具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手段来对冲其市场风险。本集团运用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利率和汇率衍生产品。

敏感性分析和外汇敞口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并以风险价值分析(VaR)作为辅助工具。缺口分析是本集团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本集团运用各种敏感性分析评估各种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盈利的潜在影响，并对其结果定期进行审阅。

外汇敞口分析是用以计量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净盈利影响的工具。本集团计算单一币种的即期敞口、远期敞口及即期、远期加总轧差后的外汇敞口，并将所有单一币种敞口加总为整体外汇敞口。外汇敞口限额包括对单一币种的外汇敞口限额和整体外汇敞口限额。本集团亦对交易性及非交易性外汇敞口作出区分。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续)

#### (b) 市场风险(续)

VaR是一种用以估算在特定时间范围和既定的置信区间内，由于市场利率及价格变动而引起的潜在持仓亏损的方法。本集团资金资本市场部根据市场利率和价格的历史变动，计算外币投资的VaR(置信水平为99%，其外币投资的观察期为10个交易日)。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正在改进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以利用新的资产负债管理系统(ALM)和资金转移价格系统(FTP)来监控市场风险。

#### (c)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其商业银行业务结构性利率风险和交易状况。计划财务部负责整体利率风险管理。

结构性利率风险主要由于重新定价计息资产、负债和承担之间的时间差异。计划财务部主要通过缺口分析和利率敏感性分析管理结构性利率风险。

本集团交易状况的利率风险大部分来自司库的投资组合。敏感性相关限制，例如基点价格值和持续期间，以及止损额度和集中度限额，是计划财务部管理交易利率风险采用的主要工具。

由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市场风险委员会确定利率风险限制。计划财务部监察利率风险，并在有需要时向市场风险委员会定期及随时报告。

53 风险管理(续)

(b) 市场风险(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复位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实际利率。

	实际利率 注释(i)	2008年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66%	206,936	3,693	203,243	—	—	—
存放同业款项	1.40%	31,303	—	31,293	10	—	—
拆出资金	2.92%	19,143	—	19,031	11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6%	57,698	—	53,727	3,726	24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ii))	7.13%	651,352	—	446,368	197,276	6,020	1,688
投资(注释(iii))	3.74%	198,223	416	54,560	85,012	41,231	17,004
其他资产	—	23,182	23,182	—	—	—	—
<b>资产合计</b>		<b>1,187,837</b>	<b>27,291</b>	<b>808,222</b>	<b>286,136</b>	<b>47,496</b>	<b>18,692</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97%	108,605	—	98,822	9,783	—	—
拆入资金	3.90%	963	—	—	205	—	7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5%	957	—	657	—	300	—
吸收存款	2.33%	945,835	10,637	687,784	210,137	34,299	2,978
已发行次级债	5.26%	12,000	—	6,000	—	—	6,000
其他负债	—	24,131	24,131	—	—	—	—
<b>负债合计</b>		<b>1,092,491</b>	<b>34,768</b>	<b>793,263</b>	<b>220,125</b>	<b>34,599</b>	<b>9,736</b>
<b>资产负债缺口</b>		<b>95,346</b>	<b>(7,477)</b>	<b>14,959</b>	<b>66,011</b>	<b>12,897</b>	<b>8,956</b>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 (续)

#### (b) 市场风险 (续)

	实际利率 注释(i)	2007年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59%	123,369	4,341	119,028	—	—	—
存放同业款项	2.64%	15,565	—	15,563	2	—	—
拆出资金	2.95%	11,090	—	10,689	40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1%	118,046	—	116,616	991	439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ii))	6.11%	565,866	—	360,040	192,181	12,017	1,628
投资(注释(iii))	3.38%	159,848	455	55,796	44,936	40,709	17,952
其他资产	—	17,452	17,452	—	—	—	—
<b>资产合计</b>		<b>1,011,236</b>	<b>22,248</b>	<b>677,732</b>	<b>238,511</b>	<b>53,165</b>	<b>19,580</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61%	96,609	—	95,845	764	—	—
拆入资金	4.20%	639	—	—	—	—	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4%	15,754	—	15,704	50	—	—
吸收存款	1.98%	787,211	8,168	675,275	84,183	15,536	4,049
已发行次级债	4.90%	12,000	—	6,000	—	—	6,000
其他负债	—	14,882	14,882	—	—	—	—
<b>负债合计</b>		<b>927,095</b>	<b>23,050</b>	<b>792,824</b>	<b>84,997</b>	<b>15,536</b>	<b>10,688</b>
<b>资产负债缺口</b>		<b>84,141</b>	<b>(802)</b>	<b>(115,092)</b>	<b>153,514</b>	<b>37,629</b>	<b>8,892</b>

注：(i)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ii) 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200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48.54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51.02亿元)。

(iii) 投资包括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息收入(减少)/ 增加(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645)	645	—	—

### 53 风险管理(续)

#### (b) 市场风险(续)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即在三个月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全部实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在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在三个月重新定价或到期)；(ii)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iii)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外汇头寸由外汇交易、商业银行营运及外汇资本金等结构性敞口产生。分支行在日常经营中产生的外汇敞口全部通过背对背平盘，将头寸集中到资金资本市场部。市场风险委员会为资金资本市场部外汇敞口设置限额，资金资本市场部采用同外部市场平盘的交易方式保证敞口在限额范围之内。本集团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他外汇风险。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2008年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456	3,043	437	206,936
存放同业款项	6,453	22,922	1,928	31,303
拆出资金	15,730	3,411	2	19,1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698	—	—	57,6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4,489	15,837	1,026	651,352
投资	164,880	29,694	3,649	198,223
其他资产	21,023	1,593	566	23,181
<b>资产总计</b>	<b>1,103,729</b>	<b>76,500</b>	<b>7,608</b>	<b>1,187,837</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86,344	20,910	1,351	108,605
拆入资金	—	205	758	9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	174	483	957
吸收存款	907,048	31,846	6,941	945,835
已发行次级债	12,000	—	—	12,000
其他负债	21,206	1,673	1,252	24,131
<b>负债总计</b>	<b>1,026,898</b>	<b>54,808</b>	<b>10,785</b>	<b>1,092,491</b>
<b>资产负债缺口</b>	<b>76,831</b>	<b>21,692</b>	<b>(3,177)</b>	<b>95,346</b>
信贷承担	290,381	36,457	9,599	336,437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5,399	(17,098)	1,893	194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续)

#### (b) 市场风险(续)

##### 外汇风险(续)

	2007年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0,141	2,859	369	123,369
存放同业款项	6,075	6,363	3,127	15,565
拆出资金	9,801	1,189	100	11,0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7,877	169	—	118,0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5,998	28,598	1,270	565,866
投资	119,882	34,843	5,123	159,848
其他资产	14,590	2,179	683	17,452
<b>资产总计</b>	<b>924,364</b>	<b>76,200</b>	<b>10,672</b>	<b>1,011,236</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94,335	1,466	808	96,609
拆入资金	—	—	639	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61	7,293	—	15,754
吸收存款	735,558	42,236	9,417	787,211
已发行次级债	12,000	—	—	12,000
其他负债	13,198	1,309	375	14,882
<b>负债总计</b>	<b>863,552</b>	<b>52,304</b>	<b>11,239</b>	<b>927,095</b>
<b>资产负债缺口</b>	<b>60,812</b>	<b>23,896</b>	<b>(567)</b>	<b>84,141</b>
信贷承担	213,043	39,505	8,038	260,586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7,181	(17,052)	342	471

注：(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合同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和货币期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汇率变更(基点)		汇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润的(减少)/ 增加(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5	(9)	9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i)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00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ii)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iii)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 53 风险管理(续)

####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的在于保证本集团有充足的现金流应对支付承诺或进行业务扩张。这主要包括本集团有能力在客户对活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到期提款时进行全额兑付，在拆入款项到期时足额偿还，或完全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流动性比率符合法定比率，并积极开展借贷及投资等业务。

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由行使本外币司库职责的资金部门在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根据本集团的流动性管理目标进行日常管理，负责确保本集团在人民币和外币的正常支付。

本集团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如央行存款、其他短期存款及证券)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性需要，同时本集团也有足够的资金来应付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定期或不定期采用压力测试方法检测自身的抗流动性风险能力。

本集团主要采用流动性缺口分析衡量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评估自营交易、代客业务等对流动性的影响。

下表为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2008年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1,370	—	—	—	—	95,566	206,936
存放同业款项	29,192	2,101	10	—	—	—	31,303
拆出资金	3,387	15,620	112	—	—	24	19,1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3,727	3,726	245	—	—	57,6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ii))	1,914	135,321	306,604	110,819	93,191	3,503	651,352
投资	542	39,284	71,702	54,421	31,458	816	198,223
其他资产	1,080	2,425	2,560	3,273	1,113	12,731	23,182
<b>资产总计</b>	<b>147,485</b>	<b>248,478</b>	<b>384,714</b>	<b>168,758</b>	<b>125,762</b>	<b>112,640</b>	<b>1,187,837</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139	23,183	12,783	500	—	—	108,605
拆入资金	—	—	205	—	758	—	9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57	—	300	—	—	957
吸收存款	429,415	265,316	210,897	36,209	3,998	—	945,835
已发行次级债	—	—	—	6,000	6,000	—	12,000
其他负债	1,996	16,490	1,975	2,320	634	716	24,131
<b>负债总计</b>	<b>503,550</b>	<b>305,646</b>	<b>225,860</b>	<b>45,329</b>	<b>11,390</b>	<b>716</b>	<b>1,092,491</b>
<b>(短)/长头寸</b>	<b>(356,065)</b>	<b>(57,168)</b>	<b>158,854</b>	<b>123,429</b>	<b>114,372</b>	<b>111,924</b>	<b>95,346</b>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3 风险管理(续)

#### (c) 流动性风险(续)

	2007年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01	—	—	—	—	84,968	123,369
存放同业款项	14,063	1,500	2	—	—	—	15,565
拆出资金	1,264	9,400	401	—	—	25	11,0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6,616	991	439	—	—	118,0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ii))	1,838	115,898	256,261	108,397	79,865	3,607	565,866
投资	4,350	31,064	32,149	55,065	36,749	471	159,848
其他资产	698	2,378	2,209	991	303	10,873	17,452
<b>资产总计</b>	<b>60,614</b>	<b>276,856</b>	<b>292,013</b>	<b>164,892</b>	<b>116,917</b>	<b>99,944</b>	<b>1,011,236</b>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4,075	1,770	764	—	—	—	96,609
拆入资金	—	—	—	—	639	—	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92	12,112	50	—	—	—	15,754
吸收存款	409,691	249,362	98,883	25,226	4,049	—	787,211
已发行次级债	—	—	—	6,000	6,000	—	12,000
其他负债	1,533	7,858	2,003	1,437	1,703	348	14,882
<b>负债总计</b>	<b>508,891</b>	<b>271,102</b>	<b>101,700</b>	<b>32,663</b>	<b>12,391</b>	<b>348</b>	<b>927,095</b>
<b>(短)/长头寸</b>	<b>(448,277)</b>	<b>5,754</b>	<b>190,313</b>	<b>132,229</b>	<b>104,526</b>	<b>99,596</b>	<b>84,141</b>

注：(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人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投资项中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无期限”类别包括所有已减值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已逾期超过1个月贷款。逾期1个月内的未减值贷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iii) 关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剩余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团打算持有至最终到期。

## 53 风险管理(续)

### (d)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包括因某事件或行为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及人员失效而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

本集团在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介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这个机制使本集团能够识别并全面确定所有主要产品、活动、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 根据各分支机构的业务范围、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审批程序，对所属分、支行和职能部门分别进行有限授权，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和风险管理要求，适时对授权加以调整；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 利用系统和程序以识别、监控和报告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
- 推动全行的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进行风险管理专家队伍建设，通过正规培训和上岗考核，提高本集团员工的整体风险意识；
- 根据相关规定，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并加强反洗黑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黑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黑钱；
- 各分行编制综合财务及经营计划，并上报高级管理层审批后实施；
- 根据综合财务经营计划对个别分行进行财务业绩考核；及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主要业务尤其是后台运作均设有后备系统及紧急业务复原方案等应变设施。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除上述以外，本行合规审计部直接向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告，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检查和评价。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对不同业务部门及分行的风险水平的评估决定对业务部门及分行进行审计的频率和先后顺序。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 (a) 信贷承诺

本集团在任何特定期间均有提供贷款额度的承诺，形式包括批出贷款额度及信用卡透支额度。

本集团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同。

承兑汇票包括本集团承诺支付的客户汇票。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同时与客户偿付款项结清。

承担及或有负债的合同金额分类载于下表。下表所反映承担的金额是指贷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下表所反映担保及信用证的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可能损失额。

####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 原到期日为1年以内	442	102
— 原到期日为1年或以上	6,828	8,048
小计	7,270	8,150
开出保函	44,886	32,547
开出信用证	29,515	36,016
承兑汇票	222,158	166,939
信用卡承担	32,608	16,934
合计	336,437	260,586

##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 (b)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及本行

	2008年	2007年
合同金额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b>138,149</b>	108,025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是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相关规则计算所得的数额，视乎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而定。或有负债和承担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至100%不等。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已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安排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并无订明有关计算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的标准。

### (c) 资本承担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2008年	2007年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订约	<b>252</b>	391
— 已授权未订约	<b>44</b>	8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 (d)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租入若干物业。这些租赁一般为期1年至5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不可撤销的房屋建筑物经营租赁协议项下在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08年	2007年
一年以内	675	447
一年至两年	596	388
两年至三年	509	336
三年至五年	796	495
五年以上	955	609
合计	3,531	2,275

#### (e)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涉案总额人民币2.76亿元(2007年12月31日：人民币2.14亿元)的若干未决诉讼案件。本集团根据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将这些案件及纠纷的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或资产减值准备。本集团相信计提的预计负债是合理并足够的。

#### (f)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

##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续)

### (g) 债券承兑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承兑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2008年	2007年
债券承兑承诺	6,418	7,642

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大。

### (h) 承担和或有负债准备金

本集团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

## 55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56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为符合本年的呈报方式已进行了重分类。

#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 1 本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说明

净利润	注释	2008年	2007年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54	8,322
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重估及其导致的折旧、 摊销和处置调整	(i)	(34)	(32)
中国准则项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320	8,290

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本行股东应占所有者权益		95,658	84,086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重估差异调整	(i)	(315)	50
中国准则项下本行股东应占所有者权益		95,343	84,136

注：(i)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重估差异调整

由于原中信银行重组(“重组”)，根据中国相关规定，本行于2005年12月31日由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中企华”)对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包括权益投资、抵债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采用折旧后重置成本或市价方法进行计量。自评估日起，上述资产采用评估值作为设定成本计量，同时，评估增值计入资本公积。其折旧及摊销为设定成本按预计可使用年限计算。

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除本行的房屋建筑物外，上述资产以成本减去减值损失入账，评估增值的影响并未相应确认。本行的房屋建筑物以重估值入账，重估值为重估日的公允价值减去其后的累计折旧及减值损失。房屋建筑物因重估而产生的溢价计入权益中的重估储备。因重估而产生的亏损先从重估储备内扣除该房屋建筑物过去的重估溢价，差异计入当期损益表。有关房屋建筑物的重估定期进行。

本财务报表中设备的折旧和其他资产的摊销按照评估后的设定成本计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按历史成本计算的折旧费用不同。

# 备查文件

1. 载有本行董事长签名的2008年年度报告正本。
2. 载有法人代表、行长、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股东参考资料

## 股份资料

### 上市

本行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同步上市。

### 普通股

已发行总股数(包括流通股和非流通股) 39,033,344,054股，其中A股26,631,541,573股，H股12,401,802,481股。

### 股息

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0.853元(税前)，须待股东于2008年度股东年会上批准。

### 股份代号及股票简称：

####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998 中信银行
路透社	601998.SS
彭博	601998 CH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998 中信银行
路透社	998.HK
彭博	998 HK

### 股东查询

股东若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损失股票等事项，请致函如下地址：

####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86-21-68870142

####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  
电话：852-2865 8555  
传真：852-2865 0990  
电邮：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 信用评级

穆迪投资服务：长期评级 Baa2、短期评级P-2、财务实力评级D、展望负面

惠誉国际评级：个体评级C/D、支持评级2

## 指数成份股

上证180指数

上证50指数

上证综合指数

上证公司治理指数

新上证综指

沪深300指数

中证100指数

中证800指数

300行业指数(金融)

中证南方小康指数

中证800全收益指数

## 投资者查询

H股投资者如有查询请联络：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15层

电话：86-10-65558000

传真：86-10-65550809

电邮：ir\_cncb@citicbank.com

## 其他资料

本年度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索取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或本行营业场所索取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阁下亦可在下列网址 [bank.ecitic.com](http://bank.ecitic.com)、[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阅览本年度报告英文及中文版本。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年度报告或如何在本行网站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热线86-10-65558000及852-28628555。



#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截至2008年末，本行机构网点总数已达544家，其中一级分行30家，二级分行20家，支行493家，财务公司1家。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主要机构	地址	电话、传真
1	北京市	1	总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 朝阳门北大街8号 富华大厦C座 邮编：100027 网址： <a href="http://www.ecitic.com">http://www.ecitic.com</a> SWIFT BIC：CIBKCNBJ	电话：010-65558888 传真：010-65550801或65550802 客服热线：95558
		37	总行营业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大街甲27号 投资广场A座 邮编：100032	电话：010-66219988 传真：010-66211770
2	天津市	21	天津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 南京路14号 邮编：300042	电话：022-23028880 传真：022-23028800
3	河北省	15			
	石家庄市	12	石家庄分行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 新华东路209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7884438 传真：0311-87884436
	唐山市	3	唐山分行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 新华西道46号 邮编：063000	电话：0315-3738508 传真：0315-3738600
4	辽宁省	50			
	沈阳市	15	沈阳分行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 沈河区大西路336号 邮编：110014	电话：024-31510456 传真：024-31510234
	大连市	18	大连分行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 中山区人民路29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2821868 传真：0411-82804126
	鞍山市	6	鞍山分行	地址：辽宁省鞍山市 铁东区五一路35号 邮编：114001	电话：0412-2211988 传真：0412-2230815
	抚顺市	5	抚顺分行	地址：辽宁省抚顺市 顺城区新华大街11号 邮编：113006	电话：0413-7589324 传真：0413-7587608
	葫芦岛市	6	葫芦岛分行	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 连山区新华大街55号 邮编：125001	电话：0429-2802681 传真：0429-2800885
5	上海市	28	上海分行	地址：上海市 南京东路61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23029000 传真：021-23029001

##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主要机构	地址	电话、传真
6	江苏省	72			
	南京市	19	南京分行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 中山路348号 邮编：210008	电话：025-83799181 传真：025-83799000
	无锡市	15	无锡分行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 人民路112号 邮编：214031	电话：0510-82707177 传真：0510-82709166
	常州市	8	常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 博爱路72号博爱大厦 邮编：213003	电话：0519-8108833 传真：0519-8107020
	扬州市	8	扬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 维扬路171号 邮编：225009	电话：0514-7890717 传真：0514-7890526
	泰州市	4	泰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 青年北路39号 邮编：225300	电话：0523-6215818 传真：0523-6243344
	苏州市	17	苏州分行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 竹辉路258号 邮编：215006	电话：0512-65190307 传真：0512-65198570
南通市	1	南通分行	地址：南通市北濠桥路1号 南通大厦C座 邮编：226000	电话：0513-81120901 传真：0513-81120900	
7	浙江省	57			
	杭州市	20	杭州分行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延安路88号 邮编：310002	电话：0571-87032888 传真：0571-87089180
	温州市	8	温州分行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 人民东路12号 邮编：325000	电话：0577-88858616 传真：0577-88817687
	嘉兴市	7	嘉兴分行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 中山路111号 邮编：314000	电话：0573-2097693 传真：0573-2093454
	绍兴市	8	绍兴分行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 人民西路289号 邮编：312000	电话：0575-5227222 传真：0575-5137782
宁波市	14	宁波分行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 镇明路36号 邮编：315010	电话：0574-87733226 传真：0574-87733060	
8	安徽省 合肥市	11	合肥分行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 美菱大道560号 邮编：230001	电话：0551-2622426 传真：0551-2625750
9	福建省	27			
	福州市	12	福州分行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 邮编：350001	电话：0591-87538066 传真：0591-87537066
	厦门市	9	厦门分行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 湖滨西路81号 中信银行大厦(慧景城) 邮编：361004	电话：0592-2389008 传真：0592-2396363
	泉州市	5	泉州分行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 丰泽街人民银行大楼 邮编：362000	电话：0595-22148612 传真：0595-22148222
莆田市	1	莆田分行	地址：莆田市城厢区 荔城大道81号 凤凰大厦1、2层 邮编：351100	电话：0594-2853280 传真：0594-2853260	

##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主要机构	地址	电话、传真
10	山东省 济南市	50			
		11	济南分行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 泺源大街150号 中信广场 邮编：250011	电话：0531-86911315 传真：0531-86929194
	青岛市	15	青岛分行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 香港中路22号 邮编：266071	电话：0532-85022889 传真：0532-85022888
	淄博市	7	淄博分行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 张店区新村西路109号 邮编：255032	电话：0533-2212123 传真：0533-2212123
	烟台市	5	烟台分行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 芝罘区胜利路207号 邮编：264001	电话：0535-6612888 传真：0535-6611032
	威海市	9	威海分行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 青岛北路2号 邮编：264200	电话：0631-5313999 传真：0631-5314076
济宁市	3	济宁分行	地址：山东省济宁市 建设路10号 邮编：272000	电话：0537-2338888 传真：0573-2338888	
11	河南省 郑州市	16			
		15	郑州分行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 经三路北26号 邮编：450008	电话：0371-65792500 传真：0371-65792900
	洛阳市	1	洛阳分行	地址：洛阳市南昌路2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682858 传真：0379-64682875
12	湖北省 武汉市	18	武汉分行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 汉口建设大道747号 邮编：430015	电话：027-85355111 传真：027-85355222
13	湖南省 长沙市	14	长沙分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五一大道456号 邮编：410011	电话：0731-4582177 传真：0731-4582199
14	广东省 广州市	62			
		22	广州分行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 天河北路233号 邮编：510613	电话：020-87521188 传真：020-87520668
	佛山市	4	佛山分行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 汾江南路91号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3989999 传真：0757-83981101
	深圳市	23	深圳分行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深南中路1093号 中信城市广场 中信大厦5-7楼 邮编：518031	电话：0755-25942568 传真：0755-25942028
东莞市	13	东莞分行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 东城东路 星河传说IEO 1号楼 邮编：523072	电话：0769-22667888 传真：0769-22667999	

##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行政区划	机构数	所在城市 主要机构	地址	电话、传真
15	重庆市	14	重庆分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 青年路56号重庆 国贸中心B栋 邮编：400010	电话：023-89037373 传真：023-89037227
16	四川省 成都市	19	成都分行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人民南路四段47号 华能大厦附楼 邮编：610041	电话：028-85258888 传真：028-85258898
17	云南省 昆明市	11	昆明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 宝善街福林广场 邮编：650021	电话：0871-3648555 传真：0871-3648667
18	陕西省 西安市	14	西安分行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 长安北路89号 邮编：710061	电话：029-87820122 传真：029-87817025
19	山西省 太原市	2	太原分行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 府西街9号 王府商务大厦A座 邮编：030002	电话：0351-3377040 传真：0351-3377000
20	江西省 南昌市	1	南昌分行	地址：南昌市 广场南路333号 恒茂国际华城 16号楼A座 邮编：330003	电话：0791-6660109 传真：0791-6660107
21	内蒙古 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2	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新华大街68号 邮编：010020	电话：0471-6664933 传真：0471-6664933
22	广西壮族 自治区 南宁市	1	南宁分行	地址：南宁市双拥路36-1号 邮编：530000	电话：0771-5569881 传真：0771-5569889
23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1	哈尔滨分行	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 红旗大街233号 邮编：150090	电话：0451-88886667 传真：0451-53995558
24	香港特别 行政区	1	振华国际财务有 限公司	地址：香港金钟道89号 力宝中心2座21楼2106室	电话：852-25212353 传真：852-28017399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提高核心竞争力，确保银行资本的保值增值，本行一直本着“内控优先”的原则持续不断地完善与改进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完整、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行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有效保证本行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确保本行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银行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行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行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 一、本行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本行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主要考虑了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五项要素。

#### （一）内部控制环境

##### 1、公司治理情况

2007年上市以来，本行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国际规范，逐步构建起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2008年至今，本行针对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特殊性，结合银行实际，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架构，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建设，有效加强关联交易规范管理，明确公司治理结构中决策、执行、监督等各方面的职责权限，基本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此外，本行还在加强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探索监事会监督机制等方面做出了有益的尝试。

##### 2、董事会及其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

本行多次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多项议案，涉及公司经营战略、财务报告审核等多方面，基本确保了董事、监事能够按照法律、章程赋予的职权充分了解银行的经营情况，积极发挥监督管理作用；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内部规范，强化了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保障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积极推进董、监事对各事业部、分支机构、营业网点进行各类针对性的调研活动，以便董、监事在深入了解市场情况的基础上，更广泛地参与本行战略规划、风险管理、审计监督等重要决策过程。建立健全集体决策机制，通过建立并严格执行总、分行行长定期办公会议制度，履行集体决策职能，提高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

### 3、企业文化

本行秉承中信集团“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实事求是，开拓创新，谦虚谨慎，团结互助，勤勉奋发，雷厉风行”的32字中信风格，依从“诚信、创新、凝聚、融合、奉献、卓越”的企业文化，吸收了发展历程中“创新理念”、“以人为本”等闪光点，在近年来逐步构筑了创新文化、业绩文化、团队文化、风险文化、制度文化、营销文化、品牌文化等在内的企业文化体系，进一步彰显合规理念、效益理念、资本理念、质量理念、风险理念、创新理念、品牌理念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做好新闻危机监测、危机公关处理等新闻宣传工作，强化品牌建设管理，组织开展首次品牌管理海外专项培训班。

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变化，重视对广大员工尤其是重要岗位人员的职业道德、思想政治、经济形势、法规法纪及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积极探索从源头上提高员工抵御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综合素质。在全行集中开展“六禁”教育活动，即“禁涉黄行为、禁涉赌行为、禁涉毒行为、禁经商办企业、禁与地下钱庄发生往来、禁上班时间炒股”，引导广大员工增强遵纪守法意识，坚守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自觉远离“六禁”行为。

### 4、人力资源政策和措施

本行不断健全干部考核体系，规范各层级员工的考核制度并实施考核结果反馈；根据考核结果适当地调整配备干部，优化干部结构，提高经营活力。在完善客户经理制的基础上，启动统一规范专业技术序列项目，拓宽员工职业生涯通道。积极探索和实践多元化分配体系，不断优化薪酬福利管理体系，薪酬福利结构日趋合理；启动奖金分配和绩效考核系统项目，完善奖金分配工具，分配激励机制得到强化。招聘配置体系更加完善，队伍结构持续优化。组建培训中心，夯实培训管理基础、建立新员工培训体系、开发电子课程体系，逐步建立分层次、分类别、科学化、专业化的培训体系；抓好重点培训项目，加大核心人才培养力度；抓好网络学院建设、推广和使用，全面提升队伍综合素质。

### 5、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

本行按照国内相关法规以及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等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参照国际先进内控标准和框架，结合中信银行业务特点和发展战略，引入先进的内部控制理念、工具和IT系统，逐步建设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纠正的动态过程和机制，从而有效保证本行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确保本行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 1、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系统建立情况

本行完善了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各项业务和全行范围；通过明确授权授信范围、确定风险限额、调节风险敞口、调整投资组合、加强会计管理等方式，强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管理。建立了创新产品管理机制，成立了创新产品领导小组和创新产品审查小组，加强了对新产品风险识别与评估；明确规定开办新业务、新产品须经合规部门审核批准，必须制定相关的制度和程序，对潜在的风险进行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不断优化信贷管理系统，开发“天眼”信贷预警系统，提高全行风险预警的准确性和时效性；提升Panorama系统的市场风险计量功能，并对Panorama系统不支持的资金资本业务复杂产品，逐步开发和引进了复杂交易系统和Numerix系统等，提高了产品估值能力；实现了会计帐务集中系统的开发及上线，有效地统一并规范了柜台业务操作，防范了操作风险，加强了业务制衡，提升了业务处理效率、节约了人力资源。启动了会计电子档案及事后监督管理系统和指纹身份认证系统等，在提高柜员管理水平、提升案件防控能力、降低柜员操作风险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 2、各类风险识别及持续监控的措施及现状

信用风险方面，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已广泛应用于客户选择、产品设计、信贷审批、授权管理、政策制定等方面，评级公司客户总数已超过3万家，公司信贷资产评级覆盖率达到95%。根据本行实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规划纲要，推进了公司债项评级和零售客户评级两大系统的开发工作。通过一系列信贷管理系统的开发和应用，本行已建立健全更加科学、合理、有效的授信、授权管理体系。

市场风险方面，风险监控部门对本外币业务各项市场风险指标执行情况进行独立监控，并采用双线报告方式将监控结果分别反馈至业务部门和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在对监控结果进行二次复核的基础上，定期就市场风险授权监控和执行情况向高级管理层出具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报告。采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进行计量和分析，建立并完善了交易风险和市值的内部报告制度、市场风险定期报告和重大风险事项报告制度。

操作风险方面，本行一直致力于不断完善业务流程梳理，加强各项业务前中后台的岗位制衡和职能协调，建立健全总分支行三级联动的管理机制，有效推进和实施内部流程再造，逐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强化员工业务技能培训，针对突出的业务风险及时发出风险提示，提出防范建议，多渠道加强操作风险的识别及持续监控能力。

流动性风险方面，继续完善三级备付制度，根据银行管理目标并参考历史情况确定年度的备付比例和规模，完善预警机制，动态监控比例及规模变动。

### （三）内部控制措施

#### 1、授信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继续坚持以理念和文化为导向，以体制为保障，以技术为支撑，健全了垂直、独立的风险管理体系。在风险管理理念上，大力培育“追求滤掉风险的真实效益”的风险管理理念，塑造健康的风险管理工作氛围和工作习惯。在风险管理体制方面，总分行均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和信贷审批委员会，总行设立了首席风险主管，并向分行委派风险主管，分别负责全行及各分行的风险管理工作。建立了多级信贷审批委员会制，实行分级授权制度，根据分行的信贷管理水平实行差别授权，并定期进行调整。遵循审贷分离原则，针对不同业务产品制定了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规范全行的信贷业务操作。继续推进行业审贷，根据重点行业风险特征的变化，在原有5大板块审查小组的基础上，又成立了电力煤炭、石油化工、政府融资平台3个板块，实行审贷的精细化和专业化管理。对集团客户实行统一授信控制，将同一集团内各个企业的授信纳入统一的授信额度内，核定集团总的授信额度，防止借款人通过多头开户、多头贷款、多头互保套取银行资金，防止对关联企业授信的失控。各分行建立了“集中审批、集中放款、集中档案管理”职能的个人贷款中心专门办理个人贷款业务。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成立了以独立董事担任主席的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明确重大关联交易必须通过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核。

在授信政策上，针对高度不确定的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形势，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中信银行2008年信贷政策》，确定了“防范系统风险、努力提高收益、强化结构调整、加快业务创新”的经营方针，引导全行加大对能源、交通、通讯、重大技术装备工业等抵御经济波动风险能力强的行业的信贷投放力度，努力防范操作风险和政策性风险。应对宏观形势变化，部署和调整信贷管理工作，加强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按照“优质行业、优质客户”原则，有保有压，加大了信贷结构调整的力度，严格限制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的“两高一剩”和房地产行业的贷款；密切关注出口企业经营变化情况，严格控制“两头在外”企业授信。推进放款中心建设工作，推动放款中心“十个集中”管理；持续强化风险预警工作，推进预警系统建设，强化对行业风险的关注和分析，提高预警的准确性和时效性；推进资产质量计划考评，对新增不良贷款进行成因分析，强化信贷资产质量监控工作；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信贷管理制度体系。

#### 2、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实行严格的前中后台分离的经营管理体制，建立前台交易、中台风险控制和管理、后台结算操作的岗位分离制度，并在物理空间上进行隔离，加强了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内、外部制衡关系。健全交易的授权授信监控和管理，将授信额度分解到各交易部门的各项业务，并建立授权执行、授信额度使用情况的监控制度，交易风险和市值的内部报告制度等。逐步形成了审慎的风险管理文化，加强了风险认识和风险排查工作，对业务制度和操作流程的内控制度进行评估、梳理和完善。强化信息系统的风险控制作用，逐步推动系统建设，建立了资金交易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开发和运用了量化的风险管理模型，复杂交易处理系统已正式上线。加强分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的管理与指导，组织对分行相关业务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开展风险排查。逐步建立危机事件快速反馈机制，完善了业务的分级止损办法和报告制度，加强信用风险预警，明确各类报告及危机事件的处理和报告路线。

### 3、中间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中间业务遵循严格的准入制度，在取得监管部门核准资质，并经过内部风险评估和业务授权后方可开展业务，以此确保其健康合规的发展。本行中间业务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体系由基本制度、部门规章和业务流程等三级制度构成，涵盖了账户管理、国内和国际结算业务、代理结算、托管、投资银行、网上银行以及理财产品等各项中间业务。业务部门协同管理部门针对制度执行情况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与审计，明确了中间业务的人员职责、分工授权，建立了重要岗位严格分离、操作相互独立、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规范了中间业务从业人员执业资格认证管理，保证业务办理严格遵循委托人的指令，以有效防范或有负债风险。建立了完整的个人理财产品设立、开发、营销与运作流程，结合各种个人理财业务的特点，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揭示条款，建立了理财产品的应急处理机制，定期出具包括投资状况、投资表现、风险状况等信息的理财投资报告披露文本。资产托管业务在各关键环节建立起严格的防火墙，实行科学的岗位分离制度，对营运区域与办公区域进行物理分离，实施托管业务数据实时备份机制，建立了托管业务应急机制并定期进行演练，备份数据也定期进行恢复测试。债券承销业务遵循“选择优质企业、做好尽职调查、加强预警及危机处理”原则，对公信托理财业务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规划、专业审批、全程控制”的原则，始终坚持合规发展。网上银行业务严格遵循“事权划分、岗位牵制、层级管理”原则，上级机构根据下级机构填报的管员、柜员申请表信息进行批覆并颁发证书，对网上银行系统不断进行升级改造，在新系统中增加了多项安全措施，严格控制网上交易风险。

### 4、计划财务内部控制

本行针对2008年金融市场的剧烈波动，在原有债券投资决策授权体系的基础上，明确债券投资多层次止损授权体系，提高了债券投资的决策效率。在等级行考核中全面实施经济利润考核、引入FTP利润，强化了绩效考评体系；建立动态风险管理机制，在防范风险的同时提高了资金运用效益。加强流动性管理，完善预警机制，为在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保持适度人民币备付量、形成合理人民币备付结构提供了标准；制定并执行2008年度流动性管理实施纲要，确立政策基调，明确管理要点；制定并执行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流动性管理实施细则，理顺相关业务流程，明确权利和责任；根据监管机构对于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出业务政策的调整，本着审慎原则，暂停了与证券公司的拆出业务。加强财务管理，加强制度体系建设，规范了会议费、福利费和教育培训费用审批列支的流程，加强了对总行会议费、职工福利支出和教育培训经费的管理和控制；梳理和明确了各级行分级财务审批权限，完善了专项费用和营业外收支方面的管理机制。继续推进财务管理系统平台(SAP系统)建设，整合、优化费用和资本化支出管理流程，通过数据集中，实现对全行财务支出的全面、实时监控。

### 5、会计及柜台业务内部控制

本行执行严格的岗位设置，坚持“印、押、证”三分管和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原则，支行会计经理实行委派制，重要岗位实施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制度；加强流程控制及严格的授权管理，全面推动全行会计操作的标准化建设，强化岗位制衡和检查监督；严格会计核对，明确了现金、有价证券、重要空白凭证、抵质押物、固定资产等盘点和帐实核对频率，定期对各种帐证、报表进行核对；大力推动系统优化工作，全面清理不规范历史数据、无效客户信息及匡息账户；实施账户集中，推进境外账户行清理工作，推行全面代理行关系管理，有效解决支付权限过于分散问题，提高了客户服务效率。

## 6、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内部控制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信息科技管理组织体系，成立了信息技术委员会，负责对涉及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的重大事项作出决策；总行信息技术部负责全行信息技术总体规划、规章制度、信息安全和技术标准的制定、执行、监督和检查；内审部门负责对信息技术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明确了应用开发、运行管理、网络管理、质量测试、信息安全、综合管理部门的职责，对相关人员权限范围作了明确规定，并配备了专门的信息安全管理人員。建立了基本完备的信息科技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信息科技风险的各方面。建立了计算机设备管理制度，主要计算机设备管理实行总行统一规划、选型、购置、调配、统一规范网络结构和使用。持续完善信息科技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保障相关制度流程合规。规范应用开发、质量控制、系统运行等各个环节的制度流程，定期组织信息系统应急演练。将网络划分为不同的安全域，部署安全防护和防病毒系统。推进信息安全审计系统建设，加强内部关键岗位制衡和检查监督。定期进行信息科技风险评估与自查工作，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外部审计监督机制。委托国内权威机构对网银系统进行外部评测，保障网银系统安全。

## 7、法律风险与反洗钱方面的内部控制

法律方面，本行对诉讼和仲裁案件涉及的法律风险进行分析，建立起法律风险分析报告机制。完善诉讼与仲裁案件数据管理系统，做好诉讼、执行案件数据的更新维护工作。通过新制定、补充修订、汇编成册等方法，扎实做好标准合同文本的制定和管理工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逐步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研究制定了《中信银行法律审查事务工作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法律风险管理工作制度。加强法律人员的专业培训，扎实做好普法工作，全行共举办各类培训和普法活动百余次。

反洗钱方面，本行不断加强反洗钱系统建设，已与速汇金系统、国际业务系统等成功衔接，数据报送更加全面及时；落实反洗钱责任制，各级机构都配备了相应的反洗钱工作人员，明确工作职责，并分解到具体岗位；加强反洗钱业务培训，邀请中国人民银行有关部门进行培训，组织分行进行经验交流，提高员工对反洗钱工作的认识，增强工作责任心；落实严格的奖惩机制，推动反洗钱各项要求和措施得到全面彻底贯彻。

## （四）信息交流与反馈

### 1、信息交流与沟通程序

本行完善内联网宣传平台，丰富内容，健全功能，提供全行展示、交流、传播、沟通的主渠道，发挥《中信银行》月刊的宣传阵地和主流载体作用，加强宣传沟通力度，为全行业务发展和管理内控提供助力。加强保密管理工作，对总行所有一级部负责人及部分关键岗位员工计算机进行保密检查，完成涉密计算机的物理隔离工作，完善了员工保守国家秘密及商业秘密的行为规范，确保本行在保守国家秘密方面无违规行为。启动档案管理系统规划工作，明确了未来档案信息系统发展方向。

### 2、投资者关系维护

本行稳步推进投资者关系制度建设，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制度体系。严格遵循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合规性、保密性、公平性、高效性原则，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围绕定期报告发布，统筹策划实施了大型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媒体宣传等活动，与投资者开展广泛交流；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中，通过一对一/多见面会、电话交流会、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在提高公司透明度的过程中，促进了投资者对本行的了解与认同，投资者关系网络已初步搭建，逐步实现公司价值与投资者价值最大化的最终目标。

## （五）监督评价与纠正

### 1、业务管理部门的检查监督情况

各业务管理部门积极推进各项检查及整改督导工作，通过现场检查及组织分行自查等多种方式了解业务发展现状，并有针对性地强化管理，完善制度流程。2008年组织开展了房地产开发贷款、土地储备贷款、钢铁金融、汽车金融、会计柜台业务、个人住房按揭等现场检查项目，大部分检查覆盖了全部分行；对所有分行法律内控管理、法律风险审查、诉讼与仲裁案件管理等方面的法律工作进行了现场检查；对全行所有办公及营业网点、自助设施进行了全面安全评估，全面了解和评估了各分行人防、技防、物防和消防工作；针对市场变动，组织开展了即期外汇买卖、远期结售汇和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交易风险的排查和整改工作。

### 2、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情况

本行审计部门加大现场审计力度，依托不断优化的现场审计信息系统，牵头组织开展了国际业务、票据业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信贷资产转让业务等专项审计；加强对新业务的调研力度，组织开展了对出国金融、私人银行及对公理财业务的审计调研，向管理层提出了管理建议，有效规范了业务发展；对分行和总行管理部门开展内控评价，提升了全行内控管理水平和各级机构的内控意识；对部分分行现金及库房管理情况开展了飞行检查，强化了金库管理，规范了票据实物的保管、核算等工作。不断提升审计技术手段，加大了非现场审计系统开发及应用力度，已实现对公司信贷、零售信贷等业务的非现场监控，并为现场审计项目提供了强而有力的数据支持。

### 3、内部控制问题和缺陷的处理纠错机制

2008年，总行审计部门组织总分行条线管理部门集中开展了近三年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验收工作，并对重点机构的整改情况进行现场跟踪，按月汇总整理并通报全行。截至2008年底绝大部分问题已经整改，针对检查发现问题完善制度千余项。随著整改工作的不断深入，全行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均显著提高。

### 4、责任追究及落实风险责任制情况

本行不断加大对违纪违法违规行为责任人的查处力度，对各类违纪违法违规行为按规定及时报告、及时查处，并定期汇总通报全行以作警示，基本做到有违必纠、有错必罚，初步形成了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违规行为的工作机制。2008年接受国家审计署全面审计后，严格按照审计署《审计决定》的要求追究有关问题责任人的相关责任，努力健全案件防范长效机制，杜绝屡查屡犯。及时督促有关单位签署《操作风险和案件防范工作责任书》和《安全保卫目标责任书》，层层抓落实，对全行防风险、防案件、保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内部控制需要完善的方面

- 1、个别基层机构在内部控制执行方面尚需进一步提高，个别业务环节违章操作问题和操作风险隐患仍然存在。
- 2、信贷管理的精细化程度需要进一步提高，贷后管理、集团客户授信管理的技术手段需要改进。
- 3、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尚处于起步阶段，对宏观经济形势和监管政策法规的认识和把握程度需要提高。
- 4、内部控制的评估机制和持续改进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以适应业务发展和外部政策环境的变化。

## 三、本行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的措施

### 1、组织《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

为了满足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本行聘请国际知名的咨询公司，对全行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全面梳理，将合规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嵌入内控体系之中，在全行建立符合《内控基本规范》的内控体系，促进全行内控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

### 2、加强合规管理。

健全全行合规管理体系，逐步配置合规资源；制定合规政策与合规手册，完善合规管理制度；开展全方位的合规培训，培育有效互动的合规文化；建立合规举报制度，提倡和鼓励员工举报违规行为信息，营造依法合规经营氛围；设立合规咨询服务热线，向分支机构和全体员工提供合规咨询服务。

### 3、强化信用风险管理。

科学制定信贷政策，优化信贷结构，把有限的资源向国家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向经济资本回报率高的地区、向战略业务领域、向重点目标客户倾斜；加强贷后管理，及时化解风险，严格控制不良率和新增不良贷款；强化清收工作，主动地将保全关口前移，积极介入“关注”类预警项目的风险化解，加大对抵债资产的处置力度，实现不良资产的保值；积极推进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实施，继续推动公司债项评级，对私信贷评分模型和系统的建设。

### 4、加强市场风险控制。

进一步制度化资金资本市场业务前台与计财风险中台、会计核算后台间的制衡关系；完善市场风险报告体系，在总行层面和分行层面、前中后台层面和管理层之间形成有效、快捷的风险信息传递路径和沟通渠道；完善市场风险委员会的职能，提高决策效率，健全市场风险授权管理机制和方法。

### 5、完善操作风险管理。

逐步建立独立于业务条线管理的操作风险管理体制和机制；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流程，探索操作风险管理的专业化；加强操作风险管理的制度建设、数据信息管理、风险监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 四、本行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本行有责任设计、实施和维护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以确保国家法律规定和商业银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确保商业银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以及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时、真实和完整。本行已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并对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作出上述概括性说明。本行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本行董事会及管理层认为，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执行有效。

本报告已于2009年4月28日经公司2008年度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已聘请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专项说明。根据该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内容与审计本行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不一致。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目录

第一章	关于本报告
第二章	公司简况
第三章	公司社会责任概述
	公司远景规划
	公司社会责任建设规划
第四章	公司治理
	完善公司治理
	致力于惩防体系构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做好反洗钱工作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保障股东权益，创造价值回报
	响应政府号召，支持国家建设
	围绕客户需求，创新产品服务
	关爱员工成长，保证各项权益
	关注社会和谐，支持公益事业
	提升同业协作，促进行业发展
	支持环境保护，建设绿色银行
第六章	公司荣誉
第七章	公司社会责任案例
	活动背景及意义
	活动亮点及特色
	活动形式及传播
	活动结论及效果
	第三方评价

# 第一章 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是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关于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首发报告。为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本报告时间跨度为20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报告将与本行2008年年度报告同时发布。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2007年12月5日公布的《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2009年1月8日公布的《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内控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的相关要求,本报告在遵守国际上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原则的基础上,选取了本行2008年履行各项社会责任的重要活动信息,并在时间维度上进行了适当的延伸。

本报告力求展现出本行一年来在企业发展、促进社会及环境,以及经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所做出的积极努力,进一步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更好地提高本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水平。

## 第二章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缩写“CNCB”)
法定代表人：	孔丹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邮政编码：	100027
互联网网址：	bank.ecitic.com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号太古广场三座28楼
授权代表：	陈小宪、罗焱
董事会秘书：	罗焱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中信银行
联系电话：	86-10-65558000
传真电话：	86-10-65550809
电子信箱：	ir_cncb@citicbank.com
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 A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刊登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简称“中国证监会”) 指定网站：www.sse.com.cn  刊登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香港联交所”) 网站：www.hkexnews.hk
社会责任报告备置地点：	中信银行总行办公室

## 第二章 公司简况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7年4月7日

变更注册日期：2006年12月31日

首次注册登记机关和变更注册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0600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06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110105101690725

组织机构代码证：10169072-5

### 本行简介：

中信银行(601998.SH、0998.HK)成立于1987年，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蜚声海内外。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信实业银行在中国金融市场改革的大潮中逐渐成长壮大，于2005年8月，正式更名“中信银行”。2006年12月，以中国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股东，正式成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年，成功引进战略投资者，与欧洲领先的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建立了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关系。2007年4月27日，中信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成功同步上市。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中信银行已经成为国内资本实力最雄厚的商业银行之一，是一家快速增长并具有强大综合竞争力的全国性商业银行。

中信银行拥有一支业绩卓越、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他们在金融领域平均拥有超过二十多年的从业及管理经验，均为业内知名专家，具有创新的管理理念及全面的操作经验。近几年来，在这支优秀管理团队的带领下，中信银行秉承“坚持效益、质量、规模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和“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前列”的经营管理理念，积极发展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国际业务、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汽车金融业务、托管业务、信用卡业务和私人银行业务等，并拥有一流的对公客户服务能力，领先同业的国际贸易结算业务、物流融资业务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极具创新能力的投资银行业务以及特色鲜明的零售银行发展战略享誉业界。

中信银行的业务辐射全球70多个国家和地区，全国540多家分支机构战略性地分布在经济发展迅速的中国东部、沿海地区以及内陆的经济中心城市。16,000多名员工为客户提供最佳、高效、综合的金融解决方案，以及优质、便捷的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等电子银行服务。享誉海内外的中信品牌及独具优势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推动着中信银行的发展。与欧洲领先的西班牙对外银行的战略合作将使中信银行在汽车金融、零售银行、风险管理等多个领域如虎添翼。

中信银行建立了独立、全面、垂直、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追求滤掉风险的效益，不断提升量化风险的技术能力，以全面实施《巴塞尔协议II》风险管理要求为目标，不断提升资产管理水平。近几年来，中信银行信贷资产不良率大大低于上市银行的平均水平，资产质量日益提高。

凭借业务的快速发展，优秀的管理能力、出色的财务表现和审慎的风险控制，本行近年来的成就广获业界认同，并深受国内外权威机构的肯定。在英国《金融时报》公布的“2008年全球市值500强企业排行榜”中，本行首次入榜即排名第260位。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2008年度“世界1000家银行”排行榜中，本行一级资本排名位居第77位。在英国《银行家》杂志评出“全球2008年金融品牌价值500强”排行中，本行的品牌价值排在第99位。在中国《银行家》杂志推出的《2008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评价报告》中显示，本行的全国性商业银行核心竞争力排名和财务评价排名中均获得第五名。同时，本行整体品牌形象获得“年度最佳股份制银行”、“年度最受尊敬银行”、“中国金融营销奖”之“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和“北京奥运会、残奥会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2008年度中国CFO最信赖银行大奖”等荣誉称号。不仅如此，本行在专业领域还获有2008“亚洲十佳商业银行最佳公司业务奖”、“年度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最佳财富管理奖”、“最佳理财品牌塑造奖”、“年度最佳人民币理财银行”、“2008读者最关注的零售银行”、“交易量最大做市商”、“做市交易量最大做市商”、“年度最佳风险控制银行”、“中国股票组合管理最佳私人银行奖”、“2008年度最具投资能力私人银行”、“最佳发卡银行奖”、“中国最佳呼叫中心”、“金融行业十大最佳雇主”等奖项和称号。

## 第三章 公司社会责任概述

### 一、公司远景规划

#### (一) 公司愿景

本行的愿景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坚持具有中信特色的经营理念、管理理念、改革理念和竞争理念，努力创建一家在中外银行竞争中走在前列的现代化商业银行。

- 经营理念：坚持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前列；
- 管理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
- 改革理念：坚持以短期效益与长期效益均衡发展为目标，不断优化管理模式和运作体系；
- 竞争理念：坚持依托中信综合金融平台的优势，以先进的激励约束机制和风险管理机制为保障。
- 在中外银行竞争中走在前列，即是：
  - 要在可比经营业绩和管理绩效上走在竞争前列；
  - 要在满足股东、客户、员工需求上走在竞争前列；
  - 要在为客户提供最佳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上走在竞争前列；
  - 要在风险管理文化、体制和技术建设上走在竞争前列；
  - 要在塑造卓越的银行服务品牌和企业文化建设上走在竞争前列；
  - 要在金融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打造上走在竞争前列。

结合这一努力的方向，本行强化八大能力：

- 以追求持续、稳定、健康增长的利润为核心；
- 以创新为动力；
- 进一步强化风险控制能力；
- 采取积极稳妥的市场策略；
- 实现业务的协调发展；
- 建立具有竞争力的激励约束机制；
- 建立科学高效的资源配置机制；
- 创建一流的服务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 （二）公司使命

本行的使命是：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 （三）公司价值观

本行的价值观是：追求经济效益；注重社会贡献；树立公众形象；体现社会责任。

## 二、公司社会责任建设规划

### (一) 社会责任总体目标

本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建设最受尊重的企业。

### (二) 社会责任核心理念

本行贯彻科学发展观，严格落实国家产业和环保政策，按照中国银监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2009)》的要求，切实履行作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所应承担的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环境责任，促进经济、社会、环境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 “坚持信贷环保合规、建设绿色信贷银行”的长期经营发展战略，适时加入赤道原则，塑造绿色银行；
- 坚持和谐发展，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推动员工帮助计划，塑造人文银行；
- 坚持回报社会，积极参与建设和谐社会的扶贫、教育、环保、救灾等项目，塑造爱心银行；
- 坚持“诚信经营，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细化服务方式、深化服务内涵，切实保障客户财产安全，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构建合规文化，塑造诚信银行；
- 坚持以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坚持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的前列，塑造价值银行。
-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打造卓越的品牌，通过在产品服务、业务开拓、风险管理和信息技术等方面的改革，切实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树立诚信、稳健、亲和、卓越的品牌形象，积极投身于各个层面的社会公益活动，塑造品牌银行。

### (三) 社会责任体系建设

本行要建立相应的决策与执行机构，依托战略、组织和流程的支持，建立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长效机制，加强企业社会责任制度化管理，建立企业社会责任披露制度，建立健全内外部评价机制，定期评估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 第四章 公司治理

2008年，本行在公司治理结构中嵌入社会责任的目标。在经营管理上，将企业社会责任要求嵌入业务条线的政策、程序、流程中。致力于惩防体系构建和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国家金融稳定，认真履行反洗钱工作的职责和义务。

### 一、完善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本行积极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加大改善公司治理工作力度，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保证总分支机构的独立运作和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建立科学、高效的决策、约束和激励机制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终决策机构，董事会为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管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治理机制，引入了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制度。

本行深信，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保护投资者和存款人利益、实现本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自2007年4月中国内地、香港同步上市以来，本行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中国内地和香港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实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并致力于按照国际最佳惯例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08年，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组建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专项工作小组，制定了工作小组工作制度，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机构设置，为董事会高效决策夯实了基础。
2. 制定了《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程》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以制度化形式强化了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保障独立董事履行勤勉尽责的义务。
3. 完善了《关联方授信管理实施细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本行关联方授信管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切实保障本行和股东利益。
4. 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细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为合法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5. 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保监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简称“审计署”)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促进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平稳、安全运行。
6.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北京证监局的部署，开展了公司治理持续改进活动。根据公司治理整改计划，本行认真实施整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完成了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包括落实组建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的工作组、制定《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监事会办事机构的设置和功能等三项整改工作。上述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治理整改报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本行网站及本行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

###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2008年，本行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年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

#### 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2008年，本行召开了2007年度股东年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2项议案。本行股东大会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财务预算方案、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改选、聘用外部审计师和审计费用、未来三年部分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等事宜进行审议，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对推动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2. 董事会

##### (1) 董事会组成

2008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8次(包括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财务预算方案、筹建分行、利润分配、2007年年报、选举董监事、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部分持续关联交易未来三年上限、2008年度不良贷款核销额度等25项议案。另外，董事会还听取了高级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的多次工作报告。

##### (2)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 一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08年，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分行购置新办公楼等议案，并听取了本行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报告、零售业务发展状况及下一步战略方向选择的报告和IT建设情况的汇报等4项汇报。

##### 一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08年，本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本委员会议事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聘用会计师事务所、职权内关联交易审核等事项。此外，委员会监督审计师客观独立地完成了2007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按国内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和审计师报告，并审阅了本行2008年季度业绩、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委员会亦持续加强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和控制，根据境内外监管要求，进一步修订了《中信银行关联方授信管理实施细则》，还对本行与中国中信集团及其下属关联企业间的持续关联交易、年度上限及公告进行了审议，并由委员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一 风险管理委员会

2008年，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了信贷政策和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等事项。

#### 一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08年，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了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年度报告披露履职情况汇报、关于向董事会建议提名李哲平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关于建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增补居伟民先生为委员等事项。

### 3. 监事会

2008年，本行监事会召开了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定期报告等相关议案。此外，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赴分支机构调研、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 (三)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1名成员组成：

姓名	职务
陈小宪	执行董事、行长
吴北英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风险管理负责人
欧阳谦	副行长
赵小凡	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苏国新	副行长
曹彤	副行长
曹斌	纪委书记
王连福	副行级工会主席
曹国强	行长助理
张强	行长助理
罗焱	董事会秘书

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

## 二、致力于惩防体系构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本行自1987年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贯彻中央纪委全会精神为主线，以围绕“健全制度、强化教育、惩防结合、常抓不懈”为思路，从严治标、着力治本、综合治理，逐步构建了适合本行特点和发展要求的纪检监察工作体系，积极探索了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新的有效途径，开创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局面。2008年，本行致力于惩防体系构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在继承中发展，在改革中创新，取得了明显成效。

### （一）大力推进惩防体系建设

2008年，本行学习贯彻中央纪委《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年—2012年工作规划》，进一步完善本行党委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等组织机构。按照新《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修订了《中信银行员工违反规章制度处理办法》；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规定，制定了《中信银行操作风险和案件防控管理工作奖惩办法（试行）》。

### （二）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本行建立了党委统一领导，纪委组织协调，业务部门各负其责，群众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基本形成了“一岗双责”的工作格局，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入开展。2008年，本行认真贯彻执行中央纪委《关于2008年党风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重点查找了管理上存在的漏洞和薄弱环节，检查了发生不正当交易行为和商业贿赂的重点领域和环节，检查了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和领导干部落实廉洁从业各项规定的情况等，做到边检查边整改，扎实推进党风建设各项工作。

### （三）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反腐倡廉教育活动

本行各级党、纪委围绕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实际，开展了学习贯彻第十七届中央纪委第二次全会精神的活动，组织专题学习讨论会议，引导广大党员全面理解和正确把握中央关于反腐倡廉工作的要求；在全行集中开展以禁涉黄行为、禁涉赌行为、禁涉毒行为、禁经商办企业、禁与地下钱庄发生往来和禁上班时间炒股为主要内容的“六禁”教育活动，加强员工教育，提高员工对“六禁”行为危害性的认识，使员工个人修养、遵纪守法意识得到有效提高；举办深入人心的警示教育，组织干部员工观看了全国金融系统大案要案纪实教育片，部分分行组织重要岗位员工参观监狱，突出合规合法教育和警示教育，使本行员工进一步牢固树立了廉洁从业意识，做到警钟长鸣；开展形式多样的廉政文化建设，“廉洁从业条规知识答题”活动、“合规经营促发展”、“廉洁文化在中信—大家谈”征文活动等。

### 三、认真做好反洗钱工作

为打击犯罪，维护国家金融稳定，本行严格遵守、执行国家反洗钱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反洗钱的制度要求，履行反洗钱工作的职责和义务，认真做好反洗钱工作，积极配合司法部门打击洗钱犯罪活动。在日常工作中，本行切实做好大额和可疑金融交易信息的采集、分析和报告；开展形式多样的反洗钱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大反洗钱工作的检查力度，熟知、掌握反洗钱的各项规定和辨别可疑支付交易的能力，提升全行的反洗钱工作水平。

#### （一）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

2008年，本行从维护金融秩序、打击洗钱犯罪、保障经济金融健康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反洗钱的重要性，将反洗钱工作放到保障本行依法合规经营的重要位置上，高度重视，切实遵循和落实《反洗钱法》及反洗钱监管要求，及时研究解决反洗钱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有效防止发生反洗钱操作风险事件，确保本行反洗钱工作的合法合规性。

#### （二）建立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

2008年，根据《反洗钱法》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监管法规的要求，本行建立健全了全行反洗钱内控制度，确保反洗钱内控制度具有严密性和有效性。反洗钱内控制度覆盖本行各相关业务部门，贯穿于相关的业务流程之中，避免存在漏洞和盲区；同时，反洗钱内控制度实行责任制，有专门的岗位和人员去执行和落实相关制度，以防止制度形同虚设或流于形式。

#### （三）审慎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和资料保存工作

2008年，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或者提供有关金融服务时，本行严格按照《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储蓄实名制管理规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要求识别客户身份，审核并登记客户及其代理人、受益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和有关资料，不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不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同时，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客户身份资料自业务关系结束后、交易信息自交易关系结束后至少保存五年。

#### （四）严格执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

2008年，本行把依法报告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作为反洗钱工作的核心和重点，在履行反洗钱义务的关键环节上，严格执行相关的监管法规和内控制度要求，确保尽职尽责，不出任何纰漏。

#### （五）加强反洗钱监督检查

2008年，本行将反洗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纳入常规性的监督检查工作之中，有计划地开展反洗钱专项检查或抽查活动，确保各项反洗钱内控制度和工作要求在本行各网点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和执行。

#### （六）强化反洗钱工作的宣传和培训

2008年，本行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反洗钱宣传和培训，切实提高各级管理人员、业务人员的反洗钱责任意识和相关技能，通过培训提高一线操作人员和反洗钱岗位人员识别和报告可疑交易的能力和

## 第四章 公司治理

### (七) 积极开展反假防伪工作

2008年，本着对客户负责、对银行信誉负责的高度使命感，本行通过培训、检查及宣传三位一体的方式在网点等公共场所，积极推进反假防伪工作，确保一线人员100%持有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反假货币上岗证、确保验钞设备能够辨伪能力达标、确保日常反假宣传及定期社会宣传到位，确保了给客户支付的现金均为真币，同时对收到现金中发现的假币均按中国人民银行要求及时没收。此外，通过积极向公众宣传，加强公众对假币的认识，提高自觉抵制假币的行为。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本行以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逐步建立了具有中信特色的经营理念和经营战略，逐步夯实了长期、持续、较高盈利能力的基础，综合盈利能力跨入国内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竞争前列。近年来，本行盈利能力和竞争地位逐年大幅提升，不仅为股东创造了最大的价值回报，也大大提升了本行承担社会责任的能力，为政府、客户、员工、社会、环境等各利益相关方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

### 一、保障股东权益，创造价值回报

自在中国内地、香港同步上市以来，本行始终坚持追求股东价值最大化，保护境内外中小股东利益，增强经营透明度，提升资本市场的社会公众形象。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在制度和运行上保证了经营管理、监督约束，以及激励机制的合理分工和有机制衡。按照两地监管规则，本行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加强信息披露的高效管理，做好境内外投资者关系的精心维护和管理，保证上市公司的公开、公正、透明的经营运行。

#### （一）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行2008年净利润为133.20亿元，比上年增长60.68%。总资产收益率达1.21%，比上年增长0.24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14.84%，比上年提高0.54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32.98%，比上年下降1.91个百分点，成本费用控制良好。

本行总资产为11,878.3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7.46%。资本充足率为14.32%。各项存款余额10,544.40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9.30%，各项贷款余额6,649.24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5.60%。

本行资产质量持续双降，拨备覆盖率进一步提升。克服去年初雪灾、汶川地震和9月份后金融风暴的影响，不良率1.36%，比上年下降0.12个百分点。同时，风险抵御能力迅速提升，拨备覆盖率从上年的110.01%大幅跃升至150.03%。

2008年，本行应缴税费85.06亿元人民币。

#### （二）加强信息披露管理

本行按照上市及发售股份所在地颁布的各种证券监管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以保护境内外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特别是在中国内地、香港两地同步上市以来，本行严格遵循上市地监管规定，在进行信息披露时将遵循孰高、孰严、孰多的原则以保证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2008年，本行根据境内外监管规定，共发布了66项公告，包括2007年年报、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2008年半年报、2008年三季度报、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董监事会决议公告、持续关联交易公告等。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为加快推进信息披露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本行、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两地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关的要求，2008年，本行在2007年制定的《中信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细则》以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形式、程序、管理等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在总行和各分行建立了重大信息报告的有效沟通渠道，从体制上完善了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流程，以确保本行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

此外，为落实好信息披露方面监管要求，提升本行信息披露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保障合法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本行积极推进信息披露培训工作，先后组织了两次全行信息披露培训视频会，邀请境内外知名律师和专家对总行部门和各分行信息披露小组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题培训，理顺了披露信息的收集、管理、披露和保密工作机制。

###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自上市以来，本行管理层对境内外投资者关系始终给予高度重视。2008年，在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前提下，秉持合规性、保密性、公平性、高效性的原则，本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围绕定期报告的发布，本行策划实施了大型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媒体宣传等活动，范围覆盖了欧洲、北美、中东、中国香港和大陆，以及亚太等区域，与投资者、分析师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交流，为本行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做出积极贡献。

针对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申请事宜，本行开展了专项路演活动，加强了与投资者的交流，积极完善并利用本行与投资者的沟通平台，充分实现本行与投资者价值最大化的目标，赢得了投资者的好评，稳固了投资者的信任。

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中，本行通过多元渠道和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召开一对一、一对多见面会近百次、电话交流会数十场、受理境内外投资者热线5000余次、邮件千余封等。在不断的积累过程中，本行的投资者关系网络已经初步搭建，并与境内外投资者建立起日益稳固的友好关系。

本行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均是在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要求的前提下进行的，具体可分为两方面：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配套办法。本行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的制度建设，起草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实施细则、重大信息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投资者交流会议组织原则和注意事项等文件，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制度体系；严格遵循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合规性、保密性、公平性、高效性原则，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项工作。

无论大型活动还是日常交流工作，本行均本着诚信自律的原则进行充分有效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维护，在提高本行透明度的过程中，促进了投资者对本行的了解与认同，逐步实现公司价值与投资者价值最大化的最终目标。

## 二、响应政府号召，支持国家建设

本行积极支持国家各项建设，将维护国家金融稳定和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理念落到实处，注重实现社会效益，为国家建设贡献自己的专业力量。2008年，本行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面对经济金融环境的挑战，主动调整信贷结构，加大优质客户营销力度，积极支持交通、电力、采矿业等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资源性行业。

### （一）支持国家基础设施建设

2008年，本行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持续不断的支持，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源源动力。

本行积极支持涉及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资源性行业，水、热、气的供应业，积极支持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中的主干线和主要铁路枢纽，发达地区的高速铁路、择优支持《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的“7918”网的建设，择优支持国家的骨干枢纽机场项目，在公交、发电、机场、地铁、高速、煤气、排水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方面提供了强有力的信贷支持和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本行作为牵头行成功筹组了7个银团贷款项目，如中国黄金集团20亿银团贷款、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10亿元人民币银团贷款等，签约金额156亿元。其中由本行在2008年联合牵头安排的印尼PLN5.9亿美元出口信贷银团贷款项目是本行在1996年牵头伊朗地铁之后再次筹组的大型出口信贷银团贷款。

本行设计推出了与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重型装备股份公司公开型保理业务模式、与国电电力等电力公司设备销售回租的应收租金债权保理模式等，并抓住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成立的机会，在业内首先推出回购型应收租金债权保理业务模式，与工银、交银、民生金融租赁公司合作项目金额迅速达到40亿元。

#### [案例]

2008年4月，某公司特高压电网建设项目中首笔6334万欧元信用证顺利在本行开出，标志着本行在关系国计民生项目上再次担任重要角色，使本行跻身为该公司的国际业务合作银行之列。

长期以来，本行一直立足于北京市场，积极服务于地区经济建设，尤其对北京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始终保持着高度的关注。特高压电网建设工程是全国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已通过国家发改委的审批，建成后将有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更好地服务于客户，本行总行营业部组成专项工作小组，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研究产品方案和营销策略，并派出单证专家详细解答该公司对于合同中各项咨询，逐条把关信用证条款，最大限度地保护该公司的利益，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 （二）支持我国中西部、东北地区经济建设

截至2008年末，本行机构网点总数544家，其中一级分行30家，二级分行20家，支行493家，财务公司1家，遍布全国50余个大中城市。

近年来，在机构发展上，本行积极响应国家“中部崛起”、“西部大开发”和“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政策，重点加强了在中、西部和东北地区的机构布局，为当地的经济建设提供了大量的资金和信贷支持。

自2007年起，本行相继开设了南昌分行、太原分行、南宁分行等三家一级分行以及洛阳分行一家二级分行，2008年先后有南宁、哈尔滨、莆田、南通和洛阳5家分行实现开业，57家支行实现开业，并计划在近期再增加开设若干家分支行，从而动员全行人力、物力、资金资源投入到开发中西部地区经济建设上来。与此同时，本行还不断优化在东部沿海地区的机构布局，充分发挥本行经营、管理和服务方面的优势，为当地政府、企业和居民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积极参与和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为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又好又快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 （三）支持我国新农村建设

2008年，本行认真贯彻中央精神，对农贸龙头企业和粮食加工企业提供与其相匹配的金融支持，为企业的做大做强，加强对周边地区的辐射力，促进当地农民的就业，带动农民脱贫致富提供相应的支持。本行深入挂钩扶贫点了解当地的农村金融服务需求，与地方乡镇企业进行座谈，并积极参加由各省银监局组织的“金融知识送下乡”活动，面对面地向农民们介绍各类实用的金融知识和服务，充分展现了新时期金融干部的优良作风。

在开展支持新农村建设的活动中进行了充分考虑和精心设计，本行按照“贴近农村、贴近农民、贴近生活”的要求反复考量活动内容的各个细节，追求“量少质精、内容丰富、宣传到位”，力求把最符合农民需求的金融知识送下去，把“支持的力量”带到新农村建设中。在组织参与“金融知识送下乡”活动中，本行专门制作了金融知识展板，向广大农民发放印有金融安全和生活小常识的纪念品，受到了广大农民的热烈欢迎。

## （四）为我国小企业提供金融支持

近年来，本行重视促进和改善对小企业融资支持，不仅在资源投入上重点支持，同时也十分注重小企业金融服务的质量，创新或引入多种小企业特色产品。

### [案例]

2006年，本行推出“小企业成长伴侣”，这是专门为小企业提供一系列的服务方案。为此，本行充分发挥在财务管理、信息咨询、资金理财、贸易便利上的多种优势和区域性特色，针对生产周期不同的各种企业形式，向小企业提供不同种类的产品和服务，以帮助每一个小企业迅速健康成长。这些具有一次性审批、节约财务费用等特点的服务方案一经推出，受到广大小企业的普遍欢迎。截至2008年底，本行为全国6600多家小企业服务，切实为小企业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530亿元的金融支持。

2008年，本行以“优选市场、条块营销、搭建平台、创造价值”为经营理念，推出了涵盖流动资金贷款、国内贸易融资等授信品种的九大类三十一种小企业授信产品系列，专门针对小企业客户的特点进行改造，包括扩大授信审批权限、建立信用风险评价体系、简化操作流程、实现业务标准化管理等。在综合考虑小企业信用风险评价等级和小企业授信担保方式的基础上，建立了小企业贷款利率简化模型，并根据区域经济特点，制定明确的业务规划和推进措施。

同年，本行还制定了小企业授信管理办法并实行标准化管理，对小企业授信从授信准入、授信额度核定、担保要求、授信前调查、授信后管理等方面制订明确标准，提高小企业授信工作标准化程度。此外，本行针对小企业提高检查频率，严格贷后检查范围，严格查阅企业账户支出情况，跟踪掌握授信实际用途，并与企业授信申请时表述的用途核对，严格企业资金流向监控，进一步加强了小企业贷后管理的力度。

### （五）积极支持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

2008年，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号召，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首套普通住房和改善型普通住房的优惠信贷政策，及时制定了对存量住房贷款和新增住房贷款的有关实施细则，保证符合条件的借款人享受到优惠政策。

截至2008年末，本行新发放个人住房贷款约200亿元，积极支持居民自住购房消费；全行累计发放保障性住房建设贷款20亿元，加大了对保障性住房的信贷支持力度，其中为北京市某“两限”房项目上紧急放款5,000万元，截至年末，本行已累计对该项目放款4亿元。

针对房地产市场变化，本行推出了二手房交易直通车、气球按揭、自助质押贷款等新业务，设计了单双周还款、递进还款、宽限期还款、自动提前还款、分段还款等多种新的个人贷款还款方式，使得本行个人贷款客户能够根据自身需要，选择合适的信贷产品，方便快捷的办理信贷业务。此外，本行零售信贷管理系统2.0版的上线，实现了个人贷款数据集中，打开了从分支机构直到总行的电子审批快速通道，实现了网上银行平台上自助质押贷款、自助提前还款、自助贷款查询等功能。

针对宏观经济特点，本行加大了零售贷款质量监测和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对于业务合规性、虚假按揭、抵押登记办理、2007年房价高涨重点地区的住房按揭贷款等进行了重点监控，对新增不良贷款采取积极措施进行清收和化解，保证了零售贷款的资产质量。

### （六）积极响应国家扩大内需政策，确保贷款稳健增长

为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不利影响，党中央、国务院审时度势，及时推出了进一步扩大内需的十项重要措施，以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2008年底，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扩大内需的政策要求，明确了全行在原有贷款增量计划的基础上力争再增加150亿元信贷投放，切实加大对重点行业和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有效满足实体经济对金融服务的合理需求，做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各项金融服务工作。具体包括：

1. 积极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铁路、公路、机场和电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及铁路设备、工程机械、电网设备等配套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
2. 积极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大对销售风险小、还款有保障的“双限”房、经济适用房以及廉租住房建设的支持力度。
3. 择优支持抗经济波动风险能力强的医疗、教育及日常消费品行业发展。
4. 坚持绿色信贷，加大对重点节能减排工程的信贷支持力度，严格控制对“两高”行业的信贷投放。
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对灾后重建、“三农”和中小企业等领域的信贷支持。
6. 支持服务业发展，适度扩大服务业贷款占比，支持高技术产业化建设和产业技术进步。
7. 主动寻找业务机会，加强与地方政府和客户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客户金融需求，提高创新能力，积极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
8. 提高贷款审批效率，对国家扩大内需的优质项目，优先审查审批，快速发放贷款。

在落实十项措施的过程中，本行坚持“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突出重点，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同时注意处理好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的关系。对于遇到暂时困难但未来发展仍看好的企业，本行亦积极予以扶持。

### （七）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准确划拨

作为中央财政集中支付代理银行，为保证财政资金及时准确投入使用，本行特别制定了应急支付预案，并成立了由会计、清算、信息技术和业务部门组成的应急支付工作小组。在2008年特大雪灾、汶川地震以及奥运等重大事件期间，本行多次召开应急支付小组特别会议，明确分工，备足头寸，提出保持系统正常运转和小组成员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等要求，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准确及时拨付。

### （八）确保第三方存管业务稳定运行

2008年5月发生的汶川特大地震灾情，对四川、陕西、重庆等地部分证券公司及商业银行信息系统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为保障有关区域的金融服务特别是社会影响力较大的第三方存管业务顺利开展，本行在前、中、后台部门的全力配合下，组织制定了第三方存管业务应急方案，明确了紧急账务处理流程，做到抗震救灾期间未出一笔账务差错，维护了金融系统运行安全。

2008年6月，为确保奥运期间总行及主要奥运城市分行信息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本行制定了《本行第三方存管系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本行公司网银系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依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银行业金融机构重要信息系统奥运专项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于7月份组织了针对主要信息系统的应急桌面演练工作。奥运期间本行第三方存管系统及公司网银系统运行正常，业务开展顺利，保障了奥运期间的金融稳定。

### 三、围绕客户需求，创新产品服务

2008年，本行以目标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响应金融消费者不断变化的需求，加大在资金、技术和人力上的投入力度，不断拓展产品和服务范围，完善客户服务体系，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提升服务质量，重视客户沟通与反馈，提供安全保证和风险提示，通过各种渠道实时受理客户投诉，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

#### （一）零售银行产品与服务

2008年，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在不利市场形势下稳定增长并且推陈出新。推出VISA奥运卡、中国旅行卡以及彩照卡等新产品，开发第三方存管预约转账和延时交易，优化了银保通系统，启动代理金、期货存管、新储蓄国债等项目的立项、开发工作等。

##### 1. 中信贵宾理财

本行于2005年全面推广的“中信贵宾理财”服务，依托中信控股金融产品门类齐全的优势，充分利用内部资源，为中高端个人客户设计和提供的本地、漫游两系列、多内容的贵宾服务，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的金融需求，现已成为本行VIP客户服务品牌。2008年，本行继续整合优化贵宾增值服务体系，服务范围涉及现金管理、财富管理和增值服务，一年一度的“中信银行青少年高尔夫球对抗赛”和“白金之夜”活动也赢得了客户欢迎，有效提升了“中信贵宾理财”品牌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

##### 2. 各种理财产品

2008年，针对客户对理财产品的认识程度以及不同需求，本行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强理财产品的风险提示和控制，强化客户对理财知识的认识和培训力度。

###### （1）调整产品结构

根据2008年国内经济金融政策和市场的变化，以及银行客户风险偏好，本行及时调整研发方向，加大研发力度，在个人理财产品开发与管理上，拓宽投资方向。率先在理财产品管理中引入主动管理，加强投资管理，重点加强对产品运作过程中的风险监督；根据市场特点及客户需求，以中等及以下风险级别产品为主，以较高及以上风险级别产品为辅，相应采取稳健或较为积极的投资策略。

###### （2）风险提示与控制

在理财产品说明中明示风险，且书面告知投资者，在销售过程中由客户经理对客户进行风险测评，根据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匹配销售。本行在产品环节、运作环节制定了信用、市场、流动性、交易对手、IT系统、操作等各种风险的控制措施，保证了客户权益。本行还创造性地用颜色对风险度进行标识，极大地方便了投资者选择符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

### (3) 普及理财知识

我国资本市场近年来发展迅速，与之不匹配的是客户对市场的理解和产品的认知仍处于较低层次，为使客户更好地理解资本市场和银行理财产品，本行多次组织总行和分行级的投资报告会，向投资者分析不同投资市场的风险和收益特征，介绍市场上各类理财产品特征和运作模式，使客户在充分知晓产品特点的情况下，做出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投资决策。

### 3. 服务品质建设

2008年，本行进一步推进服务品质体系建设，完成了柜员薪酬与服务评价挂钩、大堂经理配备及考核、客户投诉流程执行及责任人处理、节假日营业网点和自助设备正常运营、网点晨会管理等具体工作；加强了对全行大堂经理的业务和营销培训，提高网点服务营销水平；在全行开展了奥运服务检查工作，保证了网点奥运期间服务质量；实施“神秘客户”调查制度，开展了服务品质和客户满意度调查，及时发现和整改服务问题。

#### [案例]

北京奥运会期间，本行组织人员在7月上旬对奥运赛会城市所在分行进行了奥运金融服务工作检查，包括总行营业部、上海、南京、深圳、杭州、大连、青岛、天津和沈阳等8家分行，涉及35个网点和13个离行式自助银行，并于7月下旬又进行了复查工作，同时对重点旅游城市成都、西安、太原和苏州4家分行进行了奥运金融服务检查，确保了在奥运期间提供文明、规范服务。本行被授予“中国银行业迎奥运文明规范服务系列活动组织奖”，27家分支机构被评为“2008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示范单位”。

### 4. 客户投诉处理机制

2008年，本行全面加强客户投诉管理，重新制定《中信银行客户投诉管理办法》，总行加大检查和处罚力度，督促各分行及时、全面、准确查找客户投诉处理工作的问题，各分行定期汇报投诉事件处理进展，上报《客户意见簿》。总行服务品质管理工作小组定期对客户投诉进行回访检查，了解客户满意度及分行改进情况。总行定期通报投诉检查结果，并将投诉处理结果纳入对分行的考核。

#### (1) 明确投诉处理权限

总行服务品质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全行客户投诉的管理，分行服务品质管理小组负责本分行的客户投诉管理。由95558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受理和处理转发到总行的客户投诉，分行服务品质负责人负责受理分行的客户投诉及意见箱、媒体等渠道投诉，并协调处理客户的投诉，将客户投诉在第一时间解决。

#### (2) 统一投诉渠道

各分行在营业网点及自助银行显著位置对外公布统一客户投诉电话95558，并24小时接听客户投诉电话，保证客户投诉得到及时有效处理。

#### (3) 实行“首问负责制”

第一位接到投诉的员工在其处理权限内负责该问题的解决，对超越权限的问题及时上报，同时全程跟进，保证“一站式”解决客户问题。

#### (4) 按照“限时处理”原则处理投诉

明确规定不同类型投诉的处理时效，严格遵照执行。在客户问题得到解决的第一时间内及时回复客户。

#### [2008年本行接受客户投诉情况]

2008年，本行客户投诉的内容主要涉及服务态度、渠道管理、业务水平、产品设计这四大方面，其中有关服务态度方面的投诉仅有37笔，占总量的22%，比去年的296笔下降了87.5%；有关渠道管理方面的投诉86笔，占总量的52%，比去年的122笔下降了29.5%；有关产品设计方面的投诉8笔，占总量的5%，比去年的30笔下降了73.3%；有关业务水平方面的投诉35笔，占总量的21%，比去年的110笔下降68.2%；总行投诉处理及时率达到99%，比去年的85%提高14个百分点，投诉客户满意率和按时结案率均在99%以上，比去年的90%提高大约9个百分点。投诉处理及时率、按时结案率及投诉客户满意度水平都处于业内领先地位。

本行通过95558共受理客户有效投诉189笔，比去年同期的369笔下降了195%，月受理客户投诉数量除2月、7月集中遇到信用卡客户投诉略有上升外，月受理投诉量基本呈下降趋势，并且2008年度下半年的投诉量仅为全年总量的30%。

随着本行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的规范及成熟，投诉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大成效。总行受理的客户有效投诉总量逐年下降，投诉处理及时率、按时结案率、客户满意率等大幅度提升。

### 5. 客户满意度调查

2008年，本行委托专业调查公司从网点执行规范和顾客服务体验感受两个层面对零售网点进行调研，其中网点执行规范的检查采用神秘顾客检查的方法进行，顾客服务体验感受采用顾客满意度调查的方法进行。通过神秘监测，如实反映各网点的服务现状，重点发现零售网点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有针对性地提高本行的服务质量提供直接的决策依据。

#### [案例]

从2007年至2009年的三年间，本行接受了专业调查公司的三次满意度调查，即2007年5月、2007年12月和2008年9月底。对比三期调查结果所做出的本行与竞争行客户满意度排名来看，本行的客户满意度综合水平始终处于同业竞争行前列，而本行的普通客户满意度一直处于上游水平。

客户满意度调查结果反映出，客户的期望值提高速度远远大于银行服务品质提升速度，本行将不断进行服务创新，力求通过提升服务品质以提高顾客的满意度和忠诚度，最终提高竞争力。

## (二) 私人银行产品与服务

自2007年8月本行成立私人银行中心以来，本行不断推出各项私人银行业务产品与服务以满足高端客户的需求。2008年，本行搭建了以北京、深圳分中心为主的直接营销体系，服务体系覆盖了华东、华北、华南、西北、东北、西南大部分地区。截至2008年底，本行私人银行客户达到2,000余个，管理资产达29.7亿元人民币。

### 1. 先进的产品设计理念

随着客户对稳健理财产品的需求更加强烈，本行私人银行中心引入了“核心—卫星”资产配置等先进的产品设计理念，以满足客户资产配置的动态需要，集合银行、保险、信托的专业优势，灵活配置多类低风险产品，追求稳健收益，客户的投资目标，均可通过度身定做“核心”和“卫星”部分的资产比例，以及产品类别的配置来极具针对性地满足需求。

### 2. 注重风险控制

在产品开发和引进时，本行严格审核，对产品中的风险点注意分析和列示，并提出相应控制措施。对于风险的承担方在《产品说明书》中明确说明；对于能够量化的风险，同时在产品运作过程中进行观察和控制，尽量提前控制和化解潜在风险。通过制定《私人银行客户经理工作守则》、《私人银行工作规范》等管理办法，要求客户经理销售理财产品时详细揭示产品风险，同时要求办理业务时使用录音电话，确保严格揭示风险。

### 3. 规范受理客户投诉

通过制定《私人银行客户投诉管理办法》，本行对投诉处理实行分级负责制、首问负责制和限时处理制。按照重要程度和事件性质将投诉分为三级，并对每一级投诉的处理流程进行细化，规范业务操作。按月统计各私人银行分中心及相关部门被投诉数量、种类和投诉处理质量情况，以通报的形式发至各分行和私人银行分中心，以此作为衡量服务质量的重要依据。

### 4. 加强售后服务

对理财产品投资情况进行监测，本行对托管资金进行监督，与合作方协调等，定期发布《投资报告》，监控产品运作风险并及时响应应对措施；根据客户的特点，按照产品合约的约定定期寄送产品投资报告。

### (三) 国际业务产品与服务

2008年，面对国际经济金融形势的动荡不安，本行加强自主创新，推出产品，积极迎难而上应对风险。

#### 1. 创新产品

针对短债趋紧推进出口代付产品，本行拓展与代理行的代付业务合作，推出了ING出口应收账款转让、美国银行远期信用证合作方案、JP MORGAN银行远期信用证合作方案等替代产品。此外，针对沿海分行开发未来货权质押进口融资产品，本行草拟制定了管理办法，召开国际物流融资研讨会，力求在物流融资产品中形成新的突破。

#### 2. 风险控制

##### (1) 强化风险提示

2008年初，本行把防范风险作为今年国际业务工作的重点，提示分行关注国际金融环境的动荡和国内政策的调整对出口企业的影响，要求分行慎重选择企业，进行风险排查，贷款跟踪和贷后管理，加强对国际方面热点问题和地区的关注，并将各类有关代理行信息和国家风险情况向分行进行各类风险提示和信息传递。

##### (2) 加强自查自纠，实现合规经营

本行积极配合稽核的整改要求和审计署审计，监督分行梳理并整改近几年内外部检查中发现的一系列问题，在分行开展内部合规专项检查，保证及时查清问题，未雨绸缪，有利于实现代为监管和防范操作风险。

##### (3) 防范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

由于世界经济的衰退，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幅度加大，国内企业面临的国际贸易摩擦明显增加，单证纠纷屡有发生，本行利用代理行关系，协调各方妥善处理纠纷的基础上，进行制度规范。

### (四)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产品与服务

#### 1. 创新产品

##### (1) 人民币利率衍生品做市业务

2008年，本行根据人民币债券市场发展情况，重点推出了人民币利率衍生品做市业务。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本行利率衍生品做市业务取得了较快发展，该业务在复杂市场情况下，坚持提供多品种的双边报价，在同业机构中建立了较好的做市商形象和声誉。

本行继续发挥在外汇业务领域的传统优势，积极进行业务创新，国内银行间外汇做市业务交易量始终排在中外资银行前三名，连续第三年当选《亚洲货币》内地最佳外汇服务提供商，并首次入选亚太地区最佳综合外汇服务提供商前十名，成为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中资银行，也是迄今为止该项目评选中中资银行获得的最高名次。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 (2) 债券类理财产品

2008年，本行理财产品创新重点包括债券类理财产品，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波动剧烈，客户对固定收益产品需求较大的情况，通过产品创新设计，及时开发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月月赢”系列保本类理财产品和“短融利”系列非保本类理财产品，切实控制相关风险，所推出的各债券类理财产品均为投资者实现了较高投资收益。

## 2. 风险控制和告知

2008年，本行在发售资金类理财产品时，交易前针对投资者的财务状况、风险认知能力和承受能力，切实做好客户评估，对产品相关各类风险进行充分揭示，并对相关产品予以风险评级；交易中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工作，定期编制相关投资报告，及时将产品和市场信息向投资者予以详细披露，使客户能充分了解和评估产品投资情况；交易后做好收益分配、到期结算和产品后评价工作，并将收益实现和分配情况向客户进行充分揭示。

## 3. 质量保证和报告体系

2008年，本行资金资本市场业务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完善报告体系，使得各个决策层级能够在第一时间获得决策所需的市場信息和投資情况，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同时本行引入了国际先进的NUMERIX系统，提高了本行对各类衍生产品交易定价能力。启动资金资本主线业务信息系统项目和人民币利率产品风险管理系统项目，以实现对相关交易信息、客户信息、授权授信等信息的统一管理，提高交易工作效率和安全性。

## (五) 托管业务产品与服务

### 1. 推出国内首个年金品牌

建立企业年金制度是我国社会福利保障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将使我国社会福利保障制度的构成更具科学性，对于促进整个社会的和谐发展，进一步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推进我国企业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多元化的分配补偿机制，增强企业凝聚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具有重要意义。年金业务的推广是承担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2005年，本行递交了品牌注册申请，创建了我国首个年金品牌——“信福年金”。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信福年金”作为市场唯一的年金品牌，通过中信银行的积极推广运作，扩大了整个社会对于企业年金制度的认知。作为首家实现企业年金管理运作品牌化、规范化的商业银行，本行为我国企业年金制度在全社会范围内的推广、年金行业标准的树立、促进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以及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构建和谐社会做出了贡献。

### 2. 初步构建中信产业(创投)基金托管业务平台

2008年，本行启动各类产业(创投)基金项目27项，签署5项。成功中标云南省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和山西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与11省市发改委或金融办、23家创投相关机构建立联系，协助重庆市发改委制作产业基金方案，协助广东省发改委、四川省国资委和西安高新区等多个省市进行基金发起筹备工作。中信产业(创投)基金托管业务平台的搭建，发挥了当地经济的区位优势和资源优势，加快了当地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步伐，增强了区域综合实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对于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起到了一定作用。

## （六）汽车金融服务

2008年，受全球金融危机等不利因素影响，我国汽车销量同比仅增长6.7%，销售增幅同比下降16个百分点。面对不利的外部环境，本行汽车金融业务逆市而上，全年汽车金融经销商融资累计达853亿元，同比增长44%；在支持我国汽车工业发展，拉动内需，刺激国内汽车消费等方面为我国经济的发展作出了自己的贡献。特别是2008年，北京奥运会之际，本行灵活创新，结合特色服务和部门业务特点，用实际行动支持奥运会。

### [案例]

一汽大众公司作为北京奥组委特许赞助商，负责为奥运会提供贵宾用车。为此一汽大众选择了北京地区的一家经销商作为本次奥运用车租赁项目的载体。然而由于该经销商成立时间较短，实力较弱，资金不足，需要向银行融资购买该批奥运赞助车辆。本行在原传统汽车金融业务模式的基础上，为一汽大众奥运融资车项目设计了多方参与、风险防范措施到位的新模式，给予该项目2.3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专项用于一汽大众奥运赞助车辆融资业务。通过此项目，一汽大众公司实现了对奥运的承诺，有力地保障了奥运会的正常运行；本行则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获得了可观的中间业务收入及保证金账户存款收益；银企双方共同有力地支持了北京奥运会。

为保证奥运期间北京城市环保达到国际规定的要求，确保北京及周边有关地区交通顺畅，北京市在奥运期间实行了交通管制。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汽车零配件无法运入北京，公司将临时停止生产，同时其已生产的车辆也无法向外运输。为确保奥运期间北京现代汽车的正常销售和北京现代汽车金融销售服务网络的正常运行，本行向北京现代提供了10亿元人民币奥运临时网络额度，专项用于经销商备足7月至9月的库存。此次奥运临时额度涉及40家经销商，授信金额近6亿元，为经销商储备库存车5390辆。此外，本行通过与生产厂家的积极沟通，协调分行为一汽丰田等网络的北京地区经销商临时提高了融资额度，专项用于奥运期间库存车融资。通过这些项目，为确保北京奥运期间汽车的正常销售做出了贡献。

## （七）投资银行产品与服务

### 1. 债券承销

2008年，本行成功取得首批中期票据主承销试点资格，在首批试点项目中成为唯一一家同时主承销两支中期票据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并且积极响应政策和监管创新要求，成为首批成功为中小企业承销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商业银行。根据WIND资讯和《证券时报》的统计，按全口径计算（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承销机构包括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2008年，本行债券承销家数达到26家，与中国国际金融公司并列市场第六位。

### 2. 理财产品

本行结合市场需求搭建了包括稳健型、平衡型和进取型三大系列八大类产品的对公信托理财产品平台，积极推动全行对公信托理财业务的开展，2008年累计销售179.29亿元对公信托理财计划，与近240家客户开展了对公信托理财业务，其中通过此业务新增对公存款客户50家。

### 3. 资产管理

2008年9月，本行获得监管机构批准，成为第一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银行。2008年10月10日，本行成功完成40.77亿元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创新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标志着本行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信贷管理水平迈上了新的台阶，成为投资银行业务发展的重要里程碑。

### 4. 指导企业海外投资

为使国内企业更好的了解海外市场吸引投资的动机和激励措施，当地的法律、税收以及监管等，本行与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合作，于2008年6月共同主办了“中国企业投资拉美论坛”，国内80余家知名企业的近百位企业高管参加了本次论坛，邀请中外专家对企业海外投资活动给予的指导，在促进中国与拉美国家的经济交流方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八) 信用卡产品与服务

2008年，本行依靠强大的信息技术自主开发能力，成为国内少数拥有信用卡核心业务系统自主开发能力的信用卡中心之一，目前已累计开发百余款信用卡产品，是国内产品创新最活跃、产品种类最丰富的信用卡之一。开创了多项国内首创、功能领先的增值服务和个性化服务，在重点客户群体中树立和巩固了中信信用卡的品牌形象。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相继推出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的新产品：中信国航知音卡、运通卡等商旅产品和中信国航商旅专线，为商旅客户提供了优质便捷的机票、酒店预定服务；中信魔力卡为客户量身定制女性健康保险、亲子保险、品牌特卖场等各种女性专属服务；中信白金卡客户可享受升级后的“36+1高尔夫畅打服务”。

### 1. 个性化产品与服务

#### (1) 拍拍卡

中国大陆首张万事达 Magstripe PAYPASS 信用卡，创新结合了接触与非接触双界面支付系统的特点，以小额支付、非接触式刷卡消费功能是其最大的特色，为信用卡用户带来“一拍即走”的便利。

#### (2) 国航知音卡

中信国航知音卡“建档新流程项目”的成功上线，标志着本行信用卡中心成为三家国航知音联名信用卡发卡行中首家从根本上解决“国航卡建档不成功问题”的信用卡中心。

#### (3) 短信服务

本行是同业中第一家提出短信服务概念，极大地提高了服务速度。2008年10月，实现现场制卡，标志着中信信用卡发卡已突破了发卡时间的限制，率先实现了“快速”发卡。中信信用卡下大力气推动属地化经营，自2008年7月份以来，在全国开展了超过50项有地域特色的市场活动和15个属地化名卡项目，在当地同行中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 2. 高质量与高安全性

2008年，本行致力于通过保持良好的信用卡资产质量来回馈广大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的社会效益；通过强化风险管理有效保障广大持卡人的利益，维护金融稳定和社会稳定，同时构建良好的风险文化，确保制度得以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

### (1) 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

本行认真的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的各项监管意见及风险提示。通过执行审慎的客户准入政策，使用严密有效的审批手段，严控对不具备法律民事责任、无偿还能力和不良信用记录的客户发卡。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授信政策，合理授予信用额度，避免过度授信，实现信用卡业务良性健康发展。

### (2) 不断完善各项营销管理制度

本行明确要求客户经理在营销过程中通过书面资料、口头告知和其他各种有效途径及手段，向持卡人宣传正确的用卡观念，培养量入为出、避免过度用卡的消费理念。在贷后管理中根据持卡人财力状况、信用状况的变化，采取及时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如风险交易提示、冻结卡片等)，严格控制贷中风险。在逾期客户催收过程中，本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向持卡人本人催收，杜绝非法催收情况发生，积极履行企业承诺，承担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责任。

### (3) 通过各种渠道宣传信用卡知识

本行努力提高持卡人用卡安全意识及个人资料保密意识，积极联合公安机关共同打击黑中介和利用他人身份伪冒申请信用卡的欺诈案件、严控持卡人不良套现行为，始终为营造安全、顺畅、便捷的用卡环境而不懈努力。

### (4) 建立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

本行依靠强大的信息技术支持，逐步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生产运维部门协调各业务部门制定了一套严格的应急响应预案，并对信用卡业务核心系统及对外服务渠道模拟突发事件发生时进行了一系列桌面演练，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3. 提升服务品质

本行秉承“用心超越期望，服务创造价值”的信用卡服务理念，加强客户接触点管理，关注客户用卡体验，完善服务细节，提升品质管理。完善岗前、岗后培训机制及员工激励机制，始终关注新入职员工的服务理念，特增设新入职员工岗前服务品质培训课程，品质辅导员参与到新员工培训中去，与员工进行沟通交流。

#### (1) 客户满意度调查

本行为更客观地了解客户对信用卡服务的认可程度，从2008年7月21日起正式实行语音系统客户满意度调查，客户满意度达到94.15%。本行对不满意客户进行了电话回访，通过有效合理地解答和服务，使客户对本行信用卡服务的满意度提升一个台阶，同时也对满意的客户进行抽样回访，收集有效数据作具体分析。2008年，本行信用卡客服中心服务达标率由69.21%增长到98.77%，客户满意度不断提升。

#### (2) 客户投诉处理

目前，客户可通过网络、电话、传真、书面等方式向本行进行投诉，员工应在线进行解释安抚，如客户仍表示不满意，应及时将客户投诉内容记录疑难处理系统中，由客户服务支援室统一处理，根据客户投诉的情况，联系被投诉单位或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核实调查，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客服中心定期将客户投诉情况整理，并出具投诉分析报告，报送给业务管理部门，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客户投诉情况。

#### (3) 服务质量认证管理

本行信用卡客服中心是同行业中首家也是唯一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专业客服呼叫中心。标准化的作业管理模式使得整个中心的运营在授权状态下进行，保证任何客户在任何时间都能享受到标准化服务。通过导入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各部门在明确自身职责的基础上，分析整个服务要求，建立了服务流程来规范每一环节的运作，使整个客服中心的操作在受控状态下进行。客服中心现共有近160个ISO标准作业流程，涵盖申请、开卡、常用服务及投诉处理4大方面。

## 四、关爱员工成长，保证各项权益

2008年，本行通过培育有责任的企业文化，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实施人才兴行战略，建立完善的激励约束机制，为员工提供多途径、多形式的教育培训，搭建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促进本行事业的全面发展。

### （一）完善绩效管理 with 激励机制

本行以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和市场化分配导向为指导，坚持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有效激励与严格约束相结合，将薪酬与责任、业绩、风险直接挂钩，加大对重要岗位的激励与约束，充分发挥薪酬福利的激励与保障作用。

本行大力加强各级分支机构管理团队的建设，积极推进一级分行和总行部门管理层的调整配备工作，持续优化班子结构，初步建立起了一套适应本行竞争与发展要求，相互配套、有机衔接和较为完备的干部人事制度体系，锻造了一支有激情、敢竞争、精干高效的管理团队。

根据经营管理需求，本行进一步优化薪酬结构，规范分配体制，完善福利保险体系，保障员工权益，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在统一全行基本工资制度的基础上，结合组织架构调整和事业部制的探索，充分考虑市场特点和竞争环境，积极探索多元化薪酬方案。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从总行到分行，都相继为员工建立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各项法定福利；按照效益水平和员工需求，依法合规地为员工建立了完备的企业福利。

本行以业绩为导向，建立360度考核体系，形成了多层面、多维度、全方位的评价体系，根据“优秀、良好、一般”三个考核结果，并与绩效奖金分配、职务晋降等紧密挂钩，不断完善绩效考核，规范绩效管理。

### （二）保证员工各项劳动权益

#### 1. 重视员工身心健康

##### （1）加强劳动关系管理

2008年，本行修订了《劳动合同书》文本，加强《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及劳动争议处理技巧的培训，加快配套管理制度的修改完善，积极推进劳动合同的新签工作，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2）依法规范休假制度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结合实际，本行及时修订《中信银行强制休假暂行规定》、《中信银行加班管理规定》和《中信银行员工考勤管理办法》，规范员工加班行为，明确加班费发放标准与条件；制定年休假管理规定，明确年休假条件，修订调整年休假天数，确定未休年休假补贴标准。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 (3) 组织员工身体健康检查

本行每年组织员工进行全面的体检，检查项目逐年优化，并针对金融行业职业健康特点，平均每年体检项目每人达40项，对女员工进行妇科专项检查，定期组织进行员工牙齿健康检查，不定期邀请体检和医疗机构专家对员工进行健康讲座、开展健康调查，建立健康档案，针对体检中所发现的问题，进行指导，不断改善食堂膳食营养结构，逐步建立起良好的员工健康管理体制。

## 2. 提供平等就业机会

截至2008年末，本行共有员工21,385人，平均年龄31.9岁，本科以上学历占65.54%，研究生以上学历2324人，占10.87%。女性员工和男性员工占比分别为52%和48%。少数民族员工705人，包括满族、回族、蒙古族、朝鲜族、土家族、壮族、彝族等20多个少数民族。

## 3. 改善员工工作环境

2008年，本行积极改善员工工作环境，从实际出发，不断更新办公设备，提高办公手段的科技含量，使员工办公空间更加合理，进而满足业务发展及人员增加的需要。在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时，特别重视利用自然条件，满足通风、采光等条件；同时，注重改善员工食堂、员工休息室等配套设施，从总行到分行，都力求为员工打造一个舒适、愉悦的办公环境。

### [案例]

从改善办公区通风、采光条件出发，总行办公区对已连续使用9年以上未装修过的楼层进行重新装修，分步骤实施装修与调整，同时满足部门特殊需要(业务操作、设备摆放要求)；取消原东西两侧经理办公室房间，改为活动式隔屏，有利于自然空气的对流，解决员工办公区自然采光较弱问题；调整员工工位方面，更换新式办公桌，使员工办公空间更加合理；改善员工更衣条件，利用楼层中间部位设置员工更衣间，便于员工上下班更衣，同时巧妙利用空间将整体开放式办公区，分割成两个相对独立的办公区，使各部门办公相对独立。

## 4. 重视女职工权益

2008年，本行认真开展创建“女职工文明示范岗”活动，做好评选推荐“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和“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的工作，三八妇女节向女职工发慰问信、慰问品，组织女职工各项活动。

## 5. 关爱员工成长

2008年，本行开通多元化员工成长通道，打开员工职业生涯通道，启动了统一规范专业技术序列项目。加大员工队伍调整力度，疏通员工退出渠道。改进全行招聘调配机制，提高人才甄选质量，优化各类人才配置。在业内首家建立企业人力资源专属品牌——“中信英才”。创新招聘技术，完善人才选拔手段。全面引入和推广人才素质测评系统，提高人才甄选能力。本行在由中国教育电视台、腾讯教育频道、中国经营报等单位组织的第六届中国大学生最佳雇主的评选中，首次入围并获得“金融行业十大最佳雇主”奖。

### （三）充分发挥职工组织作用

2008年，本行坚持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职工工会组织在推进和谐社会建设中的特色和优势，开展争先创优及送温暖活动，健全困难职工日常帮扶机制，使送温暖工作做到常态化、规范化，努力做好对职工的慰问工作。

#### 1. 加强工会建设

2008年，本行进一步加强工会自身建设，按照实践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把服务科学发展、服务职工群众的要求落到实处。进行了工会换届选举，重新推选了工会小组长，完善了组织机构。制定下发了《本行组建工会暂行办法》、《本行工会换届、增补委员管理办法》，健全了规章，规范了工作。下一步将以职代会建设为重点，在民主管理建设上狠抓落实。充分利用职代会、会员大会等形式，使职工和银行在政治上、经济上成为利益共同体，切实加强人本管理，促进银行的稳健发展。

#### 2. 组织各项文体活动

2008年，本行以“与奥运同乐”为主题，广泛开展了各种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活动，用实际行动迎接和参与2008年北京奥运会，在全行营造浓郁的体育健身氛围。组织羽毛球、象棋、桌上足球、投篮、台球、乒乓球、跳绳比赛，职工秋游采摘、健步走活动，开办瑜伽培训班，建立文体活动室，各项活动参与人员多、覆盖面广，全方位多渠道地丰富了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为构建和谐企业，推动群众体育向广度和深度发展贡献了力量。此外，本行每年还为职工购买公园年卡和电影票，组织专场文艺演出等慰问职工，不断丰富职工业余生活。

#### 3. 帮助困难职工

自建行以来，本行在每年春节期间慰问困难职工，平日慰问住院及生病职工，为生病职工联系医院，八一建军节期间慰问复转军人职工，在职工生日时送上贺卡和蛋糕卡。

#### 4. 关爱离退休人员

在做好日常服务和家访慰问工作的同时，本行认真部署全行离退休人员的节日慰问工作，安排为总行65岁以上离退休人员安装“999紧急呼叫器”，组织安排离退休老同志到分行进行实地考察。针对离退休人员不断增多、收入偏低的现状，认真开展调研，增加企业补贴。

#### (四) 创建多层次的人力资源结构

2008年，本行成立了培训中心，继续加大培训投入力度，全年共举办各类集中培训项目8,323个，培训29万人次，全行23万人次参加网络学习，累计16万学时。截至2008年末，本行教育培训支出增加，全行人均培训费用2523.2元，比2007年和2006年分别增长44.58%、69.99%。

同年，本行还积极开展与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的培训合作，组织了12个赴BBVA培训项目，拓展了本行人员的国际化视野，丰富了国际先进银行的实践经验；利用境内外培训资源，进行核心人才培养，全行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的经营管理能力得到提升；推出新员工入职培训体系和贵宾理财客户经理、公司银行客户经理等专业岗位资格认证培训体系，同时充分利用网络学院平台和资源，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网上培训项目，全员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此外，为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本行加大了培训基础建设的投入，建立了中信银行培训中心(上海)。

#### (五) 加强员工与管理层的互动

2008年，在经营管理中，本行为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员工及时了解银行的发展情况，以信息发布系统为依托，整合全行资源，建设了内联网系统，实现银行信息资源共享，进一步加大行务公开力度，及时将行长办公会决策事项、领导的重要讲话以及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进展情况，发布到内联网上，使员工能够及时了解银行的各项工作，提高员工的主人翁责任感，积极参与到银行的经营管理工作去，并自觉贯彻落实各项决策。

为构建和谐的企业内部关系，本行在网上开辟了员工论坛，员工可以随时在论坛上发表对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各级领导也可以通过内联网渠道了解员工的思想动态，倾听员工的意见，积极化解内部矛盾，正确引导员工行为，防范内部风险，形成和谐、发展、向上的企业氛围。

## 五、关注社会和谐，支持公益事业

2008年，本行关注国计民生，热心参与救助弱势群体、资助贫困学生、救助灾害、赞助公共体育事业等有助于社会和谐发展的公共福利事业。近年来，本行重点参与了一系列有利于促进我国建设和谐社会的扶贫、教育、环保和救灾等社会公益项目。

### （一）积极支持公益事业

本行将参与各项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作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对每一个公民(包括企业公民)的道德要求。2008年，当我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时，本行自觉以大局为重，积极提供财力、物力、人力等方面的支持和援助，妥善应对危机，帮助受灾地区人民度过难关，促进社会和谐。

#### 1. 广泛的社会捐赠

本行通过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弘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优良美德，倡导员工热心公益事业，奉献爱心，形成全行上下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截至2008年末，本行向各种慈善机构、公益项目捐款总计为32,558,385.7元，其中雪灾捐款5,430,423.7元，地震捐款24,231,290元，其他社会捐赠2,896,672元。全行参与率达到100%，形成了全行上下踊跃参与奉贤爱心的良好氛围。在捐赠项目上，本行重点参与有利于促进我国建设和谐社会的教育事业、贫困群体、残疾事业、环保、救灾、绿化等方面的项目，充分发挥全行力量，积极配合地方政府、慈善机构，承担了广泛的社会责任。

#### [案例]

总行营业部：为北京市密云县冯家峪镇石洞子村成人文化学校捐赠电脑、资助村里孤寡老人、捐助困难学生学费；为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建立“母亲水窖”捐赠；

杭州分行：向富阳市慈善总会、绍兴市慈善总会多次捐款；结对帮扶武义县桃溪镇；

苏州分行：向苏州癌症康复中心捐款。

南京分行：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捐款；

沈阳分行：向沈阳希望工程、沈阳慈善总会捐款；

广州分行：向禁毒基金、教育基金捐款；

成都分行：向青羊区爱心慈善会、青羊区民政局、宽巷子社区委员会捐款；

昆明分行：向屏边县民族高级中学及新华乡中信岩峰希望小学捐赠教育设施建设；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 青岛分行： 帮扶贫困村及敬老院，给患病退休老员工捐款；
- 深圳分行： 向深圳市绿色基金会捐款；
- 合肥分行： 组织员工到对口扶贫县灵璧县刘圩村开展“送温暖”活动并进行捐助；
- 宁波分行： 向贵州雷山地区扶贫捐款；向余姚晓云村结对扶贫捐款；向宁海胡陈乡扶贫捐款；

### 2. 关注重大灾难

#### (1) 2008年初抵御南方冰冻灾害

2008年1月中旬以来，我国南方大部分地区 and 西北地区东部出现了罕见的持续大范围低温、雨雪和冰冻天气，严重影响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对当地金融机构的经营发展也形成了较大的压力。本行高度关注这场罕见的灾情和抗灾救灾工作的进展情况。为了及时救助灾区群众，帮助其尽快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根据集团公司统一部署，本行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迅速动员职工向灾区人民献爱心。全行上下积极响应，纷纷慷慨解囊，仅用了半天时间，共向灾区捐款540余万元（其中本行以单位名义捐款300万元，全行干部、员工向灾区人民捐款达240余万元），全部款项均按统一部署在第一时间通过集团公司汇缴民政部。踊跃捐款之外，本行辖属各机构还合理调配人力物力，保证各界向灾区捐款通道的顺畅，加强金融服务。

面对突如其来的恶劣天气和接踵而至的各种困难，本行受灾地区分支机构的全体干部员工全力以赴、积极应对，坚持营业，并且还尽可能地加入到当地铲雪破冰，抛撒盐沙，扫除积雪的工作中去。为防止客户遇堵，本行营业网点还特地准备暖瓶、食物等御寒物品，让客户充分感受到本行无微不至的关怀和温馨细致的服务，做到想客户之所想，急客户之所急，最大限度化解灾害性天气影响，保证了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从除夕到大年初二，本行总行营业部在北京东、南、西、北4个地区，每天都保证有10余家网点开门营业。从大年初三开始，所有网点全部营业，保证办理捐赠赈灾义款。大年三十及初一，包括《北京青年报》、《北京晚报》、《北京晨报》等主流媒体纷纷发布“中信银行人用热情服务融化无情冰雪”的报道，各大网站也都予以转载，树立了本行热心公益事业，关心灾区群众的良好社会形象。

#### (2) 救助汶川地震受灾地区

2008年5月，汶川地震，本行向灾区共捐款2,400万元以上，其中以企业行为向灾区人民紧急捐款500万元人民币，并发动组织全行员工自发捐款，共募集善款532万余元；在本行广大党、团员积极响应党中央交纳“特殊党费”、“特殊团费”号召的过程中，全行累计交纳“特殊党费”5,549,240.28元、“特殊团费”722,234.98元，共计人民币6,271,475.26元，其他员工捐款680,815.2元；各分行向各地民政机关捐款6,958,999.54元。

期间，本行在信用卡服务上率先做出决定，免除四川地区中信信用卡客户因地震影响而延迟还款所造成的滞纳金和利息，随后又迅速启动主题为“13亿颗心，同一个愿望，只因一家人”的赈灾活动，号召数百万中信信用卡持卡人向灾区献出自己的爱心。在自2008年5月15日到6月12日活动期间，信用卡中心开通捐款热线，所有本行信用卡持卡人只要拨打中信信用卡中心的客服热线，即可向地震灾区捐款，捐款款项将直接从客户的信用卡账户中扣除。截至6月12日（以扣款时间计算），持卡人通过中信信用卡捐款超过1,627笔，捐款金额达到326,245.09元人民币。

与此同时，本行还特为四川地震灾区的重建设计并销售了一款名为“中信理财快车之爱心计划”爱心理财产品。该产品自2008年5月28日起发行，运作期限为26天，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优质信贷资产。与以往同类产品不同，“中信理财快车之爱心计划”爱心理财产品客户最终获取7日通知存款利率的收益，而此收益之外的收益超出部分连同由本行让渡的管理费、托管费，都将以客户名义经由中国红十字总会直接捐赠灾区，所有捐赠款项将用于汶川灾区的灾后重建工作，与捐款一同递交中国红十字总会的还有参与爱心计划客户的名单。本行迅速开通爱心捐款绿色通道，个人网银 V5.0、白金社区同时上线“爱心捐款”功能，使用该功能捐款全部免除手续费，并提供固定金额捐款、再次捐款、打印捐款证明、查询本人捐款记录、查询所有捐款记录等功能，截至2008年5月20日，爱心捐款已经达到469人次，捐款金额为近17万元。

此外，汶川地震发生后，本行工会第一时间给身处灾区分行发去慰问信，鼓励灾区员工在党政领导下，配合有关部门积极组织职工抗震救灾，主动站在前列，为坚持生产、经营一线的职工服务，为因地震灾害造成困难的职工排忧解难。本行总行领导亲临成都分行进行慰问，从工会经费中向成都分行工会拨款15万元，用于慰问在地震中受灾人员。其中员工家属死亡的，每人发放慰问金1万元；房屋倒塌的，每人发放慰问金5000元，其余用于补助困难员工。向重庆、西安两家分行工会各发放慰问金5万元，用于补助困难员工。紧急购买了800余顶帐篷，并速寄至成都分行680顶，重庆和西安分行各40顶。

### 3. 多种方式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 (1) 每年组织职工进行义务献血

本行总行机关工会和各分行团委、工会每年组织义务献血工作，身体力行地支援社会公益事业。各分行除了按照本行总行要求积极组织义务献血以外，还组织参与了诸如骑自行车宣传环保观念的活动。

#### (2) 在全行所有营业网点内开设赈灾捐款“绿色通道”

2008年，在全行所有营业网点内开设“绿色通道”，为捐款者提供“无需排队”快速通道，并在抗震救灾期间相应银监会的要求，免除了所有向慈善机构捐款的汇款手续费。在赈灾发生的第一时间，本行就在网银系统上开通了在线捐款功能，并为捐款人士保守隐私。

#### (3) 开展“加油中国！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

2008年，本行与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上海东方卫视合作开展“加油中国！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通过“加油中国！加油2008”电视节目的线上推广和本行510家支行网点的平台推广，“加油中国！加油2008”活动最终成功为全国14000多所希望小学募得善款5.3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四川灾区希望小学建设和全国既有希望小学的体育设施的改扩建工作。此项活动在本行的鼎力支持下，创造了希望工程历史上单项活动募集善款的最高纪录。

### 4. 支持各种体育赛事活动

本行长期以来注重体育比赛对公众健身的促进作用，大力支持了国内外重大的体育赛事，其中包括中国A1首次汽车大奖赛、中国网球公开赛、中国青少年高尔夫巡回赛，以及国安足球赛等。本行力求通过公众对这些精彩赛事的关注，积极引导公众加强体育锻炼，提高全民综合身体素质。

## 5. 传播金融知识

本行一直坚持向社会各界传播金融知识，进行公众教育，加强社区宣传营销模式。

2008年，本行充分利用门户网站、网页、广告牌、宣传栏及报刊通讯等，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开展银行业务、金融知识和服务品牌的宣传普及。有组织的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活动，加大对广大居民金融知识的普及推广。包括在社区设立金融知识宣传栏、理财讲座、社区金融知识问答、社区金融服务联系点等等，并由专人负责定期对宣传栏内容进行更新，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社区宣传的营销模式立足社区，服务百姓，提高市民的金融素质，引导市民科学理财，提升市民的风险识别和自我保护能力，促进资本市场的稳定运行和健康发展。此外，本行在营业网点和自助网点发放银行业务或金融知识宣传册和宣传页，宣传和引导社会公众逐步熟悉信用卡、网上银行、电话银行等各种自助设备。

### (二) 塑造品牌形象

2008年，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打造卓越的品牌，通过在产品服务、业务开拓、风险管理和信息技术等方面的改革，切实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树立诚信、稳健、亲和、卓越的品牌形象。同时，本行通过自身品牌价值、品牌美誉度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积极投身于各个层面的社会公益活动，不仅贡献了显著的物质力量，也发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给予了中国社会公益事业以精神上支持，时时处处体现了本行长期以来所秉承的“给您支持的力量”的企业文化。

#### 1. 公众形象与品牌建设

本行通过广告和商业宣传，以及卓有成效的新闻传播，正面引导各种媒体准确解读银行业各项政策、正确分析本行各项经营数据指标、积极传播本行经营理念和最新消息，使得本行品牌价值得到了进一步提升，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2009年2月，由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世界银行品牌500强”中，本行以10.43亿美元的品牌价值排在第99位，位居百强行列。

2008年，本行以加强品牌建设为中心，要求每位员工都要以塑造品牌、传播品牌和管理品牌为己任，使本行的品牌形象建立在更高的视野、更快的传播和更强的竞争力之上，以“建立品牌和传播品牌并举，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做强品牌实力并举”为原则，加快品牌建设的步伐，努力打造具有本行特色的品牌文化，坚持走具有中信特色的品牌建设发展之路。

在整体品牌的塑造方面，本行深化和延展了“支持的力量”这一品牌理念，以“给您支持的力量”增强与公众的亲合力，做公众信赖的夥伴；以“信念、信赖和信心”充分展现本行的品牌力量，强化品牌的内在实力；以具有高度社会责任的公益形象，巩固本行品牌形象的社会认同感，从而使本行品牌在国内外银行信誉的竞争和品牌的角逐中，成为具有强大竞争优势的强势品牌。

在子品牌建设方面，本行于2005年全面推广的“中信贵宾理财”在2008年继续整合优化贵宾增值服务体系，先后获得了新浪网年度“最佳理财品牌塑造奖”，《理财周报》“最佳银行理财产品设计团队”奖，《环球时报》“2008读者最关注的零售银行”奖等；本行于2007年推出的公司金融服务品牌“中信财富阶梯”，通过扎实的品牌推广工作，其市场影响力和美誉度日益提升，不断丰富品牌内涵，有步骤、有计划地推出了“中信现金管理”、“中信投资银行”、“中信同业金融”等6个子品牌，并先后在19家全国性主流财经媒体和10余家主流网站上进行了强有力的宣传，并牵头组织了近20场多种形式的营销推动活动，2,000多家本行重点目标客户参加了活动，有效地将品牌推广、方案推介和核心客户营销有机融合，使对公品牌市场影响力和美誉度不断提升，赢得了行业内外广泛的赞誉和认可；2007年，本行私人银行中心成立，作为中信银行的一个高端服务子品牌，独家提出的六大私人银行服务，充分的展示了“全球视野、国际标准”的内涵，以管理体制上的优势、专业人才的优势、中信集团的金融平台优势以及境外合作机构的背景优势，中信银行的私人银行服务站在了国际化全球化的高起点上，同时也获得了国内多家媒体和社会评价机构的广泛认同；我国银行业第一个年金产品品牌，“信福年金”品牌以本行在金融界的优良口碑、中信集团的品牌优势和本行庞大的公司客户群为重要依托，发挥中信集团整体资源优势，形成了开放式的年金业务综合平台，2009年初，本行在中国银行业协会托管业务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当选为7家委员会常委单位之一。

## 2. 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

2008年，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存款、贷款的余额和增量均位居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前列，三分之二的分行已成为当地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对公业务主流银行，并且本行在发展汽车金融业务中实现了国内主流乘用车品牌的全面覆盖，已成为汽车行业的主流银行。

零售银行业务的管理资产和储蓄余额保持稳定增长，储蓄存款日均余额增量保持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第二位，理财产品销售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处于领先地位，借记卡跨行交易成功率大幅提升，位居国内商业银行第三名。

国际业务全年进出口收付汇量超过1,000亿美元，成为唯一一家进出口收付汇量跨入千亿美元俱乐部的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并且本行市场份额已达5.8%，与贸易项下国际结算量增速均位居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首位。

资金资本市场业务继续保持了外汇做市业务的行业领先优势，并首次与法国巴黎银行、花旗银行、汇丰银行等一起入选亚太地区“最佳综合外汇服务提供商”前十名，成为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中资银行。

信用卡发卡量在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中跃居第二位。

## 六、提升同业协作，促进行业发展

### (一) 加强同业协作

#### 1. 签署社会责任宣言

2008年9月，在广西南宁举办的“2008年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行长联席会议”上，本行与其他十二家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社会责任宣言》，主要内容包括：深刻认识股份制商业银行的社会责任，坚持科学发展创造更大价值，依法合规经营维护金融安全和稳定，加强环境保护增进社会公共利益。本行与其他十二家股份制商业银行共同向社会各界承诺：认真履行宣言，积极主动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与社会各界携手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中国银行业的进一步崛起，为中国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为和谐社会、小康社会建设，不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2. 协助制订行业规范

2008年3月，本行协助银行业协会修改完善《银行业从业人员离辞职管理工作指引》，引导商业银行切实加强从业人员离辞职管理；协助银行业协会制定《银行业劳动合同示范文本》，推动银行业劳动合同管理的规范化，在保护银行员工利益的同时有效保护银行利益及信息资源；修订《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流动公约》，进一步细化银行业从业人员的流动规范，在促进合理流动的同时，加强离辞职管理。

2009年1月，由中国银监会主持召开了“社会责任国际标准”研讨会，本行与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上海银行共六家银行应邀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集中讨论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ISO2600社会责任指南(草案)》的主要内容、对我国银行业可能的影响以及今后的协调工作。在此次会议上，本行介绍了企业社会责任的践行情况和编写情况，同时本行被中国银监会指定参与研究ISO2600社会责任指南草案第七部分“组织全面贯彻企业社会责任指南”的修改意见，本行即组织人员，认真研讨，积极配合。

#### 3. 建立同业联合还款同盟

2004年8月，本行与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民生银行共同签订了“四行跨行转账实现信用卡现金还款服务”协议，这四家银行信用卡的持卡人可以在全国各地这四家银行的近千家营业网点进行人民币现金还款，很大程度上解决了单个银行网点数量少带来的持卡人还款难的问题，免去了持卡人奔波之苦，方便了客户的需求，这是内地银行业出现的首个信用卡跨行还款联盟。

2007年11月，本行与建设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平安银行7家银行在上海地区成为第一批开通借记卡转账业务的银行，客户只要持有任意一家银行的借记卡，都可以进行信用卡免费转账。

截至2008年末，本行通过多行联合还款渠道，扩大了为客户服务范围，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了还款便利。

## （二）维护金融秩序，促进行业发展

本行始终坚持“坚持效益、质量、规模的协调发展，追求滤掉风险的利润，追求稳定增长的市值，努力走在中外银行竞争前列”的经营理念，大力加强金融秩序管理，提升金融资源和其他社会资源的凝聚力，有效降低金融风险，构建和维护和谐的金融秩序。

### 1. 切实履行诚信责任

2008年，本行积极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诚信经营。作为一家上市银行，严格遵循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管规定，同时参考国际惯例，建立起完善的信息披露机制。

### 2. 加强合规管理职能

2008年，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的规定，积极倡导合规经营管理理念，推行诚信、正直的行为准则，进一步健全完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大力开展员工合规培训和教育，坚持合规经营是第一要务、风险控制是本行的最高原则，不断提高合规风险管理水平。

本行初步搭建了由总分行高级管理层、合规管理部门、专兼职合规人员构成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在总行合规审计部内增设合规部；总行各业务条线设置专兼合规员，分行按照资产规模设立合规部门或岗位，支行设置专兼职合规人员。同时制订了《合规政策》、《合规工作管理办法》、《诚信举报制度》等一系列合规管理规章制度，明确全行合规风险管理目标。

本行积极倡导诚信、正直的行为准则，推行合规经营是第一要务、控制风险是最高原则、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的合规理念，开展全方位、持续性的合规培训。树立合规从银行高层做起、主动合规、合规人人有责、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通过合规文化宣传和教育活动，促进员工理解合规重要性，培育合规文化。强化合规风险提示，采取合规会谈方式敦促问题整改，防范违规风险。

### 3. 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本行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本行的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建设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控管理架构。本行目前内控制度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主要业务的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的方面体现出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够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合理的保证。本行内部审计报告向监事会和董事会完全开放，外部监事和董事会成员可以随时调阅内部审计报告。本行以有效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确保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为内部控制目标，充分构建内控三道防线，逐步形成全方位覆盖、全过程控制的内部控制体系。

#### （1）完善内部控制环境

本行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加强关联交易规范管理，成立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明确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制衡机制；完善等级行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稳步推进FTP利润考核，规范专业技术序列，积极探索多元化分配模式；切实加强内控文化建设，从源头上提高员工抵御道德及操作风险的能力；本行已选定知名咨询企业为合作方，积极组织落实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 (2) 完善风险识别及持续监控手段

信用风险方面，本行全面应用公司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系统，启动公司债项评级与违约风险暴露计量项目、零售评级项目；市场风险方面，完善交易风险和市值报告机制；操作风险方面，加强岗位制衡和职能协调，加强操作风险识别及持续监控能力；流动性风险方面，继续完善三级备付制度，完善预警机制。

### (3) 强化内部控制措施

授信方面，本行实行分级授权制度，推进预警系统建设；资金资本市场方面，加强内外部制衡，建立资金交易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完善危机快速反馈机制；会计及柜台方面，实现账务处理集中化、业务流程标准化、风险控制实时化；计划财务方面，进一步明确债券投资多层级止损授权体系，推进以风险资本回报为导向的考核体系建设；中间业务方面，遵循严格的准入制度，完善三级制度体系；计算机信息系统方面，规范应用开发、质量控制、系统运行等各环节。

### (4) 健全内部控制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

本行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配套办法，加强信息共享与交流，提高监督成果利用率。

### (5) 健全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

本行组织开展全行内控评价，对全行业务条线和分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评价和监督；深入推进案件专项治理，全面开展“六禁”教育活动，有效杜绝金融案件的发生。

## 七、支持环境保护，建设绿色银行

2008年，本行始终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政策，支持环境保护和循环经济发展，关注“赤道原则”的发展与变化，坚决杜绝向只顾经济利益，不顾社会道德和责任的企业，以及不符合国家环保和产业政策的企业授信，实行“坚持信贷环保合规、建设绿色信贷银行”的长期经营发展战略。“绿色信贷”体现着本行的社会责任，也是引导着本行信贷经营业务实现战略转型的重要动因。

### （一）有效运用信贷杠杆

#### 1. 以信贷项目审核为主要渠道，努力为环境保护和节约能源做贡献

在国家严控“两高一资”企业贷款政策出台后，环保节能的理念在宏观政策层面提升到了新的高度。抑制高能耗、高污染和资源浪费型、产能过剩型产业扩张，离不开金融、土地、规划、环保等多个环节，迫切需要产业政策与信贷政策的良性对接，实现银行与企业更高层次上的互利合作，共同实现经济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的转变，这不仅有助于宏观目标的实现，同时也惠及银行自身的良性发展。

- (1) 在信贷政策制订和执行上，始终坚持把支持节能减排、保护环境作为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追求可持续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

本行切实根据国家陆续出台的各项产业政策，相应调整钢铁、电力等行业的信贷策略，使信贷业务的发展与国家政策导向保持一致。多年来，本行一贯坚持对环境保护型、能源节约型企业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并在制定授信审批政策时明确把环保指标达标作为对大中型客户授信准入和审批的重要依据，要求贷款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的要求，严把准入门槛，防止信贷资金投入存在环保问题的企业，坚持“环保一票否决制”。授信审批中坚持四个“不贷”：一是对未通过环评部门审批的项目不贷；二是对限制类的新建项目和淘汰类项目不贷；三是对“区域限批”、“流域限批”地区的项目不贷；四是对存在环保违法问题的企业和项目不贷。

- (2) 在信贷政策中本行明确提出要树立环保责任，并充分考虑和评估进行业务往来的企业是否会对环境产生不良的影响，明确规定了不予支持的行业和项目，在信贷投资上向环保企业倾斜，在环境治理、绿色工程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

#### 2. 从严控制对高耗能高污染（“两高”）行业的贷款投放

2008年，本行认真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坚持差异化的信贷政策，支持先进产能、淘汰落后产能，严格审核项目环境评价、节能评估是否符合国家规定，不断优化贷款投向。

在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节能减排总体计划方面，本行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本行实际，及时制定和更新了包括钢铁、水泥、电解铝、焦炭、铁合金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政策。在环保依法规的前提下，提高新建项目的授信准入标准，从严控制对这些行业的授信总量，并按照“有进有退、结构调整”的原则，对各行业实施客户分类管理。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上述政策措施的实施，使本行对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贷款得到了有效控制，贷款结构不断优化，贷款质量进一步好转。

### (1) “两高一剩”行业贷款余额在公司贷款总额中的占比下降，质量得到提高

2008年，本行对重点“两高”行业授信实行总量控制。要求对钢铁、水泥、炼焦、有色金属等行业的贷款增速控制在平均贷款增速之内。新增贷款主要支持“两高”行业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排名靠前、环保达标且竞争优势明显的优质企业。同时，加快退出受宏观调控影响大、技术落后、环保风险高、利润率低、竞争力不强以及国家限制类和淘汰类的“两高”企业授信。截至2008年底，本行对钢铁、水泥、炼焦、有色金属等行业的贷款增幅仅为4.57%，远低于全行平均贷款增速。

从存量贷款结构看，“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合计315.6亿元，增幅5.8%，比全行对公贷款平均增幅低近10个百分点。本行钢铁、水泥、炼焦、铝冶炼和铜冶炼等“两高”行业贷款不良率1.2%，低于全行平均不良率0.16个百分点。其中，占“两高”行业贷款比重68.6%的钢铁行业，贷款不良率为0.24%，比年初下降0.1个百分点。

从新增贷款的结构来看，本行新增贷款的“两高”行业客户主要是竞争力较强，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优质钢铁大中型企业，钢铁行业前十大企业集团，核心企业与本行建立授信关系的已有9家。

### (2) 严格控制“两高”行业贷款增长，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

2008年，本行对“两高”行业的授信以维持和结构调整为主。除对本行战略客户可给予适度贷款支持外，对其他客户的授信原则上不再增加。从2008年下半年起，本行对钢铁、铁合金、铝冶炼、铅锌冶炼、铜冶炼、电石、炼焦、造纸和水泥等行业实行授信核准制，上收了分行对上述行业客户新增授信的审批权。上述行业客户如确需新增授信，一律上报总行核准。对未通过总行核准的客户，各分行不得新增授信。总行上收部分行业的项目贷款审批权，对钢铁等重点行业授信实施总行核准制，确保“两高”行业贷款的适度投放。

### (3) 加大信贷结构调整力度

2008年，本行坚决退出电力、钢铁、建材、电解铝、铁合金、焦炭、化工、煤炭等行业落后生产能力企业的授信，使“两高”行业存量客户做到符合国家政策、本行信贷政策和“双优双主”的客户标准。

## (二) 积极支持节能环保企业和污水处理项目

2008年，本行积极支持、鼓励中小创新型企业 and 节能环保等项目，加强对企业防污减排能力的评估，对新增信贷项目实施环保政策合规性审查。

### 1. 积极支持节能环保企业

本行积极支持、鼓励中小创新型企业 and 节能环保等项目。2008年，本行给予北京市某科技公司2.5亿元综合授信，用于支持其以脱硫技术为主的节能环保技术项目；向北京市某高新技术节能环保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3,100万元，贷款企业是集研发、设计、施工安装和调试运营于一体的科技服务公司，在余热发电领域拥有一定技术优势。

## 2. 大力支持污水处理项目

2008年，本行向8个污水处理项目提供授信2.3亿元。为了解污水处理行业的运行特点和模式，更好地支持污水处理行业，在北京召开了污水处理行业信贷政策座谈会，进一步明确了对污水处理行业的信贷政策，为持续支持污水处理项目奠定了坚实基础。

### (三) 大力建设电子化服务渠道

2008年，本行采取传统渠道和电子渠道并重的策略，一方面加快物理网点的建设速度，实行高低柜改造，优化柜面业务流程。另一方面，加大对电子渠道的投资力度，积极开发新的服务渠道。电子银行把传统的柜台业务通过互联网延伸至企业内部、客户身边，将银行与企业系统、客户个体等资源有效整合，极大地提高了双方交易效率，降低了交易成本，顺应了绿色办公潮流。本行电子银行业务发展快速，客户群和交易量快速提高，体系建设取得突破，产品不断更新换代，集中经营平台初显成效，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

#### 1. 公司网银

本行坚持以“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设计理念，从系统架构、渠道建设、产品功能、平台服务、安全控制等方面对公司网银等电子银行系统进行改造升级，不断创新电子银行产品功能，提升电子银行系统性能。目前，公司电子银行已面向客户推出网上银行、银企直联、支付网关三个服务渠道，内容涵盖账户管理、支付结算等9大类近50项业务服务功能。在不断完善电子银行产品的同时，网银平台还逐步建立了安全中心、下载中心、帮助中心以及客户服务专区，将网银相关资料和信息一站展示。

截至2008年底，本行公司网银客户共计41,090户，全年交易共计20.4万笔，交易金额5万亿，较柜台渠道账户替代率为16.63%，交易笔数替代率为10.54%，交易金额替代率为21.73%。根据权威机构调查，银行每笔柜台交易的成本是3.06元，每笔网银交易的成本是0.49元，以此测算2008年电子银行替代柜台渠道节约成本共计524.8万元。

本行积极响应海关建设电子化通关作业模式的号召，于2008年6月正式获得海关总署批准在全行范围内开展网上付税担保业务。网上付税担保业务的推出进一步深化了网上付税业务内涵，丰富了网上付税业务的服务内容，适应了不同类型进出口企业无纸化通关的需求。

2008年北京奥运会期间，在业务推广上也融入了公益环保的理念，本行积极引导客户使用电子银行，以“助力北京蓝天计划”为主题的绿色网银营销活动，通过积分回报等活动引导客户少出一次门，少用一张纸，多用一次网银，既能解决奥运期间车辆限行给客户办理银行业务带来的不便，又能与客户共同为奥运蓝天做贡献，用实际行动为2008年的中国多创一片蓝天。在编写《现金管理：数字时代的网络金融服务》书稿时，为家庭贫困的3名大学生提供了勤工俭学机会，让他们参与资料收集等工作。

#### 2. 个人网银

本行致力于打造“让客户用着舒服的网银”，2008年，创新引入客户体验指标模型开发上线了新版个人网银5.0和白金社区网银。2008年，本行个人网银(数字证书)客户发展到107.63万，客户数是上年的2.43倍，全行个人网银交易笔数为451.09万笔，交易量达到683.45亿元，是去年全年交易的2.52倍和3.16倍。

## 第五章 公司社会责任实践

新版本自上线以来，社会评测机构对本行网银给予了积极评价。先后获得“第三方证书突破百万”奖、“2008年中国网上银行最佳客户体验”奖、“第三方数字证书安全保障最佳网上银行”奖、首届中国电子金融“金爵奖”——“最佳网上银行”奖、08财经风云榜“最佳客户感受”奖、第五届(2008年度)“中国网上银行客户最满意品牌”。

本行积极拓展网上消费商户，改善网上消费环境，截止2008年末，本行合作网上商户超过100万户，市场覆盖率95%以上。全行大力拓展网银缴费项目，新增水、电、气、话、手机等费用40项。为打造安全的网银，本行践行“中信网银、安全先行”理念，在业内首家使用专业的第三方数字证书为客户交易提供签名。

### 3. 信用卡网银

2008年，本行信用卡中心在继续完善电话、短信、纸质账单、信用卡网银等服务渠道的同时，进一步贯彻环保和节能理念，下大力气发展电子服务渠道，电邮及电子账单方面，开展收集电邮地址、促动电子账单使用的系列活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全年净新增信用卡网银客户数33万，网银点击量每月达370万人次，月访问量达20万人。

### 4. 自助银行

在自助银行形象规范上，本行制定下发了相关工作指引，组织分行在两年内完成所有自助银行形象的统一规范工作。在跨行交易成功率方面，本行在提高系统运行稳定性和实施用卡环境检查等方面开展的大量工作，借记卡跨行交易成功率排名获得了明显提高，基本保持在所有商业银行中第三名的水平，为银行卡业务的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截至2008年底，本行自助设备建设管理和服务流程得到提高和优化，已经拥有826家自助银行，比去年增加98家，全行在用取款机、存款机、存取款一体机等与现金有关的自助设备达2,787台，比去年增加660台。在行式ATM现金交易替代率达到了66.92%，有效缓解了柜台压力。此外，本行还开发了手机银行，成为继ATM、互联网之后银行开展业务的强有力工具，使本行渠道功能得到进一步丰富，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5.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全国统一的电话银行服务热线95558为客户提供7天/24小时全天候服务。2008年，根据本行客户的特点，95558电话银行从提升客户感受、提供完善服务入手，通过提高系统智能、改善系统结构，实现现代呼叫中心的建设目标。

在奥运期间，客服中心开通了奥运外语服务支持，每天24小时不间断提供中、英、日、韩、德、俄、西班牙语的语言服务；客服中心还选送了13名优秀员工还参加了“奥运观众呼叫中心”工作。

本行客服中心还一直作为本行接待客户投诉的标准渠道。2008年，本行做到了投诉受理件件有落实有反馈，并定期向全行通报情况，通过流程化，努力作到快速处理、及时反馈，较为成功地将该类事件对银行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 6. 电子票据

2008年3月，本行推出电子票据产品，该产品是对现有银行承兑汇票产品的电子化创新，旨在满足大宗物资生产和销售企业的物流金融需求，特别适合于汽车、钢铁、石化、港口等行业客户。电子票据降低了传统模式下较高的票据保管、交付成本，提高了企业间票据往来的效率，为企业提供了安全、便捷的票据产品，同时也提高了业务办理效率，满足了大型企业集团的票据业务管理需求。

### （四）环保办公

2008年，本行倡导节约办公，在提高银行办公信息化水平的同时，着力塑造资源节约型现代企业形象。向员工发出倡议，教育和引导员工从节约每一滴水、每一度电、每一张纸开始，尽量减少污染和浪费，减轻对能源和环境的压力。

#### 1. 电子化办公

在办公系统建设方面，本行开发建设了全行统一平台的个人办公系统。2005年起，本行开始建设企业内部信息发布系统和个人办公系统。2008年完成了30家分行的推广上线工作，实现了总分行之间公文的电子化传输、存储，以及行内各项工作的电子化审批和运转。系统还集成了即时通讯和短信等多种功能，作为电子化办公的辅助手段，督促各项工作的有效落实。个人办公系统的推广利用是本行办公方式的重大变革，它不仅实现了无纸化办公，提高了工作效率而且节约了大量办公资源，把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国策贯穿在银行经营工作的始终，在注重发展，努力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切实担负起社会责任，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 2. 办公环境管理

本行始终提倡为员工创造环保型办公场所。2008年，本行在对总行办公楼装修改造时贯彻了建设节约型机关办公的要求，有效地推进了节约型机关建设工作。办公楼的整体照明灯具统一更换成节能灯，卫生间抽水马桶更换成节水型马桶、洗手龙头使用感应式节水龙头，员工餐厅厨房进行节水改造，将厨房灶台的排风系统升级为更加环保的运水型排风系统，有效地解决了厨房油烟对办公环境和公共环境空气的污染。通过一系列系统有效的改造，使总行办公楼变得更加科技与环保。

## 第六章 公司荣誉

2008年，本行获得了一系列社会荣誉与奖励。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8年1月	新浪网2007年理财产品评选活动	本行“中信理财”品牌获2007年度“最佳理财产品塑造奖”
2008年1月	搜狐财经金融理财网络盛典	本行公司网银获得“公司网银卓越创新奖”
2008年3月	《EURO MONEY》举办的“2008年亚太区最佳私人银行评奖活动”	本行获得“中国股票组合管理最佳私人银行奖”
2008年4月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CFETS)公布的2007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优秀做市商、优秀会员银行和优秀交易员	本行获“交易量最大做市商”、“做市交易量最大做市商”、“最佳交易规范奖”、“交易优秀奖”和“非美元货币交易优秀奖”；并有3名交易员获得年度优秀交易员奖
2008年4月	中国信息化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主办的亚太地区最大规模的Call Center/CTI/CRM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盛会“中国国际呼叫中心与客户关系管理大会”	本行曹彤副行长荣获“2008中国客户服务杰出领袖奖”称号；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获得“2008年中国最佳呼叫中心”荣誉称号
2008年5月	《金融时报》举办的“首届中国金融业呼叫中心”评选	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荣获“金融业最佳客户服务中心”
2008年6月	在香港举行的“亚太地区杰出顾客关系(CRE)与优质顾客服务质量标准(CSQS)峰会”	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获“最佳客户联络中心”和“最佳顾客体验”两项杰出顾客关系服务大奖
2008年6月	《THE ASIAN BANKER》“亚太零售金融服务卓越大奖”颁奖典礼	本行荣膺2008年“最佳财富管理奖”
2008年6月	国内主流财经类媒体《21世纪经济报道》携手西南财经大学信托与理财研究所共同推出的“金贝奖·2007年度金融理财产品评选”	本行公司金融服务品牌“中信财富阶梯”荣获“2007年度最佳公司理财品牌”称号；“中信理财之新股支支打”获得“年度最佳设计创新理财产品”奖；“中信理财之锦绣1号”获得“年度最佳收益表现理财产品”奖；“中信理财之一年期美元股票联系型理财产品0718期”获得“年度最佳外币理财产品”奖；本行私人银行获得“年度中国最具潜力私人银行奖”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8年6月	国内知名专业人才招聘网中华英才网携手中国教育电视台、腾讯教育频道、《中国经营报》联合主办的“中国大学生最佳雇主”评选	本行首次荣获“金融行业十大最佳雇主”奖
2008年6月	证券时报和南方基金联合主办的“2007年度中国上市公司价值百强”评选活动	本行当选“2007年度上市公司价值百强”企业
2008年6月	英国《金融时报》(FT)公布2008年全球市值500强企业排行榜(FT Global 500)	本行首次进入该排行榜就以335.529亿美元市值排名第260位，位列上榜的国内股份制银行第2位
2008年7月	英国《THE BANKER》杂志发布按照一级资本排出的“世界1000家银行”排行榜	本行一级资本排名从2007年的第160位升至第77位，跻身国内商业银行前六位；按总资产排名本行从2007年的127位升至109位
2008年7月	《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07年度中国最佳银行”评选活动	本行荣获“2007年度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2008年8月	中国《银行家》杂志推出《2007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评价报告》	本行在2007年全国性商业银行核心竞争力排名和2007年全国性商业银行财务评价排名中均获得第五名；同时本行还获得该杂志颁发的“2007最具发展潜力奖”
2008年8月	中国信息化推进联盟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	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各项运营管理项目及绩效指标全部超越《全国呼叫中心运营绩效标准》的测评要求被授予“五星级客户服务中心”称号
2008年8月	国际知名财经杂志《THE ASIAN MONEY》在香港发布了2008年亚太地区最佳现金管理银行评选结果	本行获得“中国本土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2008年8月	国际知名财经杂志《THE ASIAN MONEY》组织的“2008年外汇评比(FX POLL 2008)”	本行再次被评为中国最佳外汇服务提供商(Best Domestic Providers Of FX Services)

## 第六章 公司荣誉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8年9月	上海陆家嘴金融论坛	本行私人银行独家推出的“核心—卫星资产配置理念”获得“2008年最佳金融创新奖”；本行私人银行首推的第一款私人银行专属产品“基金专户”获得“2008年最佳私人银行理财产品奖”
2008年9月	年度呼叫中心展会ACCE (Annual Call Center Exhibition)大会	本行信用卡客服中心被评为“全球最佳呼叫中心”
2008年9月	《证券时报》主办的“第九届中国财经证券网站评选”活动	本行公司网银5.0版荣获“银行类最佳用户体验奖”
2008年10月	中国电子商会呼叫中心与客户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主办的“金耳唛大奖”	本行信用卡客户服务中心荣获“中国最佳呼叫中心”称号
2008年10月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联合成员行举办的“1-100万 — 第三方证书突破百万新闻发布会”	本行获得第三方证书首家突破百万的殊荣
2008年10月	第29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本行95558客户服务中心被授予“北京奥运会、残奥会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荣誉称号
2008年10月	《首席财务官》杂志在京揭晓了“2008年度中国CFO最信赖的银行”评选结果	本行荣获“2008年度中国CFO最信赖银行大奖”；同时还获得“最佳资产托管奖”和“最佳增值服务奖”
2008年11月	和讯网主办的“2008和讯银行卡发展与营销论坛暨中国信用卡测评发布会”	本行信用卡荣获“最佳发卡银行奖”；并同时获得“白金卡奖”、“金卡奖”两项单项奖
2008年11月	《21世纪经济报道》与全球最大的综合性品牌咨询公司Interbrand联手举办的“2008年度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评选”活动	本行“银证联名白金卡”获得“中国十大品牌”称号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8年11月	中国银行业奥运金融服务工作总结表彰大会	本行被授予“中国银行业迎奥运文明规范服务系列活动组织奖”；95558客户服务中心被奥组委授予“运行保障突出贡献单位”；多家分行的奥运服务保障工作得到当地监管部门和政府的肯定和表扬；27家分支机构被中国银行业协会评为“2008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示范单位”
2008年11月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召开的2008年中国网上银行年会	本行网上银行(含公司网银和个人网银)荣获“2008年中国网上银行最佳客户体验奖”和“第三方数字证书安全保障最佳网上银行奖”
2008年11月	《第一财经日报》发起，整合第一财经旗下六大平台共同推出的“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	本行行长陈小宪当选2008年度金融家；本行获得“2008年度发展战略奖”；“中信财富阶梯”获得“年度公司金融服务品牌奖”；“中信理财”获得“年度零售金融服务品牌奖”
2008年11月	《21世纪经济报道》联合香港中文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研究机构推出的第三届“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暨2008年亚洲银行竞争力排名”	本行荣获“亚洲十佳商业银行最佳公司业务奖”
2008年12月	第二届中国电子金融发展年会暨首届中国电子金融金爵奖颁奖盛典	本行个人网上银行荣获“最佳网上银行”奖
2008年12月	摩根大通银行	本行蝉联美元清算“MT202杰出质量认证”(Elite Quality Recognition Award U.S. Dollar Clearing)奖项，本行所获奖项为最高档即“杰出质量认证”
2008年12月	新浪网络盛典	本行获得“年度最佳品牌推动奖”
2008年12月	《金融时报》社、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共同举办的“中国金融改革开放最具影响力50件大事暨2008中国最佳金融机构排行榜评选”	本行荣获“年度最佳股份制银行”、“年度最佳风险控制银行”、“年度最佳人民币理财银行”奖

## 第六章 公司荣誉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8年12月	《理财周报》发起的“2008年中国最佳银行理财产品评选暨首届中国最受尊敬银行评选”	本行获得“年度最受尊敬银行”称号；获得“最佳银行理财产品设计团队”奖；获得“2008年度最具投资能力私人银行”奖
2009年1月	《银行家》杂志	本行行长陈小宪连续第四次当选“2008年度中国十大金融人物”
2009年1月	《环球时报》组织的“2008读者最关注企业评选”活动	本行荣获“2008读者最关注的零售银行”奖项
2009年1月	《华夏时报》社、《投资家》杂志社共同主办的“第二届华夏机构投资者年会暨华夏理财总评榜金蝉奖颁奖”	本行获得“2008年最佳私人银行奖”
2009年1月	《银行家》杂志主办的2008年度“中国金融营销奖”	本行“加油！2008”公益活动推广案例获“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信福年金营销案例、中信国航知音卡案例、香卡案例分别荣获公司业务类和零售业务类“金融产品十佳奖”
2009年1月	2008年度财经风云榜	本行行长陈小宪获得“中国杰出银行家”；本行获得中国银行业杰出服务奖、北京奥运银行服务奖、最佳投资者关系上市公司、网上银行测评最佳用户感受奖；中信理财之稳健财富计划1号产品获“最具投资价值银行理财产品”；公司银行部现金管理获得“银行业营销奖”；信福年金获得年金类最佳品牌奖
2009年1月	第五届中国品牌影响力高峰论坛年会	本行“中信小企业成长伴侣”金融服务品牌荣获“第五届(2008年度)中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十大影响力品牌”
2009年1月	在国内发行量最大的高尔夫刊物《假日休闲报·高尔夫周刊》推出的“2008高尔夫年度大奖评选”活动	本行荣获“年度对高尔夫影响最大品牌”奖项

## 第六章 公司荣誉

日期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2009年2月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本行再次被评为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优秀交易成员”，同时还获得“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量100强”、“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活跃前100名”、“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量100强”、“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活跃前100名”等称号
2009年2月	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发布了“世界银行品牌500强”排名	本行品牌以10.43亿美元排在第99位
2009年2月	“第九届中国房地产发展年会”	本行荣获“中国最具人气的房地产金融信贷机构”
2009年3月	VISA国际卡组织	本行信用卡中心荣获“2008年度卓越经营奖”

## 第七章 公司社会责任案例

案例：	中信银行“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
活动主办方：	中信银行 SMG上海文广集团(东方卫视)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希望工程)
活动时间：	2008年4月-8月
活动范围：	全国，重点为北京、上海、青岛、沈阳、天津等奥运城市
活动成效：	近3个月内筹集善款5亿元

### 一、活动背景及意义

2008年8月8日，第29届奥运会在北京开幕，但是中国农村小学的孩子们，却还在渴望最基本的体育设施，他们想上最正常的体育课，他们渴望快乐地运动！

2008年4月，中信银行、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共同发起的集公益、奥运、娱乐于一身的大型电视活动——“加油！2008”大型公益行动正式启动，此行动计划用三个月的时间为希望小学募集不低于3亿元的善款，并在北京奥运会开幕前，让全国14,000余所希望小学能够正常开设体育课。

在“加油！2008”节目播出和活动进行中，5.12汶川大地震突然发生，很多学校倒塌，儿童失学。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让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和中信银行等一致决定借助本次活动为受灾地区的孩子们送爱心、送温暖。“加油！2008”的节目和活动目标也紧急调整为在随后的2个多月，动员社会各界尤其是国内各大企业的力量，募集不低于5亿元的善款，全部用于地震灾区希望小学重建和失学儿童返学。

自1987年成立至今，在短短的21年中，中信银行在改革开放的春风中诞生，在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和国家政策支持下茁壮成长，在发展规模和经营业绩上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为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与此同时，中信银行始终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以利润回报社会、回报客户，尤其是在经历了2005年的成功更名、2006年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和2007年的香港和上海两地成功上市后，中信银行不断增强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塑造诚信银行；坚持维护股东利益，塑造价值银行；坚持贯彻国家产业和环保政策，塑造绿色银行；坚持追求卓越，塑造品牌银行；坚持和谐发展，塑造人文银行；坚持回报社会，塑造爱心银行。”赢得社会尊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走具有中信银行特色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加油！2008”大型公益行动主旨符合中信银行的价值理念，鼎力支持“加油！2008”大型公益行动正是中信银行具有强大责任感的具体体现。特别是在汶川地震灾难后，社会上每一个有良知和爱心的企业和个人都积极投身到社会公益事业中来，社会各界更加关注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实际行动，也更加关注灾区孩子们的救助和安置工作，“加油！2008”大型公益行动成为了此间唯一一档在电视上播出的有灾区孩子们参与，并关注他们灾后生活和学习的节目。正是通过这个活动，中信银行积极调动内部各种资源奉献企业爱心，动员社会各界树立公益观念，为促进我国公益事业的发展贡献了一份力量。

## 二、活动亮点及特色

### 1.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和推广公益事业

“加油！2008”活动主旨的公益性是中信银行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之一，尤其是在活动进行中遇到的突发地震灾难，使中信银行由单纯的从自身做起参与公益活动发展为动员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和推广的社会性公益活动。

从我做起：中信银行从自身做起，带头履行社会责任，充分体现企业公民意识和高度的社会责任感。

为使中国农村的孩子们能在奥运之年，拥有最基本的体育设施，中信银行首先从自身做起，与主办方共同设计、推广“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并通过东方卫视节目全程推进。面对突发的特大地震灾难，中信银行鼎力支持的“加油！2008”活动没有停止，强烈的使命感让中信银行与主办单位果断决策、迅速实施、高效率地将活动进行了调整，借助本次活动也为受灾地区的孩子们送上一份爱心与温暖。

在此期间，中信银行不仅发动全行积极踊跃捐款捐物，在全国500多个网点迅速设立“抗震救灾捐款专柜”，承诺对所有赈灾款项免收手续费，以及相继推出了网上捐款、刷卡捐献、爱心理财计划、信贷政策支持等多项措施。中信银行网银5.0和白金社区及时上线“爱心捐款”功能，为中信银行广大客户提供了网银捐款渠道。截止11月7日，通过中信银行个人网银和网上支付的捐款已达到2,680人次，金额累计432,993.54元人民币。同时，中信银行还携手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和参与东方卫视节目的小选手(其中包括汶川地区的孩子)一同走入希望小学，为孩子们送去了正规的体育用品，与孩子们一起用爱心描绘未来，为孩子们搭建了安全、快乐的体育锻炼平台。

当全国人民逐渐走出地震灾害哀痛，重建家园、恢复生产的时候，中信银行在全行开展的“加油！2008”活动推向高潮。奥运期间，中信银行实现了帮助“加油！2008”活动获胜小选手到北京看奥运会的承诺，实现了孩子们的奥运梦想！

动员社会力量：中信银行充分运用营业网点等自有资源，使之成为“加油！2008”公益活动的推广阵地，吸引客户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到“加油！2008”活动和节目中来。

活动期间，中信银行遍布全国的近500多家营业网点成为“加油！2008”公益活动的最主要的推广阵地。中信银行对全国网点进行了统一包装，开设专门的爱心通道、悬挂统一的海报、吊旗等宣传品、主题广告片轮播、开展营业厅劝募活动，将“加油！2008”活动的影响力扩充到最大化。

不仅如此，中信银行还先后在上海、青岛、沈阳、天津和北京等奥运项目的城市举办了包括营业厅爱心通道、志愿者爱心传递、爱心手拉手等一系列公益活动，部分分行的员工还亲临东方卫视节目的活动现场，担当“加油！2008”活动的推广大使，把一张张心型爱心贴亲手贴在进场的观众和嘉宾胸前。中信银行广泛的宣传和参与性，激发了全社会的慈善义举，使更多的公众参与到这项活动中来。

## 2. 树立品牌形象：开辟品牌营销新模式

中信银行将鼎力支持的“加油！2008”作为2008年企业品牌传播的主线，主动与节目主办方联手设计、完善、推广“加油！2008”活动，筹划了一次完整的以广告项目为源点的品牌整合传播，真正实现了从广告合作到媒体与企业品牌整合、从单纯借力到合力造势的转变。

品牌营销(企业层面)：中信银行为“加油！2008”活动打造整合传播多平台系统，启动全行资源，全力支持这项社会公益活动。

通过内部资源整合，中信银行的500余家营业网点实体、对外门户网站、各种期刊读物、短信平台系统全部集中在一起，对中信银行上百万的企业客户和数以千万计的个人用户进行多媒体的、多元化的、多平台的公益理念推广。每天到银行营业网点办理业务的客户通过全行统一派发的宣传物料和展播的电视广告片和宣传片更加直观地了解了“加油！2008”活动的意义和目标，通过中信银行的短信通知平台系统了解了活动的最新进展情况，也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系统的捐款通道更加便捷地献上了自己的爱心。另外，中信银行还利用自身高水平的理财产品设计能力，为客户量身打造了既能保障客户收益率，又能为公益事业献爱心的特殊理财产品，受到了广大客户的赞许。同时，中信银行总行还发动全国各分行的力量，利用各分行在当地的社会影响力配合总行开展走入希望小学、普及金融知识等多种多样的公益活动。

整合营销(媒体层面)：在“加油！2008”活动中，中信银行综合利用各种广告资源和公关手段，营造出了全面立体的传播攻势。

在此次活动中，中信银行综合利用包括CCTV黄金资源招标段、常规资源、全国各分行所在地的地方电视媒体、大量的路牌、国航班机上的座椅枕片、官方网站、自购门户网站等等丰富的媒体进行“加油！2008”的主题宣传。邀请公关公司专门撰写与活动和品牌相关的新闻稿件并在大众媒体以及专业媒体上刊发并进行网络转载。形成了立体、多元的传播构架，从而带来了巨大的声势以及社会影响力。

此外，活动期间，东方卫视倾全台之力打造“加油！2008”，并最大程度的配合中信银行进行“加油！2008”的宣传，除全天20余次的赞助商广告宣传外，还增加了晚会现场的大量巧妙植入、专属环节的开辟、花絮节目对于地面活动的全力支持、新闻、娱乐节目等对于中信活动的追踪报道，品牌传播可谓立体、多元，全天候、全覆盖。

联动营销(三位一体)：中信银行(企业)、青基会(公益组织)、东方卫视(媒体)三方真正实现了无缝隙密切互动，实现了全方位、多元化的联动营销，真正体现了广告行动化的目标。

中信银行在“加油！2008”三位一体的联动营销中，开创了业界品牌营销的新模式。一方面在东方卫视投放了品牌形象广告，并充分利用自身在央视购买的黄金资源和东方卫视广告资源投放进行融合，同时以自身网络和户外广告资源作为公益活动的宣传阵地。另一方面，在东方卫视播出的现场晚会节目中，中信银行全方位介入活动现场，以大量的软性植入元素丰富了中信银行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的关联度。最后，在与青基会的全面合作上实现了企业行为与社会主题相结合，使联动营销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中信银行与“加油！2008”的深入合作，以崭新的品牌营销模式使爱心得到了传递，使公益事业得到了弘扬，也使社会公众更加全面地认识了中信银行所一直秉承的价值取向和道德准则。

### 三、活动形式及传播

#### 1. 中信银行在5个奥运城市先后推出“爱心传递活动”，丰富线下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中信银行先后在上海、青岛、沈阳、天津和北京等奥运城市举办了包括营业厅爱心通道、志愿者爱心传递、爱心手拉手等一系列线下公益活动，与东方卫视线上活动形成良性互动，使中信银行“给您支持的力量”的品牌形象内涵借助“加油！2008”得以丰富和深化。即使东方卫视“加油！2008”节目落幕后，中信银行和青基会共同在各地开展的志愿者爱心传递活动仍在不断继续。

在上海，中信银行开通首家爱心通道。

中信银行选择了上海首先开展开通“爱心通道”活动，活动不但引起了客户的关注，而且许多行内员工也纷纷捐款。东方卫视专门进行了采访报道。

在沈阳、天津、北京，中信银行相继开展“爱心传递”活动。

继上海分行之后，中信银行先后在沈阳、天津、北京等地逐次展开“爱心传递”活动，在各地掀起一轮又一轮公益热潮。

在青岛，中信银行与希望小学爱心手拉手。

为以实际行动向希望小学的师生献出爱心，中信银行青岛分行在中国青基会的帮助下，组织客户和员工子女赴希望小学，与希望小学的师生共同上体育课，向该校捐赠体育用品。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共青团青岛市委副书记以及来自四川地震灾区的小学生代表共同参加了本次活动。

#### 2. 中信银行充分利用银行网点的营销推广作用

中信银行在银行品牌传播中首开先河，将银行特有的营业网点资源作为媒体平台使用，不仅有效的扩大了“加油！2008”的影响力，而且精准的向核心目标受众(现有客户)传达了中信银行热衷社会公益、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形象，并进一步提升了内部员工对于企业理念的认同，增加了凝聚力和向心力。

#### 3. 中信银行环环相扣的电视广告片引导品牌传播步步深入

中信银行根据活动期间社会舆论导向的变化，紧扣热点、分阶段安排传播工作，共拍摄了《共度危难》、《重建家园》、《加油！2008》三条主题广告，与中信银行原有的《信字篇》形象广告共同形成一条较为完善的播出线，引领电视品牌传播步步深入。

##### TVC1 — 《共度危难篇》

5月12日，震惊中外的“汶川地震”发生了，举国哀悼中，中信银行在第一时间高效创意、制作了《共度危难篇》TVC，并在两天后的5月14日开始在央视和东方卫视投放。灵活高效的应变机制和高效的团队合作使中信银行走在了舆论前面，走在了同业的前面。

### TVC2 — 《重建家园篇》

6月中旬，距汶川地震发生已一月，舆论慢慢开始从“震痛”中恢复和清醒过来，工作重心即将转变到灾后重建。中信银行迅速创意、制作了《重建家园篇》TVC，并于6月12日替换了《共度危难篇》。

### TVC3 — 《加油！2008篇》

7月初，社会舆论渐渐开始由汶川地震转移到北京2008奥运会的预热，中信银行随即决定用早已拍摄完毕的《加油！2008篇》替换《重建家园篇》，以“加油！2008”为主题拍摄的主题广告，不仅表现了此次大型公益活动的主旨，也为在大众媒体进行的主题宣传奠定了传播基础。

## 4. 中信银行多综合利用各种广告资源，营造立体传播攻势

中信银行在此次活动中，综合利用包括CCTV黄金资源标段在内的所有广告资源，作为“加油！2008”的宣传阵地，不仅包括CCTV的黄金、常规资源、全国各分行所在地大量的路牌广告、国航班机上的座椅枕片广告、官方网站、门户网站等等丰富的媒体，几乎一夜之间全部更换为“加油！2008”的主题宣传。有效策应了品牌宣传，形成强大的声势。

“加油！2008”活动期间，东方卫视倾全台之力打造“加油！2008”，并最大程度的配合中信银行的宣传，全天20余次的赞助商广告宣传，使活动期间的总次数达到了4,015次之多，此外还增加了晚会现场的大量巧妙植入，包括：现场观众明星嘉宾粘贴中信银行加油爱心贴、现场捐赠支票、主持人口播，晚会现场开关板及片尾中信银行鼎力支持信息、赞助标版及特别节目开关板等软性植入。专属环节的开辟、花絮节目对于地面活动的全力支持、新闻、娱乐节目等对于中信活动的追踪报道，使中信银行的品牌传播做到了全天候、全覆盖。

## 四、活动结论及效果

打开Google.com搜索引擎，搜索“加油”两字，“加油！2008”高居榜首，搜索结果高达9,100多万个结果。而搜索“超级女声”，所有的搜索结果总计也就1,700多万，从中国网民对“加油！2008”的极大关注，也侧面证明了“加油！2008”节目的成功。

“加油！2008”作为中国近年来获得最大捐款额的单体公益项目(2006年中央电视台“圆梦行动”当年筹款4.5亿元；2007年“春暖2007”行动9个月筹款4.15亿元)，在短短的近3个月的时间内，在中信银行的鼎力支持下，共募集善款高达5.37亿元，成功帮助灾区的大批失学儿童重返校园和希望小学重建。同时通过东方卫视节目的播放，“加油！2008”倡导的公益模式及中信银行“给您支持的力量”的价值理念深入人心。“加油！2008”大型公益活动影响的广泛性为我国公益事业发展谱写了浓墨重彩的篇章，为奥运献上了一份意义深远的大礼，同时也进一步彰显了中信银行作为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感。

## 五、第三方评价

2009年1月，在《银行家》杂志主办的2008年度“中国金融营销奖”评选上，本行“加油！2008”公益活动推广案例获“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是我国商业银行中三家获奖银行之一。



中国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邮编：100027